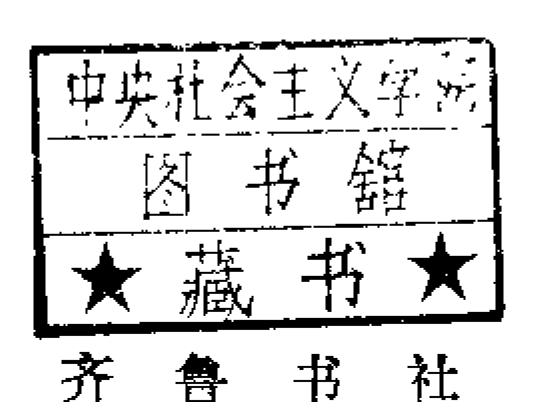
明清之际中西关系简史

张维华

齐鲁书社

明清之际中西关系简史

张维华著



齐鲁书社

一九八七年·济南

明清之际中西关系简史

张维华著

齐鲁书社出版发行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
*
850×1168毫米32开本
1987年2月第1版　1987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
书号 11206·135　定价 1.95元

出版新序

这部稿子的写成，已是四十余年前的事了。就是在四十余年之前，也不是一个时候写成的。说来话长，乘今日出版之时，有谈一谈的必要。

远在我上大学的时候，学过一门课程——远东史。讲课人是美国的一位老教授，用的课本，是美国人写的。这本书论及南洋群岛的历史，尤其是欧人在南洋发展的情形以及怎样使南洋群岛先后沦为殖民地的，很是详细。我学了这门课程，很有感触，也想在这方面下点功夫，作些研究。一九三二年，我到那时的燕京大学读研究院，读书环境很好，接触了一些有名的学者，我向他们说明了我的志愿，他们都很鼓励我。我在燕京大学读了两年的书，写成了当作我的毕业论文的《明史佛郎机、吕宋、荷兰、意大利亚四传注释》这本书，当时就在哈佛燕京学社出版了。前几年，这本书又在上海古籍出版社重印，改名曰《明史欧洲四国传注释》。我在燕京大学毕业之后，因到济南前齐鲁大学任教，开了一门中西交通史的课，专讲明清之际中国和欧洲的关系这一段。我在燕京大学毕业论文的基础上，写出了专论明清之际中西关系的讲义，教了半年。一九三六年，我离开齐鲁大学，到北京顾颉刚先生所办的禹贡学会工作，事情很忙，安不下心来读书。第二年，爆发了芦沟桥事件，

自此而后进入了抗日战争时期。我只身南下，先后到了开封河南大学，由此辗转到了鸡公山、汉口、重庆、昆明等地，流徙无常，无暇读书和作学问。一九三九年，我到了当时已迁到成都的齐鲁大学任教，一连五年之久，才算安下身读了点书。那时还是想把我所研究的中西关系史继续研究下去。虽然环境不太好，图书资料很缺乏，工作难于进行。但在五年期间，我还是写出了两部稿子：一是《早期中俄关系》，以英人所著的一本书为底子，加上了一些我所能找到的材料。这部分稿子没有完全写完，大体轮廓是勾画出来了，现在还保存着，只是很久没有动它，如果我的健康条件允许的话，想再搜集些资料，整理一番。再就是我的这部《明清之际中西关系简史》的稿子。我把它扩大了范围，将那时的宗教关系和中西文化交流关系一并写了进去。这样作很有困难，但在体系上比较完整些，使人读了容易了解这一段中西关系的全部面貌。这部稿子写完之后，交给了当时的国立编译馆。一九四四年，我离开了成都齐鲁大学，到了先在四川江津白沙、以后迁到重庆九龙坡的国立女子师范学院任教。在那里又开了中西交通史这门课。我用压在编译馆那份稿子，石印了五六十部，发给学生作参考。这个石印本，早已散失殆尽，我手头仅留了一本。这是我过去编写这部稿子的大概经过。我这份石印稿本，有的同志看了，劝我出版问世。当时我很迟疑，现在我决意要出版公之于世，请教大家。自然，这是部旧稿，需要加以修订才能拿出去。因为时代推移，有些论述和言论，纵或适合于那个时候，今天就未必合适，非修订不可。我虽然年老多病，动作不便，也费了几个月的时间，以我所认识到的，尽力所能及，翻阅修订了一遍。

这部稿子，原来是分三部分写的，一是谈交通，二是谈宗教，三是谈文化，即当时所说的西学。我是这样想的，西方殖民势力东来，带进了宗教，即天主教；天主教的教士，尤其是耶稣会士，又传播了各方面的所谓西学，即科学技术之类。这三方面仿佛是各自独立的，然而是相互联系为一体的。谈西方传来的文化，不能不说一说天主教耶稣会士。谈天主教耶稣会士，不能不联系到西方殖民势力的东来。我这部稿子分三部分来写，就是这个意思。原先是这样想的，今天看来觉得还可以，所以保存了旧稿这种写法。每一部分之前，加写了一段引言，说明我的一些看法。这是我自己的一些新看法，所以加了进去。有几章，尤其是论西方文化的那几章，旧稿写的有缺漏，不完备，我找了些资料，补了进去。前编中，加写了清前期中西关系概要这一章，是我的学生晁中辰帮我补写的。再是旧稿中有些词句今天看来明显不妥当的，尽量作了一点删改，当然还不能尽如人意。序言方面保存原来的序，又加了一篇《出版新序》，说明这部稿子编写和修订的经过，以及我的一些看法。这就是我修订的大概经过。这样大的一个范围和这样复杂的一段历史，要写得完备无缺，是不容易作到的。其中遗漏错误之处，必然很多，深望读者指正。

这部稿子迟迟不敢出版，固然由于写得不好，不够理想，还因为稿子的内容牵联的问题很复杂，牵联到西方殖民主义、帝国主义势力进行侵略的问题，牵联到宗教上的一些问题。宗教是指的天主教或基督教而言。天主教与基督教都是伴随西方殖民主义而来。帝国主义国家与中国订立的不平等条约上都明文写着宣传宗教的特权，使宗教带上了浓重的帝国主义色彩。这样就需要用正确的政治观点、宗教观点和文化观点作出认真

的分析。要写得使读者满意，而不遭非难，是不容易做到的。但史学工作者有自己的责任，对历史上任何一段有意义的历史，有责任把它写出来。历史是连续的，前浪接后浪，虽然对于现在历史的关系有深有浅，有远有近，但总是互相牵联着，割断了不行。这些前后相衔接的各个阶段，都有它自己的时代性。不能用古人的事和言语论断今天，也不能用今天的事和言论比类古人。因为都各自有他的时代性。再是人类社会所发生的事情，都是辨证地存在着，相互依赖地存在着。只看一方面不行，要看到它的全面。如果以某种事物肯定这一面，否定另一面，那是不正确的。我这部稿子，就是本着这种看法写的。

我是学习历史的。在我学习历史的过程中，认识到这一点：人类文化的交流，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要过程，也是各个国家各个民族从分裂走向和睦团结，和平共处的一个必要途径。我写这部稿子，特别注意中西文化交流的关系，其原因就在此。从中国自身的历史看，中国是个多民族国家，不仅今天是如此，历史上也是如此。但经过几千年的时间，各个民族的文化无日不起着相互融合的作用。自然，文化高的民族所起的作用大一些，文化低的民族起的作用小些，但没有不发生作用的。到今天，兄弟民族之间的文化有了很大的变化，彼此间的隔阂消除了很多，已经成了亲密无间的民族大家庭了。我觉得人类的社会，现在虽然四分五裂，从未来的远景看，也会同中国一样，走向和平共处的道路。胡耀邦同志在十二大的报告中说："我们是国际主义者，深深懂得中国民族利益的充分实现不能离开全人类的总体利益。"我觉得"人类总体利益"实现的那一天，就是人类文化融合，亲密无间的那种局面。我重视中外文化关系上的交流，其原因即在此。

接着我再谈一谈我们处在今天如何学习或研究历史这个问题。近几年，报刊上常提出如何研究历史这个问题。大都说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方法来研究，这是十分正确、应该充分肯定的。但是用马列主义来研究历史是通过具体工作和实践来体现的，空谈一些抽象原则，无济于事。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今天，研究历史应该采取马列主义的科学方法。“四人帮”的影射史学固然不足为训，对传统的历史研究方法也应该采取批判的态度。两汉治经的努力，十分可贵，精神可取，但其视线和治学范围，则不可能承继。清乾嘉学派治学的求实精神，十分可贵，但也是其精神可取，其治学方法中之烦琐考据，不能承继。不能象他们那样脱离实际，无分轻重，细大不捐地研究学问。研究学问要适当选择题目，要想一想何者当研究，何者没有必要去研究。时间是有限的，不能浪费时间。今天治史，当以世界眼光，扩大视线，从大处着想，不能把精力费在没有意义的问题上。这是我在整理这部旧稿时，所有的一点感想。

还要声明，这是一部四十多年前的旧稿，原来是用文言文写的，今天已不合时宜，想改写，则没有那份精力，不得已原有文字仍保留了文言。增补的文字，原想也用文言，求得前后一致，但用文言文写，又觉背离时代，不甚适宜，所以就写的接近语体了。因此，这部稿子文体不尽一致，望读者见谅。

一九八三年一月

原　　序

吾国与欧西之交通，导源甚早。时人记载，多以为早在希腊罗马之时即有往来，然以事迹不甚显著，其详不可尽考。吾国前人记载，以见于《史记》者为最详尽，其先则甚微茫。《史记·大宛传》称武帝时，汉使至安息，使还，安息亦遣使俱来，献大鸟卵及黎轩善眩人。黎轩《汉书》易为黎靬，《后汉书》又易为大秦，名称虽异，所指则一。大秦之地，晚近学人颇多研究，虽其结论未能一致，然其地当不出罗马帝国之东境，即今埃及、叙利亚、巴勒斯坦、美索不达米亚各地。果如其说，则自武帝之时，已有罗马境内眩人初履中国之境矣。自此而后代未有绝。《后汉书·西域传》称班超遣甘英使大秦，未至其地而还。《西南夷传》称安帝永宁元年，掸国王雍由调遣使诣阙朝贺，献大秦幻人。《西域传》大秦国又称，至桓帝延熹九年，大秦王安敦遣使自日南徼外，献象牙、犀角、玳瑁。此皆东汉一代，吾国与欧西交通可言者。《南史·夷貊传》称，孙权黄武五年，有大秦贾人，字秦论，来到交阯，太守吴邈遣送诣权，权问论方土风俗，论具以对。《晋书·大秦传》称，武帝太康中，其王遣使贡献。《隋书·裴矩传》记通西域之道，谓：北道从伊吾经蒲类海、铁勒部、突厥可汗庭，渡北流河，至拂菻国达于西海。《旧唐书·拂菻国传》称：贞观十七

年，拂菻王波多力遣使献赤玻璃、绿金精等物，太宗降玺书答慰，赐以绫绮焉。隋唐之拂菻，即以前之大秦，亦指罗马东部之疆域而言。是自东汉末叶，以迄唐初，中欧交通，亦未尝中绝。且贞观初年，景教东来，西方教义盛传中国，所关于中欧间之交通者，尤可称述。自唐而后，降及于宋，使节往还，亦多可述。《宋史·拂菻国传》云：元丰四年十月，其王灭力伊灵改撒，始遣大首领你厮都令斯孟判来献鞍马、刀剑、真珠。说者谓灭力伊灵改撒，即东罗马皇帝，其言或可据也。迨至蒙古兴起，军威远播，达于西欧，欧亚之间，驿邮传递，军旅往来，交通为之大振。欧西之商贾、教士皆得东来吾国，通贸易，传宗教，且或履迹仕宦，通显一时。举其著者而言之，马可孛罗即其一也。大抵自元而前，中欧交通，多取道于陆，跋涉山川，旷渡沙漠，兼以盗贼暴民劫掠之险，旅途往来，至为艰苦，是以此期之交通，时绝时复，未有常则，而于中西文化之沟通，虽不无遗迹可寻，然实未能与近代比。十五世纪末，西葡二国竞为新航路之发现，航运之利，一时称便，而中欧交通之新局，亦自此开始。西人之航至吾国者，始自葡萄牙国，时在明正德年间。厥后西班牙、荷兰二国，相继东来。西洋教士亦接踵至。洎乎明之末季，欧西人士，殆遍于海内矣。清初顺康两朝，优容西士，汤若望、南怀仁辈，均得供职内廷，备受褒崇，西洋教士之宣教中土，遂得固其基础。至于东南沿海之区，则因海运大开，西洋各国，咸扬帆东来，通朝聘，求互市，立商馆，一时海上贸易为之大盛。西北之地，俄人之雄势亦骎骎南下，假贸易之名，谋侵略之实，终至尼布楚、恰克图等条约，先后成立。是当清之初叶，中欧交通，已入繁盛之时期。至于江宁条约而后，欧西列强，方且以东方民族为鱼肉，抱持

其瓜分之雄心，而积弱腐朽之清朝政府，亦甘任宰割，略无抵御之术。窃尝慨之，吾国晚近文化，几于袭取欧西之风尚而不知所以。而于政治外交之情势，尤备受创痛，不堪缕述。即今思往，则以明清之际中欧两地之交通，为其转移之关键。用是著为此编，先述明季葡萄牙、西班牙、荷兰等国与中国之关系，说明近世中欧交通发生之影响，以见当时吸收外来文化之重要史实。尝谓清之初叶，中国对于西洋文化，其所发生之反响有二：一为接受，一为拒绝。其所接受者多在"用"的方面，如铳炮之铸造，天文历法之测算，均其类也。其所拒绝者，多在"思"的方面，如宗教思想之数遭顿挫，希腊哲学之未得充分发展等是。盖中国人对于本位思想极重，数千年来，对于伦理观念、宗教思想已有自己一套理论，且视为高越一切，非外来思想所轻易能撼摇者。至于技艺之学，中国初不重视，如外来之学果优，有补国家实用，自不妨采而用之。此种思想，直至晚清而未变更。张之洞"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之论调，实为中国人一贯之态度。由是而知基督教之传入中国，历时虽久，而始终未能透入中国思想之中心者，其原因即在此。又由是而知中国科学研究之精神，迟迟至最近始得发挥者，亦在传统之思想与精神，未能一时遽变也。余不敏，孤陋无闻，爰将历年研求所得，萃为一集，意在将明清间西方文化在中国流布之情形及中国接受与拒绝之态度，条其概略，亦谈近代史者不可或缺之一段也。尚祈当世通人，有以教之。

目　录

前　编

中　　编

后　　编

前 编

引 言

当十五世纪之末和十六世纪时期，是西欧资本主义处在原始资本积累时期，而中国则正当明之后期，也处在资本主义萌芽阶段。欧洲为了积累资本，当然要发展贸易。要发展贸易，除了欧洲自身而外，则要向海外发展。东方世界则成了重要目标。这时欧洲久已知道东方有个极为富饶的大国——中国，也知道欧洲所需要的香料是出自东方南洋群岛的某些岛屿。这些地方都是发展海外贸易的有利区域。中国盛产丝绸，也以产瓷器著名。他们认为这是发展贸易的有利条件。南洋群岛所产的香料，是欧人生活必需品，原先是通过阿拉伯商人之手贩卖去的。他们直接与东方贸易，可以免去阿拉伯人的中间剥削。这也是发展海外贸易的有利条件。所以，欧洲就以中国和南洋为对象，积极开辟向东方发展的海上通道，发展海外贸易。欧洲向东方发展，进行贸易，是自西班牙和葡萄牙两国开其始。原因是，这两个国家处于欧洲的西南角伊比利亚半岛，西向大西洋，东向地中海。地理环境使他们习惯于海上生活。那时又有了地球是圆形的说法，他们认为自伊比利亚西行，可以到达中国或南洋群岛。西班牙人哥伦布、葡萄牙人达·伽马（Vasco

degama）等人，就是在这种条件下到东方来的。哥伦布到了美洲中部，他认为到了中国。因为他还不知道有个美洲介于大西洋与太平洋之间，到了麦哲伦时才绕南美洲到了东方菲律宾群岛等地。葡萄牙人绕非洲南端进入了太平洋，先后到达印度及南洋群岛各地，继而就与中国发生了海上交通的关系。

葡萄牙与西班牙到东方来，首先遇到海上贸易的敌手阿拉伯人。那时阿拉伯人掌握了海上贩运香料之权，葡西二国要发展海上贸易，必须从阿拉伯人手中夺过来。此时西欧国家在军事技术上已是高出阿拉伯人，很快地就在东方各地战胜了阿拉伯人，夺取了海上贸易之权。需要注意的是，这时商品贸易，不象资本主义社会时的商品贸易。这时西欧国家在东方所转贩的商品，大多是东方各地的土产，而以南洋群岛的热带产品，即各种香料之类的东西进行转贩。不仅对欧洲是如此，对东方各国，如中国、日本各地，亦是如此。手工业产品是有的，如中国当时的出口品，丝织物和瓷器占主要地位。其他各类产品自然亦有。从西欧传进来的小手工业产品也有，但为数不多。总之，当时海上贸易的性质，是受当时各国社会生产决定的。

至于这样的一种海上贸易之权，最早是西、葡二国与阿拉伯商人的竞争，接着就是西欧国家在东方彼此之间的争夺。最初，葡萄牙在东方的势力最大。它的贸易活动，如印度、苏门答腊、爪哇、摩鹿加岛等地都有它的踪迹。在中国境内和日本，也建立了他们的立足点。其势力可谓盛极一时。西班牙则以菲律宾岛的马尼拉为根据地，向中国及南洋摩鹿加岛等地发展。可以说十五世纪末和十六世纪，葡、西二国掌握了东方海上贸易的霸权。一五八八年（明万历十六年），英、荷二国为了争夺海上的势力，与西班牙无敌舰队在英吉利海峡发生

一次重大战争，西班牙失败，英、荷两国战胜。英、荷二国也向东方发展其殖民势力。荷兰在先，英国在后。荷兰东来之后，很快就与西、葡二国发生了冲突，建立了许多通商的立足点。大体言之，西欧国家争夺海上贸易之权的情形，葡萄牙以在印度之哥阿（Goa）、中国之澳门为中心，西班牙以菲律宾岛之马尼拉为中心，荷兰则以爪哇之巴达维亚（Bactria，今日印度尼西亚之首都雅加达）与中国之台湾为中心，四出掠夺。中国是他们要求通商的主要对象。摩鹿加岛是他们要垄断香料贸易的集中地。彼此间之争夺很是剧烈。再其后到了十七、十八世纪，英、法等国海上霸权兴起，西、葡、荷三国之势稍衰，逐渐进入鸦片战争而后的时代了。

西欧国家到东方来，都以要求与中国通商，在中国建立其通商据点为主要目的，所以都与中国发生了不同的关系。本编就是先要论述这个关系，藉以说明下边所要论述的宗教关系与文化关系之由来。这一编共分以下四章：

第一章“中国与葡萄牙早期之交通”，主要论述葡萄牙人东来之经过及其定居澳门前后之情形，兼论其在闽浙等地通商引起的朱纨之案。

第二章“中国与西班牙早期之交通”，主要论述西班牙侵据菲律宾群岛的历史，及其迫害我国侨民之情形，也论述了西班牙与中国通商以及墨西哥银币之流入中国。

第三章“中国与荷兰早期之交通”，主要论述了荷兰东来之经过及其与葡萄牙、西班牙竞争的情形，更论述了它侵据台湾的经过。

第四章“清前期中国与西方之交通”，主要论述入清而后直到鸦片战争前的中国与西方各国之关系。

第一章　中国与葡萄牙早期之交通

一、葡人新航路之发现

当古代罗马帝国建国之后，国内安定，平民晏乐，富家贵族，竞尚奢华，而以东方物品为时尚，风气所被，举国靡然。考其时主要商品，其在陆路者，则以彩缯为主干；其在海路者，则以香料为大宗。彩缯贸易，初时操于安息大夏之手，继则渐为波斯所垄断。至于香料贸易，则大都操于阿拉伯商人之手。迨后彩缯之贸易中衰，而香料之贸易转盛。盖香料之为用，可以保物臭，佐炊膳，较之彩缯徒以供装饰者，尤为通常居民所急需也。

中世纪时，香料贸易更为发展，意大利南部诸城市，如威尼斯（Venice）、热那亚（Genoa）等地，均以通东方贸易而著名于世。罗马之富商大贾，亦恒以所贮香料之多寡而为贫富之区分。公元一四五三年，土耳其人占据君士坦丁堡，地中海东端之地，归其掌握。土耳其人信奉回教，对于欧洲大陆之基督教徒，往往发生冲突。是以欧洲商人，视东方贸易为畏途，多裹足不前，而沿红海以通东方之商路，亦为之中绝。是时适当文艺复兴之际，地圆之说，已为少数航海家所谙识，而马可孛罗之《东方闻见录》又极夸东方财富之盛，于是欧人谋通东方之志，益奋然兴起。当时滨海诸国，欲通东方之志最切者，以西班牙与葡萄牙二国为最著。西班牙赖哥伦布之力，航抵美

洲，而葡萄牙亦赖达·伽马之力东达印度。葡人东来始于十五世纪之初期，其时国王亨利（Henry The Navigator）热心航海事业，欲沿大西洋之东岸南驶，以穷非洲之南端，而志未果。后至一四八六年，地亚士（Diaz）发现好望角，一四九七年，达·伽马复绕好望角而至印度之加尔各答。于是，积年求通东方之航路，始告成功。

葡人发现新航路之后，一意经营东方，以期垄断海上贸易之权。达·伽马于一四九八年夏抵加尔各答时，即与土人互通贸易，购买香料。一四九九年九月，还抵葡京里斯本，国人欢跃欲狂。一五〇〇年，加布尔（Cabral）率十三舰驶往加尔各答。一五〇二年，达·伽马又奉命以二十舰前往。自是而后，东西贸易日趋繁盛，而里斯本为东方货物集中之地。时居阿拉伯之回商，目视其海上贸易之权日渐沦丧于葡萄牙之手，深怀愤恨，屡萌仇视之意，而葡商亦因与回人信仰异趣，每怀排斥之心。怀恨既深，衅端屡起。葡人思以武力克服东方之念，由此而起。一五〇五年，葡皇任阿尔米打（Almeida）为总督，以保卫葡人在东方之商务及抵御阿拉伯之侵袭为任务。一五〇九年，阿尔米打去职，阿布奎克（Alfonsode Albuquerque）继为总督，其以武力征服东方之志，益为坚决。一五一〇年攻陷果阿（Goa），且在其地建立堡垒，以为葡人在东方之根据地。稍后，又复侵据波斯湾之忽鲁谟斯（Hormus），及红海东口之撒哥他拉（Socotra）。葡人东方之势力至是愈趋巩固。

葡人经营红海东境及印度沿岸之地，既告成功，复进而东窥南洋之地。盖香料之产，原非出于印度，而产额最富之地，乃在南洋摩鹿加岛（Moluccas）。一五〇九年，总督阿布奎克

遣斯奎拉（Sequeira）率舰数艘，东往寻察。斯奎拉抵苏门答腊，于香料无所获得。九月间，启碇至满剌加（Maloca），见其地商业繁盛，香料贸易即以其地为中心。葡商行抵其地欢喜异常。然回商在满剌加者，仍以葡人侵夺其商权为念，遂唆使满剌加王严拒葡商停泊其地。斯奎拉迫不得已，遂以兵力强取其地，终因兵少败北，军士多被俘虏，财货亦被劫夺。斯奎拉既败，急遣人往告总督阿布奎克。总督率兵往应，卒于一五一一年夏攻陷满剌加，而据有其地。西人载籍述其经过甚详，不及备举，而明黄衷《海语》亦论及之。其言曰：

> 正德间，佛郎机之舶来互市，争利而哄，夷王执其哪哒囚之。佛郎机归诉于其主，议必报之，乃治大舶八艘，精兵及万，乘风突至。时已逾年，国中少备，大被杀掠。佛郎机夷酋进据其宫，满剌加王退依陂堤里。老弱存者复多散逸。佛郎机将以其地索赂于暹罗而归之，暹罗辞焉。佛郎机整众满载而去，王乃复所。（《岭南遗书》有《海语》一种）。

按《海语》所载满剌加陷落之事，多与西人所言相合。其所言之佛郎机，即指葡萄牙言，夷酋即指阿布奎克言也。哪哒他书或作那督，为南洋对其土酋之称呼。据坦夫尔所著之《葡人经营印度记》（Danvera, The Portuquese in India），此时葡人之被俘者为阿兰祖氏（Ruy de Aranjo），则所谓哪哒者，似指阿氏言也。《海语》所载，虽多与事实相符，而所称佛郎机以地索赂暹罗及其人整众而归，满剌加王得再复国之说，则殊属失实。当系得之传闻，未加深考，而致误耳。

满剌加陷落后，国王退走彭亨，遣其叔父穆德里尔（Tuao Nacem mudaliar）至明廷求援。穆德里尔行抵广州，守臣依

例奏达朝廷，后经朝廷允许，穆德里尔始偕其侍从，入京朝觐。穆德里尔抵京后颇蒙礼遇，并承明朝皇帝亲为召见。穆德里尔备陈君亡国灭之惨状，恳切求援。明廷以鞑靼侵袭，边患未息，未可兴兵徼外，是以未允。穆德里尔以求援不得，怅然返国，途中染病死。满剌加遣使求援事，除见西人之记载外，亦见《明实录》正德十六年七月之记录，云："正德间，海夷佛郎机，逐满剌加王苏端妈末而据其地。会满剌加之使者为昔英等亦以贡至，请省谕诸国王，及遣将助兵复其国。"又正德十五年十二月《明实录》，载其事，云："海外佛郎机前次未通中国，近岁并吞满剌加，逐其主，……满剌加亦尝具奏求救，朝廷未有处也。"《明史·外国传》满剌加、佛郎机两传所论满剌加失国事，多原于此。据此所言，则知葡人攻陷满剌加时，其国王为苏端妈末，所遣使臣，为为昔英氏，而使臣抵京之日，又似在正德十五年十二月之先也。然为昔英氏，与穆德里尔之音译不合，是否为一人之异名，未敢定。满剌加使使求援，武宗时朝议未有定处，正德十六年三月，武宗逝世，世宗即位，因葡人肆虐海上，始于满剌加求援事，稍加理会。正德十六年七月《明实录》云："满剌加求援事，宜请下兵部议。既而兵部议，请勅责佛郎机令归满剌加之地；谕暹罗诸夷以救患恤邻之义。"然此一纸空文，无补满剌加之亡也。

二、葡人初通中国

一五一一年，葡人攻取满剌加，已告成功，无复后顾之忧。且其时总督阿布奎克去职，其弟佐治（Gorge de Albuquerque）继任，一意经营东方，遂遣佐治阿尔伐立斯（Gorge

Alvares）东寻中国，佐治阿尔伐立斯亦即于是年至广州东莞境之屯门岛。当阿尔伐立斯留居屯门时，其子死，因葬于此岛。后七年，阿氏再来，亦染疾死，并葬于此。

从上所述，知葡人初通中国之地，为屯门岛。至于详细史迹，因史文有缺，不能悉考。然所谓屯门岛者，东西学人，亦往往不详其地，今略言之。按屯门岛为中文之名称，至于西文记载，多言葡人初至中国之地，为Tummên岛，其地音译既多不一致，而于其位置之所在，亦各不同其说。瑞典人隆格斯特著《葡人经营澳门史》（Andrew Ljungstedt:An Historical Sketch of Portuguese Settlements in China）称Tummên在上川岛，一时学人多从其说，实则与事实不符。《天下郡国利病书》载广东巡抚林富奏疏言：“正德十二年，有佛郎机夷人，突入东莞县界。”《广东通志》又称：“正德十二年，佛郎机驾大舶，突至广州澳中，铳声如雷，以进贡请封为名。抚按查无会典旧例，不行，乃退泊东莞南头。”读此，似葡人初至中国时，乃屯驻于东莞附近之地Tummên岛，当于东莞海外之地求之。如言Tummên在上川岛，上川旧属广东新宁县，即今台山县，则距东莞过远，与事实不合。《广州府志》对于葡萄牙初入中国之事，亦有记载，称：“番为佛郎机，假朝贡据屯门海澳。”是言葡人初入中国之时，其屯驻之地，为屯门海澳矣。屯门与Tummên之音甚合，而其位置又适在东莞附近，与葡人初来中国时之情势颇为相合。则是西人所言之Tummên当即东莞附近之屯门岛矣。又德人柴赫林（Egment Zechlin）著《葡萄牙初抵中国》一文（见中德学会出版《研究与进步》第一册张星烺译文），对葡萄牙人初入中国时所屯驻之地，亦有所辨，其略云，葡萄牙人最初来华时，其

驻地，据葡萄牙史家记载，称曰Tamou或Tamao岛，此盖用中国固有之称。在此岛上葡萄牙人与中国互通市易，葡人遂用马来文所呼"商业"二字之音，呼此岛曰维聂喀岛（Island of Veniaga），或拜聂喀岛（Island of Beniaga）。据喀斯丹海达（Castanheda）及郭里耶（Correa）之记载，维聂喀岛距广东省城十八哩，距南头三哩。 巴罗斯（Barros）、戈艾斯（Gaes）及喀斯丹海达三人之记载，Tamao岛距大陆三哩。柴赫林所引喀斯丹海达诸人之记载，予多未见，以理推之，其所根据之史料，即非见闻所及，亦必有确实之记载。不然，其所称道里之数，不能若是之肯定也。喀斯丹海达等称Tamao岛距广东省城十八哩，距南头三哩，南头在东莞县境，则Tamao岛必在东莞附近海内之地无疑。Tamao岛亦即Tummên岛，传闻不同，音译亦异，要之均为屯门之对音也。中西记载，既若是符合，则葡人初至中国时所屯驻之地，必为东莞附近之屯门岛，亦即西人所称之Tummên Tumou或Tumao岛也。

一五一五年，葡总督又遣其属裴来斯特罗（Rafael Perestrello）东来，裴来斯特罗本意人供职于葡者，奉命后即偕葡商数人，乘土人小艇东来中国。行后经年，未有信息。一五一六年八月总督再遣安特拉德（Fernas Peresd'Andrade）前往。安特拉德来华未久，即返满剌加，而裴来斯特罗已先彼而抵此矣。

一五一七年（明正德十二年），满剌加总督再遣安特拉德东来中国，并以皮莱资（Thomas Pirez）为大使，与安氏偕往，通聘明廷。安特拉德与皮莱资先抵屯门，后达广州。当安氏驶往广州之时，守臣不许，安氏强驶入内河，举炮为礼，

卒得登陆。皮莱资留广州怀远驿，候机入京，而安特德拉则返屯门驻居。《东西洋考》引旧《广东通志》云："佛郎机素不通中国，正德十二年，驾大舶突至广州澳口，铳声如雷，以进贡为名，抚按查无会典旧例，不行、乃退泊东莞南头，盖房树栅，恃火铳以自固。"此即指安特拉德等驶入广州市言也。

葡使皮莱资之名，不见吾国载籍，而用以呼葡使者，则有不同之名称。其散见于中国之载籍者，或作加必丹末，或作必加丹末，或作加必丹永，又或作火者亚三。按加必丹末为一葡字Capito－moor之译音，华言为船主之意。当安特拉德初至中国时，舌人或以其名难呼，或沿旧日习称，遂以加必丹末称之。华人不解，以为加必丹末即安特拉德之名，后人复于使臣与船主之名不辨，亦以加必丹末名其使臣，辗转称引，遂成错误。如是，则加必丹末为译音之正者，其作必加丹末或加必丹永者，均为抄写或刻字工人之误。至于火者亚三之名，原为葡使之通事，其名类回民之习称。以理推之，当是寄居南洋之回人，因与华商葡商混处已久，渐解二国之语文，葡使入京时，遂延之为舌人也。

葡使皮莱资于一五一七年八月或九月间抵广州，留怀远驿者凡二年余，始于一五二〇年（明正德十五年）一月首途入京觐见。其使节所从之路，乃自广州溯北江而行，至梅岭山，弃舟，陆行至南京。时适武宗驻跸于此，葡使得一觐见。后武宗返驾，葡使已先行至京，居会同馆。葡使入京朝觐，意在求获通商之权，然此时葡商之留居广州海外者，往往肆行不法，深为华人所痛恨。且有明一代，海禁甚严，番人通市，例所不许，是以葡使通商之愿，终未得成。后武宗逝世，世宗即位，因广州守臣屡奏葡商不法，廷臣有议杀葡使者，世宗不

许，命回广州，听候处置。皮莱资抵广州后，守臣系之狱，一五二四年（明嘉靖三年）五月死。按葡使来华事，胡宗宪《筹海图编》引顾应祥语，言之较详，云：

> 正德丁丑（十二年），予任广东佥事，署海道事，蓦有大海船二只，直至广城怀远驿，称系佛郎机国进贡。其船主名加必丹。其人皆深目高鼻，以白布缠头，如回回打扮，即报总督陈西轩公金临广城。以其人不知礼，令于光孝寺习仪三日，而后引见。查《大明会典》并无此国入贡，具本参奏，朝廷许之，起送赴部。时武宗南巡，留会同馆者将一年。今上登极，以其不恭，将通事明正典刑，其人押回广东，驱之出境，去讫。其人在广东久，好读佛书。

当葡使至广州时，顾应祥居官于此，其所言乃得之见闻，自为可据。品拖称皮莱资于受重刑之后，与其徒十二人，皆流至中国北部，居甚久，且娶中国女为妻，导之基督教。一五四三年（明嘉靖二十二年），品拖东来中国时，曾一见其子女。（见Mendez Pinto, Pergrinacao）品拖为葡萄牙人，今有著述传于世，然其所言多属虚构，此言尤为荒诞，未可信也。

舌人火者亚三，初与葡使抵南京时，通贿江彬，因得侍武宗左右，武宗时学其语以为戏。后入都，居会同馆，见主事梁焯不拜，焯怒挞之。江彬怒曰：彼尝与天子嬉戏，肯跪汝小官耶？后亚三又结识一回人名写亦虎仙者，写亦虎仙西域人，后因贡献事入京，亦因江彬受眷于武宗，并得侍南巡。时江彬势倾中外，亚三与虎仙皆恃彬势，或驰马于市，或享大官之馔于刑部，或从乘舆而啖珍膳，享于会同馆，或同仆臣卧起，而大臣之被诬者，皆以桎梏幽囚，尝以是轻侮朝官。后武宗死，皇

太后懿旨诛彬，而火者亚三与写亦虎仙亦皆伏诛。

皮莱资出使经过，略如上述，兹于此当附论者，即葡人初至中国时，明人何以称之为佛郎机焉。按明人不仅以佛郎机称葡人，且用以称西班牙人。《明史·吕宋传》言之甚晰，学者可自参考。后之读书者，往往以其音似法兰西，遂以法兰西目之。如《澳门纪略·澳番篇》云："弗郎西（指今法国言）明曰佛郎机。"又曰："佛郎机后又称干系腊国，今称佛郎机或法兰西。"又《海国图志》于《法兰西国总纪》条下注云："即佛郎机，一作佛郎西，一作佛兰祭，一作法兰西，一作和兰西，一作勃兰西。"又于补入《职方外纪》论法兰西之一段下，注云："案《明史》在此书之后，并不知据此为蓝本，而云近满剌加，竟不知为大西洋，明人荒陋至此。"其他记载，误以佛郎机为法兰西者，尚不止此。此均蔽于音译，而昧于事实者也。佛郎机当为西文Franks之译音，今译作"法兰克"三字。法兰克为北欧日耳曼民族之一种，中古时期，曾建立一大帝国，今之法兰西即由此演变而成。如言佛郎机即法兰西，自音义言之固无大误，然若以明季东来之佛郎机即法兰西，则甚乖谬。盖此时欧人东来者，法人尚不在其列也。然于此所当言者，即明人何以称葡萄牙、西班牙为佛郎机乎？丁谦《明史·各外国传地理考证》云：

"佛郎机即法兰西，夙号欧洲强国，自明中叶，至本朝修史时，并无人知其国之所在，但以臆度之词，云近满剌加，岂不可笑。且考西史明正德间，法兰西国并无侵犯南洋之事，其侵满剌加，入吕宋，开巴西，据濠镜，均葡萄牙人所为，至荷兰夺据满剌加，侵占噶罗巴及婆罗洲；西班牙夺据小吕宋，皆其后事。此传并指佛郎机。意葡人自

知小弱，故假托佛郎机名，以欺中国，而中国竟无知者，不独不知有葡萄牙，并不知有荷兰、西班牙，概以佛郎机混称之，真咄咄怪事。”

此言葡萄牙之称为佛郎机，乃为葡人之假托也。然蒲都丽加之名，原为葡国名之正译，亦见《明史·佛郎机传》，称：“（嘉靖）四十四年，伪称满剌加入贡，已改称蒲都丽加。”是葡人固无自隐其国名，假诸他国以自尊大之意也。考中古时代，回回人于欧人概以佛郎机称之。《职方外纪》云：“中古有一圣王名类思者，恶回回人占据如德亚地，兴兵伐之，始制火铳，因其国在欧罗巴内，回回人遂概称西土人为佛郎机，铳亦沿袭此名。”如是，则佛郎机一名之传入东土，与夫回回人之呼欧人为佛郎机，由来已久，特明季之人，未之知耳。当葡人东来时，所用舌人，皆系阿拉伯之回商，或与彼等有关系之商人，彼即沿用其旧日用呼欧人之通称，而称葡萄牙人。时明人昧于外情，不加深察，遂亦以佛郎机称之矣。至明人之呼西班牙人为佛郎机，当亦出于同一之情势。降至后世，交通频繁，外情渐悉，始以干系腊称西班牙，以蒲都丽加称葡萄牙，盖得其正矣。

三、中葡冲突之发生及其影响

先是安特拉德与葡使皮莱资抵广东时，葡商之驻居屯门者，尚知遵守法纪，安意通商，一时颇能与华人相处。一五一八年（明正德十三年），满剌加总督遣安特拉德之弟西眇（Simao d'andrade）东来屯门岛，以代其兄督察诸商，其兄亦即于一五一八年九月返满剌加。西眇贪暴，所在残虏劙掠，

率行不法。并假海寇侵扰之名，于屯门岛建筑堡垒，以图固守。时往来于中国与暹罗大泥等地之商船，多被西眇所阻，不得登陆，必俟葡商采办完毕及商品畅销之后，始准放行，商民为之大困。沿海幼童，亦多被掠夺，转贩南洋等地为奴隶，居民俱感惶恐。西眇与其舟人，亦甚残虐。时有水手一人，偶触其忌，辄杀之，暴尸于途。葡商既多不法，华人亦惊惧不安。

葡商之不法行为，既足以激起明人之反感，而当时公卿大臣亦多持排外之态度，对于外人来华市易，每倡驱除之说。初葡使入京朝觐，御史邱道隆、何鳌等，已倡言斥逐。《明史·佛郎机传》载其语云：

（正德）十五年，邱道隆言："满剌加乃敕封之国，而佛郎机敢并之，且啖我以利，邀求封贡，决不可许，宜却其使臣，明示顺逆，令还满剌加疆土，方许朝贡。倘执迷不悛，必檄告诸蕃，声罪致讨。"御史何鳌言："佛郎机最凶狡，兵械较诸蕃独精。前岁驾大舶突至广东会城，炮声殷地。留驿者违制交通，入都者桀骜争长，今听其往来贸易，势必争斗杀伤，南方之祸，殆无纪极。祖宗朝贡有定期，防有常制，故来者不多。近因布政吴廷举，请缺上供香物，不问何年，来即取货，致番舶不绝于海澨，蛮人杂遝于州城，禁防既疏，水道益熟，此佛郎机所以乘机突至也。乞悉驱在澳番舶，及番人潜居者，禁私通，严守备，庶一方获安。"

由邱道隆、何鳌两疏可知，中朝人士对于外番互市，大都持论激昂，力主斥绝，此乃由于中西之念，深固人心，而闭关自守，久成定策，深恐一时市易之利而贻祸边徼也。

西眇之暴行，已使边民深怀痛恨，而邱道隆、何鳌两疏，又先后均主驱除之说，中葡交恶，似不可免。然终武宗之世，因宦官当政，依势玩法，未有定处。至武宗弃世，世宗继位，廷议令广州守官，驱逐葡商出境，中葡冲突，始由此生焉。先于一五二一年（正德十六年）之初，西眇离屯门西返，总督别遣喀尔乌（Diego Calvo）东来代之。喀尔乌以数舟载胡椒、檀香木及他种货物，驶往屯门岛，以通市易。时朝令适至广州，海道汪鋐率军驱除，葡人多战死，或被俘虏。而葡舟之自大泥暹罗驶往华境者，亦多被捕获。喀尔乌困守屯门，中国将士围攻甚急，知不能久留，遂于是年九月，乘夜昏黑率舟遁去。史澄《广州府志》云：

汪鋐……正德十六年任巡道，番夷佛郎机假朝贡占据屯门海澳，时肆剽掠，……御史邱道隆、何鳌前后具奏，准行驱除，公亲冒风涛，指划方策，号召边民，率以大义，战而克之。

是屯门之役，葡商败走，海疆称安一时，汪鋐与有力焉。

喀尔乌遁走后，中葡贸易，即告中绝，然葡商积年经营所得，一朝废弃，岂其所愿。是以屡萌恢复之念。初屯门之役，喀尔乌败走，时适葡商康丁何（Martin Alfonso de mello Coutinho）偕其弟法司叩·非尔南得斯（Vasco Fernnandes Coutinho）及狄果得买鲁(Diego de mello)斐得鲁海曼（Petro Homen）等奉葡王之命，率舟四艘，东来与中国缔结修好条约，并希获中国之允许，据守屯门永为根据。及抵满剌加后，得悉中葡贸易，已因屯门之战，中途断绝。遂邀自屯门逃回之葡商数人，并装载胡椒及其他货物，驶往中

国。当康丁何未抵屯门之先，即遇中国巡海军舰之阻击。后康丁何驶抵屯门，致书广州总督，要求恢复贸易。总督拒其请求，且严命将士往剿，卒至战争复起。是役也，葡商多被俘获，所赍财货亦多被劫夺。康丁何知势不可为，乃于一五二二年（明嘉靖元年）十月间，返满剌加。按康丁何东来及此次战役之发生，亦见《明实录》世宗嘉靖二年三月之记载。《明实录》云：

佛郎机国人别都卢寇广州，守臣擒之。初都卢恃其巨铳利兵，劫掠满剌加诸国，横行海外，至是率其属疏世利等千余人，驾舟五艘破巴西国，并寇新会县西草湾。备倭指挥柯荣，百户王应恩率师截海御之。转战至稍州，向化人潘丁苟先登，众兵齐进，生擒别都卢、疏世利等四十二人，斩首三十五级，俘被掠男妇十人，获其二舟。余贼米尔丁、甫思多灭尔等复率三舟接战，火焚先所获舟，百户王应恩死之，余贼亦遁。巡抚都御史张岭，御史涂敬以闻，都察院覆奏，上命就彼诛戮枭首。

按《明实录》所载之米尔丁·甫思·多·灭儿即康丁何全名之简译（按：“米尔丁”即martin之译音，“甫思”即Alfonso字之末二音，“多”即de之译音，“灭儿”即mello之译音。），别都鲁为Pedro之译音，疏世利，一名张天泽。《中葡通商之研究》，称为裴德卢海曼所驾之舟名（按：其所驾之舟名Syseino），盖以舟名致误。巴西国，丁谦《明史各外国传地理考证》言即今南美之巴西，实则其地在今苏门答拉之北部名Pasai者，葡人东来时即据其地（按：Paeai利玛窦《万国全图》作“巴珎”，珎为玺字之异写，其音与巴西合。且为葡萄牙经营南洋时所侵占之地域。）。如上所述，康丁何东来恢复贸易之企图，亦归失败矣。盖是时海禁方严，海疆守臣，方且

百计杜防，何容外商通市易乎？

中葡两次冲突，其在吾国历史上所发生之影响，约有二端：其一为西铳之传入中国。考外铳之传入中国，元世祖时，有亦思马因传西域回回炮，用攻襄阳，因谓之襄阳炮。明初成祖征交趾，得神机枪炮法，特置神机营习之。明之中叶，葡人东来，复有西洋佛郎机铳之传入。此于中国战术与国防之影响，所关甚大，因略述之。考佛郎机铳传入之始，其年未能得详。陈寿祺《福建通志》载正德五年秋九月事云：“汀漳流盗杨昆仑等，突攻县城（指仙游县言），知县范珪檄升（魏升）御之。时贼初至，营垒未定，伐木为栅，升同典史黄瑄纵火焚其栅，以佛郎机炮百余攻之。风烈火炽，贼死者枕籍，擒贼党陈四师等二十余人，昆仑遁去。”按正德五年，当公元一五一〇年，是时去葡人初入中国之时尚早，似无佛郎机铳传入中国之事。《通志》所载，失实之处，亦或不免，未可据此以言。又王守仁讨宸濠之乱，亦有用佛郎机铳事，见《王文成公全书》，云：“见素林公闻宸濠之变，即夜使人范锡为佛郎机铳，并抄火药方，手书勉予，竭忠讨贼。时六月毒暑，人多道渴死。公遣两仆裹粮，从间道冒暑昼夜行三千里以遗予，至则濠已就擒七日，予发书为感激涕下。……为作佛郎机私咏，君子之同声者，将不能已于言耳矣。咏曰：佛郎机谁所为？截取比干肠，裹以鸱夷皮，苌弘之血衅不足，睢阳之怨恨有遗，老臣忠愤寄所泄，震惊百里贼胆披，徒请尚方剑，空闻鲁阳挥，段公笏板不在兹，佛郎机谁所为？”宸濠叛乱，在正德十四年六月十四日，林见素之范锡为佛郎机铳，即在其时，然佛郎机铳之传入中国及其术之为人所用，尤当居其先也。盖闽广商人之贩南洋者，先已习佛郎机铳之术，而后携返以归，仿拟制做，渐而行于民

间，非必自葡人入中国后，始得传其术也。

当宸濠叛乱之先，佛郎机铳铸造之术，虽已流传民间，然其为用，终未能大著于世。其为国家所采用，施于战守，则自汪鋐之夺获佛郎机铳始。严从简《殊域周咨录》云：

有东莞县白沙巡检何儒，前由委抽分，曾到佛郎机船，见有中国人杨三、戴明等，年久住在彼国，备知造船及铸制火药之方。鋐令何儒密遣人到彼，以卖酒米为由，潜与杨三通话，谕令向化，重加赏赉，彼遂乐从。约定其夜，何儒密驾小船，接引到岸，研审是实，遂令如式制造。鋐举兵驱逐，亦用此铳取捷，夺获伊铳大小二十余管。……嘉靖二年，鋐后为冢宰，奏称佛郎机凶恨无状，唯恃此铳此船耳。铳之猛烈，自古兵器未有出其右者。用之御虏守城，最为便利，请颁其式于备边，制造御虏。上从之。至今边上颇赖其用。

又世宗嘉靖九年九月《明实录》载汪鋐之奏疏云：

都察院右都御史汪鋐言：国家于江北沿边各设重镇，如甘肃、延绥、宁夏、大同、宣府各镇官军，不下六七万人，又设墩台城堡，其为守御之计，似无不周，然每当虏入，卒莫能御，损伤官民，动以千百计，此其故何也。盖墩台初无遏截之兵，徒为了望之所，而城堡又多不备，所执兵器不能及远，所以往往覆败。为今之计，当用臣所进佛郎机铳。小如二十斤以下，远可六百步者，则用之墩台：每台一铳，以三人守之。大如七十斤以上，远可五、六里者，则用之城堡；每堡三铳，以十人守之。五里一墩，十里一堡，大小相依，远近相应，星列棋布，无有空缺，贼将无所容足，可以收不战之功。窃计每镇要害，寇所必由者，不

出千里，十里一堡，则千里当用一百堡，五里一墩，则千里当用二百墩，一堡十人，则百堡当用一千人，一墩三人，则二百墩当用六百人，然则一千六百人，可以遍守一镇矣。以更番之法，一年分为四班，则一千六百人，当用六千四百人，一镇之军士，十用其一，已有余裕，分拨指挥千百户等管领，仍行巡按御史，巡视稽考。余军尽督之屯田，仍十取一，更番采备于镇城，则不必调客兵，而常额之士，且十可九耕，不必出内帑，开盐利，而屯田之入，且岁可数千万，窃谓御虏之计，当无出此。

汪鋐密遣何儒，窃习佛郎机铳铸制之术，及驱除葡商夺获遗铳，事在正德末年嘉靖初，进之于朝，朝廷始知其利，令依式制造，以重其用。九年，北虏入寇，边备急紧，时鋐官右都御史，复陈以佛郎机铳御边之便。是佛郎机铳自正德间传入中国，至嘉靖初年，其用已大著于世矣。

自此以后，佛郎机铳之铸造愈广，民间传习，军旅施用，渐趋普遍。盖佛郎机铳之制造，其精巧实有旧铳所不及者。《明史·兵志》云：

> 正德末，其国（指葡萄牙言）舶至广东，白沙巡检何儒得其制，以铜为之。长五、六尺，大者重千余斤，小者重百五十斤，巨腹长颈，腹有修孔，以子铳五枚，贮药置腹中，发及百余丈，最利水战，驾以蜈蚣船，所击靡碎。

又戚继光《纪效新书·器图篇》云：

> ……其妙处要母铳管长，长则直而利远，子铳在腹中要两口对合，则大气不泄。

又曰：

……凡铸造之法，子铳口大，则子难出，要破母铳。母铳口大，而子铳口小，则出子无力且歪，务要子母二铳之口，圆径分毫不差，乃为精器也。

读此，则知佛郎机铳奇异之点，端在母子铳之配合。所谓母铳者，即铳之本身，所谓子铳者，即于母铳后部腹中，别置小铳，中实药弹，点放后，藉母铳之长，以击远也。其所以用子铳者，盖母铳体大，动转不易，装置药弹，甚感困难。子铳体小，装置较易，每放一铳，即将已燃之子铳提出，别置已实弹药之他一子铳，轮流点放，即可省力，又可节时。佛郎机铳铸造之术推行后，中国旧铳几尽废弃，则其优异便用可知矣。

以上所言佛郎机铳，为西铳之大者，此外尚有小者可以击雀，因名鸟枪。此枪于晚明之际，用于军旅者尤为普遍，当亦与佛郎机铳同时传入中国者也。佛郎机铳之制作，时人称以铜制者为最佳，而以铁制者为最普遍，兼亦有木制者，则殆近于嬉戏矣。

中葡冲突之第二影响，为广州对外贸易之消缩，以及因此而引起大臣之争辩。盖当嘉靖初年，葡商康丁何败走之际，不特中葡贸易因之终止，即对海南诸国之贸易，亦一时禁绝。此乃当时海疆大臣，惩鉴前非，必欲痛绝根株，以致牵连他人也。然广州久为贸易繁盛之区，一旦停止，海外商客固绝市易之利，而内地小民，亦因懋迁失所，无计营生，非所甘心，于是沿海商民，往往私至暹罗、大泥等地，与葡商互通市易。此种私贩行为，虽为法律所不许，然小民营利为生，挺险走海，往返无时，百计图脱，纵边臣严法督察，终不免顾此失彼，而无可杜绝。且葡商通市暹罗、大泥等地，虽亦能转贩中国货物，然往往为华商所困，市利不若在中国内地之厚，因而窃走漳泉、宁波

之地，私通市易。私贩之风愈盛，杜绝之术益难，朝廷坐失抽解之利，而于边民通外，亦终不能绝。嘉靖八年，广东巡抚林富鉴于前失，于是奏请朝廷，准许外商复至广州市易。《天下郡国利病书》载其疏云：

……夫佛郎机素不通中国，驱而绝之宜也。《祖训》、《会典》所载诸国素恭顺，与中国通者也，朝贡贸易尽阻绝之，则是因噎而废食也。况市舶官吏，公设于广东者，反不若漳州私通之无禁，则国家成宪安在哉？以臣所知 中国之利，盐铁为大。山川水泻，仡仡终岁，仅充常额，一有水旱，劝民纳粟，犹惧不既。旧规番舶朝贡之外，抽解俱有则例，足供御用，此其利之大者一也。除抽解外，节充军饷，今两广用兵连年，库藏日耗，借此可以充饷，而备不虞，此其利之大者二也。广西一省，全仰给于广东，今一有徵发，即措办不前，虽折奉折米久已缺乏，科扰于民，计所不免。查得旧番舶通时，公私饶给，在库番货，旬日可得银数万两，此其为利之大者三也。贸易旧例，有司择其良者，加价给之，其次贫民买卖。故小民持一钱之货，即得握持，辗转交易，于以自肥，广东旧称富庶，良以此耳，此其为利之大者四也。助国给军，既有就焉，而在官在民，又无不给，是因民之所利而利之者也。非所以开利孔，为民罪梯。……

读林富奏疏，则知葡商驱走，广州市易中绝之后，广东官民交困，而受经济之损失甚重，势必出于恢复之一途。然当时朝廷大臣，闭关自守之习甚深，力斥林富之说。《澳门纪略》载嘉靖九年十月给事中王希文奏疏云：

臣窃惟天下之务，莫急于边防，边防之害，莫甚于海

微。天下之民，莫困于力役，而力役之竭，莫甚于东南。臣谨以耳目所见闻者披沥言之。且如番舶一节，东南地控夷邦，而暹罗、占城、琉球、爪哇、浡泥五国，贡献道经于东莞，我祖宗一统无外，万邦来庭，不过因此羁縻之而已，非利其有也。故来有定期、舟有定数，比对符验相同，乃为伴送。附搭货物，官给钞买。其载在《祖训》，自占城以下诸国，来朝贡时，多带行商，阴谋诡诈，故阻之。自洪武八年阻，至洪武十二年方且得止，谆谆然垂戒也。正德间，佛郎机匿名混进，突至省城，擅违则例，不服抽分，烹食婴儿，掳掠男妇，设栅自固，火铳横行，犬羊之势莫当，虎狼之心叵测，赖有前海道副使汪𬭎，并力驱除，嗣我皇上临御，威振绝域，边境辑宁，凡俘获敌酋，悉正诛典，民间稽额称庆，以为番舶之害可永绝，而疆圉之防可永固也。何不逾年而折俸有缺货之叹矣，抚按上开复之章矣，虽一时廷臣集议，不为无见，然以祖宗数年难阻之敌，幸而扫除，守臣百战克成之功，一朝尽弃，不无可惜。若使果倾城奉贡，则谁不开心怀柔，以布朝廷威德。设有如佛郎机者，冒进为患，则将何以处之乎？其间守巡按视，频烦官军搜索，居民骚扰，耕樵俱废，束手无策，鱼盐不通，生理日困，皆不足论，以堂堂天朝，而纳此轻渎之贡，治之不武，不治损威，诚无一可者。臣窃仰陛下控御西北诸夷，恩威并用，诚若知其跋扈之状，必不轻从此议也。幸今番舶虽未报至，然守备已先戒严，剽掠民船，海岛生变，边衅重大，诚为可忧。如蒙上重威守信，杜渐防微，乞勅部院转行巡按，除约束备倭不致侵扰外，仍乞申明祖宗旧制，凡进贡必有金叶表文，来者不过一舟，舟

不过百人，附搭货物，不必抽分，官给钞买。顾民不许私相接济，如有人货兼获者，全家发遣。则夷货无售其私，不待阻之而自止矣。番舶一绝，则备倭可以不设，而民以聊生，盐课可通，而琼儋之利皆集矣。

王希文力主斥绝番市，然其说终未得行。盖广东滨海，官民依商为利，由来已久，一朝废绝，则上下交困，立见窘迫，林富所言，乃亲所经历，非徒托空论者比也。是以广州海禁，卒因林富奏疏，复行宽弛。然海禁虽弛，而于葡商通市，仍斥绝甚严，葡人或假他国之名，暗至广州通商，中国商民，亦或私相引接，私贩之风，仍未绝也。此后葡商屡欲修好，恢复贸易之自由，终未得允。嘉靖十四年，指挥黄庆纳贿，请于上官，移市舶司于濠镜，由是法禁渐弛，葡商混入者亦渐多，终至濠镜之地为其有矣。

四、葡商通市闽浙及朱纨之案

考葡商之驶往闽海，起因甚早。西人载籍，称一五一七年安特拉德东来广州时，葡总督亦遣马斯客伦哈斯(mascarenhas)勘查中国海岸，据言马氏曾至福建之漳州，后马氏返命，葡商以在广州之贸易，已渐立基础，故未再东来。迨后中葡冲突发生，葡人败走，广州严行海禁，中葡贸易，悉归私商贩运，葡人商船，往往隐驶近海岛屿，潜与华人市易，而华商亦或潜往满剌加、大泥等地，私与葡人通商。然私行贸易，所受限制甚大，获利较微，甚非葡人之所愿。时海禁之令，闽、浙境内行之较疏，于是葡人多假满剌加、暹罗等地番商之名，潜越广海，而东至闽、浙之地，暗通市易。而闽、浙商民，贩海为生，亦

往往潜引。葡人互市中国，虽绝于广海，然复行闽、浙矣。

葡商在闽、浙沿海等地之贸易状况，其详不可得考，大抵濒海之地，葡商出没，时以为常，而其停泊之地，则以漳州之浯屿，宁波之双屿为要会。盖浯屿西去漳州之月港不远，而双屿去宁波镇海亦仅一水之隔。地处大海，则官军巡检，时所不及，滨邻大海，易于接引，以是浯屿、双屿为当时私贩盛行之地。且滨海巨族，私庇奸商，因缘为利，官军巡视，莫敢谁何，私贩因是而愈盛，葡商在闽、浙之贸易，亦因是而愈发展。葡人品拖（Mendez pinto）著《东方旅行记》（Pergrinacas），称葡商曾于宁波近海之地，辟置殖民地一区。一五四〇年或一五四一年（明嘉靖十九年至二十年）间，建屋千余所，每所或费金四、五千得克（Ducats），居民约三千人，内有葡商千二百人，余为来自他国之基督教徒。每年贸易总额，约三百万克鲁则都（Cruzados），其中以自日本购买之白银为大宗。殖民地内，设官分职，各有专守，秩序井然。又有医院及恤孤院各一所，每年约费金三万得克。房屋租金每年可得三千得克。因此原因，时人称此殖民地，为东方最繁富之区。此一繁富之殖民地，不久即行衰落。因是时有葡商名裴瑞罗（Lancartes pereyra）者，贷于华人数千得克，华人不能偿，且潜逃隐避。裴瑞罗因不得偿，计无可施，遂私率葡人十数名，乘夜潜至数里外华人居村，劫掠十数家，夺其子女财货，且杀华人十三人。事闻上官，即命防海士卒，前往征剿，葡人数年之经营，即因此成为焦土。品拖之言，多出玄想，浮夸不实，学人多不置信，未可引以代表葡人在闽、浙贸易实际之状况。当明中叶，宁波之地，海外贸易，已极发展，外番内商，杂遝纷集，其以称贷不偿，而致引起纠纷，互相杀掳，史书所载，间亦有之。

然如品拖所述，葡商侵殖宁波之举，则独缺焉不详。明人于东南海防，素所重视，而于外番跳梁，记述亦较详审，何以于此独缺品拖之言，非为冥想虚构，即为牵引附会，自不足以征信也。品拖所述，虽未可取信，然当时市易情形，较为发展，则无可疑。《林次崖先生文集》载福建同安林希元与翁见愚别驾书，有此数语："佛郎机之来，皆以其地胡椒、苏木、象牙、苏油、沉束、檀乳诸香，与边民交易，其价尤平。其日用饮食之资于吾民者，如米面猪鸡之数，其价皆倍于常，故边民乐与为市。"由此数语，中葡间贸易之情形，略见一般。大抵广州海禁严施之后，西南番商，咸东趋闽、浙，暗图贸易，葡商则其中之一也。嘉靖八年，虽因林富之疏，海禁宽弛，然是时市舶设于广州，徵课殊严，外商希图逃免，仍沿海而东趋闽、浙。是以嘉靖初年，闽、浙贸易为独盛。葡商不能立足于广州，遂乘机私贩闽、浙。

葡商初驶闽、浙时，往往为海寇所困，力图歼灭，寇常畏惮不敢近。由是盘踞海上诸岛，与内地商民，互通市易，且或收买子女，行诸不法。时倭患方炽，闽人李光头，歙人许栋，踞宁波之双屿，为之主司，海滨巨族，阴为党庇，与通婚姻。时且假济渡为名，造双桅大船，载运违禁物品，而将吏不敢诘。初明祖定制，片板不准入海，至是葡倭诸商，阑通市易，略无忌惮，海上法纪，荡然不可问矣。嘉靖二十六年六月，巡抚御史杨九泽言其弊，朝命副御史朱纨巡抚浙江，兼制福、兴、漳、泉、建宁五府军事，一意督察。纨字子纯，长洲人，居官清廉，勇于任事，不避权贵。视事之日，严禁通商，以是葡商无所获利。葡商既绝市易之利，深怀怨恨，遂即整众犯漳州之月港、浯屿，且杀番徒郑秉义而分其尸，浯屿指挥丁桐，及去任海道

副使姚翔凤受金货，不予禁。巡海道柯乔，漳州知府卢璧，龙溪知县林松发兵严御之。二十八年三月，葡人复犯诏安，泊元钟走马溪等地，柯乔及都司卢镗率兵御之，迎拒于走马溪，生擒通化贼首李光头等九十六人，械送军门，都御史朱纨俱以便宜斩之，余贼亦悉遁去。

当纨初视事之际，采佥事项高及士民言，谓不革渡船，则海道不可清，不严保甲，则海防不可复，因革渡船，严保甲，搜捕奸民。闽人衣食资于海，骤失其利，虽世家大族，亦感不便。及至诏安之役，纨擒斩贼首九十六人，疏报奏捷，闽之大姓，交通朝中大臣，务使坐纨于法。于是御史陈九德劾纨不俟复奏，擅专刑戮，奏治其罪，且坐镗及乔等。事下兵部及三司杂议，因令兵科给事中杜汝桢往勘，且罢纨职。纨闻之慷慨流涕曰："吾贫且病，又负气不任对簿，纵天子不欲死我，闽、浙必杀我，吾死自决之，不须人也。"制圹志，作绝命词，仰药死。二十九年，杜汝桢及御史陈九夔往勘，勘上，谓纨所驱斥之佛郎机，乃系满刺加国番商，每岁私招沿海无赖之徒，往来海中，未必有僭号流劫之事。其后番商侵扰月港、浯屿、诏安等处，各地方官不能善为御防，以致番商拒捕杀人，已属有伤国体。及至诸贼成擒，复不分番民首从，擅行诛杀，诚如御史陈九德所劾，因坐纨及柯乔、卢镗于法。诏逮纨，纨已先死。柯乔、卢镗并论重辟，余如通判翁灿，指挥李希贤，指挥佥事汪有临，知府卢璧，参将汪大受等，夺俸有差。按杜汝桢所言满剌加番商，即葡萄牙之商人也。葡商暗通市易，且侵扰海疆，纨严事杜绝，而竟以此得罪，惜哉。

朱纨严行海禁，杜绝边患，志至可许，而竟以此得罪，仰药而死，其故何哉？盖纨禀性至刚，遇事操之过急，往往遭人

之忌。王世贞《弇州史料》云："公有文武才略，清强峭深，恶豪吏大猾如仇雠，前后所操切，黄墨以下，多望风解印绶去。此已不容于众。且闽、浙贵人，多家于海，依赖以自肥。朱纨严通番之禁，自为豪贵所不喜，而纨奏疏朝廷，又往往为积愤所激，语辄侵人。曾有言曰："去外国盗易，去中国盗难，去中国濒海之盗犹易，去中国衣冠之盗尤难。"闽、浙豪贵闻之，衔恨愈深，往往与在朝者谋，务破败纨所为。后朝廷卒用闽人御史周亮及给事中叶镗言，改纨为巡视，以杀其权。其后佛郎机因海禁失利，时肆侵扰，朱纨力主剿除，亦与闽人所见不合。《林次崖先生文集》载林希元与翁见愚别驾书云：

……佛郎机之攻，何谓不当？夫夷狄之于中国，若侵暴我边疆，杀戮我人民，劫掠我财物，若北之胡、南之越，今闽之山海二寇，则当治兵振旅攻之不逾年也。若以货物与民交易，如甘肃西宁之马，广东之药材、漆、胡椒、苏木、象牙、诸香料，则不在此禁也。佛郎机之来……未尝侵暴我边疆，杀戮我人民，劫掠我财物。且其初来也，虑群盗剽掠累己，为我驱除，故群盗畏惮不敢肆。强盗林剪，横行海上，官府不能治，彼则为吾除之，二十年海寇，一旦而尽。据此，则佛郎机未尝为盗，且为我御盗，未尝害吾民，且有利于吾民也。官府切欲治之，元诚不见其是。

是希元所见，与朱纨适相背驰。希元为闽之贵缙，一时知名之士，如俞大猷辈，多出其门下。每一论出，往往动倾乡邦，群相景从。先于二十六年，葡商停泊月港、浯屿，希元主款，曾以门生郑岳荐于柯乔，使与葡人通款曲。后柯乔竟以兵往剿，驱走葡商，所见已属不合。其后诏安之役，行军计略，亦

与希元所见相左。终至势成水火，互成党羽，彼此倾陷，朱纨竟以是殒命。纨死后，罢巡视大臣，中外摇手不敢言海禁，自是海疆多事矣。

五、葡萄牙之侵居澳门

葡人通商中国，先屯驻于广东近海之屯门诸岛，继则驶往闽、浙、浯屿、双屿之地，此间暂时之驻居，未为长久之经营。而其最后定居之地，至今仍归其占有者，则澳门是也。

澳门为广东之旧香山县，今改中山县南之一半岛。位于北纬之二十二度十一分三十秒，东经十一度三十二分三十秒。岛之周围，约八英里，其最长处，自东北至西南，约三英里弱，其最宽处，不及一英里。位虎跳门外，去香山县城约百二十里，有南北二湾，海水环之。居民原以捕鱼为生。其称为澳门者，因澳南有四山，日舵尾、鸡头、横琴、九澳，离立海中，海水纵贯其中，成十字，曰十字门，故合称澳门。又或称香山澳，因在香山县境也。澳者舶口之称，海滨之湾，环者为澳，为番舶停会之地。又或称濠镜，盖因澳门有南北二湾，二湾规圜如镜，故曰濠镜。西人则称之曰玛叩（macao）。考玛叩之名，其始原作阿玛叩（Ama-ngas），而阿玛叩之得名，则又源于澳门天妃庙所在地之娘妈角。《澳门纪略》载娘妈角之地曰：“一山嵷然，斜横于海，磨刀犄其西，北接蛇埒，南直澳门，险要称最，上有天妃宫。”是娘妈角为澳门滨之一山，其上建天妃宫。娘妈广人习称为阿妈，娘妈角亦习称阿妈角，而西人称之为阿玛叩，即从此出。其后西人求简，去“阿”而独留“妈角”二字，相沿既久，遂成定名。

当葡商未定居澳门之先，曾一度屯留于浪白澳，潜行通商。浪白澳在澳门之西南，孤处海中，广百余里。明初诸番互市于此。葡商既绝于广州，而东贩闽、浙，海上行驶。往往以浪白为停船地。内地商民，亦渐往与之互市。然浪白水土甚恶，且隔限海洋，终非通商适宜之地。嘉靖三十二年（公元一五五三年）葡商托言舟触风涛，愿借濠镜地，曝诸水渍物，海道副使汪柏受贿许之。自是葡人得居濠镜。初仅茇舍，后商人牟奸利者，渐运瓴甓榱桷为屋，而葡商亦起筑为居处矣。自此而后，以至嘉靖之末，葡商来者愈众，渐至积聚成邑。《南海县志》载嘉靖四十三年庞尚鹏《抚处濠镜澳夷疏》，对于当时葡萄牙居留澳门之情形，言之最详。其疏云：

> ……往年夷人入贡，附至货物，照例抽盘。……其通事多漳、泉、宁、绍及东莞新会人为之。椎髻环耳，效番衣服声音。每年夏秋间，夷舶乘风而至，往止二三艘止，近增至二十余艘，或倍增焉。往年俱泊浪白等澳……近数年来，始入濠镜澳筑室，以便交易，不逾年多至数百区，今殆千区以上。日与华人相接济，岁规厚利，所获不赀，故举国而来，扶老携幼，更相接踵。今筑室又不知其几许，而夷众殆万人矣。诡行异服，弥满山海，剑铓耀目，火炮震天，喜则人而怒则兽，其素性然也。

庞尚鹏广州南海县人，其于葡商初入澳门之历史及当时情形，当必知之甚详。疏内所言，虽稍涉浮夸，然葡商于嘉靖末年，已侵居澳门，则无可疑。如是，则嘉靖初年海禁旧文，至是消灭无闻矣。

嘉靖四十三年，谭允传以柘林营兵叛，倡众攘夺葡船，扬帆迫临广城，守兵不能拒，益纵兵肆剽掠，沿海州县，相继告

警。时俞大猷移兵于广，与征剿之事，因葡舟坚利可用，令助围击，后竟以此奏功。《正气堂集》载俞大猷《集兵船以攻叛兵》云：

> 叛兵事决为征剿之图，亦须旬日后，乃可齐整香山澳船。猷取其旧熟用林宏仲者数船，功成重赏其夷目，贡事已明谕其决不许。猷候制出各号带，即差分发此澳船，并南头船、白石船，克日齐至合攻。

俞大猷所称香山澳船，即葡人在澳驻守兵舶。明人以国家之力，不能平一海寇，而必借助于西人，然西人由此骄纵，愈不可制，而其在澳门之势力，亦由此而愈雄固，不可摇矣。

葡商助华讨平叛兵，乃一时权宜之计，非有所谓互换之条件。乃西人载籍，往往借为口实，以为葡人据有澳门，乃因明人厚赏其功，赐予其地以为报酬。利类思《不得已辩》记其事云："至嘉靖年间，广东海贼张西老，攘澳门，至围困广州，守臣召西客协援解围，赶贼至澳歼之。是时督臣疏闻，有旨命西客居住澳门。"此即言葡人之得据澳门，乃由于剿平海寇之功也。考明人因赏功让予澳门之说，有先利氏而言之者，西士鲁德昭（原名谢务禄，西名Alvaro Semendo）即其一也。德昭于万历间传教南昌，后著一书名《中国简史》（Histoire Universelle de la Chine）行于世。此书亦称澳门宿为海寇盘踞之地，居民多被侵扰，中国官军不能制。闻葡人善战，遂请其代为驱除，功成后以澳门予之。后海寇平，葡人遂据有澳门。大抵西人为此说者，尚不止此，利氏之言，即据前人之说耳。按西人所称葡商助讨海寇，当即指柘林叛兵事言，惟于张西老之名不合。张西老或作张四老，说者为海寇张琏之别名。张琏于嘉靖四十年及四十一年，流劫闽、广诸省，数费征调，

始克讨平。西人因张琏之乱，去柘林叛兵之事甚近，因而混乱错置。如上所述，西人所称葡人助华讨寇事，自属可信，所谓以地让予之说，则殊不然。俞大猷《集兵船以攻叛兵》云："功成重赏其夷目，贡事已明谕其决不许。"俞氏如何重赏葡商，其详虽不可知，然贡事尚不能许，自难以国家边土，轻手予之，其理亦至明显。俞大猷《论商夷不得恃功恣横》（亦见《正气堂集》）云：

> 商夷用强梗法，盖屋成村，澳官姑息，已非一日。三门之役，神妙之算，恩威之布，彼亦心服，今欲剪之，岂无良方？若以水兵数千，攻之于水，陆兵数千，攻之于陆，水陆并进，彼何能逞。此夥所用兵器，惟一软剑，水战不足以敌我兵之刀，陆战则长枪可以制之无疑也。惟鸟铳颇精，火铳颇雄，军令一严，冒死一冲，彼自破也。……今与之大做一场，以造广人之福，窃谓唯名公能操发纵之权，唯猷可勉效鹰犬之劳，失今不为，后来无望。

细读此文，则知葡人助讨柘林叛兵后，骄纵横恣，不可一世，故明廷必欲驱而除之。若依西人所述，朝廷因赏葡人之功，遂以澳门予之为居地，则既以地予之矣，守臣又何得故违朝命必谋驱除之术乎？盖澳门市易繁盛，始于嘉靖十四年黄庆之移设市舶司，其时岁输课二万六千金。三十二年，汪柏纳贿，葡商始得潜入暂居。其后葡商来者日众，雄据其地，官方又畏事，姑息容忍，终至视其地为瓯脱，任外商居住，而无可如何。俞大猷称"商夷以强梗法，盖屋成村，澳官姑息，已非一日"。亦可证葡商之入居澳门，原于澳官之姑息，非由中国之让予也。葡商定居澳门后，中国每岁向其征收地租五百金，事载清初广东《赋役全书》。惟此租金之起原，后人言各不同，未能一致。

说者谓清初广东《赋役全书》,系以万历初年所刊为准。如是,则澳门租金之征收,万历年间已有之矣。十八世纪中,关于澳门主权问题,发生争辩,葡人率谓中国于澳门之主权,先于葡人入居此地时已尽丧失。然租金之征收,既载在史册,则主权在我,其事至显,惜时人未能据此以争,以致其地沦丧耳。

自葡商侵居澳门后,东方贸易即以此地为中心。盖由此东通吕宋、日本,以及南洋各地,西通印度、波斯以达地中海,交通至称便利。其在中国,闽、广商贾,趋集若鹜,货物转输,亦以此地为要会。万历中,西洋教士东来,亦先集居澳门,而后分入内地,宣布教义。至于信息之传递,物用之转输,亦必经由澳门。是明清之际,澳门之地,不仅为葡人在东方之贸易重地,亦为中国与西洋交通之总枢纽焉。

万历间,荷兰继葡人东来中国,意在夺获葡人在东方之贸易权,是以于澳门之地,必欲得之而甘心。万历天启间,荷人凡四次窥视澳门,然均为葡人所击走。当荷人寻衅澳门时,葡人即于其地,起筑城垣,设置堡寨,以图防守。然由此启守臣之疑,而戒虑生焉。

初于嘉靖四十三年,庞尚鹏上《抚处濠镜澳夷疏》,力主驱除葡商,使之随船往来,不得在澳停留,然终未有定处。万历二年,于澳北莲花茎,建一关门,设官防守。其后香山县知县蔡善继复条议制澳十则。三十五年,番禺举人卢廷龙会试入都,请尽除香山澳夷,出居浪白外洋,还归濠镜故地,当事不能用。四十二年,总督张鸣冈又疏称夷在濠镜,易于诘察,若移浪白外洋,巨海茫茫,如怀异志,亦难究诘,仍以夷商留居内地为便。明廷从之,因设参将于中路雍陌营,调千人戍之。又奏请就其庐舍区分街道,各树高栅,榜以畏威怀德,分左右

定其门籍，以《旅獒》“明王慎德，四译咸宾，无有远迩，毕献方物，服食器用”二十字，分东西各十号，使互相维系讥察。其后，海道副使俞安性复条具五事，与澳夷约，勒石永禁。其五事为禁养倭奴，禁买人口，禁兵船编饷，禁接买私货，禁擅自兴作。天启元年，两广总督陈邦瞻遣监司冯从龙等，毁其在青州所筑寺。青州为澳门海湾中之一小岛，葡人于万历三十四年，筑寺于此，高六七层，宏敞奇閟，非中国所有。守臣以青州原非葡人所居，遣官毁之。天启五年，复毁其所筑防荷诸城。当明之末季，澳门一隅，俨似海滨异邦之地，语言异声，衣服礼俗异制，礼拜信仰异趣，居堂建筑异式，厮奴隶役异类，种种生活仪式，均于吾国固有者不合。盖此时葡人经营澳门，中国设官防守，立司抽分，已入贸易之常态，而各相安无事矣。

第二章　中国与西班牙早期之交通

一、西班牙之东来及其对于菲律宾群岛之经营

西班牙人之东来，始于哥伦布之发现美洲。哥伦布意之热那亚人，家穷，及长，习航海术，尝供职于西、葡两国之豪商。时地圆之说，已行于世，哥伦布信之甚坚。以为自欧西行，必可直达日本及其他盛产香料之地，盖其时尚不知有一美洲介其间也。后哥伦布得西班牙王之助，于一四九二年八月间，起碇西行，十月十二日，抵巴哈马岛（Bahama Islands）。复沿古巴海岸而东，至森多明各（St San Domingo）。因舟多毁伤，同行者亦多离散，遂率众返国。此后哥伦布凡三次驶美，欧美之交通，由此渐盛。哥伦布之西行，本欲至东印度，而无意中竟发现美洲，此虽为历史上之创举，然非其所望。继哥伦布东来者为麦哲伦氏。麦哲伦为葡萄牙人，初从葡人经营东方，摩鹿加岛之发现，彼亦与有力焉。后因事与葡总督失和，改投西国，西王颇器重之，令继成哥伦布之余业。一五一九年九月二十日麦氏率大船五艘，共二百七十余人，自西班牙渡海而西，跨大西洋，直抵南美洲。复沿岸南驶，一五二〇年十月，抵今麦哲伦海峡东口。十一月二十八日，出峡口，入太平洋，时仅三舟随行，余二舟已尽毁矣。麦氏自南美西驶，本欲至摩鹿加岛，即昔年所至之地，然以航行之路

线，其方向稍偏于北，竟于一五二一年三月十六日，抵菲律宾群岛之哈穆杭岛（Homonhon Islands）。麦氏本欲停舶于此，然以无所得食，遂南驶至立特岛（Leyte Islan ds）。立特岛之居民，颇为富饶，且礼遇外人，麦氏因即投舶于此。后闻西布岛（Cebu Islands）有一巨城，商业殊盛，中国、暹罗之商人，多往与贸易，麦氏复率舟驶往。当麦氏驶抵西布时，适其岛有部族之战，麦氏左右其间，因以遇害。麦哲伦既死，从人仍欲往寻摩鹿加岛，遂自西布南行，越婆罗洲及其他诸岛，而达其地。西人以所携货物，尽易香料，而南绕好望角以返国，时仅余二舟，其一为葡人所劫，不得返，余一舟名维克多利亚（Victoria）者，于一五二二年九月六日返西班牙。麦氏环行地球，几尽一周，实为壮举。当明之季，西人得殖民东方，以与葡、荷等国相抗者，推其根基之树立，即原于此。

此后查里第五（Charles V）亦注意海上事业，数遣其国人探视，海上往来，未尝中绝，并以争取香料贸易之故，与葡人互争摩鹿加岛。一五二九年，两国缔一条约，葡人允以三十五万得克偿西班牙，而西班牙则允以摩鹿加岛让予葡萄牙。西人于放弃摩鹿加后，其在东方之经营，乃转移于菲律宾群岛。一五四二年，维拉鲁布斯（Villobos）适驻守墨西哥，奉命驶往菲岛，并与其地谋作久远之经营。维氏行抵菲律宾时，遍历明大奴（Mindanao Islands）、撒兰噶危（Sarangani Islan ds）及立特（Leyte Islands）诸岛，并始以西太子斐利伯（Philipi）之名名立特岛。菲岛居民敌视外人，维氏停泊其地，往往为所围困，而不得食品之供给，仍南驶摩鹿加岛。及至其地，葡人迫之使降，维氏不得已，遂降于葡。

维氏降葡后二十余年，西人于菲律宾无所经营，一五五六

年太子斐利伯第二继查里第五为西班牙王，彼奉旧教甚笃，欲使驻墨西哥总督，遣兵往征菲律宾岛，使之悉归旧教，并以其名名其岛，以示辖领之意。一五六四年十一月，驻墨西哥总督，遣僧士数人，及武人李葛斯皮（Miguel Lopez de Legaspi ）率战舰五艘，及兵士水手四百人，往征菲律宾岛。二十一日，自墨西哥出发，一五六五年二月十三日至其境。李葛斯皮先用兵于南部诸岛，岛酋咸纳土降服。一五七〇年五月，复遣其孙撒尔斯突（Juan salcedo）至吕宋，探视其地。同行者戈依第（Martin de Goite），及其他将士若干人。当西班牙兵士初至吕宋时，诸土酋均乐归顺，甘愿纳土，且歃血缔盟，订一修好条约。嗣后马尼拉土酋名撒李门（Soliman ）者，耻降异族，约集各部落共起抵御，且火焚马尼拉，以为清野之计。时各地土酋多慑服不敢应，撒李门卒战败归降。撒尔斯突既平服马尼拉，使戈依第驻守其地，而自率兵征服其他部落，所至辄披靡降服。后以身被箭创，返马尼拉休养。吕宋既定，撒尔斯突既遣戈依第往告李葛斯皮。时李葛斯皮适驻兵于巴尼岛（Panay Islands）、闻讯，即与戈依第同返马尼拉，晓谕诸酋，令其纳土归顺。于是以马尼拉为其首都，纳诸岛与西班牙王。自是之后，菲律宾群岛之地，始归西人有矣。

西人既领有菲律宾诸岛，华商往返，见其地易主，而不知推原始末，因诡造异说，创为奇闻。载笔之士，亦但凭口传，录存其说，不加深考。《东西洋考·吕宋篇》云：

> 有佛朗机者，自称干系腊国，从大西来，亦与吕宋互市。酋私相语曰，“彼可取而代也。”因上黄金为吕宋王寿，乞地如牛皮大，盖屋，王信而许之。佛朗机乃取牛皮剪而相续之，以为四围，乞地称是。王难之，然重失信远

夷，竟予地，月征税如所部法。

按《洋考》所言乞地事，时人多从其说。何乔远《名山藏》（见《王亨记·吕宋篇》），陈仁锡《皇明世法录》卷八二及其他言海外事者，率录其事，是明人视此为成说矣。后荷人占据台湾，华人亦以此说解之。清初纂修《明史》，论次吕宋事迹，仍踵明人旧说，无所变易。是西人征服吕宋一事，吾国载籍，失实已久。百数年，未得廓清，前人之昧于外情，于此可见。

西人经营菲律宾岛，实以吕宋为根据地。盖吕宋土地辽阔，居民富饶，开拓较易也。吕宋居东南大海中，去吾国漳州甚近，自明初即通贡中国。然西人率以吕宋命名之意，原指其地转归西班牙人而言。如从其说，则此名称，为西班牙人据此岛后所新创，先则未有之也。后世言海外地理者，亦或取其说。魏源《海国图志》云："吕宋岛本名蛮里喇，明季为西洋吕宋夷船所据，中国人呼曰小吕宋，盖对其本国而称之，犹爪哇之称，改新荷兰也。《明史》误以吕宋为此岛本名，因妄谓吕宋岛灭于佛朗机误甚。"谢清高《海录》亦为此说，云："小吕宋本名蛮里喇，在苏禄尖笔栏之北，亦海中大岛也，周围数千里，为吕宋所辖，故名小吕宋。"此均以大吕宋名西班牙，以小吕宋为今吕宋岛，而以后者之名，为假之于先也。按吕宋一名，起于何时，今不得详，然明初外番朝聘，吕宋实据其一。《大明会典》礼部主客清吏司有吕宋国，谓："吕宋国，永乐三年，遣使来朝贡。"明成祖永乐三年十月《实录》亦载其名，云："遣使赍诏，抚谕番速儿、来囊葛卜、吕宋、麻叶瓮、南巫里、婆罗六国。"《会典》及《成祖实录》纂修之年代，远在西班牙人东来之先，而各书所载，又无以吕宋别作一国者，则言吕宋之名，起于西班牙人占据该岛之后，其说未可通也。考吾国

对于西班牙人之称，先则名曰佛郎机，继则名其国曰干系腊。其称西人为佛郎机者，与以佛郎机称葡人者其理正同。而干系腊之称则原于卡斯提拉（Castilla）之名，乃当时西班牙国之自称也。迨后西班牙据守吕宋既久，华人往往以小吕宋名今吕宋，以大吕宋名西班牙本国，原以示主臣之别，非有假袭名号之意。至于西班牙之名，虽亦见于吾国载籍，然当晚明清初之际，尚未为习称也。

二、林凤南下吕宋及西班牙之初通中国

明之末季，吾国与西班牙之交通，悉以吕宋为枢纽地。至于内陆滨海之区，虽亦有西人踪迹往来其间，然互市之繁，传教之盛，实未能与葡人相颃颉。盖西人之在中国未尝假地以居，如葡人之居澳门，依为根据。且其东来之志，乃在经营菲岛，通商中国，非所急图。万历三年，曾遣教士至福建，谒见当道，要求通商、传教，未获允许，嗣亦未继续要求。西人在中国虽无所获，然闽之商人，率依贩吕宋为生，且或寄居其地，聚室成涧，生长子孙。西班牙据有其地之后，时与华商相接触，中西两国之关系，即由此间接而生焉。

中国与吕宋交通之起源，其详不可得考。大抵唐、宋之际，华人至其地者，已渐增加，而吕宋岛内之部酋，亦已通聘中国，往来转贩。明初数遣使通贡，朝聘未绝。其后华商往者愈众，市易愈繁。当西班牙经营菲岛之际，时遇华商于海上，或通市易，或相仇杀，两国交通之关系，已于此时开其始。及西人平服吕宋略定，海寇林凤适于此时率众遁亡其地，聚众自立，负固海上。官军追剿，并邀西人夹击，共谋驱除，中西两

国之关系，由此乃渐趋复杂。

林凤，广东潮州人，与林道乾为海上著名之海寇。西人记载，或作Limahong，或作Dim—mhon。其译音见于后人载籍者，或作李马洪，或作李马芳，或作李阿旺，又或作李马奔。后人以其音译有殊，多不知与林凤为一人。晚近学人，几经研讨，考其事迹之本末，订其音译之原委，始知西文中之李马洪，与林凤乃为一人。初凤与林道乾俱从曾一本、吴平等为海寇，流劫闽、广间。后曾一本、吴平败覆，余党分散，凤与道乾则仍拥众倡乱。隆庆末年，凤已有众五、六百人，出没潮州诸郡县，劫掠居民，且或挟官要抚。时提督两广侍郎殷正茂督兵剿除甚急，凤泊舟钱澳，求抚不得，益肆流劫，官军不能制，而海寇之党附从者亦日众。后朝命正茂及福建巡抚刘尧诲，共力杜防，克期剿灭。凤拥众万余人，往来闽、广间，终不能自存，遂自澎湖奔台湾之魍港。总兵胡守仁，参将胡良朋引兵追击，凤不得已，去台湾，再犯闽疆。后又为胡守仁所败，追击至淡水港，沉其二舟。凤既穷蹙，无所归，遂率众亡走吕宋，意图负固海上，依为渊薮。时在万历二年，既公元一五七四年，距西人之初平吕宋，仅数年耳。

林凤之奔亡吕宋，其党羽多从之。据西人所述，谓凤时有舟六十二艘，兵士四千人，妇女千五百人，以日人庄公(Siocos)为将帅，引舟南驶，至吕宋西北部之伊鲁果斯（Ilocos）境，适时有一西班牙舟行驶海上，凤令从人夺获之。事为驻守其地之西班牙人所窥，急走告撒尔斯实。时撒尔斯实适驻兵于菲尔南底亚（Fernandia），闻讯，即遣舟往马尼拉报警，中途为凤党截获。一五七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凤率舟抵马尼拉湾，停舶于马雷维里斯港，别遣小舟载士卒数百人，潜由马尼

拉南八哩之巴拉纳克（Paranaque）登陆，以日人庄公统率之，往攻马尼拉。翌晨抵其地，时戈依第驻防城外，仓促无备，凤兵首陷其地，戈依第战死。戈依第既死，凤兵进薄城下，时西人抵御甚力，城仓促不可下，庄公遂引兵返舟。

初西人于马尼拉地，未置重防，无城垣，亦无壕堑。及凤兵自海上来，其地几为攻陷，西人始感筑防之不可缓。凤兵既去，马尼拉总督拉维萨里斯（Lavezaris）沿马尼拉湾急筑高堵，置兵防守。时撒尔斯突亦率兵自伊鲁果斯至，马尼拉之防始略固。

庄公既未能陷马尼拉，引兵返见林凤。凤于是激励士气，再图返攻。凤分兵士为三部，分路进攻，且亲往指挥。及抵城下，将士殊死战，而西班牙之将士亦戮力死守，且恃堵以为固。后凤兵卒不支，复引兵退。

当凤兵退走之际，菲律宾人亦起而反叛，使马尼拉之地重濒于危。盖当凤兵未至之先，总督拉维萨里斯征课甚苛，菲民不能供应，拉维萨里斯斩其土酋二人，由是菲民皆怀怨志。及凤兵围困马尼拉，西人不遑内顾，菲民视为良机，群起反叛。南自加伊（Cavite）地起，至马尼拉附近之区，俱先后告警。时叛众约万人，所遇西班牙商民士卒，辄加杀伤。后总督遣兵往镇，叛民军械不精良，卒为所平。

林凤败后，遂引兵退走冯嘉施兰（Pangasinan）。此地在马尼拉北，多山易为防守。其北则临林葛茵湾（Lingayen），亦为海上防守重地。林凤至其地后，欲图永守，建置堡垒，置兵守御，且遣使谕诸土酋，令输课以资饷糈。总督拉维萨里斯闻凤北遁，依山为固，未即引兵离吕宋境，仍怀不安，因遍令菲岛各地驻守西军，齐集马尼拉，合力征剿，并任撒尔斯突为将

帅，综领各军。西军齐集后，撒尔斯奕即以菲兵两千五百人，西兵二百五十人，驶往林葛萌湾。时凤有兵船三十二艘，停泊其地，悉遭歼焉。撒尔斯奕复率兵登陆，陷凤之一堡，继又陷其他堡垒，凤兵抵抗甚力，急不能下，相持凡四月之久。凤屡遭挫折，士兵散亡，饷糈不给，知吕宋非负固地，因急修战舰，意欲载其士卒他往。其后西军迭获胜利，凤在冯嘉施兰之防御尽失，遂率其军入海遁去。

林凤既失败于吕宋，复引兵内犯，寇掠广东之柘林、靖海、碣石等处，又复越境犯闽，依台湾魍港为巢穴，四出劫掠。时闽师征剿甚急，凤无所得利，复引舟去。总兵胡守仁率兵追击至淡水洋，冲沉其船二十余只。凤由此引兵入广，并犯潮州。当是时，惟潮州道参政金浙主抚。凤见闽、广二省舟师盛集，知不可为，遂分艅散泊，束身待抚。浙抚散凤党马志善、李成等一千七百十二名，收容被掳男妇六百八十八名，获船只器械火药无数。然凤流劫经年，肆虐海疆，生民涂炭，知已罪无可得赦，遂弃舟潜遁，逃亡外域。

初林凤亡走吕宋，福建巡抚刘尧海，恐其复返舟内犯，因遣把总王望高率二舟至林葛萌湾侦察，并约吕宋出兵夹击。王望高西文载籍作吴慕康（Omoncon）。后人求其名不得，或以为即胡守仁，或呼良朋之对音，实则为王望高也。当王望高行抵林葛萌湾时，林凤适困守冯嘉施兰，势已不支，旋引舟遁去。望高以林凤既已败走，吕宋征剿有功，即返国复命。时总督拉绿萨里斯欲互市并传教中国，因遣教士罗达(Martin Rada)及马尔丁（Geromins martin）率军士数人，赍国书方物，偕望高同来。罗达等随望高先至厦门，复由厦门至同安，再后至漳州，谒守臣。后复由漳州至福州，谒巡抚刘尧海，呈西班

牙总督书，并述通商宣教之意。尧海奏报，明廷以吕宋虽非贡国，而能慕义来朝，准比暹罗、真腊国例，随方入贡。而于通商传教之事，仍令巡抚宣谕斥绝。罗达等以其所求均不得达，遂率其从人返漳州，取道厦门回吕宋。罗达使华，实未有所获，如上所述。而西人又或谓一五七六年二月，罗达等返国后，中国遣使至马尼拉，允西人通商厦门。如是，则罗达使华，确有所获，而中西关系，亦转趋密切。然此说于吾国史书，亦未能证实，自未可轻信也。

林凤南犯吕宋，昔人视为海寇逃亡之穷技，今则宜视为华人向海上之拓展。盖林凤诚能立国吕宋，华人经营南洋之事业，或可自此渐盛。明人见不及此，必邀西兵共期驱除，林凤固无所容身，而华人之寄居菲岛者，亦由此惨遭屠戮，而无可如何矣。林凤事迹，后人多不能详。《明史·吕宋传》作林道乾，后人作释，或以林道乾当西文之李马洪，又或谓道乾与林凤同往吕宋。其以林道乾当李马洪者，固属错误，而谓道乾与林凤同往吕宋者，亦属臆想。《正气堂续集》载俞大猷与凌洋山书，云："海贼林道乾逃去西南番柬埔寨，上山居住，似无复回之理，若回，势亦不大，容易灭也。唯林凤逃去东南洋吕宋港中，暂时治船，势必复回。"此于道乾逃亡柬埔寨，林凤逃亡吕宋，言之甚确，固无两人同往吕宋事也。盖道乾与林凤同为一时之巨寇，且其党徒分合无常，事迹易于混乱，《明史》因而误载，其理至明，固不容曲解也。然自《明史》误载之后，凤之事迹，湮没不彰，致使中华民族经营海外之伟业，不得尽详。晚近世来，南洋诸岛，先后沦于欧人之手，华民侨居其地者，痛受压迫，沦为奴隶，今且百计驱除，华民之生命财产大有不能保全之势。吾国学人，目睹欧人在南洋势力

之渐雄厚，而吾侨民遭遇之日趋痛苦，因于华人经营南洋之历史，渐加注意，而林凤南犯吕宋之事迹，亦渐明晰。百数十年来淆乱莫明之史实，至此始能言其梗概矣。

三、吕宋役使华人征摩鹿加岛

摩鹿加古称美洛居，或作米六合，今则通称摩鹿加岛（Moluccas）。其地居东南大海中，西距西里伯（Celibu），东距新几内亚，北则去菲岛之明大奴（Mindanao）未远，以盛产香料著于世，故或称香料岛。初为葡萄牙所有，一五八〇年，西葡二国合并，其地乃归二国合领。当是时，菲岛平定未久，政权分歧，主教与总督，时生冲突。一五八九年，菲利第二欲统一菲岛之行政，遂令增大总督职权以谋更新；并任达斯麻雷那斯（Don Gomes Perez das marinas）为总督。达氏为人强干，受命后，即于翌年东来莅任。及抵马尼拉，对于诸政多所厘革，尤其将葡人在摩鹿加岛之统治权，改隶己下，视为当时之急务。时适荷人犯摩鹿加岛，驱除葡人，葡人不能抗，以其地去果阿（Goa）远，遂来马尼拉乞遣兵保护。达氏视此为良机，以为可以引为借口，设法收回统治权，遂遣战船百十数艘，载西班牙军士七百人，土兵铳手四百人，弓箭枪手千人，并招募流寓其地之华人助战。所募华人数目，或言百人，或言四百人，而据张燮《东西洋考·吕宋篇》所载，则为二百五十人；且言此二百五十人中，以高肖为把总，魏唯秀、杨安顿、潘和五、洪亨五等为哨兵，郑振岳为通事，余郭惟太等悉为兵弁。按西人役使华人征摩鹿加事，《东西洋考·吕宋篇》言之较为详确，似可为据。惟于总督之名，作郎雷敝里系

劳，与达斯麻雷那斯音译未合，然推其事迹，《洋考》所载，与西人所述，大体皆同，似郎雷敝里系劳与达斯麻雷那斯乃为一人。当时音译情形，未能谙悉，姑录存之。

达斯麻雷那斯计议已定，即于一五九三年（明万历二十一年）十月六日，自加逸（Cuvite）出发。时舰队约分二部，前部行驶较速，行未久，即抵阿祖法雷港(Punta de Azufre)，因后部行驶较迟，停泊以待，俟后部至，遂共泊港内，待翌晨齐发。西人役使华人甚苛，稍懈，辄鞭箠，或刺死。潘和五私语众曰："叛死箠死等死耳，否亦且战死，曷若刺死此酋以救死，胜则扬帆归，不胜而见缚，死未晚也。"众然其说，共谋叛乱。至夜深时，西班牙人皆酣睡，华人咸操刃而起，寻人而杀，西班牙人多遇害死，唯士卒及仆从数人，跃海得免。总督闻变惊起，仓促无备，亦被刺杀。事后华人驾舟潜逃，失路至安南，安南王尽籍没其财货。据云搜得墨西哥洋凡万三千元，并所属总督及其从人金银珠玉多种。华人被掠之后，多不得归，惟郭唯太等三十二人，附他舟返国。

当华人叛变之际，总督子路易斯（Don Zouis Perez das marinas）适驻兵于西布岛(Cabu)，闻父遇害，急率兵北来，至则华人已潜逃矣。路易斯既不能报雪父冤，遂率兵往马尼拉驻守，以备不虞。先是华商流寓吕宋者，率筑涧马尼拉城内以居，及路易斯至，恐华人生变，令悉移涧城外，且或革回中国。又遣使来中国陈诉父冤，并追究叛杀之人。时许孚远抚闽，以华民生变海外，易启边衅，即具疏上闻，其疏见《东西洋考》云：

……我民往贩吕宋，中多无赖之徒，因而流落彼地，不下万人。番酋筑盖铺舍，聚札一街，名曰涧内，受彼节

制，已非一日。去秋，彼酋抽取我民二百余人为兵，刑杀惨急，遂致激成此变。夫以番夷豺狼之性，轻动干戈，不戢自焚，固其自取。而杀其酋长，夺其宝货，逃之安南，我民狠毒亦已甚矣。

疏上久不报，来使遂还吕宋。

当总督达斯麻雷那斯未出师前，适日本有远征吕宋之雄心，遣使至马尼拉，迫令西人降服，纳土称臣。时居吕宋之耶稣会士，多欲保护澳门葡人在东方之商业利益，因劝总督断然拒绝日人之要求。其意乃欲使西、日交恶，葡人可以渔利其间。而居住马尼拉之西班牙人，因素日经商，只以墨西哥为限，不愿与澳门葡人共享对日通商之利，而欲独霸其权，遂力劝总督遣使至日本修好，共订通商条约。后总督卒从马尼拉居民之请，遣僧士诸安果布（Jeancobo）东往日本修好。后诸安果布中途遇害，未得完其使命。时路易斯适来此镇守，对于日人之来犯，深怀戒虑，且恐华人交通为恶，防备华人之心愈急，欲驱之尽离其境。自是而后，华人流寓吕宋者，多驾舟返国。而巡抚许孚远亦于此时闻日人西犯之讯，遣使至吕宋探询。路易斯复以父冤未伸，再致函申请，并述革回华人不得已之苦衷。其状文亦见《东西洋考》，略云：

……郎雷氏敝里系劳是猫吝爷氏，奉干系腊国王命，镇守东洋吕宋等处。蒙差官探日本消息，招回唐人。日本近虽称兵入境，然彼国有征伐之兵，敝国有备御之固。况日本素知敝国士卒精壮，遇敌无不争锋，何足以惧。前革回唐人，系是久住不安生理，今之革者，因敝国狭窄，米谷稀少，粮食不给，别无他端。伏望尊慈鉴察，其被害战船，乞追军器金银宝贝，并究杀父之人，偿命以儆后人，

以正法纪。从兄巴礼，于旧年十月驾船往贵省，奔诉父冤，万里悬情，惟冀秉公严追究治。从兄巴礼厚遣归国，感佩图报。

按猫吝即路易斯，窃疑为麻雷纳斯（marinas）之译音。所上许孚远文册，除状文外，尚有诉词一纸，亦见《洋考》，内称华人之叛变，乃由华人贪其财货，而与所谓刑杀惨急，迫而致叛者有殊。时明廷命下，令置郭唯太等于理。自是惨杀一案，始告结束，而潘和五辈，则终身留安南，不敢返。自总督遇害，华人多遭驱逐，驾舟返国，然华商往来其地者，终不能绝，积久复成聚落。而西人对于华商，既深怀戒虑，数疑其有叛变之意，而华商又视其地为利薮，不肯弃此他去，终致发生惨杀之祸，而流血海外矣。

四、采金案之发生及吕宋之惨杀华人

当明万历之末叶，国家多故，府库虚耗，言利者多请开发地藏，以裕国用，以是矿使四出，遍于海内。时闽有妄男子张嶷、阎应龙者，善望气，称吕宋有机易山，其上金豆自生，若遣人采取，岁可得金十万两，银三十万两。万历三十年，诣阙奏闻，神宗惑其说，遂遣官往勘。于是言官金忠士、曹于汴、朱吾弼等，均连疏力争，而御史温纯抗疏争辩，持论尤为激切，然卒未能抑其事。按机易山即加维特（Cavite）之译音，华人或称作交逸，或称庚逸，又或称加溢。《东西洋考·吕宋篇》有加溢城，云："初只一山，夷人以其要害地也，虑红毛出没，始筑城伏铳其内。贼以铳击之，敌不敢窥。张嶷所称机易山，想即加溢之讹耳。"是机易山之为加维特，明人先已言及，其地固有之也。

所言产金豆事，固属妄谬，然推原其说，亦非无因。考当时吕宋银币，每岁输于闽者，为数甚巨。当时之市舶司，特立加增饷一项，专课银税。盖此时西班牙已据有墨西哥，其地以盛产金银著于世。西人用以易取中国货物，而华商亦乐得之，故每年所流入于中国者，为数甚巨。嶷辈居海上，但见西银之流入中国，而未明其故，因疑吕宋必为盛产金银之地，且易开采，遂妄造异说，以干时尚。而其说亦终获采纳，亦云奇矣。

神宗惑听张嶷之说，遂令福建税使太监高宷，差官渡海往勘。守臣知其妄，持不欲行，然迫于朝命，无可如何，乃遣海澄丞王时和，百户于一成，偕嶷同往。至马尼拉，谒总督阿求那（Don Pedro de Acuna），述勘金事。总督闻之，疑华人有异谋，不欲接纳。华人流寓其地者曰："天朝无他意，特有奸徒横生事端，今遣使者按验，俾奸徒自穷，便于还报耳"。总督遂命诸僧士散花道旁，以迎朝使。时和等入，总督置宴款接，因问时和等曰："天朝欲遣人开山，山各有主安得开？譬中国有山，可容我国开耶？且言树生金豆，是何树所生？"时和不能对，数目嶷，嶷曰："此地皆金，何必问豆所自。"总督知其妄，然欲解除其惑，因使往加维特勘查。时和等至其地，竟无所获，恐为朝廷所追，返任后惊悸而死。时太监高宷以奉旨差官越海勘金，事归虚妄，因参张嶷、阎应龙妄言之罪。神宗亦以嶷等欺枉朝廷，令高宷会同抚按等官，拿解至京究治。

王时和等越海勘金，实因嶷等妄言所致，其无他意甚明。而西人则终疑华人有异谋，所谓采金者，不过假辞以为侦察耳。及时和返国，谣言纷起，或言华人将遣兵渡海犯吕宋，西人咸惴惴不自安，总督亦令严修武备以自防。又疑流寓华人将为内应，杜防甚急，凡其所用铁器，俱收没之，使无所恃以为

乱。且谓华人曰："果有兵自中国来犯，必先将若辈杀尽。"华人亦由是俱疑惧不安。先是华人之在吕宋者，因前有叛杀总督达斯麻雷那斯之变，其居城内者，悉令移居城外。嗣后华商往者日众，禁令稍弛，仍得于城内筑室以居。至是马尼拉谣言盛起，华人虑祸将及，遂集居城外，设防以谋自卫。华人多商贾，重货殖，不习战斗，若移居城外，则须遗弃其庭园财货，多恋恋不忍去，或有以此自杀者。当华人移居城外时，有已归奉基督教之信徒，受庇西人，留居城内，华人疑其与西人勾通，坐视同族之丧亡而不恤，咸怀愤恨。适其时西人来攻，华民死亡甚众，愈惶恐不安，乃于圣法郎西斯日（St.Francis Day）之前夕，奋起攻城，杀戮甚众，焚烧房屋无算。翌晨，退职总督路易斯（Don Louio Perez das marinas）及布罗弗（Don Tomas Bravo）率兵反攻，初稍失利，后西人奋力急战，华人卒不支，退筑堡自守。后西人复来攻，华人供给缺乏，不能固守，遂突围遁走。西人复自马尼拉沿拉姑那湾（Laguna de Bay）穷追，擒杀华人，凡数千人。华人北遁，西人继追至把丹嵩斯省（Batangas），华人再退至穆隆（morong）。该地土人，亦与西人相连合，起而掩杀。总计此次事变，华人死者凡二万余人，其中以漳泉人为最多。

西人屠杀华人后，深恐中国兴师问罪，于是遣使工人至澳门，谒见华官，略陈华人叛变及被屠杀情形。适其时有贩吕宋之漳州商人来澳，西班牙驻菲总督，又令其赍书闽抚，谓华人有谋乱之意，故先行诛杀，请令死者家属前往取其妻孥。所掠财货，亦贮留以待领取。按西人遣使至澳门事，西文载籍，或有异说，称此次所遣使臣　直至福建，未至澳门。考西人遣使事，亦见吾国载籍。明何乔远《名山藏》云："诸中国人铁皆

空，遂大杀中国人，死者二万余，酋犹虑中国兴师问罪，入广东香山澳侦谍，中国乃寂然。”是何氏之说，有与西人暗合者，似可为据。又西人遣使来华之意，在求中国与吕宋之贸易，不致因此次事变而中途断绝。大抵当西人屠杀华人之后，闽之商贾，视贩吕宋为畏途，不复前往市易。然西人经营吕宋所需物用，率取给于中国，一旦贸易中绝，则困难立至，故美其言辞，务使华人复越海通商。而华人亦终往返如故，视此次惨杀若未闻也。

当西人遣使来华之际，徐学聚适抚福建，闻变，上奏于朝。神宗惊悼，下法司议奸徒罪。万历三十二年十二月议上，神宗曰："嶷等欺诳朝廷，生衅海外，致二万商民，尽膏锋刃，损威辱国，死有余辜，即枭首传示海上。吕宋酋擅杀商民，抚按官议罪以闻（语见《明史·吕宋传》）"。三十三年，徐学聚乃移檄吕宋，称中朝宽怀大度，对于西人屠杀华商事，必不兴师问罪，而于妄言采金之张嶷、阎应隆等则已依法惩办，即令吕宋修好如故，勿开祸端。至于死者妻孥，可送归国。由是华商暴尸海外，含冤异域，终不得伸。此乃由于明人素严海禁，视贩海者，类皆奸商无赖之徒，罹祸海外，乃所自取，无可痛惜。故终未兴师问罪，亦未视此为奇耻大辱也。

西使至澳门后，既知中国无问罪意，遂安然返归。而闽之商民，亦由是往返如故，无稍戒惧。然西人终以华人为虑，且恐生殖日繁，侨商增多，难于统治，因谋所以限制之术。（一）华船往返吕宋，离港时须将同来之旅客舟人，全数附舶返国，不得任意留居。（二）于马尼拉城内，指定三地，归华商居住，不得随意迁移。（三）华商不得随意在内地往来，如无马尼拉政府发给之凭照，不得至距城约二哩之地。凡此禁条，华商遵

守甚严，不敢稍犯。其后华人居留之禁令稍弛，得于城外建室以居，然亦约束甚严。夜间城门关锁后，华人不得留居城内，犯者至死。是西人杜防华人之计，可谓慎密严苛矣。

西人限制华商入境之禁，大抵初时行之甚严，后则行之渐疏，华人流寓吕宋者，十数年后，又复集居成聚，与惨杀以前等矣。西人称华商聚处，自有狱吏理讼，刑律不与西人同。当时欧人对于法权尚未重视，故或如此。华人奉教者，后亦增多，僧士为设教会，置医院，且使信者同集一地，筑室以居。然华人来者既众，西人之疑虑复起，终至一六三九年（明崇祯十二年）十一月间，复有惨杀华人之举。此次惨杀，吾国载籍，未详其说，而西人著述，则言之甚确，似其事非出虚构。至于此次事变之发生，亦未详其原因。说者谓西人课税甚重，华人苦于供应，困而思乱，致为西人所杀。以理推之，盖属可信。屠杀之事初起于林噶菌湾，继而延至马尼拉，及其他华人所居之地。华人无兵仗，不能抗，而吕宋兵士则恣意残杀，所过之地，无或幸免。据言此次屠杀，历时凡四阅月，死者二万二千人，其惨状，实不减于第一次也。

五、中国与西班牙之贸易关系

吾国与西班牙在菲岛之贸易，要以吕宋为中心，其他各岛，虽亦有市易之迹可述，然皆不居于重要之地位。先在明之初叶，吾国与吕宋之交通，已属频繁。其后商业关系，渐趋密切，而在西班牙据有吕宋之后，彼此间之关系，尤为显著。盖其地去闽甚近，闽地多山，不能种植自给，居民多趋集其地，转贩为生。当西人初抵吕宋时，中国与吕宋之贸易，已久趋繁盛，何

乔远《闽书》述其事，云：

> 皇朝禁海舶不通诸番，其诸番入贡者至泉州，唯大琉球所贡番物，则市舶司掌之。成化八年，市舶司移至福州，而比岁人民，往往入番商吕宋国矣。其税则在漳之海澄，海防同知掌之。民初贩吕宋，得利数倍。其后四方贾客丛集，不得厚利，然往者不绝也。

是当明之中叶，华商之往贩吕宋，已视为常事。及至西班牙侵据吕宋，以马尼拉为首都，华商往贩其地者益众，且筑室以居，生长子孙。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云：

> （万历）二十七年，中贵人御命至闽，凡山海关津之税，毕搜罗以进内帑，而舶税归内监委官而征收矣。……而是时漳、泉民贩吕宋者，或折关破产，及犯压冬境，不得归，流寓土夷，筑庐舍，操佣贾杂作为生活，或娶妇，生长子孙者有之。人数以数万计。

此去西人初据吕宋之时未远，流寓者已以数万计，由此以推，其往来转贩者，为数亦必不少。中国与吕宋之贸易，因西班牙人之东来，而愈趋繁盛，亦由此可见。万历崇祯间两次屠杀，而华商往其地者，卒不能绝，其故盖可知矣。

当时贸易情形，大抵华船入泊马尼拉港后，须先至西班牙总督处领取允许证。俟得允许后，始可登岸市易。至于所持货物，多系日常用品。盖西人初至吕宋，货币多而物用少，往往不避高价，而乐与华人互市，华商亦因是辄获厚利。其后市易愈繁，华商留居吕宋，亦渐与西人相习，常以中国所产各种货物，携示西人，与之约定价目，代为回国采办。华商既志在牟利，器用玩好，亦率依西人所好，雕造制作。如耶稣钉死十字架之雕像，及西式用具等，均为华人所制作用以售西人者。此

则在艺术方面，显受西班牙人之影响矣。

中国与吕宋通商既久，器物转运，渐感烦苦，且或不能应西人之急需，乃改由华人寄居吕宋制作供给。于是衣履、锤铸、雕造、彩绘、布织等杂作，多由华人为之。积渐土地垦辟，禾稼种植，仆属走卒，亦多佣役华人。诚以吕宋土地辽阔，居民稀少，且不知耕作。西人经营其地，百端待举，自多仰赖华人。而华人困于生计，且贪重价，亦多乐为驱使。

吾国与西人之贸易，终明一代，未尝稍衰。其所予中国之影响，则为西班牙货币之流入中国。《东西洋考·饷税考》云：

> 其征税之规，有水饷，有陆饷，有加增饷。……加增饷者，吕宋东洋地无他产，夷人悉用银钱易货，故归船自银钱外，无他携来，即有货亦无几。故商人回澳，征水陆二饷外，属吕宋船者，每船更追银百五十两，谓之加征。后诸商苦难，万历十八年，量减至百二十两。

读此则知晚明之际，西班牙货币之流入中国者，其数必不为少。又《天下郡国利病书》云："钱用银铸造，字用番文，九六成色，漳人今多用之。"则是此种货币，流行民间，历久未废，又从此可知矣。此种货币，当即世所称之墨西哥洋，其铸造大小，亦均有定制。《东西洋考·吕宋篇》云：

> 银钱大者七钱五分，夷名黄币峙；次三钱六分，夷名突厘；又次一钱八分，名罗料厘；小者九分，名黄料厘；俱自佛郎机携来。

初欧人通市吾国，率携其货币以俱来。葡人初市广澳，其金币行广南，居民珍视之。荷兰东来，吾国商民，初与之通市于巴达维亚（Bactria），继与之互市于澎湖、台湾，其银币亦或

流落民间。然其为数之巨，与流行之广，均不能与西人之货币比。说者谓明之末季，闽中社会民生之桒困，所受西人货币之影响者，必甚重大，以理推之，当非虚构。惜古籍阙略，未能详征耳。

如上所述，中国与西班牙之贸易关系，乃由华商往贩吕宋而起，然西人亦未尝无至中国通商之意也。先是林凤逃走吕宋，王望高奉命往侦，后与西人使臣同返，西使要求通商，未获所愿，已见前文。其后万历二十六年，复来澳门求通市，《广东通志》载其事云：

> 吕宋国从前未至，明永乐一朝。万历二十六年八月初五日，径抵濠镜澳住船，索请开贡。督抚司道咸谓其越境违例，议逐之。诸澳番亦谨守澳门不得入。九月，移泊虎跳门，言候丈量。越十月，又使人言已至甲子门，舟破趋还，遂就虎跳门，径结屋群居，不去。海道副使章邦翰饬兵严谕，焚其聚落。次年九月，始还东洋。或曰，此闽广商诱之使来也。

按西人至澳求市，西文载籍，曾一言及，谓一五九八年（即万历二十六年）西班牙驻吕宋总督，闻日本将举兵攻台湾，恐祸及吕宋，遂遣诸安（Juan）及撒穆得欧（Juan Zamudio）率战舰二艘，兵士二百人，至台湾巡视。后此二人未至台湾，竟驶至广州，并得守臣之允许，得在广州十二哩之地，立馆通商。窃意《通志》所载，与西人所称撒穆得欧来华事，既属同年，又属同地，当为一事。撒穆得欧何以避台湾而至广州，其详不可得考。其所建立通商之地，西人称为皮瓦拉（Pivala），于史亦未能征。时西、葡二国虽已合并，然澳门商业终为葡商所操纵，撒穆得欧亦或欲别辟商区，以与葡商相抗也。撒穆得

欧之事迹不详。其后亦不闻西人在广州有市易之特权，当是西人要求通商又归失败矣。

西人要求通商失败后，曾于一六二六年（天启六年）入台湾，据鸡笼筑山嘉鲁城（San Salvador），再据淡水，筑多岷古城（San Domingo）。时荷兰已侵占台湾，华商往来吕宋，往往为所剽劫，且时泊舟马尼拉湾，阻绝西人商船，西人与中国之贸易，因之大受迫害。西人欲与荷人相抗，遂入据台湾北境，立城设卫，且私引华人市易其地，而华人亦乐往之。《春明梦余录》载傅元初之奏疏云：

> 海滨之民，唯利是视，走死地如鹜，往往至岛外区脱之地曰台湾者，与红毛番为市。……而吕宋佛郎机之夷，见我禁海，亦时时私至鸡笼、淡水之地，与奸民阑出者市货。

是明天启间，吾国与西人商业之关系，不仅于吕宋一隅，而且以鸡笼、淡水为市易地矣。惜西人据其地未久，一六四二年（崇祯十五年），所立城堡，悉为荷人所陷，而吾国与西人在此地之贸易，亦由是为阻。

第三章 中国与荷兰早期之交通

一、荷兰东来及其与中国初期之交通

荷兰东来，居葡、西二国之后，其与中国所发生之关系，亦较葡、西为晚。然当万历天启间，窥澳门，犯澎湖，侵台湾，且数纵舟劫掠内地，东南海上为之侵扰者，几数十年。荷兰为欧西滨海之小国，当十六世纪之年，其地原归西班牙王查里第五兼领。西人因与荷人信仰异趣，屡施压迫，且征课繁重，刑罚苛急，有为荷人所不能忍受者。一五六七年（明隆庆元年）相率反叛，惨战经年，始得稍苏。先是荷人香料之供给，及从事于此种贸易者，率以葡京里斯本为集中地。一五八〇年（明万历八年），西、葡二国合并。西人既与荷人交恶，因严禁葡人与之通商，由是荷人于香料无所得。荷人因为西、葡二国所困，遂欲自辟航路，以通东方，不必假诸西、葡两国之手。然是时西、葡海上之势方盛，纵有潜商其地者，亦往往为西、葡所困，不得恣意转贩。一五八八年（明万历十六年），西人与英人战于英吉利海峡。荷人素与英善，出兵相助，共事抵御，卒使西班牙之舰队，几尽覆没。西、葡二国海上之势力，为之大衰。英、荷二国，于西、葡二国海上势力衰落之后，乘机遣舟东来，共谋夺取东方商业之霸权。葡人在东印之领属，自是逐渐沦丧。而西人之威势，虽仍能保全菲岛以自固，然亦终未能

与英、荷相抗也。荷人势力之东侵，始于一五九五年（明万历二十三年），胡特曼（Cornelius Houtman）之驶抵瓜哇。初胡特曼供职于葡对于东印商业之情形，颇为谙悉。至是奉荷王命，率舰东来，绕好望角，直抵瓜哇，采购香料，装载返国，中途遇风舟覆。一五九八年（明万历二十六年），荷人复航驶东来，建商馆于瓜哇柔佛（Jahore）等地，互通市易。由是西、葡二国积年来在东方之贸易特权，始为破除，而荷人在东印之基础，亦自此立矣。

荷人东来，葡人首受迫胁，而尤以澳门之地为最甚。一六〇一年（明万历二十九年），荷人至澳门求通市，且侦察葡人在其地之势力。《东西洋考》所引《广东通志》云：

> 不知何国，万历二十九年冬，大舶顿至濠镜。其人衣红，眉发皆赤，……澳夷数诘问，辄译言不敢为寇，欲通贡而已。当道谓不宜开端，李榷使召其酋入见，游处会城，一月始还。诸夷在澳者，寻共守之，不许登陆，始去。

又万历《野获编》亦载其事云：

> 直至今上辛丑（万历二十八年），始入粤东之海中，因粤夷以求通贡，且于澎湖互市，不许。

按此为荷兰与中国发生关系之第一次。西文载籍，亦言其事，然卒不能详其始末，转不若《广东通志》所言之翔实。《通志》所言李榷使，《明史·荷兰传》作李道，云：“税史李道即召其酋入城，游处一月，不敢闻于朝，乃遣还。”鲁曾煜《广东通志》又作李凤，云：“时税珰李凤召舶主入见。”按鲁曾煜作李凤是。征诸史籍，当万历二十九年之际，李道为湖口税使，李凤为广东税使，二人不闻有调迁之说，何得以李道当之？《明史》混称，实为失考。大抵荷人泊澳求市时，葡商

必戒备甚严，且唆使守臣拒其所求。而守臣如李凤辈，虽或贪其财货，私为引接，然终不欲别开事端，许其通贡。故荷商终无所获，而扬帆去矣。

荷人初来中国时，吾国人以其深目高鼻，毛发皆赤，因称之曰红毛番、红毛夷，或简称曰红毛、红夷，皆明人对荷兰人之称也。厥后英人继荷人东来，吾国人亦以红毛或红夷称之。此则与所用呼荷人者，互相混矣。名称既混，史事亦因之错置。古书所载，或有以英人之事，误作荷兰者，亦有以荷人之事，误作英吉利者。是又读史者，不可不明辨之矣。又荷兰或称曰米粟果，见《东西洋考·红毛番篇》。米粟果于《名山藏》作粟果国，云："有红毛番夷荷兰也，深目长鼻，毛发皆赤，故曰红毛，一名粟果国。"按米粟国当即今摩鹿加岛。摩鹿加岛古称美洛居，又作米六合，又作米索果。米粟果与美洛居、米六合、米索果，音译均相近，则其指摩鹿加岛而言，当无疑义。盖摩鹿加岛于万历、天启间，荷兰亦曾雄长其地。海上商民，因疑其地原属荷兰，遂以米粟果名之。此犹西班牙之据有吕宋，明人因以吕宋名西班牙也。《名山藏》作粟果国，盖沿《洋考》之文，而误脱"米"字，并非别有所本。他书所载，于粟果国有作粟里国，是又误"果"为"里"矣。海外译名最易生误，自当审辨，以求其是。又荷兰或称波斯胡，见余文仪《台湾府志》，云："红毛荷兰，又曰红夷，一名波斯胡，在台湾极西，实西洋附庸也。"荷兰之称为波斯胡，后人多不得其解。张天泽《中葡通商研究》引奕文达克说，谓"波斯胡"为葡人称纳得兰（Netherland）之语。葡人称纳得兰原作贝素乌斯。吾国人得其说，因呼为波斯胡，其说或是。按荷人东来，明人呼之，初时未有定称，各随传闻，而为不同之异说，其情

势盖与葡、西二国初来时等也。后至万历末年，国人渐与荷人相习，荷兰一名，遂为定称。

二、荷兰与华人初期之通商关系

先于一六〇一年，荷人至澳求市，未得允许，嗣后虽屡经要求，亦未有所获，故荷人与华人市易，仍散在南洋各地，未尝与中国直接发生贸易关系。考当时通市之地，其最要者，一曰大泥。《东西洋考·大泥篇》云：

> 华人流寓甚多，趾相踵也。舶至献果币如他国。初亦设食待我，后来此礼渐废矣。货卖彼国，不敢征税，惟与红毛售货，则湖丝百斤，税红毛五斤，华人铅钱三枚，他税称是。若华人买彼国货，下船则税如故。

按大泥为马来半岛东部海滨之地，属暹罗境，亦或作太泥、大哖等称。其地南有巨港曰吉兰丹，久为海上市易之地。荷人东来之后，侵据其地，与华人互通市易。一六〇四年，荷人韦麻郎（Wybrand Van Warwick）东犯澎湖，海澄人李锦等为其响导（事详后文），是知此时荷人与华人已渐相习。大泥南近满剌加，华商往贩者，往往为所阻，不得至，因就大泥市易。葡商自澳门搭舟返国者，亦往往为所劫掠，不得归。大抵自荷人侵据大泥之后，满剌加之商业，日趋衰落，而寄居澳门之葡商，亦往往为困阻，不得自由转贩，中国海外贸易，渐归其掌握矣。中国与荷人在南洋通商之第二要地，曰咬𠺕吧。《东西洋考·下港篇》云：

> 华船将到，有酋来问，船主送橘一笼，小雨伞二柄，酋驰信报王。比到港，用果币进王，立华人四人为财副，

番财副二人，各书记华人谙夷语者为通事，船各一人。其贸易，王置二涧城外，设立铺舍。凌晨，各上涧贸易，至午而罢。王日征其税。又有红毛番来下港者，起土库在涧东，佛郎机起土库在大涧西。二夷俱哈板船。年年往来贸易，用银钱，如本夷则用铅钱，以一千为贯，十贯为一包。铅钱一包，当银钱一贯云。下港为四通八达之衢，我舟到时，各州府未到，商人但将本货兑换银钱。迨他国货到，然后以银钱转买货物。华船开驾有早晚者，以延待他国故也。

按下港即今瓜哇，咬嵧吧即今巴达维亚，荷兰总督驻守地也。咬嵧吧或作噶罗吧，又或作噶喇吧，均为其地土人之称。华人商于其地，由来已久。当明之中叶，流寓渐多，集聚成巨落。郑晓《吾学编》、《四夷考·瓜哇篇》，称其地有杜板者，居漳、泉人千家。其东有厮村者，亦居华人千余家。后厮村改称新村，一广人主之。是处不啻为吾国之殖民地矣。葡人东来之初，亦与其地辟地通商，然不视为要区。后何特曼率舰东来，即其地购置香料。自是而后，荷人来者渐众，市易渐繁，遂渐视其地为经营东方之中心。一六一九年（明万历四十七年），荷人于咬嵧吧筑城设防，以为总督驻守之地，并改其地名巴达维亚。由是荷人在瓜哇之势力，益日趋巩固。大抵当一六一九年之先，荷兰与葡萄牙，仍得互贩其地。《洋考》称红毛番起土库于大涧东，佛郎机起土库于大涧西者，即指此也。及荷人筑城立防，雄据其地，葡人之贸易，始尽废除，而华商往贩，亦悉趋集于巴达维亚之地矣。荷人与华人在南洋通商之第三要地，曰摩鹿加岛。先是葡人东来，其地始归其占领，后荷人东犯，侵据其境，葡人不能制，由是二国迭互雄长其地。是时华

商亦多越海往贩，且或生长其间，然以葡、荷仇杀之故，往往左右其间，不得自由转卖。《东西洋考》云："向时舟所携货，有为红毛夷所特需者，倘遇佛郎机，必怒谓'此舟非关我辈来，直是荷兰接济'，将货掠去，且横杀人，故必缄固甚密，不令得见。若红毛人见有佛郎机所需货，怒亦如之。"荷、葡二国，因争对华市易之权，而至互相仇杀，由此可知矣。

荷兰与华商在南洋市易之地，以上述三地为最重要，余则未能详述，姑置不论。荷人虽得与华商市易海外，然终以未能与中国直接通商为憾。据时人所称，当时华商所携货物，较之在本国者，品色既下，而价值反昂，往往不能赖以牟厚利。由是愈排斥他国，而谋独霸对华贸易之权。是时中国海上贸易，广南之地，则以葡属澳门为中心，闽、浙省则以西属之吕宋为要地。欲谋海上霸权之成功，则首当绝西、葡二国对华之关系，其间尤以夺取澳门为当时之急图。一六〇一年，荷人至澳门侦察，且求市易，此为荷人窥视澳门之第一次，已详前文。翌年，希穆斯克尔克（Admiral Jacob Van Heemskerck），以在澳门无所获，复率舟东来，停泊于满剌加海峡，劫掠葡舟。时有葡商二舟驶至，荷人获其一，上载漆器、丝织物及瓷具多种，所值为数甚巨。荷人既获厚利，其欲独霸对华贸易权之心亦愈切。一六〇三年七月，有属韦麻郎之荷舰一艘，抵澳门，劫夺葡人商船一只，上载生丝，为数亦甚巨。翌年，韦麻郎又亲率舟来澳。六月，自大泥驶发，七月，至广州海面，因遇大风，不得达，遂东驶澎湖。一六〇五年，荷人复来犯澳门，《万历野获编》载其事云：

次年（万历三十三年，即一六〇五年）复漂洋出粤东，迫近省会，粤人谋之香山澳诸贡夷，皆云："彼火器既精

澳门葡商之东贩日本，大都往来其境。荷人据守其地，以战舰巡视海上，则各国之商舶可绝，而独收市易之利矣。荷人之侵据澎湖，前后凡二次：第一次则为一六〇四年韦麻郎之东来，其事已略见前文。先是韦麻郎东来，居大泥，与海澄人李锦及商民潘秀、郭震等，屡语及通市中国事。锦曰："若欲通市中国，无若漳州者。漳南有澎湖屿，去海远，诚夺而守之，贡事不难成也。"韦麻郎曰："守臣不许奈何？"锦曰："闽税使高宷嗜金银甚，若厚贿之，彼特疏上闻，天子必报可，守臣敢抗旨哉。"韦麻郎善其说，锦乃代为作书，一移宷，一移兵备副使，一移守将，俾潘秀、郭震赍归。守将陶拱圣得来书，即白当事。当事坐秀私接外番，系之狱。郭震后至，匿其书不敢投。时韦麻郎适以驶往澳门，不得达，乃转棹东驶澎湖，八月七日

……三十二年七月十二日）抵其境。是时汛兵俱撤，如入无人……，为久居计。韦麻郎之驶抵澎湖，澄人李锦……互市谋阻，乃潜入漳州侦探，诡言被……之狱。嗣守臣以韦麻郎据守……许以自赎，且拘……我国依

多为所动。寀遂私使心腹周之范诣韦麻郎，约与通市，且索贿三万金。会南路总兵施德政遣材官沈有容将兵往谕。有容多才略，论说锋起，从容谓夷曰："中国断不容远人实逼处此，有诳汝逗留者，即是愚尔。四海大矣，何处不可生活。"嗣又闻珰使在此，更曰："堂堂中国，岂乏金钱巨万万，尔为鼠辈所诳，钱既不返，市又不成，悔之何及。"韦麻郎闻沈有容语，知贡事终不可成，乃令周之范还所赠金，只以哆啰嗹、玻璃器及番刀、番酒餽寀，仍乞代奏通市，寀不敢应。当有容往谕韦麻郎时，御史等各上疏请勦，施德政亦严守要害，厉兵拭甲，且厉禁奸民下海，犯者必诛。韦麻郎知终不可为，且接济路穷，无所得食，因于十二月十五日（万历三十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扬帆去。计韦麻郎之留居澎湖，凡五阅月也。

韦麻郎去后，巡抚徐学聚劾秀、锦等罪，论死，遣戍有差。自是以后，闽漳无患近二十年。一六二二年（天启二年），荷兰东印度公司因屡次通好中国，而志不得达，遂再遣雷伊尔斯苏恩（Kornilis Reyerszoon）来华，意在夺取澳门或澎湖岛，寻视机会，以与中国通商。雷氏奉命东来，先至澳门，谋攻克其地。不胜，遂复率舟东驶，六月，至澎湖，遣人再至闽求市。后见所请不允，即驾舟犯六敖。六敖逼近漳、浦，势甚岌岌。该道程再伊，副总兵张喜策多方捍御，把总刘英沉其一艇，俘斩十余名。由是荷人不敢复窥铜山，放舟外洋，投泊旧浯屿。浯屿离中左所（厦门）仅一潮之水，相距密迩，而中左所又为同安、海澄门户，洋商丛集，荷人垂涎其地，并力来攻。总兵徐一名冒死奋战，荷人他走，郡人立石纪其功。又复登岸攻古浪屿，烧洋商房屋船只，已入泊圭屿，窥海澄，守兵夹击，败走，由是再入厦门，入曾家澳，皆为官军堵截，不得

逞。荷人之侵扰漳、泉内地，原欲胁迫华人，成其通市之愿。既已分舟犯境，疲弊官民，复遣人谒闽抚商周祚，再请互市。商周祚即遣守臣张嘉策往谕，略谓荷人向无内地互市之例，然闽商给引往贩咬𠺕吧者，未尝不与贸易，嗣后仍许遵依旧例，给发前引，令原贩彼地旧商前往咬𠺕吧互市，不许内地开市。并令速离澎湖，扬帆归国。如必以候信为解，亦须退出海外别港，汛守不及之地。是此次请市，亦未得成。此为一六二二年六月后事也。

荷人两次求市，终未获允。一六二三年（天启三年）五月，雷伊尔斯苏恩再谋通好，因遣商人迈尔得尔得（John Van melderd）者，携书至厦门。迈氏抵厦门后，守臣殊礼遇之，而于通商之事，则终拒不与谈。迈氏不得已，怅然返归澎湖。雷氏以迈氏复无所获，欲亲往观察华方情势，遂与迈氏再至厦门，旋由厦门渡海至漳州。漳南道程再伊置酒海上享之，礼待甚优。雷氏酬再伊金数万，及夜明珠、珊瑚树多种，事为海澄知县所发，再伊被劾。雷氏至漳州，谒守臣，坚求通商，而守臣则令其速去澎湖。雷氏称彼之东来，乃受巴达维亚总督之命，不得自主，允遣一舟二艇，往报总督，俟得其允许，即离澎湖他去。时中国亦遣千总陈士英，与之同至巴达维亚，谒其总督，说明荷商不能久留中国之意。

当一六二二年，荷人侵据漳、泉内地时，雷伊尔斯苏恩命留人在澎湖筑堡设防，以图永固。堡方形，上置大炮二十尊，备守甚严。嗣后以堡狭小，别谋筑城以居，遂大兴工役。时荷人留居澎湖者，为数甚少，不足以供役使，因四出掳夺华民，迫令运石砌筑。一六二三年三、四月间，掳我渔民六百余人。五月间，复夺获一驶回马尼拉之华船，上载货物甚多，并华人

二百五十余名。此后亦劫掠无时，所俘甚众。据西人所称，上述被俘华人，荷人待遇甚酷，多有死者，而城役告终之后，复将华人转鬻南洋，以为奴隶，总计其数，约为千四百余人。按余文仪《台湾府志》言澎湖有红毛城，为荷人所筑旧址。又有瓦硐铳城，亦荷人所筑，则其遗迹尚可考也。

荷人既于澎湖置城设守，益徘徊无去志。适其时雷伊尔斯苏恩所遣往巴达维亚之荷人，为风所阻，久不得达，以致旷误时日。而华商之贩吕宋者，仍多潜往其地，不能禁绝。荷人急不能耐，复劫掠华商，引舟内犯，出没浯屿、白坑、东碇、莆头、古雷、洪屿、沙洲、甲洲间，要求互市。且时勾引海寇，互相接济。时南居益代商周祚抚闽，一意奋剿，而前所遣千总陈士英，又复回称巴达维亚总督，方谋调集各地夹板船，驶往澎湖，强要互市。居益知荷人终无去志，因上疏请渡海往剿。一六二四年（天启四年）二月间，遣将先夺镇海港而城之，且筑且战，荷人乃退守风柜城。四月，居益虑师老财匮，又行巡海二道，亲历海上，会同漳、泉二道，遣师接应。战数月，荷人犹不退，复发大兵围击，荷人卒不支，两遣使求缓兵，容运米入舟，毁城他徙。诸将以穷寇莫追，许之。八月间，荷人遂退走台湾。

按荷人自一六二二年据守澎湖，至一六二四年八月间，始徙舟他去，其间凡二年之久，海上骚然，居民惊扰。荷人之退走澎湖，实由南居益之越海征剿。《两朝从信录》载其出师始末及奏捷一疏，所言甚晰。原疏云：

> 红夷之睥睨澎湖，自韦麻郎始，非一日矣。彼时赖良将讲檄，犹能以三寸舌立功，而此番到澎湖，则酋长不止一人，番众且以千数，筑城据胜，实怀久假之心，荐食启

疆，每作横敌之势，海天风雨，尽染鲸氛，闽、越上川，几成腥界，安危所系，宁惟半壁藩篱，强弱攸关，几累灵长社稷。所幸庙灵默祐，将吏同心，共击楫于中流，必灭此而朝食，往年中左之役，业半尽于歼俘，此日澎湖之师，遂全收夫扫荡。压垒而营者三阅月，固知釜有游鱼，毁城而遁者十余艘，已见穴无伏鼠，稍开一面，见天地之包荒，恢复寸疆，亦山河之增壮。盖惟皇威赫震，神武丕扬，密勿定九伐之谟，枢府佐六师之命，臣等勉承重寄，幸效微劳，销锋镝于中兴，愿为嚆矢，慰冕旒之南顾，敢作蘧除，谨露布以驰闻，知天颜之有喜也。

由此一疏，荷人退走澎湖之情形，可以确见。然西文载籍，虽亦称述其事，而所言则未能尽同。干穆贝尔所著《荷兰统治下之台湾》（Campbell, Formasa Under the Dutch），称荷人之东去台湾，谓一六二四年五月间。闽之守臣，遣人赍书至澎湖，求通好。厥后两方谅解得成，即荷人须离澎湖而去台湾。中国官吏，则须促使其商民，至台湾与荷人互市。如是，则荷人之东去台湾，乃由互惠之条件所让予，非出于武力之驱除也。台湾于明称东番，荷人退守其地之原因，乃由居益剿除之功，史有明文，不可掩饰。至于遣民通商，亦非当时情形所可允许。大抵当时交涉情形，辞句揣摩，必不若今日之慎严，因而记载各异，歧意渐生，此其一；且雷氏奉命东来，承其国鼎盛之际，志气骄矜，遇有挫折，必巧言隐饰，不欲自彰其丧师之辱。南居益之越海征剿，亦往往故张声势，矜夸过当，因而渐失史实，此其二。古人之是非成败，往往不易判断，类由此也。

又荷人之东去台湾，后人不明史实，往往诡造异说。余文

仪《台湾府志》云：

> 天启元年，汉人颜思齐，为东洋国甲螺，引倭屯于台，郑芝龙附之，寻弃去。久之，荷兰红毛舟，遭飓风飘此，爱其地，借居于土番，不可，乃绐之曰："得一牛皮地足矣，多金不惜。"遂许之。红毛剪牛皮如缕，周围圈匝已数十丈。因筑台湾城居之。已复筑赤嵌城与相望，设市于城外，而漳、泉之商贾集焉。

此盖以明人所称西班牙侵据吕宋之旧说，而复加诸荷兰，荒诞无据，殊乖雅驯之义，读史者当审辨之。

四、荷人设防台湾及天启崇祯间之内犯

荷人自一六二四年侵占台湾，至一六六一年（清顺治十八年）始为郑成功所逐走，前后共历三十八年。当荷人据其地时，辟荒莱，宣宗教，立学校。然在经营之初期，其视为急图不可稍缓，且其遗迹又班班可考者，则为城堡之建置。所筑城堡，一曰安平城，在台湾西南一鲲身岛。《台湾府志》云：

> 荷兰于一鲲身筑小城，又绕其麓而周筑之为外城。城垣用糖水调灰垒砖，坚埒于石。凡三层，下一层入地丈余，而空其中，凡食物及备用者，悉贮之。雉堞俱钉以铁。广二百七十七丈六尺，高三丈有奇。女牌更寮，星联内城。楼屋曲折高低，栋梁坚巨，灰饰精致，瞭亭螺梯，风洞机井，鬼工奇绝。近海屋墙，年久倾圮，潮水辄至城下。

安平城原名台湾城，西文载籍作则兰的亚（Zeelandia）。其改称安平，则自郑成功退据台湾始。一鲲身岛长二三里，自西北

向东南行。北有数岛，亦名鲲身，斜列于台湾本岛之西南海中。地瘠多沙，不能艺五谷，然闽商私贩台湾，往往停留于此。据言天启、崇祯间，闽人至此地通商者近万人，当不为虚。且其地为出入台湾之门户，自漳、泉渡澎湖而至台湾，多取道于此，故亦为防守之重镇。荷人初退居台湾时，即于其地置防。一六三二年（崇祯五年），复筑城守，立市镇，由是防守渐固，而通商之利，亦得兼有之矣。

荷人所筑之第二城堡，曰赤嵌城，在台湾西南滨海之地，与安平城适相对立。《台湾府志》亦略言之，云：

> 甘嵌楼在镇北坊，荷兰所筑也。又名红毛楼。雕栏凌空，郑氏以贮火药军器，今断圮。

又蓝鼎元《平台纪略》亦言及之，云：

> 群贼攻破台湾府，……杜君英先入，住总兵官署，朱一贵继入，居台、厦道署，同开府库，分掠金银。复开红毛楼，楼故红夷所筑，旧名赤嵌城，红毛酋长舍焉，郑氏以贮火药军器。四十年来，莫有启者。贼疑为金银窖，故启之，得大小炮位、刀枪、硝磺、生铁，铅弹如山。

赤嵌城原因其地得名，西人则名其地曰普鲁文西亚城（Provintia），方圆不逾半里，盖滨海一小城也。以旧时红夷酋长所居，故名为红毛楼，或作赤嵌楼。郑氏入据台湾后，改其地为承天府，视为东都。康熙间平定台湾，郑氏覆亡，改台湾为府，而以承天府为府治。

其三曰淡水城（西文名San Domingo），黄叔璥《台湾使槎录》载其地，云：

> 上淡水在诸罗极北，中有崇山大川，深林旷野，南连南嵌，北接鸡笼，西通大海，东倚层峦，计一隅可二百余

里，洵扼要险区也。外为淡水港，八里岔山在港南，圭柔山在港北，两山对峙，夹束中流。……圭柔山麓为圭柔社。由山西下数里，有红毛小城，高三丈，围二十余丈，今圮。

又郁永河《裨海纪游》亦载其地，云：

盖淡水者，台湾西北隅尽处也。高山嵯峨，俯瞰大海，与闽之福州府闽安镇东西相望，隔海遥峙，计水程七八更耳。山下临江陴陂为淡水城，亦前红毛为守港口设者。

其四曰鸡笼城（西文名San Salvador），其地亦见《台湾使槎录》云：

自淡水经枫仔屿岭，上下十里，过港至鸡笼，山高多石，即鸡笼社。稍进为鸡笼港，港道狭隘，港口有红毛石城，非圆非方，围五十余丈，高三丈。

按淡水、鸡笼二城，原为西班牙人所筑之旧城，已见前文《中国与西班牙之交通》章。其后荷人驱走西班牙人，于旧城重加建筑、据守其地，后人因疑为荷人所始筑，实则非也。

考荷人之侵占台湾，始于一六二二年雷伊尔斯苏恩(Reyerszoon）之东来，其时虽以澎湖为屯守之主要地，然其商舶，亦或散至台湾南端及一鲲身岛诸地，寻港停泊。一六二四年，荷人不能立足澎湖，遂退守台湾，自此即在台湾作永久经营之计划。荷人侵据其地，筑城设防，与中国、日本互通市易，商民辐辏，日渐称繁。荷人对于台湾土著之殖民化，亦深加注意，屡遣教士宣教内地，后复立学校，设医院，置官守，督屯垦，竭力对于台湾进行殖民经营。

荷人虽退守台湾，然于通市中国之念，終未废除。至其地

经营稍具规模，遂复引舟内犯。一六三〇年（崇祯三年）犯中左所，郑芝龙募龙溪人郭任功率十余人，夜浮荷兰船尾，潜入焚之，遂遁去。一六三三年（崇祯六年）再犯中左所，亦为官军所逐走。陈寿祺《福建通志》载其事，云：

荷兰筑城台湾，与奸民互市，已袭陷厦门城，大肆焚掠，遂自料罗窥海澄境。知县梁兆阳率兵夜渡浯屿击破之。焚其舟三，获舟九，维琏(邹维琏)发兵，水陆并进，召芝龙赴援。荷兰乃泛舟大洋，转掠青港、荆屿、右澳，诸将御之于铜山，连战数日，始败去。

又《通志·宦绩篇·邹维琏传》云：

明年（崇祯六年），红夷攻闽霜山，维琏檄郑芝龙急击之。芝龙后期不至，红夷突入中左所，焚战舰，伤官军。维琏授诸将方略，水陆并进，复乘小舟，出奇击贼。芝龙自福宁来，亦誓死战，斩获无算，贼遁入大洋。

是崇祯六年，厦门海澄之地，复罹荷人之祸，居民为之惊扰者经年。一六三九年（崇祯十二年），荷人又内犯，其事亦见《通志》，云：

荷兰酋郎必即哩歌最骁健，先后劫掠浙、闽，海上官军，屡为所败，抚臣檄芝龙至湄洲外洋，与荷兰遇。夷船高大，官军技无所施，伤者甚众。芝龙退泊枫亭港口，募渔船贯水者五十，以竹筒贮火药。人各佩两筒，撑以舟，急至夷船边，钉筒发火。五十人者浮浪而归，焚夷船五艘。郎必即哩歌大惊，自是不敢入闽境。

荷人东来，侵扰海上，历万历、天启、崇祯三朝，备受其害。盖其所恃为巨舰利炮，可以少击众。中国器械钝劣，不能与之相较。故官军尽其全力，始克剿平。《万历野获编》曾述其火

器之利，云：

此夷初至内地，海上官军，素不习见，且状貌服饰，非向来诸岛所有，亦未晓其技能，辄以平日所持火器遥攻。彼以舟中所持火器相酬答，第见青烟一缕，此即应手糜烂，无声迹可寻，徐徐扬帆去，不折一镞。而官军死者无算，海上惊布。

按《野获编》称荷人之火器，即史称之红夷炮也。《明史·兵志》称其炮“长二丈余，重者三千斤，能洞裂石城，震数十里，”其为利器可知。当时佛郎机铳已盛传中国，而红夷炮亦因荷人东来，而传入中土。边地防守，多赖其用。然在荷人侵扰中国之初期，则多赖此利器耳。

荷人之第二利器，则为战舰之坚利。《东西洋考·荷兰篇》云：

或谓荷兰长技，唯舟与铳耳。舟长三十丈，横广五六丈，板厚二尺余，鳞次相衔，树五桅舶上，以铁为网，外漆打马油，光莹可鉴。舟设三层，傍凿小窗，各置铜铳其中。每铳张机临放，推由窗门以出，放毕自退，不假人力。桅之下置大铳，长二丈余，中虚如四尺车轮，云发此可洞裂石城，震数十里。敌迫我时，裂此自沉，不能为虏也。

又《澳门纪略》载其戈船，云：

戈船有五桅、九桅，首尾皆有舵。舵工分班驶风，唯视罗纬所向，登桅视千里镜，见远舟如豆大，则不可及。[illegible]许，即续长桅而追之。桅有雌雄二窍，箍而楔[illegible]百里之遥，逾时可及，时时为盗外

当十六世纪之际，西洋战术，已极有进步，欧人东来，往往以区区数舰，即能纵行海上，乃原于此。明之季世，葡萄牙与荷兰先后肆虐海上，而荷兰尤称强悍。然中国军民则始终英勇卫国，未为所屈。

第四章　清前期中国与西方之交通

明之末季，中西交通已有初步发展。入清而后，又向前发展了一步。来华传教士将中国著述传布于欧洲大陆，使殖民主义者对中国更加注意。英国于完成资产阶级革命后，积极东渐。其来华虽在葡、荷诸国之后，然其实力地位之增强，则在西欧诸国之先，而在清前期之对华关系中扮起主要角色。故先述英国。

一、英　国

（一）早期交往

中英交往不始自清，而在明末已开其端。起初，英国为西班牙海上势力所阻，于海外发展多有限制。一五八八年，西班牙称雄海上之"无敌舰队"为英军所歼。此后，英国遂积极向东方发展。一五九六年（万历二十四年），英国女皇致书中国皇帝，意在修好通商。惜携书之船中途沉没，未达中国。一六三五年（崇祯八年），英国商船"伦敦"号首次到达中国澳门。此船原为葡萄牙卧亚总督所请，代葡运送货物。但因澳门当局

之反对，“伦敦”号不果而还。一六三七年（崇祯十年）六月二十七日，威特（John Weddet）率英船四艘泊澳门海面。澳门当局怕英人危害自己利益，故多方为难。广州当局亦受葡人怂恿，意欲加以制止。英船等候月余，毫无结果。威特遂率船北上，炮击虎门炮台。夏燮《中西纪事》卷一云：

（英人）扬帆乘潮，径逼炮台。……夺而据之，焚官署，截得商艇二，小艇一。

此乃中英间第一次正式接触，竟以兵戎相见。殖民主义面目于此可见。英人终因人少势单，答应道歉，交出炮台。中国亦许其来广州购货。然威特之后的十数年间，英船来华甚少。顺治年间，英船两次来华，共三艘。康熙三年亦有一艘来华，皆未取得理想之结果。唯与台湾郑氏政权之通商颇有进展。

郑成功于一六六一年渡海，一六六二年驱逐荷兰，收复台湾。荷兰人衔恨不忘，故与清廷相结，齐力对郑氏政权施加压力。英人对华贸易在澳门碰壁后，即转向台湾。郑成功于收复台湾当年死去，其子郑经继位。郑经对英人之来大表欢迎，欲引以为助。英人卖军火于郑氏，郑氏对英人则免除关税之征。一六七三年“三藩”乱起，郑经为助吴三桂反清，遂进兵福建，复得厦门。翌年英人随至，并设商馆。双方贸易益见发展。一六八三年（康熙二十二年，）清廷收复台湾，英人亦舍闽去粤。对此，《中西纪事》卷三有记云：

及台湾隶入大清版图，英人又疑新招之区，税则必重，乃舍闽去粤东，又时来往于浙之舟山、宁波等处。而其时英吉利之名不著，但知其为红毛之番族而已。

此时，中国虽处于封建社会末期，但毕竟是东方统一大国。故殖民者尚不敢以对付南洋小国那样轻易使用武力。清廷又实

行闭关政策，致使早期中西交往未有长足发展。闭关政策之产生，其根本原因在于中国农业和手工业相结合，自然经济根基稳固。从政治上来说，则是政府害怕中外交往过密，在沿海“滋扰生事”，故需对外商施以种种限制。

一六八三年（康熙二十二年），清廷收复台湾，海疆宴靖，遂开海禁，设澳门、漳州、宁波、云台山四榷关与外国通商。荷兰因与清廷友善，且曾助攻台湾郑氏政权，故与暹罗等国一起得享免税优惠。为示天朝大度，怀柔远人，对其他各国亦减轻商税。中国沿海人民亦得纷纷造船出海。中西贸易一时呈兴盛状态。

清廷虽开海禁，然对外商防范极严。康熙皇帝要沿海各地增置炮台，“务需安不忘危”。而到乾隆时，则又实行严厉的闭关政策。

一七五七年十二月二十日（乾隆二十二年十一月十日），因英商洪任辉（James Flint）“屡次抗违禁令”，清廷传谕外国商人，以后只准在广州一口通商，禁止再往厦门、宁波等地。一七五九年（乾隆二十四年），又进而制定了《防范外夷规条》，亦称“防夷五事”。略而言之，即禁止外商在广州过冬；外商需听中国行商管束稽查；禁止外商雇役华人；外商不得雇人传递信息；外商不得在广州自由出入等等。同时亦设立保商制度。保商由官府派遣。凡外来人员、船只、货物及纳税等事，皆由保商担保。前此，清廷曾以加税方式抵制外商北上。至此，外商仅能通商于广州一地。同时，清廷还颁布了禁止金银、五谷、丝斤等物的种种出洋禁令。

亦在乾隆二十四年，英商洪任辉径赴天津，欲“上京师伸冤”，控行商黎光华欠银五万两不还。直隶总督方观承据以奏

闻。乾隆皇帝因“事涉外夷，关系国体”，遂派员按验。为此，广东海关监督李永标被革职。欠银由查抄黎光华等人家产匀还。乾隆皇帝深恨唆使英商控告且代为作呈之人，责令严加访缉查办。后查出此事乃四川人刘亚匾所为。于是将其明正典刑，以“俾内地棍徒，知所儆惧”，并使外商“共识天朝威德”。英商洪任辉以“勾串内地奸民”，“希冀违例别通海口”之罪，在澳门圈禁三年，满日逐回本国。

此后，广州行商负欠英商债款之案时有发生。如一七七七年（乾隆四十一年）行商倪宏文赊欠英商货银，无以偿还。清廷为顾全“中华大体”，特令广东督抚代为摊还。一七八〇年（乾隆四十五年），行商颜时英、张天球因欠英商债款日久，利息滚算，遂成巨额。致使英商为此事专派官员来广州强索。清廷对此类纠纷之处置相当大度，为怕“贻笑外夷”，甚至令先用关税代偿。

英国在中国的商务虽渐有发展，但终因中国奉行闭关政策，故常受许多挫折。中国闭关，意在自卫，自有其不可否认之正义性。但时在十七、十八世纪，仍行此策，则既使中国失掉许多对外贸易之主动权，亦抑制了本国有所滋长之进步手工业生产。其消极作用实不可低估。

为发展对华通商之事，英国在西方诸国支持下，遂有派使臣来华之举。

（二）马戛尔尼来华

在马戛尔尼(George Lord Macartney)来华之前，英王曾派加茨喀特(Char les Cathcart)为来华使臣，时在一七

八七年（乾隆五十二年）。英政府对其训令的主要内容是：改进英国在华商务，消除中国对英国的疑惧，力求获得作为货栈之用的一块地方或岛屿，力争英人不受中国裁判，请求双方互派使臣。不幸此位使节死于来华途中。从英政府训令内容可以看出，英国要获得中国一块土地乃蓄谋已久之事。这就成为此后乃至近现代中英关系中的一项重要内容。

加茨喀特死后，来华使命落在马戛尔尼身上。一七九三年（乾隆五十八年），以为乾隆皇帝祝寿为名来到中国。此人富有外交经验，曾出使过俄国，并曾在印度任过长官。为显示英国文明程度之高，所带"贡品"都经过精心选择。主要是天文、地理仪器、钟表、图象、车辆、军器、音乐、器用等物，共十九件，价值一万三千余磅。其使团除司当东（Sir George Leonard Staumton）为副使外，另有天文算学家、画师、医生和卫士。为显示马戛尔尼地位之隆崇，除东印度公司派有两船外，另有兵船一艘。按照马戛尔尼的主张，在启程来华之先，即由东印度公司通知两广总督，由总督奏达皇帝。《掌故丛编》第一辑《署两广总督郭世勋等折》中云：

> 该国王因前年大皇帝八旬万寿，未及叩祝，今遣使马戛尔尼进贡，由天津赴京，恳求先为奏明。后得旨，准其由天津赴京朝觐，"以遂其航海响化之诚"。且令准备小船，以备大船难以进口耽延时日。

马戛尔尼九月由英国启程，翌年六月到广东，七月到舟山，当地总兵马瑀亲自照应。继到山东登州洋面，当地官员"上船犒赏宣谕"。因此时乾隆皇帝正在避暑山庄，马戛尔尼表示"愿敬赴山庄叩祝"。至天津时，直隶总督梁肯堂已奉旨亲来天津照料。乾隆皇帝令臣下对英使优加款待。《掌故丛编》第二辑

记乾隆上谕云：

> 此次英吉利贡使到后，一切款待，固不可踵事增华。但该贡使航海远来，初次观光上国，非缅甸、安南频年入贡者可比。……宜妥为照料，不可过于简略，致为远人所轻。

乾隆皇帝又怕“过为优待”，转使英使“不知天朝体统尊严”，故又明示应“不卑不亢”。《掌故丛编》载六月二十五日上谕云：

> 于应接款待之间，务宜加倍留心，不卑不亢，以符国体，而示怀柔，此为最要。

马戛尔尼于夏历七月十五日到京，二十七日离京，八月四日到热河。但关于觐见礼仪问题颇费周折。乾隆皇帝要臣下劝导英使行“三跪九叩”礼。此谕旨于《掌故丛编》第五辑有记云：

> 尔国王遣尔前来祝嘏，自应遵天朝法度。……若尔等拘泥国俗，不行此礼，转失尔国王遣尔航海远来祝釐纳赆之诚。……

马戛尔尼不肯双膝下跪行三跪九叩之礼，致使乾隆皇帝“甚为不惬”，认为英使“妄自骄矜”，并令“全减其供给”。这实际是向英使施加压力，预示此次来华有夭折之势。最后达成折衷办法，许英使屈一膝行礼。

夏历八月十日正式觐见。英使向乾隆皇帝呈递了表文。觐见时是否双膝跪叩，官方没有详确记载。陈康祺《郎潜纪闻》称，英使“不觉双跪俯伏”。嘉庆二十一年英使阿美士德来华时，清大员苏楞额劝导其副使，谓马戛尔尼“嗣经三跪九叩头，始蒙恩赉骈蕃”。事见《清代外交史料》嘉庆朝卷五。由此而

见，马戛尔尼似曾双膝跪叩。觐见时，乾隆皇帝赐予英王和使臣礼物甚丰，后颁予马戛尔尼敕书时，另有赏赐。

马戛尔尼虽在热河月余，但关于商务问题始终未得表达。回北京后，马戛尔尼以书面提出六项请求。其内容是：派人驻京，在北京设商馆收贮货物发卖；于宁波、舟山、广州、天津等地自由贸易；请求占用一小岛住人贮货；减免货物税和格外征收；许英人自由居住广州等地；请允传教士在各省传教。乾隆皇帝颁予英使三道敕谕，回复英王来书，断然拒绝并驳斥了英使要求。认为"所请多与天朝体制不合，断不可行"。特别对欲占用中国岛屿事严词申谕，维护了国家的主权和尊严。《东华续录》乾隆朝卷一一八记敕谕云：

天朝尺土，俱归版籍，疆址森然。即岛屿沙洲，亦必画界封疆，各有专属。……若别国纷纷效尤，恳请赏给地方居住买卖之人，岂能各应所求？

马戛尔尼于夏历九月三日离京。清廷疑英使心怀怨望，特派大臣松筠沿途伴送，实意在"催趱弹压"。英使表示还要"另具表文，再来进献"。乾隆皇帝亦"俯赐允准"。总而言之，马戛尔尼此次来华未能如愿以偿。

（三）澳门纠纷

英人外交失败后，遂向中国炫耀武力。一七九九年（嘉庆四年）十月，英国从印度派兵船三艘，擅入中国内洋，泊于穿鼻洋面，并请给予修理、食用之便。两广总督吉庆严令半月内移泊外洋，并以停止英人贸易相威胁。英船被迫于十二月底离去。翌年一月，英国小兵舰"朴维顿"号（Providence）擅自驶进黄浦，夜间开枪，伤华人一名，落水一名。英人称有人来

割船缆使然。粤海关监督佶山令伤英人交凶。经会同审讯，鉴伤者未死，落水者亦非英人拉跌，两广总督吉庆仅谕令英人以后不得随意放枪，此案遂结。同时，英大兵船“曼达拉萨”号（Madrass）驶泊三角洋面，佶山令改泊潭子洋面不听，“亦别无策可着远离”，仅幸未生事端。

鉴于当时中国尚有相当的抵御力量，英人还不敢以武力直接攫取中国领土，遂思逞于澳门。

十八世纪末法国大革命起，其影响远及东方。一八〇二年三月十八日（嘉庆七年二月十五日），英国以协助葡人防守为名，派兵船六艘，劲兵数千，驶到零丁洋面，并准备随时登岸。但葡人反对英人入澳，故密告中国当局。《东华续录》嘉庆朝卷十三载：

> 有英吉利夷船湾泊零丁洋，距澳甚近，欲登岸借居夷房，恐其滋事，恳求保护。当即敕谕英吉利夷船回国，毋许登岸。

英人对葡人深为不满。但鉴于中国当局态度明确而坚决，故未敢登岸入澳，遂于七月底驶回印度。尽管英人临行前极力向中国解释，以求免生误会，但此事确实给中国以相当刺激，加重了对英人的疑虑。

一八〇四年（嘉庆九年），英国因前一年与法国战事又起，担心中国受法人挑拨，危害英国商务，遂修“表文”致中国皇帝，并送来“方物”若干。“表文”中极言拿破仑“强横无理”，不仅存心夺占英国领土，且欲夺占英之属国，希望中国不为法人谣言所惑，疏间两国关系。当年十二月，中国皇帝赐予英王敕谕，答复“表文”，并赏赉文绮等物。

一八〇八年（嘉庆十三年）英法战争又起。是年九月十一

日，英海军少将度路利（Reard Admiral WilliamO'Biren Drury）率兵船由印度到澳门洋面。事前既未通知中国，亦未征得葡人同意。泊澳门洋面后，始通过行商通知两广总督吴熊光。佯称意为防备法人夺占澳门，特来保护，以免西洋各国不能与中国贸易。并表示"愿将此兵船代天朝效力"，助捕盗匪。

九月二十一日度路利不经中国允许，且置葡人反对于不顾，擅自率军登岸，进入澳门。两广总督吴熊光接到报告后，无论派人"传询"还是"晓谕"，英人皆置若罔闻，总不退出。吴熊光遂令停止英商开船发货。为此，英商虽不无"惶急"，但英兵却依然不退。相反，又有四艘英国兵船前来增援，并陆续登岸。时在澳英兵已达七百多人，并驶进虎门，停泊于黄浦地方。

十一月十四日，英船来广州，欲向十三行装取火食。清兵喝阻不听，总兵黄飞鹏遂令兵士轰击一炮，毙英兵一名，伤三名。英船遂退回黄埔。时广州商民，无不惊慌。十一月十九日，吴熊光调集兵士二千六百名，于黄埔、澳门驻防。十一月二十一日，度路利限令英商于四十八小时内离开广州，所有商船准备退出省河。双方态度急剧强硬，战争大有一触即发之势。十一月二十七日，接清廷强硬训令，如英人继续迁延不退，即当"调集大兵，前来围捕"。十二月十日，双方达成妥协，度路利"情愿撤兵"，吴熊光亦允其买办，兵退后可照常通商。十二月十五日英军开始撤离。英领土野心又一次遭到失败。王之春《国朝柔远记》卷六于此事有记云：

值封舱令下，……续来商船皆泊零丁洋，停其带引入埔。会英吉利祖家一船主至，以封舱怼大班曰："犯中国

而绝市，虽得澳门，犹石田也，不如已。”……大班乃具状归诚，请给买办，复开舱以入埔。其入澳英兵，撤遣回国，熊光许焉。

英兵撤退之主要原因在于时机尚未成熟，兵力不足。但此船主所言毕竟代表了一部分商人之意见，故不能不对英军撤退有所影响。

“身任封圻重任”的吴熊光因“示弱失体”被革职查办，充军伊犁。巡抚孙玉庭亦因“软弱无能”被革职回籍。另有一个将军、两个副都统皆因此事受到惩处。

（四）阿美士德来华

自乾隆末年马戛尔尼来华之后，中英间纠纷非但没有减少，反而愈来愈多，且纠纷性质亦愈趋严重，几至要大动干戈。为此，英国决定再派大使来华。大使人选为英王侍从官罗尔·阿美士德（William Pitt Lord Amberst）。另设副使两人，一为咸利·依礼士（Henrg Euis），一为西雅治·司当东（Sir George T Staunton）。此副使司当东亦曾随马戛尔尼来华，但与马戛尔尼副使不是一人。此人颇狡黠，清廷对他甚是警惕。

此次来华使命，由英外相给阿美士德训令中可以看出。主要是使英商在广州得到公正待遇，确定公司的权利，安定广州贸易的进行，英商当自由与当地商人交易，中国官员不得任意进入公司商馆，英商得雇用华人，英商馆人员得以中文向中国官府交涉等等，并要对以前的几次纠纷善为解释，力争开通广州以北的港口，尤要争得驻使北京的权利。由此可见其使命之重大与艰巨。

使团来华之先，由管理印度事务大臣致书两广总督，称思念乾隆皇帝恩德，现趁欧洲宁静无事，特“专差大臣，敬诣天朝，叩见大皇帝，并斋呈书函及各方物”。一八一六年六月四日（嘉庆二十一年五月九日），此书送交两广总督。时因总督蒋攸铦入朝，即有广东巡抚和海关监督祥绍代为收受和奏报。

对于英使来朝，清廷上下颇具戒心，令沿海各省严加防范。嘉庆皇帝鉴于“外夷输诚向化，自应准其来朝”，虽“不以为喜”，但终允其由天津入京朝觐。嘉庆帝特意关照负责接待的长芦盐政广惠“勿事铺张”。他认为柔远之道，自有法度，并不在“外观粉饰”。其所见应说是切实得体。并指示如不遵守天朝法度，“即在天津筵宴遣回，均无不可”。

一八一六年二月八日（嘉庆二十一年正月十一日），阿美士德由英国启程，七月二十八日抵天津口外。长芦盐政广惠亲去照料，并一边向北京奏报。清廷又派工部尚书苏楞额前去会同广惠照应一切。八月十二日到天津，其贡物三十九款，大小五十二件亦同时运到。

阿美士德到天津后，一如马戛尔尼之旧，首先遇到叩头问题。当中国官员提出此问题后，阿美士德不能决定。依礼士认为无关大体，可以叩头。司当东认为叩头有伤英国尊严，持反对态度。阿美士德听从了司当东之议，遂反对叩头之礼。虽经清员“反复开导，曲为引谕” 但英使以“不敢改易本国礼节”，恐以后“本国王见怪”为由，拒绝三跪九叩之礼。

嘉庆皇帝对三跪九叩之礼十分重视，认为此乃有关国体大事。他令苏楞额、广惠劝英使演礼，待礼节娴熟后再行觐见。苏楞额、广惠为此事甚为作难。英使坚持不从，两钦差自知，“与其到京逐回，不若中途转回”，遂中途停航候旨。在其奏

折中附有一片，称英使愿跪一膝，九俯首。《清代外交史料》嘉庆朝卷五载其事云：

今请跪一膝，三俯首，如此三次，与三跪九叩之礼似相仿照。并非不行三跪九叩之礼。较之本国之礼，已为加增数倍。实不敢跪双膝，自改国王之制。婉请转代奏，求大皇帝恩典。

嘉庆帝遂不苛求，许以此礼来京朝觐。定于八月二十九日瞻觐。但由于正副使突然病倒，竟不得成。《清代外交史料》嘉庆朝卷五载当日上谕云：

本日英吉利国贡使瞻觐之期，正贡使罗耳·阿美士德已到宫门，忽患重病，不能行动，竟系无福承受天朝恩赉。贡使等著即日遣回，该贡文亦不必呈览，其礼物俱著发还。

第二天，嘉庆帝为此事感到"歉然"，遂命将来使贡品"加恩赏收"若干，并赏赉使臣如意、荷包等物，并敕谕"嗣后无庸遣使远来"。嘉庆帝又担心英使恼怒生事，特令沿海各省督抚留心英船行踪，必要时得以武力制止其不法行动。

嘉庆帝为此事深为不快，甚至要停止英国来华贸易。因两广总督之奏请，贸易终未停止。《清代外交史料》嘉庆朝卷六载其事云：

粤海关……每年统计约收税银一百二三十万，英吉利一国约收税银九十余万两，实属各国税银十之七八。……若粤东省边口停其贸易，……难保无拦截抢夺之事。倘别生事端，竟需堵剿。

几天以后，嘉庆帝怒气渐消，并传谕沿途礼遇使臣，"不可意存凌辱"。一八一七年一月六日(嘉庆二十一年十一月十九日)，

蒋攸铦将嘉庆皇帝颁给英王的敕谕交与阿美士德，仪式还颇为隆重。但英使此行并未取得什么积极成果。

英国在外交失败后，便常派武装舰只来中国洋面，以武力相威胁。一八二〇年（嘉庆二十五年），英国支持张格尔在新疆叛乱。一八二七年（道光七年）清政府在各族人民支持下，镇压了叛乱，处死了张格尔，又一次粉碎了英国侵略中国之阴谋。

英国于十八世纪进行工业革命后，工场手工业遂渐为大机器工业所代替，生产率随之大为提高。至此，英国更急欲向外倾销商品。中国自然成为其主要目标之一。一七五一年（乾隆十六年），在所有到达广州黄埔港外国商船中，英船已占半数之多。至一七八九年（乾隆五十四年），英船已超过总数百分之七十。由此可见英人对华贸易进展之速。

当时，中国仍以农业手工业相结合之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致使英国货物在华销路不广。与此相反，中国丝、茶、瓷器诸物在西方市场则有广阔销路。故直至十九世纪初，中国在对外贸易中始终处于出超之有利地位。十八世纪中叶，仅广州一地每年流入白银均在百万以上，多时几达四百万。

英国为扭转对华贸易之不利局面，在外交、军事乃至宗教诸手段均告无效后，便向中国大量贩运鸦片，牟取暴利。鸦片税成为英印政府重要财政支柱。以英国东印度公司为首，勾结大批鸦片走私商人，鸦片贸易规模愈来愈大。据资料统计，一七二七年（雍正五年），输入中国鸦片二百箱。一七六七年（隆乾三十二年）达到一千箱。到鸦片战争前之一八三九年（道光十九年），对华鸦片输入则达到四万箱之巨。由此，英国在对华贸易中迅速由入超变为出超，不利局面彻底扭转。继英国

之后，美国和沙皇俄国亦相继卷入对华鸦片贸易之中。此时，中国白银则大量外流。国民健康受到损害，社会生产遭到严重破坏。面对此严峻局面，中国朝野有识之士力主严加禁烟。英人为利欲所使，以武力支持鸦片贸易，遂有一八四〇年鸦片战争之发生。

二、葡　萄　牙

正德年间，葡人已先于西欧诸国最早来华，且于嘉靖年间以行贿手段租占我澳门。此中情形已如本编第一章所述。入清以后，因葡人据有澳门之特殊地位，与清之关系颇为密切。此中虽时有摩擦，但始终未有大规模冲突。迄鸦片战争前，澳门几成为国际公共居留地。诸种事端，亦多与澳门有关。

（一）澳门地位

葡人据澳后，即极力获得自治权。万历年间，即有澳门行政会议之设立。一五八〇年葡萄牙并入西班牙之后，葡人为减少其国附属之性质，保持其独立地位，遂仿国内各市之自治制度，于澳门组成元老院，为处理政事之最高权力机构。此举得到葡驻印度总督之认可，并获得市之资格。后来，此特权亦得到西班牙王之承认。但是，中国广东当局对澳门政事虽不过分干涉，但葡人并未取得完全之自治权。葡人居澳，需交地租；葡船来澳，需交船税。货物以多寡登于册，待货发卖后即交税于中国官员。至于司法大权，则更为中国所有。其中纠葛，容待后述。对于澳门之管理，中国当局亦有最后之决定权。如上节所述，当英人强行入占澳门时，澳门当局则需立告中国当局

定夺。中国当局亦派有专理澳门事务之官员。

明季，澳门事权在香山县丞。万历十一年后，香山县丞时存时缺。一七〇四年（康熙四十三年），有鉴于澳门景象不佳，遂将香山县丞正式裁撤。一七三〇年（雍正八年），以督臣郝玉麟请，复设香山县丞，驻前山寨，以"就近稽查"。一七四三年（乾隆八年），以广东按察使潘思渠奏请，谓"县丞职分卑微，不足以资弹压"，宜设海防同知，"专理澳夷事务，兼管督捕海防，宣布朝廷之德意，申明国家之典章"。事见《澳门纪略》上卷"官守篇"。海防同知驻前山寨，而移香山县丞于望厦村。

继葡人之后，西欧诸国陆续来华，而葡人独享优惠之待遇。清顺治四年，以两广总督佟养甲奏请，一如明末，仍许葡人在澳与中国商人互市。一六六一年（顺治十八年）以郑成功去台，清廷颁布迁海令。据重修《福建通志·海防篇》记：

> 顺治十八年，迁沿海居民。以垣为界，三十里以外，悉墟其地。

澳门本是"天朝地界"，以常理度之，澳门自应在内迁之列。但由于在北京供职之汤若望多方运动，澳门得免内迁之累。葡人在对华贸易中亦享有特殊优待。如一六九九年（康熙三十七年），定澳门船只分三等抽税。葡人载重二百吨之船纳税一千八百两，而其他国家船只同样吨位者，则需纳税银五千四百两，为葡人之三倍。同时规定，澳门葡商所纳关税，不得超过闽、浙中国商人所纳于税吏之数。可谓优渥甚矣。

一七一六年（康熙五十六年），清廷为防盗米出洋及私贩船料等原因，下令禁止东南沿海人民与南洋贸易。广东地方当局拟将此禁令施于澳门。澳门元老院随即派员赴广东，请宽澳

门之禁。更有耶稣会士多方运动，故澳门得独享与南洋贸易之恩惠。《澳门纪略》上卷《官守篇》载其事云：

（康熙）五十六年，禁商船出贸南洋。明年，复以澳夷及红毛诸国非华商可比，听其自往吕宋噶喇吧。但不能夹带华人，违者治罪。

此举使澳门葡商得独擅南洋之贸易，大有益于澳门之繁荣。此后澳门人口日繁，船只日增，逐利益盛。

于澳门常引起纠纷者是法权问题。澳门本是中国领土，法权自然属于中国。依中国律例，“化外人有犯，依律问断”。这在明代执行得比较严格。一六〇八年（万历三十六年），香山知县就曾严厉处置葡人犯罪事件。据《澳门纪略·官守篇》载其事云：

香山知县蔡善继甫履任，即条议制澳十则上之。未几，澳弁以法绳夷目，夷哗，将为变。善继单车驰往，片言解，缚悍夷至堂皇下，痛笞之。故事夷人无受笞者。善继素廉洁，夷人慑之，故帖息。

葡人则极欲摆脱中国控制，但又无力公然抗拒，故遇有人命重案，则常运用金钱，力图暗中解决。如此法不通，则需将凶犯交中国当局，押赴广州处决。一七一〇年（康熙四十九年），因香山县地方当局受葡人贿赂，使葡人凶犯得在澳门正法。自此以后，对澳门葡人凶犯，澳门当局则自行就地处置。中国地方当局亦不上报。于是，葡人遂渐渐享得部分治外法权。

乾隆年间，情形又有某些变化。一七四三年十二月三日（乾隆八年十月十八日），澳门华商陈辉千醉后与一葡人殴斗。陈辉千被葡人用小刀戳伤毙命。中国广州当局要求引渡凶犯。而澳门当局则称，凶犯已会同陈氏亲属用绳勒死，不必引

渡。两广总督为此事上奏，以后葡人犯罪，则会同中国地方官员依法处置。结果"诏可其奏，著为令"。事载《澳门纪略·官守篇》：

> 可否仰邀圣恩，特降谕旨，嗣后澳夷杀人，罪应斩绞，而夷人情愿即为抵偿者，该县于相验之时，讯明确切，由司核明，详报督抚，再加复核。一面批饬地方官同夷目将犯人依法办理，一面据实奏明，并抄供报部查核。庶上申国法，下顺夷情。

此后因法权问题亦时有纠纷。如乾隆十三年，有葡人卫兵二人杀华人两名，且"弃尸入海"。葡方拒绝交凶。中国地方当局"檄停交易，出居民"，几乎要动干戈。后因广东大吏收受葡人重贿，致"准诸夷法，永戍地满（Timor）"。《澳门纪略》作者之一的张汝霖时为海防同知，曾亲自办理此案。他复与香山令暴煜详筹善后事宜十二款，并"敕勒诸石，汉蕃文各一具"。再次肯定澳门葡人罪犯需经中葡会同审讯。《澳门纪略·官守篇》对此有全文记载。其第五款中载：

> 应斩绞者，照乾隆九年定例，于相验时讯供确切，将夷犯就近饬交县丞，协同夷目，于该地严密处所，加谨看守；取县丞钤记，收管备案，免其交禁解勘。一面申详大宪，详加复核，情罪允当，当饬地方官眼同夷目，依法办理。其犯该军流徒罪人犯，止将夷犯解交承审衙门，在澳就近讯供，交夷目分别羁禁收保，听候律议，详奏批回，督同夷目发落。如止杖笞人犯，檄行该夷目讯供，呈复该管衙门，核明罪名，饬令夷目照拟发落。

因此款所载详确，故不厌其详，抄录于此。由此可以看出，葡人在澳终未取得完全之治外法权。

（二）通商概况

入清以后，仍沿明末旧制，许葡人在澳门与华人互市。顺治末年颁行迁海令，澳门虽未受内迁之累，然对中国之贸易则已停止。澳门一弹丸之地，一绝与大陆贸易之收入，二断大陆之补给，景况自然十分窘迫。为此，葡萄牙驻果阿总督以葡王名义派使臣前来，结果只得到皇帝赏赉的几匹绸缎，未取得任何积极成果。

一六六八年（康熙七年）规定，以后西洋贡船不许过三，每船不许过百人。只准正副使及从人二十二名赴京。明清时期，外国"朝贡"，实则乃另一种形式之对华贸易。今行限制，实则限制了来华货船数量。

一六八三年（康熙二十二年），台湾郑氏政权降清。翌年海禁大开，许沿海人民出海贸易。王氏《东华录》康熙二十三年夏四月条记其事云：

> 皇上德威遐布，海外悉宁。浙江沿海地方，请照山东诸处见行例，听百姓以装载五百石以下船只，往海上贸易捕鱼。

一六八五年（康熙二十四年），谕令朝贡船所附带货物，免予收税，以示天朝皇帝"柔远之意"。对其余私来贸易者，亦许其纳税互市。此令一行，欧洲诸国则可径行往广州贸易，致澳门贸易颇受打击。

一七一七年（康熙五十六年），清廷禁沿海人民往南洋贸易。澳门却不在此限，故得益甚大。此后户口日繁，骤增三千多人。澳门船只亦从原有十几艘骤增至二十五艘。但为时不久，广东洋禁即行开放。

同年，两广总督奏请康熙皇帝，拟将澳门定为中国对外贸易总枢。但澳门当局怕动摇葡人在澳门之特殊地位，未成事实。后来，雍正皇帝又以此意谕知澳门当局，但终因葡驻果阿总督之反对，未得实行。

一七二五年（雍正三年），以两广总督孔毓珣奏请，将澳门现有二十五船之数订为定数，编列字号，以后不许增加。目的在防止澳门人口增加过速，以免造成祸乱。《澳门纪略·官守篇》亦载有其事：

雍正三年，定澳门夷船额数，从总督孔毓珣之请也。

一七四三年（乾隆八年），以广东按察司潘思榘奏请，增置广州府海防军民同知，以专理澳门事务。翌年，首任同知印光任到任，遂订"管理澳夷章程"七条，详见《澳门纪略·官守篇》。章程对船只出入，如何拨派引水人员，皆有详细规定。"至货齐回船时，亦令将某日开行预报，听候盘验出口。如有违禁夹带，查明详究。""凡贸易民人，悉在澳夷墙外搭篷市卖，毋许私入澳内，并不许携带妻室入澳。"对澳门船只如何修理，文书如何投递等事皆有详细规定。最后一条是于"前山寨设立海防衙门，派拨弁兵弹压蕃商，稽查奸匪"。一七四九年（乾隆十四年），中国地方当局又"详筹善后事宜"十二款，如何管理澳门事务更加详明。

一七五七年（乾隆二十二年），因英商洪任辉事件，上谕洋船只能在广州一处交易。一七五九年（乾隆二十四年），以两广总督李侍尧奏请，颁行"防夷五事"，意在加强对外商之管理，如本章第一节所述。但葡人对华贸易中地位独优。澳门葡人所交船税较他国为轻。所交关税亦不超过闽、浙中国商人

所纳之数。一七九二年（乾隆五十七年），当广东海关监督欲提高葡人关税时，澳门元老院则称，只能以康熙间所订之税率为准。葡萄牙终归国小力弱，随英国势力之崛起，其对华贸易之地位亦日渐低落。

（三）使节来华

明季，葡萄牙已数次派贡使来华。因葡国素不在朝贡国之列，故皆未取得理想之结果，或半道被阻，或驱之出境。

入清以后，葡使又五次来华，大都为商务问题。他们虽然都得到了皇帝的一些赏赉，但来华使命都未能完成。

第一次贡使来华在一六六七年（康熙六年）。时因迁海令之颁行，澳门无法与内地民人贸易。葡驻卧亚总督以国王名义派使臣来华，目的在解救澳门之困境。葡使于广州滞留一年有余。一六七〇年（康熙九年）始到北京。使臣开支皆由澳门负担。但使臣只得到几匹绸缎的赏赉，于商务未取得任何成果。

亦在一六七〇年，葡王遣陪臣玛讷撒尔达聂（Manoel de Saldanha）来华奉表进贡。其目的在修好通商。葡使所献贡品有国王画像、金刚石、象牙、犀角、大玻璃镜等物。康熙皇帝鉴于葡人“慕化之诚”，故“从优赏赉”。对葡王、贡使和随从人员各赏赉有差。贡使回国途中病故于山阳县。康熙皇帝特“加恩谕祭”。

第二次在一六七八年（康熙十七年），葡王为答谢前次贡使所受恩遇，特遣陪臣本多白垒拉（Pinto Pereira）进表贡狮子。其表文写于一六七四年。王氏《东华录》康熙朝卷二十二载其表文称：

前次所遣使臣玛讷撒尔达聂，叨蒙皇帝德意鸿恩。同

去之员，俱沾柔远之恩。闻之不胜欢忭，时时感激隆眷，仰巍巍大清国宠光。……今特遣本多白垒拉赍献狮子。

康熙皇帝自然厚加赏赉。贡使回国时，特令兵部给口粮驿递夫船 礼部还派专人送至广东。

第三次在一七二〇年（康熙五十九年）。一七一七年（康熙五十六年），清廷禁止沿海人民出海赴南洋贸易。澳门原亦在被禁之列，但第二年即许其自往南洋互市。澳门当局为答谢清廷"鸿恩"，特派使节"奉表来朝"。此次使节来华，除朝觐、赐宴、叩谢诸事外，亦无多可记述者。

第四次使节来华在雍正年间。一七二一年（康熙六十年），葡萄牙传教士张安多（Antoine de Magalheas）奉康熙皇帝之命，往晤罗马教皇传旨。一七二三年（雍正元年），张安多携教皇书信东返。葡王亦遣使麦德乐（Alexander Metello de Sousa e Meneyes）随同前来。一七二七年五月（雍正五年闰三月）使节始到北京。以恭贺新帝御极为名，到京十天后即得以觐见。当时禁教正严，葡使除商务外，亦想在教务问题上有所请求。但均未取得积极成果。唯招待赏赉，特令从优。葡使所献方物有珊瑚、宝石、刀剑、自来长枪、手枪等，共四十一种 雍正皇帝赏赉亦丰。为见中国皇帝如何赏赉外使，特将此次赏赉物品抄录如下：

赐国王大蟒缎、粧缎、倭缎各六，片金缎四、闪缎、兰花缎、蓝缎、帽缎、素缎各八，绫、纺丝各二十二，罗十三，绢七。贡使：大蟒缎一，粧缎、倭缎各二，帽缎一，兰花缎、蓝缎各三，绫、纺丝各六，帽三，银百两。护贡官十人，每人倭缎一，兰花缎、青花缎、蓝素缎、绫各二，纺丝三，绸二，绢一，银五十两。从人三十名，每

名绸、纺丝三、绢二，银二十两。广东伴把总彭缎袍一领。又特赐国王人参、内库缎、瓷器、洋锡器、荔枝酒、芽茶、纸、墨、绢灯、扇、香囊等物。来使亦加赐有差。

上见《大清会典事例》“礼部”卷三九六。

使臣回国时，仍遣来时往迎之人伴送，由水路至广东，交该督抚护送出境。

第五次使臣来华在乾隆年间。一七四九年（乾隆十四年），因处置澳门善后事宜十二款颁行后，葡人颇感不便，遂有此次使臣之派遣。所派使臣为巴哲格（Francisco Xa Vier Asis Pacheco e Sampayo），于一七五二年（乾隆十七年）到广东。另有三科技人员随同使臣一起来华。两人通晓天文历算，一人精于外科。巴哲格带贡品二十九箱。

乾隆皇帝对此次贡使颇为优遇，特令沿途供应“量从丰厚，以示怀远之意”。并专派内务府郎中及德人钦天监正前往广东迎接。使臣于翌年四月到京。除一般觐见赐予外，巴哲格另得到乾隆皇帝对其国王的“敕谕”。“敕谕”中除一般友好语言外，对通商诸事全未涉及。

因葡人租借澳门之特殊地位，在对华关系中一直优于西欧诸国。其使臣数次来华，虽于商务、宗教诸事无大进展，但对维系两国友好之关系，终有其有益之影响。

三、荷　兰

明季史籍中，荷兰多写作和兰。荷人以爪哇为据点，极欲开展对中国之贸易。起初，荷人只能转运中国货物，故对葡人以澳门同中国直接贸易至为羡慕，致几次欲夺占澳门，然皆未

得逞。此后，荷人一度侵占我澎湖。一六二四年（天启四年）占领我台湾。明天启、崇祯间，荷人屡犯福建沿海诸地。时给事中何楷曾力主驱逐。然因辽东兵事正急，无暇东顾，故不能用。驱逐荷人去台之历史重任竟落在民族英雄郑成功身上。清前期之中荷关系，实以台湾为重心。

（一）郑成功驱逐荷人

清入关后，郑成功"背父报国"，顽强坚持抗清斗争。他以厦门、金门为据点，连连重创清军。一六五九年（顺治十六年），为配合桂王牵制清兵，大举进军，顺长江直抵南京城下，占四州三府二十四县。但由于战略错误，不久即撤兵出海。为作永久之打算，遂驱逐荷人，夺回台湾。

台湾乃郑成功之父郑芝龙旧时经营之地。崇祯时，福建大旱，郑芝龙迁数万福建饥民去台湾垦荒种地。据徐鼒《小腆纪年》卷二十载：

> 崇祯中，闽地大旱。芝龙请于巡抚熊文灿，以舶徙饥民数万至台湾，人给三金一牛，使垦岛荒。

因此，郑氏在台湾甚有声望。故郑成功率兵进攻台湾时，台湾人民"闻风归附者接踵而至"。台湾商人何斌亦为郑成功出谋划策。何斌曾任荷人通事，于荷人内情甚为熟悉。他还派私人名郭平者，驾小舟冒充钓鱼之人，顺鹿耳门至赤嵌城往来探视，故得以向郑成功提供准确情报和地图。

台湾荷人对郑成功甚为惧怕。当荷人听到郑成功准备收复台湾消息后，荷人对由大陆入台之中国人更行严密盘查与监视。对大陆去台之商船亦诸多留难。郑成功遂禁绝商船去台，致使荷人大困。荷人遂派通事向郑成功问候，要求通商，且愿

年输饷银五千两，箭十万支，硫磺一千石。成功遂答应通商要求。

一六六一年四月（顺治十八年三月），郑成功趁荷兰兵船他调，守军力弱，遂率兵士二万五千人，由金门出发，进军台湾。因情报准确，地理状况熟悉，郑军绕过荷军炮台和险阻之地，于北线尾岛和禾寮岛迅速登陆。由于当地人民热烈支援和帮助，进军异常迅速，很快包围荷人据点赤嵌城，迫使荷人投降。郑军继而包围台湾首府台湾城。郑成功考虑台湾孤立无援，围之日久，荷人自然投降。荷人则寄希望于援军，且欲勾结清兵夹攻郑氏军队。在被包围之九个月中，荷人饿死者甚众。当郑军发动攻击时，荷人有战斗力之士兵仅六百人。处此危在旦夕之际，荷驻台湾总督揆一移书郑成功，愿交出城堡。一六六二年二月一日（顺治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荷兰殖民者于投降书上签字，揆一率余部退回巴达维亚。徐鼒《小腆纪年》卷二十载其事云：

> 成功乘风纵火烧其夹板，荷兰益困，犹死守王城。……有士人献计曰："城内无井，塞城外水源，三日必乱。"从之。且告之曰："此地乃先人故土，珍宝不急之物，听尔载归，土地仓库归我。。"揆一乃罢兵约降，以大舶迁其国。成功以台湾平，祭告山川神祇，改为东都。

郑成功驱逐荷人，收复台湾，维护了我国领土完整和独立主权，符合我国人民利益和要求。此乃郑成功一生中最光辉之业绩。

郑成功收复台湾后，仍称桂王所封延平郡王，奉明正朔，以永历纪年。他寓兵于农，鼓励垦荒，传授给高山族人民耕作技术，送给耕牛农具，使台湾经济发展，致成为祖国富庶之宝

岛。

清廷为阻绝大陆人民与台湾郑氏交通，颁行迁海令。大陆爱国志士相率偷渡来台，且使台湾独擅海外贸易之惠。

（二）荷人助攻台湾

荷人于台湾被逐后，对台湾郑氏自然衔恨不忘，故屡助清军夹攻郑氏。郑成功驱逐荷人后不久死去，其子郑经继位。郑经在清与荷联合夹击下有势孤之感，遂对英人大表欢迎。此中情形，如本章第一节所述。一六六二年（康熙元年），郑氏收复台湾不久，荷兰水师提督 巴 连 卫 林（Balthasar Bort）即率兵船十二，士兵一千二百余人，大举进攻郑氏据有之厦门，毁沉船只多艘，但未能占领。为此，荷人向清廷请求互市。翌年得旨，许二年贸易一次。《大清会典事例》卷三九八载其事云：

> 康熙二年（一六六三年）荷兰助剿海逆，并请贸易。奉旨："著二年贸易一次。"

一六六三年（康熙二年），荷兰派贡使朝见康熙皇帝。荷兰与清廷之关系更为密切。一六六四年（康熙三年），荷兰派舟师帮助清军夹击郑经，夺取厦门，且占金门等两个小岛。郑经遂奉母及明宗室渡海来台。厦门、金门后又为郑经收回。荷人因助攻厦门有功，康熙皇帝特颁敕谕褒奖，并赐荷兰国王文绮白金等物。《清朝文献通考》卷二九八《四裔六》载：

> 康熙三年（一六六四年）大兵渡海攻郑锦（郑经）等，进克厦门。荷兰国率舟师助剿，以夹板船乘势追击，斩首千余级，遂取浯屿、金门二岛。事由靖南王耿继茂奏闻。上嘉其功，赐国王文绮白金等物。

一六六五年（康熙四年），荷兰水师提督巴连卫林又到鸡笼港口，据而守之，意在恢复，重占台湾。但此时清军未能来助，故荷人难以有所进展。三年后，郑经派水路师齐攻，荷人乃退去。

一六七三年（康熙十二年）三藩乱起。为反清复明，郑经亲率诸将出师，攻略福建、广东滨海诸地。其地多有郑氏故属，此时纷纷响应。郑经相继克复漳州、泉州、同安、潮州等地，声威大振。后三藩被平，郑经气沮，退回台湾。

一六七九年（康熙十八年），平三藩接近尾声，清廷欲乘势规取厦门、金门。为此特颁敕谕，令荷人以夹板船来会。因海道被阻，敕谕未达荷人，故荷人亦未能如期而至。《圣祖圣训》卷十五《武功》载其事云：

> 上欲乘胜荡平海逆，乃厚集舟师规取厦门、金门二岛，以图澎湖、台湾。……特谕荷兰国王，令具夹板船二十艘，载劲兵，协力攻取二岛。

因荷人未得此敕谕，故清兵几乎停止进兵。只是由于康熙皇帝意欲"速靖海气"，特令不必专候荷兰舟师，遂攻略厦门、金门二岛。

一六八三年（康熙二十二年），清廷派施琅率战船三百，水师二万，攻取澎湖、台湾。同时，清廷亦传檄荷人，令来夹攻。荷兰战船到时，台湾战事已经结束。

（三）贡使和贸易

明天启年间，荷兰曾派使臣来华。清入关后，荷人向清廷请求贸易，贡使来华愈繁。

一六五三年（顺治十年），荷驻巴达维亚当局遣斯克德

(Frederic Schedel)来广州，请求互市。广州当局友好相待，并嘱令直接遣使向朝廷请求。

一六五五年（顺治十二年），荷兰又派使二人，于八月到广东，清廷准其来京朝觐，并指令广东地方当局差派官员兵丁，护送进京，并派谙晓荷兰语言者三四人同来。使臣于翌年三月离广东，七月到北京。

此次贡使来华亦未取得预想之结果。部议许五年一贡，得旨允八年一贡，道由广东入，并订贡役不得过百人。《清朝文献通考》卷二九八《四裔六》有较详之记载：

> （顺治）十三年六月，（荷）国王……遣陪臣杯突高啮（Peter de Goyer）、惹诺皆色(Jacob de Keyzer)赍表朝贡，并请贡道。经礼部议复，……应五年一贡，贡道由广东入。得旨："荷兰……可八年一贡，以示体恤远人之意。"……赐敕谕曰："……八年一次来朝，员役不过百人，令二十人到京，所携货物在馆交易。……

此外则为一笔可观礼物之交换。荷使进御前方物有琥珀、珊瑚、鸟铳、檀香等物。进皇后方物有玻璃镜、西洋布、珊瑚珠等物。中国皇帝对荷使之赐予，多系丝织品。贡使于是年八月回国。

一六六二年（康熙元年），荷人因被逐出台湾而衔恨郑氏，遂派兵助清来夹击郑氏据有之厦门。荷人以功请求互市，清廷许二年贸易一次。《大清会典事例》卷三九八载其事云：

> 康熙二年（一六六三年），荷兰国助剿海逆，并请贸易。奉旨：著二年贸易一次。

一六六六年（康熙五年），清廷鉴于荷人有八年一贡之待

遇，二年贸易之事即令停止。

一六六五年（康熙四年）荷使范和伦(Peter Van Hoorn)由巴达维亚来华，目的在商务利益之恳求。范和伦在福州停一年有余，于一六六七年（康熙六年）到京朝觐。此次荷使违例由福建入，中国未予追究，以后则令务由广东，别道不许入。来使献上一些方物，中国皇帝也予以赏赐。在商务上则无大进展。此事于《清朝文献通考》卷二九八《四裔六》有记：

> （康熙）六年五月，国王嘎喽吧王油烦马绥极（Jean Maatzuiker）再遣陪臣奉表入贡，有刀剑八，皆可伸屈，凤膺鹤胫，迅速异常。

康熙皇帝对荷使的赏赐则多系丝织品。

一六八三年台湾郑氏降清，海禁遂开。荷使于一六八六年（康熙二十五年）又一次来华，欲作商务之进一步交涉。清廷以荷人"恭诚可嘉"，遂改荷人八年一贡为五年一贡，贡道改由福建　且减荷人贡额。荷人且得在广东、福建两省贸易。《清朝文献通考》卷二九八《四裔六》亦有记云：

> （康熙）二十五年六月，……（荷）遣使……表献方物，请定进贡限期五年一次。又贡船例由广东入，但广东路近而泊地险，福建路远而泊地稳。嗣后请由福建入。部议：应如所请。是年，定减荷兰贡额。康熙帝降敕奖谕，并赐王文绮白金等物。……由是职贡弥谨。雍正初年通市不绝。夏秋交来广，由虎门入口，至冬乃回，岁以为常。

一七三六年（乾隆元年），特降谕"裁减荷兰税额"。《清朝文献通考·四裔六》亦记有此事：

> 输税之法，海船按梁头征银两千两左右，再按则抽其货物之税，此向例也。近于额税之外，将伊所携置货现银

另抽加一之税，名曰缴送，与旧例不符。……若该督查例裁减，并宣谕各夷人知之。

一七六二年（乾隆二十七年），准荷兰商人每船买土丝五千斤，二蚕湖丝三千斤。当年十月，荷商称本国无织纫之人，求量带绸缎。经两广总督苏昌奏准，许带绸缎八百斤，扣生丝一千斤，并著为例。

一七二九年（雍正七年），荷人于广州设立商馆。除通常来广通商外，数十年未再派使节来华。此时荷人商业兴趣大都转到日本。一七九三年（乾隆五十八年），广州荷兰公司大班向巴达维亚当局建议，委派使者祝贺乾隆御极六十周年，以乘机谋得若干商业之利益。巴达维亚当局则派德胜(Lsac Titsingh)为正使来华。德胜于一七九四年九月抵广州，十一月离广州赴京。乾隆皇帝认为"此系好事"，特令派员护送启程，要使臣须于夏历十二月二十日（一七九五年一月十日）前一、二日到京，以与蒙古王公及他国使臣"一体同邀宴赉"，且知会沿途经过省份，令各督抚派员照料。

荷使如期到京，献贡品二十四种。军机处以礼品"非贵重之物"，颇嫌其菲薄。乾隆皇帝照例赏赐一般丝绸外，还有亲笔所写之"福"字。

一七九五年二月十五日（乾隆六十年正月十六日），德胜等人离京。乾隆皇帝降予敕谕一道。《文献丛编》第五辑《荷兰国交聘案》中记有敕谕全文，文中称：

今来使虽非尔国之王所遣，而公班衙等能体尔国王平时慕化情殷，嘱令探听天朝庆典，具表抒忱。……则感被声教之诚，即与尔国王无异，是以一律优待，示朕睠怀。……赐赉尔王文绮珍物如前仪，加赐彩缎罗绮文玩器具诸

珍……

荷使德胜等人，由陆路去广州。清廷先期责令沿途各州县，一切支应都要用心备办，"以便遄行无误"。待之可谓优礼有加。然使臣在商务上未取得什么成果。

四、其他诸国

（一）西班牙

入清以后，特别是清廷因郑成功据台而颁行迁海令以来，西班牙与中国之商业往来几乎断绝。清收复台湾，开放海禁，西班牙商船遂不时来广东贸易，但规模较小。其间最引人注意者，乃墨西哥银元之输入。墨西哥乃西班牙殖民地，盛产白银。西班牙商船来华，无多少货物在中国出卖，故主要以银易货，致使墨西哥银元大量流入中国，在沿海各省乃至内地广泛流通。魏源《海国图志》卷十一《吕宋夷所属岛》载：

> 吕宋岛为干丝腊属国。干丝腊……一作是班牙（西班牙）。闽广中所用银饼，肖其国主之貌而铸者也。

西班牙在东方活动一直以吕宋为基地。其商船来粤者所载多属银钱而已。

清初，亦有西班牙使者来华。明清鼎革之际，西班牙吕宋当局遣使朝贡，未及进京而清已入关。使者留闽未还。一六四六年（顺治三年），福建地方官送其使入京师。翌年六月，顺治皇帝赐以服物，并颁予其国王敕谕，遣还回国。事见《皇朝文献通考·四裔考》。

西班牙殖民者多次屠杀我华侨。此事于明季已数次发生，

已如前述。入清以后，此种惨案又发生数次。

第一次发生在郑成功收复台湾之后。一六六二年（康熙元年），郑成功派意大利传教士利支西阿（Vitto rio Ri ccic）去吕宋，劝西班牙人奉明之正朔，向台湾郑氏政权纳贡。郑成功收复台湾，吕宋中国居民甚受鼓舞。西班牙殖民当局对我华侨一向持高压政策，现见此情势，更对华侨加强戒备。又适吕宋华侨有人与台湾居民通讯。西班牙殖民者怀疑华侨将起而暴动，遂决计大举屠杀。西班牙殖民当局集中军队于马尼拉，计步兵八千，骑兵一百，并加强各要塞守备。一切布置就绪后，即无理拘捕中国船主二名。我华侨为自卫计，遂起而与西人发生冲突，打死一西班牙人。于是，西班牙当局即以火炮轰轰我华侨居民区，死伤甚众。我华侨有些逃入台湾，有些逃入山里，另尚有八九千人继续顽强抵抗。我华侨虽力战不屈，但终因寡不敌众，被杀者过半。此事传入台湾，郑成功闻之大怒，欲兴兵问罪，为同胞报仇。但因疾病缠身，终至不起，故未能如愿。

第二次发生在一六八六年（康熙二十五年）。时清廷已平定台湾，且建置府、县，于台湾、澎湖增置守兵。此举使吕宋西班牙当局疑惧增加，遂又一次发生屠杀我华侨之惨事。

第三次发生在一七六二年（乾隆二十七年）。时英军攻占马尼拉，西班牙当局怨恨华侨不能为助，且有倒西班牙之意，致惨杀我华侨六千余人。

我华侨为南洋之开发付出了大量汗水。西方殖民者东来后，我华侨又在这片土地上流下了大量鲜血。尤以西班牙人屠杀我华侨最甚。时清廷不以海外骨肉为念，坐视华侨无辜受戮，实令人痛心。

（二）法　国

我国典籍中　大多误认佛郎机即法兰西。法人来华较晚。除明清之交有法国传教士数人来华外，明季竟未见法国商船直接来华贸易者。

当法国君主路易十四在位期间，法国始与中国发生直接联系。一六六〇年（顺治十七年），法国组成“中国公司”，拟对中国开展贸易。但此公司资本有限，当其在荷兰所造大船遇暴风沉没后，资金枯竭，公司随之倒闭。

一六六四年（康熙三年），法人复组成东印度公司，且获得对东方诸国贸易之专利权。该公司深知对华贸易之重要，但仅在暹罗设商行一所，而对华贸易并未获得成功。

一六八五年（康熙二十四年），法王路易十四派传教士五人来华。除一人留暹罗外，其余四人来到中国，服务宫廷，颇为活跃。如白晋即曾教康熙皇帝数学。张诚曾参加中俄尼布楚条约谈判，充任翻译。康熙皇帝对法国传教士颇为满意。一六九三年（康熙三十二年），康熙帝令白晋返法，尽量招罗教士来清廷服务，并令携礼物归赠路易十四。白晋返法后，极言康熙帝对法教士之厚遇，甚至称康熙皇帝于皇宫中心赐予法教士房屋一所，可能属于夸张之辞。白晋且帮助计划遣船来华，终获成功。

一六九八年十一月二日（康熙三十七年九月三十日），第一艘法国船来到中国，抵达广州。除白晋外，另有耶稣会士七人随船前来。因此船系法王路易十四所派，故在中国受到特别优待。康熙帝特令全部免除该船应纳关税。该船在广州停留一年有余，至一七〇〇年初始离去。

一七〇〇年（康熙三十九年），法人又组成“中国公司”，欲继续开展对华贸易。但成效不大，赔钱甚多。一七〇五年（康熙四十四年），“中国公司”改名为“对华贸易王国公司”，但未见派船来华。一七一二年（康熙五十一年），另一对华贸易新公司成立，并获得对华贸易五十年之权利。但该公司亦未获得可观之进展。一七一九年（康熙五十八年），该公司与印度公司合并，并于广州设商行一所，开展对华贸易，获利颇多。

一七七六年（乾隆四十一年），法王为给法人以更大自由与保护，遂令设置领事馆于广州。但因欧洲大陆多事，使法国不得专注东方，致对华贸易仍无进展。

一七八七年（乾隆五十二年），因中国商行欠法国商人债务，法国政府派使者到广州。该使者除要求清偿债务外，亦为调查对华贸易弊端，以研讨对策。使者仅在广州停留半月余即返国。

一八〇一年（嘉庆六年），法国因广州领事工作极为困难，领事馆遂行关闭。一八〇四年（嘉庆九年），法国商行亦租与英人。迄鸦片战争前，法人对华贸易终未取得可观之成绩。唯法国传教士在华工作成绩卓然，此容后编详述。

（三）美　国

美国是后起之资本主义国家。在脱离英国获得独立之前，其地与中国仅间接有少量商业往来。一七八三年美国独立战争结束。一七八四年（乾隆四十九年）派船直接来华通商。

第一艘来华美国船只乃“中国皇后号”。船主莫里斯（Robrt Morris）乃美国资产阶级领袖人物之一，曾任宪法起

草委员及联邦政府参议员，一七八四年二月二十二日，“中国皇后号”带着美国国会颁发的航海证书，由纽约启航来华。该船经过六个多月航行，于八月二十八日抵达广州。中国当局准其在广州互市，且与其他国家商船同样看待，这使美人大喜过望。翌年返回美国，并向美政府提出报告。大受美国国会欢迎。美国遂决心大力鼓励对华贸易，并派中国皇后号船长萧（Sumul Shan）为驻我广州首任领事。对美国商船来华事，中国史籍多有记载。王之春《国朝柔远记》卷五载：

> 乾隆四十九年（一七八四年），（美）遣船至中国购茶，是为米利坚（美利坚）来粤互市之始。

此后，美国来华商船数目迅速增加。一八〇四年至一八〇七年间，即有美国商船三十四艘来华。一八一二年明显缩减。但战后则有突飞猛进之发展。到鸦片战争前，美国对华贸易额仅次于英国，跃居第二位。

美国输入中国的商品有人参、檀香木、水獭皮、海豹皮、贝母、燕窝等，后来贩运大量鸦片毒害中国人民。美国商人主要购买茶叶、土布等物。一八三〇年以后，美国纺织业迅速发展，美国布匹反而来华倾销。美人从中赚取了巨额利润，成为美国原始资本积累之重要来源。

（四）德国和奥地利

德国国旗画一只鹰，故时称德国为单鹰国。奥地利国旗画两只鹰，故称奥地利为双鹰国。

德国资本主义发展较迟，对华商业往来亦较晚。一六八四年（康熙二十三年）德国成立东印度公司，意在发展东方贸易。但长期不见德国船只到中国。一七三〇年（雍正八年）始

有商船直接来广州贸易。一七八七年（乾隆五十二年）委任卑尔（Danicl Beale）为驻广州领事。此后，对华商业往来虽有所增加，但直至鸦片战争前，德国对华贸易始终未有引人注目之进展。王之春《国朝柔远记》卷十五对德国来华贸易亦有所记：

布路斯（一作破鲁斯）即普鲁社国（一作埔鲁写），在欧罗巴中央，……土产五金、硝磺、五谷、果、牲畜俱备。……为西土显国，向来粤港通商，人以旗帜识之，称单鹰国。

奥地利在清前期对华亦有少量商业往来。一七二二年（康熙六十一年），奥国组成东印度公司。一七二七年（雍正五年）始有船直接到广东互市。当时比利时为奥地利属地，这些船只实际来自比利时之奥斯坦德海口。对奥地利来华贸易事，《国朝柔远记》卷十六亦有所记：

奥斯马加即奥地利亚（一名欧塞特里阿），亦欧罗巴大国。……地高燥，产金石……海禁开时，即互市广东。粤人以其旗识之，称双鹰国。

但奥地利对华贸易一直处于无足轻重之地位。

（五）丹麦和瑞典

丹麦又被称为黄旗国。《清朝文献通考》称之为“嗹国”。丹麦组织东印度公司甚早，明万历间即已成立，但未见有直接对华商业往来。清雍正年间始有商船到广东互市，主要买我国丝、茶和瓷器。《国朝柔远记》载其事云：

丹麦即嗹马（一名嗹国，一名大尼）……其来市粤东也，以雍正时，粤人称为黄旗国。

《清朝文献通考》卷二九八《四裔六》记载稍详：

……土产墨铅、琥珀、白金及大青葡萄干之属。自雍正间有夷商来广通市，后岁以为常。每夏秋之交由虎门入口，至广东易买茶叶、瓷器、丝觔。至冬初风信到时驾船而归。……

瑞典又被称为蓝旗国。瑞典东印度公司亦早在明天启间成立，但与中国却长期没有直接商业往来。直至雍正十年，才开始和中国直接通商。一八一五年（嘉庆二十年），瑞典首任领事来广东，驻澳门。但瑞典对华贸易终未取得引人注目之进展。对瑞典来华贸易事，《国朝柔远记》卷四亦有所记：

瑞丁国即瑞典，一名苏以天，又名缕亦占，粤中呼为蓝旗国。

《清朝文献通考》卷二九八《四裔六》亦载通商事云：

通商始自雍正十年，后岁岁不绝。每夏秋之交，其国人以土产黑铅、粗绒、洋酒、葡萄干诸物来广，由虎门入口，易买茶叶、瓷器诸物，至初冬回国。

一七六二年（乾隆二十七年），特旨准许买丝。瑞典商人称，本国人不谙织作，虽有丝而不能服用，且国内已缺绸缎二三年，请先准带绸缎两千斤。两广总督苏昌代奏，上从之，亦可谓优待之一例。

鸦片战争前，除上述国家外，尚有意大利、墨西哥诸西方国家，亦和中国有商务联系，但无多少事迹可记。至于俄国，另拟专书论列，此不赘述。

中　编

引　　言

本编论述明清之际天主教在中国传布的情形。约而言之，自利玛窦之东来，至雍正间之禁教，计有百余年之历史。这里所搜集的史料，大部分是四十余年前，在北京读书时，从陈垣先生那里得来的。如果还有用的话，我该深深感激他。我尝这样想，天主教是随着西方殖民主义传到中国来的。殖民主义者利用天主教在东方各殖民地进行经营管理，天主教的宣教士也利用殖民者的势力对自身进行保护，二者是密切联系着的。况且那时的西欧国家，多半是政教不分，政治和宗教是合为一体的。有时天主教的教皇直接控制着西欧各国的政治。天主教东来中国之后，首先是奠定宣教的基础，但也将那时西方的文化带进中国来。天主教士在东来中国之先，在欧洲有如神学院的学校受过教育。那时正处于文艺复兴的时期。他们所受的教育，多半属于希腊罗马固有的，也有已经发展起来的欧洲新文化。他们来到中国，带进了希腊罗马固有的文化，也夹杂一些欧洲新兴的文化。但是，他们传布欧洲新兴的文化，是在罗马教皇许可的范围之内。如哥白尼的新天文学说是罗马教皇禁止的，来华教士就不能传布。总之，当时来中国的西洋教士，确实带

进了一些西方文化。如此说，就是这样一个公式，西方殖民主义者带进了天主教，天主教士带进了欧洲文化。这三者是密切联系在一起的。无论是我们论述西方殖民主义的势力如何拓展到东方来；或是论述西方文化如何传布到中国来，都必须论述到当时天主教在中国传布的情形，否则就看不清全部的面貌。本编之所以要论述天主教的这段历史，其原因就在此。

也要指出，论述天主教在中国的这段历史，是有困难的。由于天主教作为一种宗教来说，人们对它是有反感的。人们的国际政治观点不同，宗教观点不同，文化观点不同，讲起来，很难满足人们的要求。不是偏在这一方面，就是偏在那一方面。要作到使人们都同意，是很困难的。几十年前，在我写这本书的时候，就有人要我不要把天主教写进去。我觉得他说这番话，是对天主教有反感的。这种情形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天主教是随殖民主义势力进来，殖民主义势力，就是侵略势力，是难免惹起人的反感的。况且以后的历史，殖民主义势力发展成为帝国主义势力。帝国主义者与中国订结了一系列的不平等条约，大都把宣教特权写在条约里，更容易惹起人们的反感。这是人们不乐意谈宗教问题的一原因。我个人的国际政治观点，宗教观点和文化观点是否正确，是另一个问题。但从以往的历史看，外来的宗教，如佛教、回教等，在中国存在了很长的时间，也在中国起了一些正面或反面的作用，这是不容讳言的。一个历史工作者，不能存在任何偏见，只要是在历史上存在的事实，不论它起过什么样的作用，都有必要加以论述。不好的作用可以引以为鉴，好的作用，可以加以利用。我们可以从中总结历史经验，更好地发展对外联系。我就是本着这种态度，来写这段历史的。

我写这段历史的原因，有如上述。那么，我是怎样具体地写这段历史的呢？我想以尽可能客观的实事求是的态度来写，尽量地避免任何偏见或者主观主义。譬如说，天主教到了中国，是受到人们的欢迎，还是遭到人们的反对。受到人们欢迎的情况如何，是什么原因；遭到人们反对的情况如何，又是什么原因。他们所带进来的文化，哪些是受欢迎的，哪些是受反对的，在中国发生了甚么样的影响，类似这些问题，都以客观态度，论述清楚。自然，也有些是没有论述到的，也有论述错了的，容待以后来改正。

本编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基督教在中国之再起”。远在唐之景教，元之也里可温，就是基督教的前身，已经流行在中国，以后中断了。到了明之中世，天主教随着殖民主义势力又到了中国，所以称之为再起。

第二章，“利玛窦之东来”。利玛窦是西洋教士最早来中国的一个主要人物，可以说他是耶稣会士在中国奠定其宣教基础的一个得力的人。本编论述他在中国宣教的情形，也论述了他在中国传教所用的一些手法，象如何拉拢中国的上层人物，得到他们的信任等。

第三章，“利玛窦死后天主教之传布状况”。这一章论述了利玛窦死后，在南京发生的攻击天主教的大教案，发生的原因是什么，经过怎样，南京教案发生以后，天主教何以还得保存下来，受当时中国社会的影响是什么？也论述了南明宫廷间信奉天主教的情形。

第四章，“清初汤若望掌钦天监与历法之争”。这一章叙述了汤若望如何进入了钦天监，当时的背景是什么？他进入了

钦天监之后，如何惹起了通解历法的回人杨光先等人的反对，反对的结果如何。

第五章，“康熙间教仪之争”。教仪之争是罗马教廷与康熙在天主教仪式上的争端。罗马教廷如何派使臣去见康熙，康熙是如何处理的。由此看出中国的传统思想如何同天主教的宗教思想发生冲突。

第六章，“康熙以后之反教运动”。这一章论述了因教仪之争，使康熙以后的清统治者采取不同程度的反教措施。不过没有使天主教绝迹于中国，其原因何在？

本编论述到此处为止，以后到了鸦片战争时期，就是另一个局面了。

第一章 基督教在中国之再起

基督教之传入中国，历时已久。唐之景教，元之也里可温，皆属基督教之支派。景教在唐，传布未广，旋即中绝。而基督教之在元世，则较为发展。盖当蒙古建国之后，中西交通大为发展，西洋教士相继东来，教会基础遂得渐臻稳固。其后明太祖以贫民起兵，推翻元朝，所持民族观念甚重，凡属异族，均遭排斥，由是西洋教士先后离华返国，所立教会，均形瓦解，几至无遗迹可寻。且元朝衰亡之后，中亚大乱，中西交通，复为阻塞，而欧西教士亦皆裹足不敢前来。自明初建国至正德间，基督教几不复闻于中国者，盖由此也。十五世纪末，海上交通，为之大开，中西交通，复形发展。欧西诸国，咸视南洋诸岛为利薮，先后扬帆东来，而基督教东方宣教之事业，亦由此而兴。

当十六世纪之初，有马丁路得（Martin Luther）者，感于旧教之腐败，出而倡言宗教改革。由是掀起宗教革命，别创新派，旧教之势力日渐凌替，不能保其残垒。时有西班牙教士罗耀拉（St Jgnatines of Loyola）者，欲复兴旧教，因创耶稣会（The Society of Gesus），励志自新，以与新教相抗。耶稣会之组织与训练甚为严格，所订规章，多为矫正中古教会颓废之制度而设。凡为会中修士者，须先忏悔其生平过

恶，并受两年祈祷及苦行之训练，誓言甘受贫苦，严守贞洁，谨从教规。其后再受大学教育五年，更从事于教会中各种服务五、六年，至年二十八至三十岁时，又受神学之训练四年至六年。此后始得为正式修士，分发各地传教。且耶稣会士独重学问，诸如天文、历法、地理、数学，以及论理、哲学、方技、制造等类，无不力求贯彻，以是会中多博洽特出之士。其后耶稣会士得在中国多受信任，不仅因其具有坚苦卓越之精神，实亦由其学术精深，有裨实用，可补中国之不足也。

耶稣会中之首宣教于东方者，为圣方济各沙勿略（St Francis Xavier）氏。沙勿略，法国人，曾与罗耀拉共读于巴黎大学。其后罗耀拉创耶稣会，沙勿略归依之，遂为罗耀拉大信徒之一。一五三八年（明嘉靖十七年），葡萄牙王约翰求耶稣会士六人至印度宣教，罗耀拉遂派沙勿略前往。沙勿略奉教至笃，专以布道救世为志。其得派至东方宣教，虽远离祖国，然欣然就道，无难意。一五四一年（明嘉靖二十年）四月首途自非洲西岸，绕好望角东行，翌年五月，抵果阿。自是往来布道于印度沿岸及满剌加、爪哇诸地者数年。一五四八年（明嘉靖二十七年），复传教于香料岛。返印途中，在满剌加遇一日本人名安次郎者，询知日本国势，欲东渡传教日本。后沙勿略偕安次郎返果阿，使之就学于耶稣会所立之神学院，卒归信为教徒。一五四九年（明嘉靖二十八年）六月，沙勿略与安次郎等自满剌加驶往日本，八月抵萨摩国之鹿儿岛，此为基督教传入日本之始。自此而后，沙勿略往来布教于鹿儿岛、平户、山口及丰后诸地。日本之基督教事业，卒由此初步奠立基础。后以日本之教会事业主持有人，遂自丰后返回印度。

当沙勿略传教日本时，日本人屡以中国尚未奉教为言。一五

五一年（明嘉靖三十年），沙勿略返印度，归途在广东之上川岛（St. Gohn Gslands）稍停数日，适遇一葡萄牙商人名伯累拉者。上川岛去内地不远，可由此传教中国。抵果阿后，时以传教中国为念，数筹计东行。后得果阿总督及主教之允许，遂以伯累拉为赴华通好使者，而己为之副。及抵满剌加，为总督阿尔发（Alvaris）所扼，伯累拉不得行。沙勿略不得已，遂乘伯累拉船独发。抵上川岛之后，百计求入广州，时海禁甚严，卒不得许。未几，染热病不能起，一五五二年（明嘉靖三十一年）十二月三日逝世。时随侍者仅一信教之华人名安多尼及一印度人而已。安多尼者，不知其姓氏，据云为葡萄牙商人带至果阿，受洗领教，沙勿略东行时，随侍左右。如此说不误，则明季信奉基督教者，当以安多尼为第一人也。

继沙勿略而东来传教者，为耶稣会士巴罗托（Melchior Nurez Bavreto）氏。此人于一五五五年至一五五六年（明嘉靖三十四至三十五年）间凡三次至广州，且曾寄居澳门，传教于其地之葡萄牙人间。盖其时葡人寄居澳门已定，与华人往来渐密，宣教之功，较易为施也。一五五六年夏，巴罗托去日本，其随人修士斯提发（Stephen）留广州学华语，后因困于疾病，不得已离粤去。时葡籍多明各会修士克罗斯（Gaspard de Crois），亦于是年得广州官吏之允许，自菲律宾来，谋宣教内地，然仅留一月而去。自是以后，耶稣会、奥斯定会及方济各会之修士，俱不得随其所愿，行教中国。一五七四年（明万历二年），林凤走吕宋。闽抚遣王望高往侦，吕宋总督遣教士二人，随望高至闽，议通商传教，亦未之许。事见前文《中国与西班牙之交通》章，是西人宣教中国，当利玛窦东来之先，尚未有显著之结果也。

第二章　利玛窦之东来

初耶稣会开教东方，于果阿、澳门两地立神学院，教廷并于两地置主教区，以管辖印度及中国、日本之教务。教廷东方巡阅专使范礼安（Alexander Valigream）首至澳门，审度情势。罗明坚（Michael Roggiero）等继至，亟谋入内地开教之策。自一五八〇至一五八二年（自明万历八年至十年），罗明坚凡三次留居广州，然俱无所成。一五八三年明万历十一年九月，利玛窦已来中国，与之同赴肇庆，筑室以居，遂奠天主教传行中国之基础。

利玛窦一人，自基督教教会事业言之，为在中国奠立天主教基础之一最有力者；就学术思想言之，亦为介绍西学至中国之最早人物。此二者，对于近代历史，皆有重要关系，未可因其为西籍教士而忽视之。其生平事迹，及所遗简牍，西人多汇集成书，蔚为巨册。至于以中国文学记其事者，则以艾儒略所作之《大西利先生行迹》为较详。艾儒略亦西籍教士，其所称述，自多褒奖之词，读者当分别观之。

利玛窦字西泰（Matteo Ricci），意大利之马塞拉塔城（Macerata）人。幼时，从孟尼阁及丁某（Clavius)游于罗马。丁某以历算之学称于世，所著有《几何》一书，利氏从之游，受其学。十九岁，入耶稣会为修士，誓志精修，历考七次，至撒责尔铎德之尊品。嗣后欲渡海传教东方，因请命于耶

稣会会长，于一五七七年（明万历五年）至葡萄牙。利氏入见葡王，述其东行之志，蒙款待甚厚。及搭航东来，历狂涛骇浪，备尝艰苦。次年至印度，开示所学。一五八二年（万历十年）七月，始抵广东香山澳。明年，利氏同西士罗明坚入端州，今广东高要县，筑室以居。利氏居端州几十载，初时未谙语言文字，后经苦心学习，逐渐通晓。至于六经子史等书，亦苦心研读，求通其意。时有钟明仁、黄明沙者，粤中人，慕基督教义，从利氏习其说，此为利玛窦入中国后第一奉教之人。其后宣教韶州，遇姑苏瞿太素。太素名汝稷，瞿景淳之长子也。是时过曹谿，闻利玛窦名，亲往访之，相与谈论，深相契合，亦从之游。利玛窦始入中国，衣饰略仿缁流，至是太素劝其改易儒服，利玛窦从之。利玛窦曾将中国四书译以西文，寄回本国，其国人读而悦之。孔孟之书，得播遐方，利之力也。厥后宣教南雄府，遇王应麟等，亦深相友好。再后，又沿赣江北行，宣教金陵，以所遇不合，乃去金陵而至南昌。一日，上谒建安王，王宾礼之，曰："凡有德行之士，吾未尝不友且敬之，西邦为道义之乡，愿闻其友道何如？"利玛窦退而著《交友论》献之王。一五九八年（万历二十六年），随王弘诲入京朝觐。比至京，适日本丰臣秀吉用兵朝鲜，势甚危急。中国连年用兵，举朝惶惶，未有朝见之机会，复南回。过苏州时，延故人瞿太素同之南都，赁居洪武岗，开教其地。一六〇〇年（万历二十八年），复欲入都朝觐，朝令许可，乃赍方物北上。及抵天津，为督税内官马堂所阻，不得行。羁留月余，奉召入都，利玛窦始于一六〇一年（万历二十九年）初，偕伴八人，同入燕都，献天主圣像、天主经典、圣母像、自鸣钟大小二具、铁絃琴、万国图等物。时礼部言"《会典》止有西洋琐里国，无大西洋，其真伪不可

考。又寄居二十年方行进贡，则与远方慕义特来献琛者不同。且其所贡天主及天主母图，既属不经，而所携又有神仙骨物，尤为诞妄。乞给赐冠带还国，勿令潜居两京，与中人交往，别生事端”等语。疏上不报。利氏居京久，一时达官贵人，多与之游，而天主教之传扬，亦由是渐盛。一六一〇年（明万历三十八年）五月间，利氏卒于京寓，时年五十九岁。利氏殁后，中朝人士议请葬地，而西士庞迪峨、熊三拔亦具疏请。时阜城门外滕公栅栏，有籍殁杨内宦私创佛寺房屋三十八间，地基二十亩，赐之以葬，并为西人恭敬天主，焚修祝釐之所。利墓有王应麟所撰墓志，惜后焚毁。《行迹》所载利玛窦在中国宣教之经过，大略如此至于其详，读者参考原文可也。

近世天主教教会事业，利玛窦实开其基，盖利玛窦才识器量，有特殊之处，且善交游。一时名公巨卿，多与结识。利氏重学问，常以西洋天文、历法、舆地、数理之学，与人谈论，多有喜服其说者。至中国后，复究经史，习文章，通书法，以与国人相赠答，国人亦以是重之。《万历野获编》云：

> 利玛窦字西泰，以入贡至，因留不去。……往时予游京师，曾与之邻，果异人也。初来即寓香山澳，学华言课华书者凡二十年，比至京已斑白矣。

又云：

> 利西泰发愿，力以本教诱化华人。……性好施，能缓急，人亦感其诚厚，无敢负者。饮啖甚健，所造皆精好，不权子母术，而日用优渥，无窘状，因疑其工炉火之术，似未必然。其徒有庞顺阳名迪峨，亦同行其教，居南中，不如此君远矣。

吾国士子素无重视西人之习，而《野获编》独善称之，则利氏

之行止必有感人之深者矣。当利氏初抵澳门时，曾助神甫范礼安撰《华国奇观》一书，并绘《中国地图》一幅附其后。后其书流行西方。其后利玛窦移居肇庆，以所携西文《世界地图》译为汉文，奉之太守王泮，泮深好之，为之刊刻流行。泮由是尊视西士。西士所居西郭江边基地，即泮所赠。且于新居筑成之后，泮为书一匾额，曰："仙花寺，西来净土。"及抵韶州，复识瞿太素。太素为礼部尚书瞿景淳之长子，苏州之巨宦，生子式穀，亦显名一时。后至南雄，与王应麟过从甚密。应麟后官至京兆尹。再后至南昌，著《交友论》，以干建安王多𤏡，建安王亦颇礼遇之。或言利玛窦之名，其后得达宫廷之中，实赖建安王之力焉。王弘海字忠铭者，广东安定人，曾任南京礼部尚书，旋罢归。时已考满入京，过韶州，遇利玛窦，重其人，偕与入京。过南都时，适应天巡抚赵可怀驻姑苏，藏利玛窦先所绘《世界地图》。可怀闻利至南都，又知其所存《世界地图》为利旧作，因具车往访，相得甚欢。后利入京不遇，复南返，与瞿太素同之南京。一时名公巨卿，多与之游，投刺通谒，迭为宾主。温陵卓吾李贽者，为一时名士，在南都时，亦曾过访，谈论甚欢。李氏有赠利氏诗一首，云：

逍遥下北溟，迤逦向南征。刹利标名姓，仙山纪水程。
回首十万里，举目九重城。观国之光未，中天日正明。

其后利氏以朝贡至京，结识日广。相国沈蛟门一贯，时为设醴，且馈资斧。大宗伯冯琢菴琦，亦屡叩所学，时求阅所译经典。他若叶向高、冯应京、曹于汴、李之藻辈，亦相质疑问难。后撮其要而成一书，名曰《天主实义》。冯应京为文弁其首，梓行于世。利居京师凡十年，交游日广，著述日富，时人与之相赠答亦日众。李日华有赠利玛窦诗，云：

云海荡落日，君犹此外家。西程九万里，东泛八年槎。蠲洁尊天主，精微别岁差。昭昭奇器数，元本浩无涯。

叶向高亦有赠诗云：

天地信无垠，小智安足拟。爰有西方人，来自八万里。言慕中华风，深契吾儒理。著书多格言，结交皆贤士。淑诡良不矜，熙攘乃所鄙。圣化破九埏，殊方表同轨。于儒徒管窥，达观自一视。我亦与之游，冷然得深旨。

又环翠主人汪廷讷亦有赠利玛窦诗云：

西极有道者，文玄谈更雄。非佛亦非老，飘然自儒风。

此外，利玛窦有赠程幼博大约文，见程氏《墨苑》。利氏与时贤赠答尚不止此。兹特举其要者言之，以见其交游之一斑。

利氏又素重学问，欲以西洋科学介绍于中国。当其在端州时，即以所制《世界地图》、浑仪天地球、考时晷、借时具等，赠之当道。其后，所制《世界地图》国人多珍视之，数为刊刻流行。今所传《坤舆全图》即利玛窦与李之藻所共译订，为诸刊本中之最善者。及入居京师，又常以西方之学，与时人相称论。上海徐光启、杭州李之藻从之游，善其教兼爱其学。后光启、之藻俱先后奉教，信仰甚笃。杨廷筠亦因之藻皈依天主，时人称为教中之三柱石。光启、之藻俱传利氏之学，所与共译著者，有《几何原本》、《乾坤体义》、《测量法义》、《勾股义》、《浑盖通宪图说》、《圜容较义》、《同文算指》，皆言天文测度数历之学。诸书四库均为著录，迄今仍流行不废。万历间，历法乖误，日月蚀测验多不如法，朝议修机。利玛窦尝以西学进，且召西士庞迪峨、熊三拔来京待用，盖二氏俱以精通历法著称也。利之介绍西学，其目的仍在宣教，华人重其学自重其

教，可为广召信徒之一法也。

利玛窦宣教中国，除以结纳时贤，介绍西学为门径外，对于中国习尚，亦极注意。其所论教义之书，以《天主实义》、《畸人十篇》、《辩学遗牍》为最著。而究其所言，则以迎合儒道排斥释教为要旨。以是于《天主实义》中，常取六经中上帝之说，以合于天主。又取《论语》“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及《中庸》“施诸己而不愿，亦勿施于人”诸语，与《圣经》之言相比附。至于祭天、祀祖、拜孔等仪节，教中称为拜偶像者，亦听教徒参加，不予禁阻，且善为之说辞。而于佛教则不若是，如轮回戒杀等说，往往攻击不遗余力。其说散见《畸人十篇》、《辩学遗牍》诸书，不及备征。时有虞淳熙号德园者，官至铨部，自幼归佛，见利氏厚诬佛法，致书答辩。天主教与佛教之辩论，自此开其始。又有莲池和尚沈袾宏号云栖者，主持杭州法坛，东南僧徒多皈依之，于利氏所言，亦深怀痛恨。其与虞德园书云：

利玛窦回柬，灼然是京城一士大夫代作。向《实义》、《畸人》二书，其语雷堆艰涩，今柬条达明利，推敲藻绘，与前不类，知邪说入人，有深信而为之羽翼者。然格之以理，实浅陋可笑，而文亦太长可厌。盖从此魔者，必非智人也。且韩、欧之辩才，程、朱之道学，无能摧佛，而况蠢尔么魔乎？此么魔不足辩，独甘心羽翼之者可叹也。倘其说日炽，以至名公皆为所惑，废朽当不惜病躯，不避口业，起而救之。今姑等之渔歌牧唱，蚊喧蛙叫而已。

至于虞淳熙致利玛窦之书，亦见《辩学遗牍》，云：

不佞熙，陈留人也。廼故有蛮夷之虞，而不佞自陈留徙越；称中国之虞，越人君子，数为不佞言利西泰先生，非

中国人也，然贤人也，又精天文方技握算之术，何公露少参得其一二，欲传不佞，会病，结轖眩瞀，不果学，亦不果来，时时神往左右，恍若交失矣。既而翁太守周野，出《畸人十篇》，令序弁首。愬非玄晏，妄讥玄白，负弩播粃，聊尔前引，故当转克醯鸡障耳。不佞生三岁许时，便知有三圣人之教，声和影随，至今坐鼎足上不得下。侧闻先生降神西域，渺小释迦，将无类我鲁人之诋仲尼东家丘，忽于近也。及读天堂地狱短长之说，又似未绎其书，未了其意者。岂不闻佛书有云“入无间地狱，穷劫不出，他化自在天寿，一昼夜为人间一千六百岁”乎？推此而论，宁有定膶。夫不全窥其秘，而辄施攻具，舍卫之坚，宁遽能破。敢请遍阅今上所颁《佛藏》、角其同异，摘其瑕衅，更出一书，悬之国门，俾左袒瞿昙者，恣所弹射，万一鹄无饮羽，人徒空觞，斯非千古一快事哉。见不出此，仅出谀闻，资彼匿笑，一何为计之疏也。藉令孜孜汲汲，日温时习，无暇尽阅其书，请先阅《宗镜录》、《戒发隐》及《西域记》、《高僧传》、《法苑珠林》诸书，探隐稽实，亦足闻声罪之端。不然者，但云“我国向轻此人，此人生处，吾尽识之”，安知非别一西天，别一释迦，如此间三踣三老，良史所不辩者乎？古今异时，方域辽邈，未可以一人之疑，疑千人之信也。原夫白马东来，香象西驾，信使重译，往来不绝，一夫可欺，万众难惑，堂堂中国，圣贤总萃，谓二千余年之人，尽为五印诸戎所愚，有是事哉？兹无论其人之轻重，直议其书之是非，象山、阳明、传灯宗门，列俎孔庙，其书近理，概可知矣。且太祖、文皇，并崇刹象，各卿察相，咸峙金汤，火书庐

居，谭何容易。幸无以西人攻西人，一遭败蹶，教门顿圮，天主有灵，宁忍授甲摧毂于先生，自隳圣域失定吉界耶？不佞固知先生奉天主戒，坚于金石，断无倍师渝盟之理。第六经子史，即足取征，彼三藏十二部者，其意每与先生合辙，不一寓目，语便相袭，讵知读《畸人十篇》者，掩卷而起曰："了不异意乎？"辽豕野芹，窃为先生不取也。嗟呼！群生蠕蠕果核之内，不知有肤，焉知有殼，况复肤殼外事，存而不论，是或一道，惟先生择焉。倚枕腾口，深愧谦占，穷蜇鸿包，应弗摽外。主臣，主臣。

由上引两文，知利玛窦排斥释佛之后，曾发生一度之反感。推利玛窦排佛之原因，乃因佛教之在中国，虽有千数百年之历史，然终不得为思想之正宗。至于孔孟之说，其势力已形成，自天子至于庶人，无不视为经天大道，不可更易。利玛窦排斥释佛，虽为少数人所反对，然可得大多数人之同情，亦可称善识时务者矣。利玛窦迎合人之心理，于宣教事业，固收一时之宏效，而教会内部之纠纷，亦由此起。利死后，西洋教士有视祭天祀祖拜孔为拜偶像者，犯天主教十戒之一，主绝对禁止。亦有依利氏之旧规，视为无关轻重，听教徒自由参加者。互相辩论，数年未已。至康熙间仪礼之争愈甚，教廷数遣使来华巡察。推原其始，乃自利玛窦开其端也。

利玛窦既百计以求开教中国，而天主教之基础，亦卒由是而得奠立。先是中国内地开教之事，由澳门耶稣会神学院院长兼领，西士入内地宣教，率归其指派。后内地开教渐盛，教务渐繁，因由教区委利玛窦为中国教会会长，综理一切，时利氏适驻居南昌也。利氏综理教务有年，教会卒因之转盛。当利氏逝世之先，中国开教之地，已有肇庆、韶州、南雄、南昌、南都、北京等

地。而西士先后来华宣教者，则有郭居静、苏若汉，罗如望、庞迪峨、熊三拔、龙华民、王丰肃、阳玛诺等人。郭居静先主持韶州教务，嗣后至南京，与王丰肃、谢务录等，共掌教务。龙华民初亦宣教韶州，后至南昌，再后至北京襄助教务，利玛窦卒继为中国教会会长。至庞迪峨、熊三拔等，则以居北京开教之时为多。西士开教中国，去留无常，殊难考其行止，此仅言其概耳。时有西士鄂本笃（Benedict Goes）者，亦耶稣会士，十六世纪之末，已布教于印度之莫卧儿帝国，尝思回教商人及中古诸旅行家所述之契丹（Calhay），是否即为中国（China），因决志从陆路出发，亲至其地，证明此一问题；且寻视机会，开教其间。鄂本笃取道于阿富汗，北行，逾葱岭，经莎车、和阗、温宿、吐鲁番诸地，于一六〇五年（明万历三十三年）岁终，抵甘肃之肃州。证以沿途见闻，始知西人所言之契丹、支那乃为一地。鄂氏在肃州为人所困，闻利玛窦开教北京，两致书求援，始得达。同时利玛窦亦得果阿主教来书，言鄂本笃东来事，因遣人往迎，至则病不能起，卒歿于肃州，而开教之愿，亦与之俱消。鄂本笃之愿虽未得达，而利玛窦开教之功，则甚成功。《万历野获编》云：

> 今中土士人，授其学者遍宇内，而金陵尤甚。盖天主之教，自是西方一种释氏，所云旁门外道，亦自奇快动人，若以为窥伺中华，以侍风尘之警，失之远矣。

利玛窦开教情形，于今未能尽考，然自此数语，亦可略见万历末年天主教在中国之情势，为何如也。

第三章　利玛窦死后天主教之传布状况

利玛窦逝世后，龙华民继掌中国教务，颇持严厉政策。凡祀天、祭祖、拜孔等仪式，即利玛窦认为无关重要者，龙华民悉禁止之。龙氏所为，实与中国传统之思想不合，行之稍久，必能激起社会人士之反感，卒至一六一六年（万历四十四年）有南京教案之发生。初西士开教中国，南京居重要之地位，教会事业，颇为发达。及乌程人沈㴶官南京礼部侍郎，以崇正学，黜异端，严华夷之禁为说，力排天主教。㴶凡三上疏，俱见《南宫署牍》。综其所言，大抵以为西士散处中国，时有窥伺之嫌，当禁者一。西士劝人但奉天主，不可祭祀祖宗，是教人不孝，有背中国名教，当禁者二。西士私习历法，有乖律例私习天文之禁，恐创为邪说，淆乱所闻，当禁者三。西士劝人信奉夷教，擦圣油，洒圣水，聚男女于一室，易败风俗，乱纲纪，当禁者四。㴶之所言，虽多由于民族见解而发，然出自误解者亦属不少，此盖时代使然也。沈㴶上疏后，南都诸大臣，如晏文辉、余懋孳、徐如珂等，咸起而附和之，一时反教之声甚高。㴶第一疏在万历四十四年五月，疏入未报。七月，徐光启上疏为天主教辩护甚力，即教中所称之《辩学疏》是也。疏见《正教奉褒》一书，对西士尊崇备至。其中一段云：

……臣累年以来，因与讲究考求，知此诸臣（指西士

言）最真最确，不止踪迹心事，一无可疑，实皆圣贤之徒也。其道甚正，其守甚严，其学甚博，其识甚精，其心甚真，其见甚定，在彼国中，亦皆千人之英，万人之杰。所以数万里东来者，皆务修身以事天主，闻中国圣贤之教，亦皆修身事天，理相符合，是以厉苦艰难，履危蹈险，来相印证，欲使人人为善，以称上天爱人之意。

此漼所以盛诋西人者，正光启之所以盛称西人者也。光启上疏，亦不报。七月二十一日，沈漼令巡城御史孙光裕捕获王丰肃、谢务禄及华人从教者十四人，并幼童五名。八月十四日，复为第二次之逮捕，捕获钟明礼、张寀等八人。漼以两次逮捕，俱未奉有朝廷明令，复两具疏奏请，而朝廷禁教之令，亦卒于万历四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颁下，迫令西士归国。是于庞迪峨、熊三拔、王丰肃，谢务禄等，俱于万历四十五年，押解广东。其他宣教西士，则多遁迹隐形，投寄民家以避祸。时钱塘杨廷筠，适退官居里，亦延西士寓其家，阴为庇护，西士多赖得全。其后庞迪峨、熊三拔卒于澳门，而王丰肃则改名高一志，谢务禄则改名鲁德昭，复潜入内地行教，人亦莫之知也。

南京教案发生后，天主教宣教事业，一时颇受迫胁，西士传教工作，仅能暗中进行，不敢公开宣传。万历四十七年，辽事方急，杨镐四路丧师，京师大震。徐光启疏请练兵自效，神宗壮之，超擢少詹事，兼河南道御史，练兵通州。光启素与西士相善，知其火攻之术甚精，可令军士学习以备边，因移书李之藻请其遣人往澳门购置。时之藻退官居里，与杨廷筠合议捐资，于万历四十八年，遣门人张焘往购。焘至澳门，西人闻之，捐集多金，购得大铳四门，推善艺头目四人，与兼伴通事六人，一同诣广州待命。旋徐光启罢职，虑铳到之日，无人主

持，即令中止，张焘留广，西人回澳。天启元年，光启奉旨复起，李之藻亦起用光禄寺少卿，掌工部都水清吏司郎中事，复具疏请迎取西铳。张焘亦于此时，自措资费，将先所购西洋铳运至江西广信。后兵部遣守备孙学诗往广信取铳，是年十二月间运抵北京。天启六年正月，袁崇焕守宁远，曾取张焘所购西洋大铳第二位，以婴城守，竟获大捷。后此铳奉勅为安边靖虏镇国大将军。自孙学诗迎取西铳至京后，朝廷愈感西铳铸造放施之术，为不可少，复移文两广总督胡应台，令招谕澳商来京听用。天启三年四月，夷目七名，通事一名，兼伴十六名来京，西士艾儒略、毕方济辈，即于此时一同来京者也。其后澳门西士，屡来京供职。崇祯二年，西士陆若汉、公沙的西劳等，率葡兵数百人，贡铳至京。陆、公二人均效力疆场，数著奇功。后陆若汉受创，赏劳南还调理，公沙的西劳阵亡，赐葬澳门三巴寺旁。明人以西洋炮术招致西士，而西士亦欲求得朝廷之信任，乐为所用。由是西士复得往来内地，立堂宣教。此为中朝宽容西士及天主教再起之第一原因。

当万历之际，历法失修，推验多误，朝议修改。三十九年，五官正周子愚言大西洋归化人庞迪峨、熊三拔等，深明历法，其所携历书，有中国载籍所不及者，当令译上，以资采择。乞视洪武中西域历法例，取知历西士臣率同监官，将诸书尽译，以补典籍之缺。礼部因奏请精通历法如邢云露、范守己者，颇为时所重，请改授京卿，共理历事。翰林院检讨徐光启，南京工部员外郎李之藻亦皆精心历理，可与庞迪峨、熊三拔等同译西洋之法，俾云露等参订修改。疏入留中。未几，云露、之藻皆被召至京，参预历事。云露据其所学，之藻则以西法为宗。四十一年，之藻已改衔南京太仆少卿，奏上西洋历

法，略言台监推算日月交食时刻亏分之谬，而力荐庞迪峨、熊三拔、龙华民、阳玛诺等，谓其所论天文历数，有昔贤所不及者，请令礼部开局，取其历法，译出成书。礼科姚水济亦以为言。然庶务因循，未遑开局。四十四年，南京教案发生，西士奉命去国，译订历法之事，因之中废。天启元年春，云露复详述古今日月交食数事，以明授时之疏，证新法之密。章下礼部。崇祯二年五月朔日食，台监推算，前后刻数俱不合，而徐光启以西法预推，验之俱合。于是礼部奏请开局修改，以徐光启督其事。光启请令龙华民、邓玉函、罗雅各、汤若望等以其新法相参较。时龙华民、邓玉函居于京，而罗雅各则开教开封，汤若望则开教西安，俱命来京参修。后其书告成，名之曰《崇祯历法》，以治历者意见分歧，未得颁行而明亡。西士以历法见重，其教自不为中朝所禁止。天启、崇祯间，天主教之得传行，未受禁阻者，此为其第二原因。

天启、崇祯间，天主教传布之情形，其详未能尽考。据言一六二四年（天启四年）耶稣会在中国有重要之教会六处。自一六二〇至一六二九年（自万历三十八年至崇祯二年），参加中国布道事业之新耶稣会士共十九人。一六二七年（天启七年），各省共有信徒一万三千人。天启间开教之情，似较为万历间增广矣。其后天主教愈为发展。《破邪集》载崇祯间黄贞《请颜茂猷先生辟天主教书》云：

> 艾氏（艾儒略）言会友二十人来中国开教，皆大德一体也。今南北两直隶，浙江、湖广、武昌、山东、山西、陕西、广东，河南、福建、福州、兴、泉等处，皆有天主教会堂，独贵州、云南、四川未有耳。呜呼！堂堂中国，鼓惑乎夷邪，处处流毒，行且亿万世受殃，而今缙绅大老士

君子入其邪说，为刊刻天主教书义，为撰演天主教序文，贞目睹所及甚多，此其可愤可慨者五也。

黄贞所言，虽出于反教者之口，然无过事夸张之意，可为崇祯间天主教传行中国实际状况之代表。考当时教会创立，除肇庆、韶州、南雄、南京、北京等处，为利玛窦逝世前已行开教之地外，余如杭州开教，在万历三十九年。其时郭居静、金尼阁因李之藻之邀，行教其地。其后此地之教会，因李之藻、杨廷筠等之提倡，颇为发展。山西绛州开教，始自高一志。河南开封开教，始自毕方济，其后罗雅各亦曾主持其地之教会。扬州开教，始自艾儒略。陕西西安开教，始自汤若望，其地有进士王徵者，奉教其笃。福州开教，亦自艾儒略始。山东开教，以龙华民之力为多。武昌开教，始自何大化。此外，嘉定、常熟、上海等地，亦均有教会之建立。崇祯十三年，复有神甫利类思至四川行教，后因张献忠占蜀，利类思只身逃归。总之，当崇祯末季，天主教之传播，已遍布中国各重要之地域。黄贞之言，信不虚也。

以上所述开教之地，皆耶稣会会士所创置，而教权亦悉归葡萄牙所掌握，其他各国，均不得与闻。其时他种会派如法兰西斯坎（Franciscans），奥古斯丁（Augustinians）及突米尼坎（Dominicans）等派，亦思依西班牙之保护，自菲律宾传教中国。然卒因葡萄牙之阻拦，及耶稣会士之排斥，未能成功。天启间，西班牙侵据台湾之鸡笼淡水，并于其地建立教会，藉以通达中国。一六三〇年（崇祯三年），有突米尼坎派教士数人，谋自台湾入福建开教，中途遇劫，惟有教士一人名古奎（Angel Coqui）者，得免于难，至福建登陆。古奎在福建数年，得教徒数人，且与艾儒略互有往还，艾儒略亦颇礼

遇之。。一六三三年（崇祯六年），教皇允其他教派亦得与耶稣同享在中国布教之权利。至是葡萄牙及耶稣会士在中国独享之教权，始行破坏。古奎亦适于此时，函请菲律宾总督遣派教士来华。总督遂遣摩拉尔氏（gean Baptista de morales与一法兰西斯坎派教士名马雷阿（Antonio de Santa maria）者一同前来。自是突米尼坎及法兰西斯坎等教派，俱得在中国建立其宣教之基地，而中国之宣教事业，亦渐趋复杂矣。

明季天主教传布之情形，略如上述，而当时西士认为功效之最著者，则为宫廷间之信教是也。晚近研究天主教在中国之历史者，多言思宗亦奉天主，举其数毁宫中佛像为证。此说虽未能引以为充分之证据，然亦不无考量之价值。《烈皇小识》则确言其曾奉天主，云：

> 上初年崇奉天主教（下脱徐光启三字）。上海教中人也。既入政府，力进天主之说，将宫内供养诸铜佛像，尽行毁碎。至是悼灵王病笃，上临视之。王指九莲花娘娘，现立空中，历数毁坏三宝之罪，及苛求武清云云，言讫而薨。上大惊惧，极力挽回，亦无及矣。

《小识》所载，虽近虚妄，然所谓思宗奉教一事，当必传闻有据，非尽出于虚构。如思宗奉教之说为不误，则当时宗室内臣，皇亲眷属，必多有受其影响，因而信奉天主者。《正教奉褒》称崇祯末年，宗室奉教者百有十四人，内官奉教者四十人，其言当有所据也。

思宗奉教与否，固以史料缺乏未敢遽断，然南明永历间，宫廷中奉教者，实有多人，且其事亦至可据。桂王由榔嫡母王太后曾有致罗马教皇及耶稣会总长二书，太监庞天寿亦有致教皇一书，旧稿均存罗马耶稣会藏书楼。按三书所载，当时宫廷

中奉教者：一曰王太后，为桂王常瀛继室，教名烈纳。二曰马太后，为桂王常瀛侧室，由榔生母，教名马利亚。三曰中宫皇后王氏，原为桂王由榔之妃，后封为皇后，教名亚纳。四曰太子慈煊，教名当定。五曰太监庞天寿，崇祯间已供职内廷，及甲申之变，宗室亲藩先后继位，天寿亦南渡供职，教名亚基楼契利斯当。当天寿供职北都时，已奉天主，及南侍桂王，已奉教二十余年，宫廷中当必受其影响。时耶稣会士瞿纱微适宣教于粤，亦欲乘机诱化宫廷诸人，太后等遂从其教。桂王由榔虽亦得闻教说，然以所有嫔妃甚多，不合教规，故终未得奉教为信徒。当时西士宣教中国，仍以耶稣会士之势力为重，汤若望供职北都，瞿纱微宣教南廷，同一会宗，分事异主，以求羽翼教会，而教会亦卒赖此而得不坠。

太后致书教皇及耶稣会总长，事在永历四年，即清顺治七年。时清兵南克韶州，桂王播迁梧州，国事艰危，不保朝夕。太后欲求教皇为明室祈福，因遣人致书往见。初庞天寿愿奉命自行，以年老任重不许，遂荐神甫卜弥格以自代。卜弥格偕随侍二人赍书前往，先至澳门，以事被阻，留一年始解缆西渡。至印度果阿，又被阻。登陆西行，经波斯、叙利亚等地，入地中海。因途中屡被留难，二年后始至意大利之威尼斯市。及至罗马，而教皇因诺森十世（gnnocent X）逝世，新教皇亚利山大七世（Alexander V Ⅱ）即位，验明使节，即行召见。后教皇复书由卜弥格赍回。卜弥格行至安南之东京病卒，复书得达桂王与否，不得而知。明室残祚，至此余灰已尽，非教皇所能为力也。

第四章　清初汤若望掌钦天监事与历法之争

天主教之在南明，赖教士瞿纱微，卜弥格等宣传之力，得以不坠，已如上述；而北方之教会，亦赖汤若望等巧于应付之功，不为清廷所禁绝。汤若望于崇祯间，制历造铳，忠心王室，劳绩卓著。崇祯十七年正月，李自成义兵至山西，朝令辅臣李建泰督师进剿，且令汤若望随行，修火攻利器。行未几，义兵已迫京畿。建泰入保定，败走。后李自成进陷京师，崇祯殒死。吴三桂揖清兵入关，建泰降清，召为内院大学士，时汤若望亦随侍至京。初清兵入都，驻居城中，房少不敷安置，因令城内居民，限三日内，移居外城。若望不欲迁移，上疏陈请，略谓构堂居京，朝夕虔修，已有年所。且前朝故帝，令于其地修改历法，著有历书多种，付工镌版，堆积垒垒，搬运非易。堂中又别贮供像礼器，传教经典，及修历所用书籍，测量天象所用仪器，件数甚夥，易致损毁，请仍准在原处居住，不必他迁。书上获允，且令保护其地，不准兵士滋扰。自是若望等复得安居于京。若望又欲以所制历法干上，是年六月进呈预推八月朔日食分秒时刻，及起复方位，颇为摄政睿亲王所嘉许。七月，复进呈所制浑天星球，地平日晷，窥远镜及舆地屏图等物。旋上书言授民时历编造之宜，且进呈所制时历一册。八月朔，日食，若望携窥远镜诸器与监官同赴观象台测验，所测俱与前所

呈者合。于是朝廷愈信西法为可用，且赐名若望所呈时历为《时宪历》，令即印造颁行天下。十一月，复命若望掌钦天监印信，一切占候事宜，悉归其掌理。顺治二年十一月，若望以修补新历全书告成，进呈御览。三年六月，加若望太常寺少卿衔。八年八月，诰封若望为通议大夫，封其祖父与父为通奉大夫，其祖母与母为二品夫人。九年七月，若望复进呈浑天星球，地平日晷等仪器，朝赐优厚。十年三月，赐通玄教师号，以为褒宠。十一年三月，赐阜城门外利玛窦墓两旁地亩，为若望日后窀穸之所。若望于其地建圣母堂一庵。若望既得以知历干上，身受荣显，同来西士，亦因其荫泽，得蒙厚遇。如利类思、安文思辈，均得赐予米粮房屋，安意宣教京师。当鼎革之际，天主教仍得继续传行，未尝遭遇困难，若望与有力焉。盖教士东来，以传教为目的，于朝代更易，无所措意。故于清入关以后，以其所效忠于明室者，效忠于清，不以身事异主为耻。而清廷亦乐其恭顺，喜为引纳，不加仇害。天主教事业，终由此得获保全。

新法推行之后，西洋教士甚受宠信，而旧日言历者，则因之失其势力，渐生怨意，且或起而攻击。顺治十四年四月，革职回回科秋官吴明炫，揭汤若望推算舛谬，言其所推七政书，水星二八月，皆伏不见。今水星于二月十九日，仍见东方，与所推不合。七月，吴明炫再上疏，言若望推算舛谬三事：一遗漏紫气；一颠倒觜参；一颠倒罗针。朝遣大臣测验，明炫说多不合。部议明炫诈妄，罪应死，监禁待绞。明炫既因误劾若望得罪，而若望则因是愈蒙宠信。十月，朝授若望为通政使司通政使，加二级，又加一级。十五年正月，复诰授若望光禄大夫，并恩赏若望先世三代一品封典。是若望被劾，反因得荣。

当明烜疏劾汤若望时，有徽州新安卫杨光先者，亦以知历闻于世，尝著《辟邪论》、《距西集》、《摘谬十论》等文，力斥天主教教义之谬妄，及西洋历法之误。十七年十二月，复具呈于礼部，言汤若望所造《时宪书》，上书"依西洋新法"五字，为有以中朝奉西洋正朔之嫌。光先所言，虽甚激切，然因国人未之注意，汤若望得保无虞，而天主教亦得保安全。

康熙初，教徒李祖白著《天学传概》一书，侍御许之渐为之弁言，一时流行颇广。杨光先持卫道之说，力辟天主。睹祖白书，深为恨恶。康熙三年三月，与许之渐书，痛言其为祖白作序之非。七月，复具《请诛邪教状》于礼部，略谓：

……西洋人汤若望，本如德亚国谋反正法贼首，耶稣遗孽，明季不奉彼国朝贡，私渡来京。邦臣徐光启贪其奇巧器物、不以海律禁逐，反荐之于朝，假以修历为名，阴行邪教，延至今日，逆谋渐张。历官李祖白，造《天学传概》妖书，谓东西万国，皆是邪教之子孙，来中华者如伏羲氏，《六经》、《四书》，尽是邪教之法语微言，岂非明背本国，明从他国乎？如此妖书，罪在不赦。主谋者汤若望，求序者利再可，作序者许之渐，传用者南敦伯、安景伯、潘进孝、许谦。又布邪党于济南、淮安、扬州、镇江、江宁、苏州、常熟、上海、杭州、金华、兰谿、福州、建宁、延平、汀州、南昌、建昌、赣州、广州、桂林、重庆、保宁、武昌、西安、太原、绛州、开封，并京师三十堂。香山嶴盈万人，据为巢穴，接渡海上往来。若望借历法以藏身金门，窥视朝廷秘密。若非内外勾连，谋为不轨，何故布党立天主堂于京省要害之地，传妖书以惑天下之人……种种逆谋，非一朝夕，若不速行翦除，实为养虎贻

患。

自杨光先语观之，可知顺治间天主教传布之情形，较之天启、崇祯间更为发展。中外华夷之分，原为国人不能泯除之意念，及至光先以卫道防夷之说进，朝廷亦不能不为之动容。光先又指责汤若望选择荣亲王安葬日期，误用《洪范》五行，朝廷尤为疑惧。遂将西士汤若望、利类思、安文思、南怀仁等拿问待罪。各省教士栗安当等二十五人，令由地方官解送广东。康熙四年三月，廷议处汤若望，刻漏科杜如预，五品挈壶正杨宏量，历科李祖白，春官正宋可成，秋官正宋发，冬官正朱光显，中官正刘有泰等凌迟处死。已故刘有庆子刘必远，贾良琦子贾文郁，宋可成子宋哲，李祖白子李实，汤若望义子潘尽孝俱斩立决。后汤若望以年已衰老，且效力前帝，得免死。其余在监任职者，或处斩，或流徙，或革职。许缵曾、许之渐辈，亦因与教会发生关系，被革去职。若望年老罹难，旋以是年七月五日病亡。自清入主中国以来，天主教未受打击，此次因历法之争，而波及教会，宣教之事虽未因此而中绝，然在当时所受之影响，则甚重大。

汤若望去职之后，杨光先得补为钦天监副，旋升为监正。而监副一职，则由吴明烜充其任。前之攻击西法者，至是均得用事，旧法复行。然旧法乖疏，已为不可掩饰之事实。光先等所推测，多与天行不合。七年十一月，上谕杨光先、吴明烜等与西士安文思、利类思，南怀仁等，各据所学，共事测验。由是新旧历法之争再起。迨后赴观象台实测，杨光先、吴明烜所测者，多与其所预推者不合，而南怀仁等所测，则逐款皆符。于是光先、明烜等言旧法者，均以诬妄罪先后革职。南怀仁则获起用为钦天监副，掌监事，西法复得势。初康熙四年之案，

言新历者，既因杨光先故，先后被斥，西洋教士，亦因是悉遭谴逐，咸积怨在心，待机报复。及杨光先被黜，南怀仁辈遂上书陈冤，请复汤若望原有职衔，及被收没之财产，且准予栗安当辈归还原地居住。其他被革去职，或已流徙之华人，亦先后具疏鸣冤。后经大臣会议，处光先死刑，妻子流徙，后光先亦以年老得免死，归里，至德州病死。汤若望得复原有职衔，朝廷且遣官祭告其墓。李祖白等亦得俱照原官恩恤，其流徙家属，取回来京，其余被革诸人，如许缵曾、许之渐、潘尽孝等亦得以原官复职。解送广东之西士，除将通晓历法之恩理格、闵明我二人，取送来京治历外，余悉送归各省本堂居住。至于天主教之传行，除令南怀仁等少数人照常自行外，其余直隶各省，恐复立堂入教，仍令严行晓谕禁止。康熙四年大狱，至是全然变局。新旧历法之争，自万历间利玛窦入中国时，已开其始。崇祯间，开局治历，新旧之事愈甚，以致新历虽得告成，而终不得推行。康熙初，复因历法之争，而兴大狱。然其究竟，西法终获胜利，吾国科学，此时已落西人之后，于此可见。至于天主教之传布，在清廷视之，原为无足轻重。清顺治帝之褒扬汤若望，重其学非重其教。康熙之尊西士，亦乃利用其术，非于其宗教有所爱憎。然西士既被尊用，其教自不至禁绝。康熙八年谕旨，虽有直隶各省立堂入教之禁，然西士既得各归本堂，何能阻其劝人入教？清廷对天主教之处置，其无确定之政策，于此盖可见矣。

第五章　康熙间教仪之争

教仪之争乃由耶稣会士对于中国礼俗采取宽容之态度而生，推原其始，则由利玛窦开其端。当利玛窦初至中国之时，深感开教之不易，力求与中国之习俗相调和，举凡与教义无大冲突者，均不在禁止之列。艾儒略《大西利先生行迹》称："利子始入中国，衣饰略仿缁流。"说者谓利玛窦初入中国时所着之服装为佛家样式。以天主教徒，而着佛家装式，如非为仿效中国习尚，而使华人不过持歧视或排斥之观念，别无他说也。其后又从瞿太素说，改易儒服，并诵习中国经史，则又为与士大夫接近，不得不采取之步骤也。自中国社会习尚及伦理观点言之，祀天、祭孔、拜祖三者，为最隆重之典礼，有一不从，则视为背经叛道，必遭世人之唾弃。然就天主教之教义及仪式论之，则视为拜偶像，触犯十诫之一，为天主教绝对所不容许者。二者本互相背驰，不易调和，而利氏则善为解说，务使华人之皈依其教者，易于接受。如谓拜祖一事，本出于亲爱之义、孝敬之思，所谓报本反始，慎终追远之意，且非藉以求福祐也。设立祖先牌位，亦非谓祖先之灵魂在于其上，不过子孙藉以追远，以纾如在之怀尔。至于郊天之典礼，非祀苍苍有形之天，乃敬天地万物之原。拜孔亦所以景仰其人格，与其思想之伟大，流惠后人之深，非崇拜其幽灵也。且依中国之法律与习俗，此等仪节，乃为国人所必当奉行者，信徒之参加或举行此种礼节，

乃尽其国民当行之义务，固无违犯教义之意也。至于其他宗教典礼，与教徒所持守之信条，凡与中国固有之习尚相冲突者，无不强为之解。利氏之为此，意在减低其开教之困难。然就实际之情形论之，无论何种宗教，均有其不可更动之信仰与教条，而天主教持之尤严。故利玛窦之说，终不足折服一般教士之心。一六一〇年（明万历三十八年），利玛窦死于京，西士龙华民继任为中国全国之会督，对于利玛窦所持之观念与态度，已深觉可疑。惟以此时教会之基础初定，未便变更已往成法，激动中国人士之反感；而罗马教廷亦取宽容之态度，未有明令禁止，故仍遵守利玛窦之一切办法。龙华民而后，教会中之有力人物，当推汤若望氏。若望于清入关之后，擢任钦天监监正。钦天监之职掌，不仅测验天象，推步历法，而占卜吉凶亦其所守。西文载籍，或谓占卜吉凶，事涉迷信，若望虽供职其间，而未尝为之；然考其实，汤若望亦力求调和之人，非坚持反对者也。自利玛窦宣教中国，一般教士所持之态度，就大体论之，均属一致，而东来宣教之士，又多属耶稣会一派，意见易趋一致。故自宣教士内部论之，殊少发生冲突之可能。且此时东方宣教，仅受葡萄牙一国保护，其他诸国，如西班牙、法兰西等其政治与宗教之势力，尚未达及中国，故当时之政治背景亦甚单纯。教廷方面，因东方教区初辟，诸待草创，对于教士之宣教方法，亦任其有自由决定之权，不深干涉，故宣教士与教廷之间，亦相安无事。然此种局面，至十七世纪之初叶，已逐渐改变。葡萄牙不得独霸东方宣教保护之权，而在中国宣教之士，亦不尽归耶稣会之一派。积久意见渐歧，纷争渐起，终至康熙之世，发生教仪之争。推其原因，约有数端可述：

一曰西班牙教派与耶稣会士之冲突：西班牙自占据菲律宾

群岛之后，亦欲派遣教士至中国宣教。几经筹划，突米尼堪派修士古奎，始得于一六三〇年至中国之福建宣教，此于前文论"利玛窦死后天主教之传布状况"一节，已略举其大概。自古奎宣教中国之后，西班牙各教派之宣教士，相继前来，其宗教势力，已深植于我国。时耶稣会之宣教士，目睹其数十年来独自经营之教区，渐为西班牙教士所分领，不能无嫉视之意，由是渐生意见。一六四〇年，西班牙与葡萄牙分立，西班牙国王不复兼领葡萄牙国王位。两国政治上之关系既绝，则彼此间对于东方已获殖民地之经营，自不能再事合作，而其各自保护之宣教士，亦益彼此嫉视，互相排斥。一六四四年，西班牙教士之留居澳门未去者，多为葡人所杀。彼此间仇恨之深，已于此可见。此时耶稣会士，亦自以在中国年久，势力较大，对西班牙教士，压迫甚力。同时西班牙教士，则认为耶稣会士之宣教方法，有背于基督教义，亦攻击不遗余力。由此二派愈趋水火。教仪之争，已于此时开其端矣。

二曰外方传教会(The Societe des Missions Etrangeres)之组织与法国宗教势力之侵入中国：当十七世纪之中叶，西、葡二国，海外殖民之势力，已呈衰微状态，而法兰西则崛起于欧洲，国事方兴，与诸国互争雄长。其时主政者，即为路易十四是也。法兰西亦为信奉旧教之国家，其对东方之野心，不仅欲摧毁西、葡二国海上之权力，亦欲破除葡国独有之宣教保护权，而扩展其宗教势力于东方。时有一耶稣会士名亚利山大（Alexander of Rhodes）者，宣教于安南，深感东方宣教事业，关于宣教人材之训练，当注意于当地人民之培养，不当专赖西籍教士。然此种计划如果实现，则必需有西籍主教为之督理，方可成功。亚利山大不欲自负督理之责，而欲自巴黎觅一适当之人

选。彼至巴黎之后，过别一耶稣会士名巴流（Francois Ballu）者，亦热心海外布道事业，向之说明其计划，巴流甚为赞同。一六五八年，教廷委派巴流与另一教士名兰贝尔特（La motte Lambert）者，督察安南教会，并管理中国长江以南之数处教会事业。其后，又有一教士名古突兰的（Cotolendi）者，亦被派东来，督察南京教务，并朝鲜及中国北部之数处教会事业。是知法国海外布道事业，受教廷之赞助甚力，而其共同之目的，乃在破除或减削葡萄牙固有之保护权也。巴流欲使其海外布道事业继续发展，并立有永久之基础，遂于一六六三年，获得教廷之允许，于巴黎创办一神学研究院，培养海外宣教人才。又以此神学研究院为中心，而旁及法国海外布道之各教士，组织一外方传教会。此会成立，乃形成另一新会派，与耶稣会等教派相对立，非隶属于固有之某一会派之下也。外方传教会赖其政府与教廷之势力，得宣教东方。葡萄牙东方之宣教事业，首先受其打击，已启纷争之端。而外方传教会之会士，亦有对于耶稣会士固有之传教态度深怀不满者，此亦教仪之争发生之一因也。

三曰教廷对于东方布道事业统治权之增强：自葡萄牙东来之后，东方布道事业，归其保护。葡人于果阿设一大主教，统辖东方各处宣教事业。于澳门设一主教，统辖中国之宣教事业。凡至中国宣教之士，得先至葡京立斯本候船出发，再后至果阿，再后至澳门学华言，课华书，俟得有宣教之经验后，始得分发至中国各地。此时教廷对于葡人保护下之宣教事业，颇取放任政策。其后法国教士东来中国宣教，扩大教廷监督之权，如巴流辈均受教廷之委派，而至中国行使其监督之责任者也。葡人对于教廷此种作法，认为侵犯其固有之保护权，数提出反对。

一六八八年，葡人通令各宣教士，凡至东方宣教者，须自葡萄牙出发，且须誓言尊重葡人之保护权。一六九〇年，教廷为缓和葡人之反对，在中国境内划出三大主教区域。一曰南京，二曰北京，三曰澳门，归葡人管理，并授葡人有确定此三主教区域范围之权。葡人竟将中国各省悉划归于此三主教区之内，致使教廷所遣东来之主教，无插足之地，教廷亦深为不满。一六九六年，教廷明令缩小葡人之主教区域，而另于中国境内辟创八主教区，归教廷直接统辖。此八主教区，分配于福建、浙江、江西、四川、云南、贵州、湖广、山西、陕西等九省之内，每一教区，由教廷派遣一副主教，负巡视监督之责。教廷之别辟教区于中国，不仅侵犯葡人之保护权，而使葡人愤恨，其他各国教派，如西班牙之突米尼坎等会，亦因不欲受教廷之干涉，而深怀怨意。然教廷持之甚坚，不顾彼等之反对，又通告中国各派教士，悉遵守其所遣派主教之管理。教中仪式，亦须遵照教廷所颁布之命令执行。教廷对于东方布道事业之统治权，既已增强，则宣教士之自由行动，必受限制，而对于耶稣会士在中国所采取之宽容态度，亦自不能长此放任而不加约束。故康熙间教仪之争，即各派教士之间无内部分裂，互相告讦之事，亦不能保其不发生争辩也。

自上述三点观之，自十七世纪中叶以后，基督教之在中国，其宣教性质已不单纯。所有东来教士，因会派之不同，遂发生互相攻击排斥之行动。各派教士，除隶属于某一会派外，又为某一国家之国民，亦有时因爱国心之激动，背叛其会派之意见。此就教士本身言之，分裂之事，乃所不能避免者也。欧西诸国，利用护教之名，行使其政治上侵略之目的。而教廷与各护教国，对于教权之行使，亦各以自身之利益为转移。如此存心，自不

能有一致之合作。是当时之布道事业，实交合政治野心、权利争夺于一炉，非专以行教救世为念也。在此情状之下，教会内部之分裂，乃必然之结果，教仪之争，仅为彼等藉口之一端耳。

溯教仪之争，乃由西班牙突米尼坎派教士摩拉尔(morales)氏开其端。摩拉尔氏于一六三三年至中国后即开始怀疑耶稣会士所采取之态度，数次与之辩论。以教廷对此尚未注意，故未惹起极大之冲突。一六四三年，摩拉尔返欧洲，谒教廷，复提起此问题，并列陈数点，以为质问：

一、中国信徒，是否应与其他天主教徒同例，每年必须举行认罪及圣餐礼一次？

一、教士对妇女行洗礼时，可否不用口津及盐，以及免除过量之涂油？

一、中国信徒如放债时，是否允其征收百分之三十之利息？如系以放债为生，在其皈信天主之后，是否允其继续经营此种营业？

一、应否允许中国信徒，向社会祭神典礼捐献财物？

一、中国信徒是否可以参加政府所举行之必要祭典？

一、中国信徒是否可以参加祭孔典礼，及丧葬祭拜之仪？

一、中国信徒是否可以参加祭拜祖先牌位之典礼，及举行其他祀祖之仪式？

一、在对中国人举行洗礼之先，应否告其天主教之教义，为绝对禁止敬拜偶像，及举行其他祭典？

一、中国信徒尊敬孔子，可否用“圣”字？

一、中国信徒在其会堂中所悬匾额，对于皇帝应否用“万岁”字样？

一、对于中国非信教徒，可否举行弥撒典礼？

自摩拉尔所举数点，深知基督教之教仪，实与中国之社会习俗不相融洽；而此不相融洽之数点，耶稣会士又力求调和之，以达其开教中国之目的。自摩拉尔向教廷陈诉其意见之后，教廷对耶稣会士所采取之方法，曾一度禁止。后经耶稣会士之抗辩，复将禁令废除。然自此之后，突米尼坎派之教士，与耶稣会士争辩愈甚，而教廷又依违其间，久不能决，终至此问题愈演而愈趋严重。此时法国外方传教会之教士，对耶稣会士之抨击，亦甚激烈，而尤以教士梅古罗特（maigrot）为最著。梅古罗特为广州之主教，兼领福建教区之监督职务，彼于一六九三年，通令其所辖教区之教士，凡耶稣会所宽容者，均严格禁止，且罢黜耶稣会士之不奉命令者二人。耶稣会士虽遭此攻击，然以根基已立，且曾以其所习西学与技术，邀获清康熙帝之信任。而康熙帝对其传教之态度，亦极力袒护，故不为之屈。中国宣教事业，其内部既发生分裂，至于不能合作；而在欧洲之教士，对此问题，亦大起争辩，书函往来，极一时之纷扰。教廷总领各地之教务，处此局势，自不能进退其间，久悬不决，致使一般教士，无所依从。后经长时期之考虑，始采用梅古罗特之说。一七〇四年（清康熙四十三年），教廷遣使铎罗(Charles maillard de Tournon)东来，并携教廷禁约一纸。此禁约有华文译本，见陈垣所辑《康熙与罗马使节关系文书影印本》。兹试录之于后，以见当时教士所争各点，并当时西士对中国之思想与俗尚之见地为何如也。

教王第十一克利门得传为永远世世悉知之事：自从我作教皇第一日以至今，我料理诸事虽多，至于众西洋人在中国互相争论，此系我第一件要紧事。在中国众西洋人，因

看见中国有几个字，还有几件礼，也有说此有异端之事，也有说此无异端之事，因此争论寄信与我，彼此相告，要我自己决断。我所定夺，叫他们众西洋人一心一意。此一件事，从先前在位教王第十二殷诺深爵料理起首，因他亡故，此事到我跟前。我将两边所告言词，细细详审，后于天主降生一千七百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康熙四十三年九月内）俱以定夺，开写于后：

一、西洋地方，称呼天地万物之主，用“斗斯”二字，此二字在中国用不成话，所以在中国之西洋人，并入天主教之人，方用“天主”二字，已经日久。从今以后总不许用“天”字，亦不许用“上帝”字眼，只称呼天地万物之主。如“敬天”二字之匾，若未悬挂，即不必悬挂，若已曾悬挂在天主堂内，即取下来不许悬挂。

一、春秋二季祭孔子，并祭祖先之大礼，凡入教之人不许作主祭、助祭之事，连入教之人亦不许在此处站立，因为此与异端相同。

一、凡入天主教之官员，或进士、举人、生员等，于每月初一日，十五日，不许入孔子庙行礼。或有新上任之官，并得进士，新得举人生员者，亦俱不许入孔子庙行礼。

一、凡入天主教之人，不许入祠堂行一切之礼。

一、凡入天主教之人，或在家里，或在坟上，或逢吊丧之事，俱不许行礼。或本教与别教之人，若相会时，亦不许行此礼，因为还是异端之事。再入天主教之人，或说我并不曾行异端之事，我不过要报本的意思，我不求福，亦不求免祸，虽有如此说话者，亦不可。

一、凡遇别教之人，行此礼之时，入天主教之人，若要讲究，恐生是非，只好在旁边站立，还使得。

一、凡入天主教之人，不许依中国规矩，留牌位在家，因有灵位神主等字眼，又指牌位上边说有灵魂。要立牌位只许写亡人名字。再牌位作法，若无异端之事，如此留在家里可也。但牌位旁边应写天主教孝敬父母之道理。

以上我虽如此定夺，中国余外还有别样之理，毫无异端，或与异端亦毫不相似者，如齐家治国之道，俱可遵行。今有可行与不可行之礼，俱有教王之使臣定夺。有与天主教不相反者，许行，相反者，俱决断不许行。

读此，知当时突米尼坎及外方传教会诸教士，对于中国文化之了解，实甚肤浅。中国之言“天”，言“上帝”，其所含意，虽未必确似基督教之言上帝，然乃指有意志之对象而言，古书所载，照然若揭。柰何自利玛窦入中国之后，即斤斤于名词之争辩，必以“天主”二字，乃可代表其崇拜之真神，而斥“天”与“上帝”等字为绝对不可用，甚至“敬天”二字，亦不得书之匾额，悬之会堂，所见实偏。至于拜孔祀祖诸典礼，西士所识，亦未得其蕴奥，而一概以拜偶像视之，亦未得允。由此可知耶稣会士之见解，实非其他会派之教士所可得及，此盖由学与不学之故也。

铎罗携教廷禁约，于一七〇五年四月（康熙四十四年）抵广州，十二月抵北京。当时铎罗所感受之困难有二：一为葡属耶稣会士之反对；一为康熙帝之态度与之不合；而二者尤以康熙之态度为最重要。先是梅古罗特之抨击耶稣会士，已引起康熙

之注意，及铎罗东来，康熙袒护耶稣会士之态度尤显。举其要者，盖有二端。一曰康熙之于西士，重其学，非重其教。陈垣影印《文书》，载康熙四十八年十月（公元一七〇九年）谕西士利国安语云：

……尔众西洋人内，如仍似前次各出己见，乱寄书信者，即系乱法之人，在中国亦无用处，除会技艺人留用外，其余众西洋人，务必逐回，断不姑留。

又《文书》十一载，康熙五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谕西洋人苏霖等语曰：

……上面谕尔西洋人，自利玛窦到中国，二百余年，并无贪淫邪乱，无非修道，平安无事，未犯中国法度。自西洋航海九万里之遥者，为情愿效力，朕用轸念远人，俯垂矜恤，以示中华帝王不分内外，使尔等各献其长，出入禁廷，曲赐优容致意。尔等所行之教，与中国毫无损益，即尔等去留亦无关涉。……

是康熙帝之于天主教，非重在教义流传，而重在西学之采纳。所谓"会技艺人"，即指以介绍西学著称之耶稣会士也。二曰康熙重视中国固有之思想，不肯因天主教之传入而有所改变。《文书》十一载，康熙谕西洋人语云：

……因自多罗来时，误听教下阎当（疑即Maigrot）不通文理，妄诞议论。若本人略通中国文章，道理，亦为可恕。伊不但不知文理，即目不识丁，如何轻论中国理义之是非。即如以天为物，不可敬天。譬如上表谢恩，必称皇帝陛下阶下等语；又如过御座，无不趋跄起敬，总是敬君之心，随处皆然。若以陛下为阶下，座位为工匠所造，怠忽可乎？中国敬天亦是此意。若依阎当之论，必当呼天

主之名，方是为敬，甚悖于中国敬天之意。据尔众西洋人修道，起意原以为灵魂归依天主，所以若持终身，为灵魂永远之事。中国供神主，乃是人子思念父母养育，譬如幼雏物类，其母若殒，亦必呼号数日者，思其亲也。况人为万物之灵，自然诚动于中形于外也。即尔等修道之人，倘父母有变，亦自哀恸，倘置之不问，即不如物类矣，又何足与较量中国。敬孔子乎？圣人以五常百行之大道，君臣父子之大伦，垂教万世，使人亲上死长之大道，此至圣先师之所应尊应敬也。尔西洋亦有圣人，因其行事可法，所以敬重。多罗、阎当等知识肩浅，何足言天？何知尊圣？

是康熙重视中国固有之思想，不欲受天主教一偏之见，而有所变更，此其所以优容耶稣会而排斥其他者也。

康熙对耶稣会士庇护之态度，如上所述，则当铎罗东来之后，其对教仪之争处理之方法，亦至明确。《文书》四载，康熙四十六年三月十七日谕西洋人之语云：

……自今而后，若不遵利玛窦的规矩，断不准在中国住，必逐回去。若教化王因此不准尔等传教，尔等既是出家人，就在中国住着修道。教化王若再怪你们遵利玛窦不依教化王的话，教你们回西洋去，朕不教你们回去。倘教化王听了多罗的话，说你们不听教化王的话，得罪天主，必定教你们回去，那时朕自然有话说。说你们在中国年久，服朕水土，就如中国人一样，必不肯打发回去。教化王若说你们有罪，必定教你们回去，朕带信与他说，徐日升等在中国服朕水土，出力年久，你必定教他们回去，朕断不肯将他们活打发回去，将西洋人等头割回去。朕如此带信去，尔教化王万一再说，尔等得罪天主，杀了吧，朕就将

中国所有西洋人等都查出来，尽行将头带与西洋去。设是如此，你们的教化王也就成个教化王了。……

是康熙对于教仪争辩之处理方案，只准遵守利玛窦规矩者留居中国。其爱护耶稣会士之意，亦于此可见。又《文书》二载，康熙四十五年上谕云：

前日曾有上谕，多罗好了陛见之际再谕。今闻多罗言，我未必等得皇上回来之话，朕甚怜悯，所以将欲下之旨晓谕。朕所欲发旨意者，近日自西洋所来者甚杂，亦有行道者，亦有白人借名为行道，难以分辨是非。如今尔来之际，若不定一规矩，惟恐后来惹出是非，也觉得教化王处有关系。只得将定例先明白晓谕，命后来之人谨守法度，不能稍违方好。以后凡自西洋来者，再不回去之人，许他内地居住，若今年来明年去的人，不可叫他许住。此等人譬如立于大门之前，论人屋内之事，众人何以服之。况且多事。更有做生意站买卖的人，益不可留住。凡各国各会，皆以敬天主者，何得论比（彼字之误）此，一概同居同住，则永无争竞（竞字之误）矣。为此晓谕。

康熙所云"立一规矩"，乃欲限制西洋教士之至中国，而所限制者，则又为反对耶稣会士之教士。其言"此等人譬如立于大门之前，论人屋内之事，众人何以服之"，即指此辈人言也。康熙帝最恶梅古罗特，因其敢于背叛康熙之意见，而抨击耶稣会士。一七〇六年十二月（康熙四十五年），康熙帝逐梅古罗特出境，并惩其党羽数人，且命自此之后，凡在中国之宣教士，必须领有政府发给之凭照始得居住。此亦为限制反对耶稣会士之教士而发也。

康熙凭其政治势力，以与教廷相抗，教廷实无可如何。然

康熙不欲持之过急，以至生变，故于铎罗抵京之后，即遣教士二人（当即是白晋与沙国安），至罗马谒见教廷，求一调和之方法。而铎罗在京亦不敢出示禁约，故触康熙之怒。后康熙逐梅古罗特出境，颁行领票之制，铎罗知康熙帝之意无可挽回，且念其使命无以终结，乃于一七〇七年二月在南京发布一命令（此命令非教廷之禁约，教廷之禁约乃康熙五十九年嘉乐至中国时所译呈者，此乃以其个人意见发表），禁令教士用"天"、"上帝"等字，并不准信徒参加拜孔祭祖等典礼。康熙闻之大怒，逐回铎罗，令其在澳门等候教廷之复命。铎罗至澳门为葡人所困，一七一〇年六月八日病死。是此次铎罗出使中国，仍于教仪之争，无所补也。

当铎罗困死澳门之时，在华之各派教士，仍隐藏内地，未尝因清廷限制之令，各回本国。教仪之辩，亦仍潜行各地。一七一五年三月，教皇克利门第十一（Clement XI）复发布一命令（此命令名The Bull Exilla die），重申一七〇四年教廷禁约之旨，并铎罗在南京时所颁教令之意。然在华之耶稣会士，仍多不遵守，而清廷亦坚持反对之意。教廷不得已，乃于一七一九年，另派使节嘉乐氏（gean Ambrose Charles Mezzabarba）东来，以求调和之方法。嘉乐于一七二〇年十二月（康熙五十九年）抵北京，数蒙召见，然康熙帝所持之态度，仍然坚不可移，详见陈辑《文书》十三《嘉乐来朝日记》。其后，嘉乐又提出八条，意在允许信教参行各种丧葬祭拜典礼，以示让步，然终不得要领。一七二一年三月，嘉乐离京，返欧复命。是嘉乐此次来华，于教仪之争，亦无补也。

嘉乐复命后，教廷致书耶稣会长，命其劝令在华耶稣会士，遵守教廷禁约。然未及实行，而教皇英诺森第十三（gnn

ocent XⅢ）死。一七三三年，有北京主教二人，请将嘉乐所提八条，及一七一五年教皇克利门第十一所颁教令，宣告信徒，使知所遵守。一七三五年，教皇克利门第十四（Clement XⅣ），又以为嘉乐所提八条，与教义不合，宣告废除。一七四二年，教皇班尼的克第十四者（Benedict XIV），又发布一命令（此命令名The Bull Exquo Singulari），确定一七一五年教令所陈各节，坚令信徒一体遵守。自是百余年来，教仪之争告一段落。

前论教仪之争，其经过大略如此。论者谓教廷之意见，实乃摧毁中国之传教事业，其说不无可信。吾国二千余年之思想，尊贤莫甚于孔子，举善莫先于孝亲，决非一任何外来教派所能更易。昔太平军起，湘乡檄文，有此数语："自唐虞三代以来，历世圣人，扶持名教，敦叙人伦，君臣父子，上下尊卑，秩然如冠履之不可倒置。粤匪（按：此乃对太平军之诬称）窃外夷之绪，崇天主之教，自其伪君伪相，下逮兵卒贱役，皆以兄弟称之。谓惟天可称父，此外凡民之父，皆兄弟也，凡民之母，皆姊妹也。……士不能诵孔子之经，而别有所谓耶稣之说，《新约》之书，举中国数千年礼义人伦，诗书典则，一旦扫地荡尽，此岂独我大清之变，乃开辟以来名教之奇变，我孔子、孟子之所痛哭于九泉，凡读书识字者，又焉能袖手旁观，不思一为之所也。"此等主张，最足动人听闻，基督教自至中国之后，其所遭受之困难，不在其他，即在中国崇奉儒家正统思想。清入主中国，深知非接受汉人之思想，必不可以为治，故清初两帝，濡染汉风已深。观康熙帝对西洋教士所论各节，亦是由此，其必以儒家思想排斥基督教者，盖亦时势所必然。耶稣会士深明此理，故尽量以儒家思想，与基督教之教义相调和，其意即

欲避免攻击。倘此方法得长行于中国，则基督教对于中国文化，或有较大之影响可言。惜其他宗派之教士见不及此，必欲以西洋固定不变之方式，强使中国接受，故直至今日，基督教之在中国，未尝立有深固之基础，而国人亦未尝目之为中国之宗教也。故言基督教在中国之失败，当自教仪之争，罗马教廷坚持其态度始。

第六章　康熙以后之反教运动

康熙间教仪之争，累年不休，所论各点，均为中国之重要典礼，自能引起国人更深之注意，而反教运动，亦因是渐为扩大。铎罗之来，康熙帝令西士领票居留，意在袒护耶稣会士，排斥其他各派，已具反教之迹。其后嘉乐东来，出示教廷禁约，康熙于禁约之后，批示数语，云："览此告示，只可说得西洋人等小人，如何言得中国之大理。况西洋人等，无一人同（懂字之误）汉书者，说言议论，令人可笑者多。今见来臣告示，竟是和尚道士异端小教相同，比（彼字之误）此乱言者莫过如此。以后不必西洋人在中国行教，禁止可也，免得多事。"（见陈辑《文书》第十四）此亦有反教之意。康熙帝虽有反教之意，尚无反教之决心，对于禁教之令，并未严格执行。以是西洋教士，仍得潜藏内地，私自行教，朝廷亦未之深究。于时广东亦有反教运动，《东华录》载康熙五十五年（公元一七一六年）广东碣石镇总兵陈昂奏疏云：

> 兵部议复：广东碣石总兵官陈昂奏：天主一教，设自西洋，今各省设堂，招集匪类，此辈居心叵测。目下广州城设立教堂，内外布满，加以同类洋船丛集，安知不交通生事，乞饬早为禁绝，毋使滋蔓。查康熙八年，会议天主教一事，奉旨天主教除南怀仁等照常自行外，其直隶各省立堂入教，着严行晓谕禁止。但年久法弛，应令八旗直隶

各省，并奉天等处再行严禁。从之。

是陈昂所请，乃重申康熙八年禁教之令。翌年，两广总督杨琳复具疏奏请，再申陈昂所论各节，其疏亦见《东华录》。按广东为西洋人聚会之地，基督教首创之区，教会事业，自较他地为发展，而华人之注意，亦较他地为甚，陈昂、杨琳之奏疏，即由此而起。自陈昂奏请之后，清廷复申前令禁止人民自由入教，而西洋教士之未领居留票者，亦复返回澳门，反教运动，又复发生，然亦不甚严格也。

雍正帝即位之后，对天主教严行禁止，而其事则自闽浙总督满保开其始。雍正《东华录》载其事，云：

> 雍正元年十二月礼部议复：闽浙总督觉罗满保奏：西洋人在各省起盖天主堂，潜住行教，人心渐被煽惑，毫无裨益，请将各省西洋人，除送京效力外，余具安插澳门。应如所请，天主堂改为公所，误入其教者，严行禁饬。得旨：西洋人乃外国之人，各省居住年久，今该督奏请搬移，恐地方之人，妄行扰累，着行文各省督抚，伊等搬移时，或给予半年之限，令其搬移来京，与安插澳门者，委官沿途照看，勿使劳苦。

雍正二年，两广总督孔毓珣复申前议。雍正《硃批谕旨》载其疏云：

> 雍正二年十月二十九日，两广总督孔毓珣谨奏：……钦此，查各省居住西洋人，先经闽浙督臣满保题准，有通晓技艺愿赴京效力者送京，此外一概送澳门安插。嗣经西洋人戴进贤等奏恳宽免逐回澳门，发臣等查议。臣思西洋人在中国未闻犯法生事，于吏治民生，原无大害，然历法算法各技艺，民间俱无所用，别为一教，原非中国圣人之

道，愚民轻信误听，究非长远之计。经臣议将各省送到之西洋人，暂令在广州省城天主堂居住，不许外出行教，亦不许百姓入教。遇有各本国洋船到粤，陆续搭回。此外，各府州县天主堂，尽行改为公所，不许潜往居住，业会同将军抚提诸臣具题。……

雍正对此奏疏，有所批答，亦附该奏疏之后，云：

朕于西洋教法，原无深恶痛绝之处，但念于我国圣人之道，无甚裨益，不过聊从众议耳。尔其详加酌量，若果无害，则异域远人，自应一切从宽。尔或不达朕意，绳之过严，则又不是矣。特谕。

自以上所引数文，便知雍正对西洋教士，并非深恶痛绝，其所以禁止人民信奉，驱逐西士回澳，封闭各省会堂者，正因其于吏治民生，虽无大害，然于中国圣人之道，无甚裨益，不可使愚民轻信误听耳。此一观点，甚为明白，即中国对于西洋教士所需要者，仅为历算等技艺之术，并非西洋教义。盖中国自有圣人之道，可为典型，毋待假于外来者耳。此种重视中国固有思想之态度，康熙已如此，雍正特继其遗志，更为清楚之表现而已。

雍正对于西洋教士，虽非深恶痛绝，然于禁教之令，则行之甚严，几使天主教绝迹中朝。西籍称天主教在中国所遭遇之困难，以在雍正时为最甚，盖非过论。兹试略举数端，以见当时天主教宣教事业所受之影响为何如也。《谕旨》载广西提督韩良辅奏疏，论及桂林查封天主堂之事云：

雍正二年十一月初八日，广西提督韩良辅奏：……一、臣钦奉恩诏，内旌表节义一条，臣前署抚篆时，于桂林府查出天主教堂一区，改建节孝祠，搜访桂郡节烈，

阐播幽芳，一一举行。……

又载雍正七年山东布政使费金吾奏疏，亦述及山东禁教之事，云：

> ……兹查得历城县原有西洋人南怀德等，已于雍正二年进京，所遗天主教堂二所，一改为育婴堂，一改为义学讫。此外所有房产，因部文未经指明，所以尚有房屋八间，坟地七亩，不敢一并改为公用，以致西洋人仍暗中托人每年潜收租息。又查得临清州原有西洋人康和子，于雍正二年十月初六日进京，现住京城西直门仁桥天主堂内，所遗天主教堂已改为公所，但尚有房屋三十七间，并地四顷九十二亩，亦系西洋人暗中托人每年潜收租息。……

据此二例，可知当时禁教之令，确曾严格执行，教堂收归官有，西士遣送京城或澳门，一时宣教事业，定受极严重之打击。

雍正七年，复重申前令，通令各省查禁。《谕旨》载雍正七年湖南巡抚赵弘恩奏疏云：

> ……一、……大学士马尔塞等寄信，奉上谕："近闻西洋之人，外省府县中，尚有潜藏居住者。本地无赖之人，相与往来，私从其教。恐久之湔染益深，甚有关于风俗，钦此。"臣已严饬各属，星夜查报，倘有潜住之人，臣当遵旨委官押送澳门安插。……

是知禁教之令，虽始于雍正元年，然西士之宣教中国，并未因此而完全绝迹。而中国士民，亦仍私相传习，七年之禁令，即因此而发生者也。综观雍正一世，对于禁教之严格，自利玛窦开教以来，实未有若此时之甚者，西洋宣教事业，固深受打击，然并未因此一蹶不振，绝迹中朝。故在乾嘉之世，西士之行教中国者，仍大有人在，教会事业，亦潜在进行之中。中国对

于天主教义，既视之为有伤教化，不愿接受，而朝廷对于禁教之令，又行之甚严。何以天主教在此时未绝迹于中国耶？推其原因，盖有数端：

一曰重西学：康熙、雍正两统治主，对于西士之态度，均是重其学不重其教，数十年来，禁教之令数颁，然凡精于历算测步等技艺者，均留京供职，未返本国。此辈留居中国之西士，其所持之态度，则恰相反背，宣教是其本志，论学乃其手段。故彼等在京，名虽供职，实则仍行其教。朝廷因重视西学，对于精于此学之西士，亦深加优容，积久忘其行教之本意。对于禁教之令，渐行废弛，西士又得宣教中土。清之初叶，天主教之得长存于中国，所系于西学者甚重，此为研究中国宗教史者，所不可不知。由是，亦可知耶稣会士所用之方法，对于宣教事业之影响，其重要为何如也。

二曰西士护教之热忱：天主教之传入中国，至是已有百数十年之历史，其教基础，奠立已久，非一朝一夕所能拔除其根柢。教会之建立，原本于坚诚之信仰，非若其他事业，可随时代之需要，而为消长者也。此种坚诚之信仰如已形成，便非武力之迫胁所能消灭。历史上宗教之争，与殉教之例，固难备举之也。当时欧西各国，为发展其殖民势力，千方百计谋扩展其宗教势力于我国，而一般西方教士，又多具有宗教热诚，以不避艰苦开教中国为光荣。华人信徒，抱有此种信仰者，亦当不在少数，此固非政治势力所能消除净尽也。且此时海禁已开，欧西商船，往来于中国东南沿海一带，无所禁阻，此亦于西洋教士一绝好之机会。史籍所载，西洋教士，假通商之名，行开教之实者，其例甚多（雍正《硃批谕旨》载雍正十一年九月二十六日福建总督彭玉麟奏折，论及吕宋番人偷入福建内地行教事，

即是一例）。国际间之关系既趋复杂，自甚难禁止其宗教之流入也。抑尤有进者，即当时教士之态度，尚称恭顺，隐忍苦痛，以求达其行教之目的。对于中国文化，固未尝公然诋侮，对于中国政治，亦不敢稍涉干涉之嫌，故不致惹起极大之反感。若近代西洋教士态度之傲，存心之忍，尚在康乾之际，断不容其存在也。

自雍正而后，直至鸦片战争之前，天主教之在中国，即在此种情形之下，继续流布。仇教运动，上自朝廷，下至民间，未尝断绝，然时紧时弛，未有定局。迨至《江宁条约》订结而后，欧西帝国之暴力，侵及中国，宣教之权，载在条约，此又另换一番局面矣。

上论雍正一朝反教之情形，大体如是。于此别有一事当附带说明者，即雍正初年，宗室苏努之奉教是也。康熙末年，宗室中以奉教著名者厥唯苏努。苏努为清太祖努尔哈赤之四世孙，与雍正为从兄弟行。康熙逝世，第四子胤禛立，是为雍正。其第八子允禩亦谋继位，苏努助之，因是遭雍正之忌，致兴大狱。其后苏努第六子勒什亨以护庇康熙第九子允禟获罪，其弟苏努第十二子乌尔库为之陈请，亦遭雍正之忌，同时遣发西宁。时随行者有葡萄牙神甫穆敬远、勒什亨·乌尔库二人，时受其诱导，亦皈天主。至于苏努则遣发于右卫，即今山西右玉县也。苏努父子既多为教徒，且与西洋教士关系甚密，说者因谓雍正反教之严格，颇受苏努之影响，理或然也。（《辅仁学志》第三卷第二期有陈垣所作《雍乾间奉天主教之宗室》一文，可参考。）然观雍正前后所颁诏谕，其对西洋教士，并无甚大恶感，而所以禁绝之者，乃在其教无补古圣之道，且或有碍教化，故不欲其流行中国。至于苏努奉教之因，乃其一端耳。

后编

引言

本编是这书最后的一编，也是这本书最重要的一部分。它是论述明清之际中西文化从接触到交流融合（不是完全的）的一个重要阶段。本来，各民族的接触同时就是各民族文化的接触。文化接触不同于其他的关系。它必然起着相互交流的影响，或者大些，或者小些，或者明显，或者不甚明显。绝然不发生互相影响是没有的。由于文化的交流和融合，必然使文化向着不同的形式发展，也就是在原有的基础上，又向前发展了一步，虽然经过的道路是迂回曲折，而非直线的。中国的情形就是如此。勿庸讳言，中国近现代文化，与外来文化的影响是不可分的。中国受外来文化的影响，历史很长，但含有近代化的意义，是从与西方正式发生大规模的关系开始。从具体的时间说，是从十六世纪初，即明武宗末期葡萄牙东来中国开始。厥后荷兰、西班牙、英吉利等国亦相继东来，政治、经济、文化、宗教等方面，从此发生极为复杂的关系，互相激荡，使中国不再停滞不前了，而是迅速地发生着变化。其中固有阴暗惨痛的一面，也有使中国向前进展的一面。直到今天，我们还是采用开放的

政策，使西方有用的东西，尤其是科学技术方面，稳妥的接受过来。这样一段历史，在中国历史上，非常重要，也很复杂，不容易说清楚，但很值得研究一下。因个人的时间和力量有限，所以本编是以明清之际的文化关系为主。

这段历史经过了十六、十七和十八世纪的前半期，约计两个半世纪，共有二百二四十年。这一段历史，有两个时代要注意：一是明之末季崇祯年间，一是清之初期康熙年间，均是中西文化接触最多的时期。崇祯年间，国家面临十分困难的情形，水旱连年，弄得民不聊生，激起了以李自成和张献忠为首的农民大起义。还有蒙古民族长期在北边发动战争，自万历年间又兴起了以努尔哈赤为首的满洲民族。这两种势力，影响着明王朝的存亡。处在这样的一个时代，围绕着明王朝的一些达官贵人和一些知识分子，不能不兴起各种救亡图存的忧国的思想。有些知识分子，看到西洋教士介绍的西学，有的论述兴修水利，如《泰西水法考》、《西洋奇器图说》，有助于解决当时农民经济的问题；有的谈枪炮即火攻等武器制作的问题，如焦勗写的《火攻挈要》等书，也对于边防有些帮助。所以他们参加了西洋教士所宣传的宗教，也采用和接受了他们所讲的西学。当时的知识界，有些人因为和西洋人接触信仰了天主教，曾蒙受种种非难。其实这些知识分子，在当时确实有很多的可取之处。其中以徐光启、李之藻、王徵等人为代表。徐光启在当时政治上的地位，不算很高。而时人言之为科学的先驱，评价很高。这是从科学的历史发展上着眼。他对当时国家社会的作用很大。为了解决当时农民经济的问题，他写了《农政全书》这一部重要著作。这部书辑录了中国历代讲求农政的记载，也采用了西士所作的《泰西水法考》，凡是中西方法能解决农民经

济的，他都采入。他以研求中国旧有的农政为主，但也采用西方有用的东西。他不是崇洋派，也不是守旧派，而是凡有实际作用的，不论中西，均予采用。这种态度是值得注意的。他也主持了当时历法的修订。在这方面，贡献也很大。中国历法，到了明代发生了很大的问题，首先是日蚀月蚀测量不准。在中国封建王朝，日蚀月蚀不是一种自然现象，而是被当作有关政治善恶的一种天的警戒，所以十分重要。为此，明的后期，设了大统、回回、西洋三种历局，来加以研究，加以比较，结果是用西法所测度的最为准确，受到了统治者的信任。在崇祯年间，正式设立了西局，修订历法，先由徐光启主其事，后由李天经主其事。但徐光启的贡献，比李天经来得大。这是徐光启尊信西学的一个方面。但他没有放弃中国旧有的一切。谁能解决问题，就采用谁的，这也是可取的一个方面。再是徐光启为了解决当时边患的问题，很注意武器的制造。当时用以防边的是比较先进的枪炮。这种武器，中国自己也能制造，但据当时的记载来看，似乎不如西洋人制造的精巧。当时有所谓佛郎机铳。铳有大小，大的就是大炮，小的就是鸟枪，类似今天所用的步枪这类东西。这是自葡萄牙传来的。还有称之曰红夷大炮的，亦是大的武器，传说来自荷兰。徐光启不仅用了中国旧有方法，还利用西洋教士所具有的技术来制造这类东西，并且几次派遣西洋教士到澳门去购买这类东西。他又亲自参加过练兵活动。可见他忧国之心是何等的强。李之藻也是信仰宗教的人。他同利玛窦翻译过不少有关天文、算学、历法的书，与徐光启的来往也很密切，也是个接触西洋文化较深的人。徐、李二人外，还有王徵这个人，虽不甚为人注意，但也是与西洋文化接触很深的一个人。他也信仰天主教，曾与西士邓玉函合

译《远西奇器图说》这部书。在他为这部书作的序言中，有这样一段话："学原不问精粗，总期有济于世人，亦不问中西，总期不违于天。兹所录者，虽属技艺末务，而实有益于民生日用，国家兴作甚急也。"这里所说的"不违于天"，就是合乎自然法则的意思。可见王徵采用西洋奇器，以济当时民生之艰，亦要制物谈理，合乎自然法则。这也是值得注意的一个人。我常这样想，明季出现了一些科学家，在科学上一度闪耀着异彩，如宋长庚著的《天工开物》等有名的著作，为什么出现于这个时代？我想，这与他们所处的时代是大有关系的。没有那样的一个时代的影响是不会在科学上出现这一种景象的。

第二个阶段，就是清初康熙时代。康熙是中国历史上一个英明有为的统治主，时人对他颇多研究。他是一个不平凡的人，而我对他研究甚少，很难对他作全面的评价。他所统治的时代，是满族入主中原，使他在民族观点和对中国原有的传统文化观念上，一定与以汉族文化为本位的人持不同的态度。他也是处在中国各民族大统一的时代，对新疆和西藏高原等地加强了经营，满洲、蒙古、台湾和中原民族一起构成一个统一的国家。这样一个伟大的局面，有使他心胸开阔，眼光远大的可能。使人注意的，康熙时代，西洋教士等类的人，来中国的很多，康熙与这些人的接触特别广泛，凡是有用的，他都引纳他们，使用他们，使中西关系，进入一个繁荣昌盛的时期。他依照西洋用经纬度进行测量的方法，组织人绘制了与旧不同的《内府舆图》，使中国的地理知识进入了一个新的境界。这方面使用的西洋教士的人数很多，说这次测绘工作主要是由这些人来完成的，是可以的。在天文历法的测量上，他毫不怀疑地使用了西洋汤若望等人，使清前期西洋教士主持钦天监事，成

了一个定制。尼布楚条约订结的过程中，使用张诚、徐日升等西洋教士，办理中俄交涉中的一些事宜，最后完成了尼布楚条约。康熙对这些西洋教士，可以说是依靠他们，信赖他们。在研究西方科学文化方面，康熙引用不少西洋教士。在宫廷之中，同他们研究，向他们学习，天文、算学和音乐理论等问题，都在讨论之列。有的记载，康熙特别敦促西洋教士，对他儿子们，教好西洋音乐的理论和方法。可见他对西洋文化是如何重视、如何采用的。这些情形，使中西文化的交流和接触，进入了十分惹人注意的时期。但康熙使用西洋教士和采用西方文化，是有一定限度的，决不无限制地屈从他们。这从上述的教仪之争中可以看得出来。在中国原有的根本问题上，决不退缩，敢于与西洋人士决裂，把他们驱除出中国国土。这是康熙很伟大的地方，是值得注意的。康熙而后，有段时间，中西关系，处在低沉的阶段。中西文化的接触，也不象以前那样的昌盛，与教仪之争，是很有关系的。

为了叙述方便和使人容易阅读，本编采用了分门别类的叙述方法。兹约举其概要如下：

第一章“西方传入中国之天文、算术与历法”。这一章论述了明代历法失修，测度不确，发生了历法修订的争论，因而有西洋历法局之设立，尊重西法。为了修订历法，不能不研究与历法有关的各种学说，所以天文学和算学同在研究之列。徐光启和李天经是先后主持西洋历法局的两个人，各有其贡献。当时翻译和介绍了大量有关这方面的书籍，最终编订了清初还沿用的《崇祯历书》。本章介绍了有关这方面知识的各种书籍的编订和翻译的经过，这是当时中西文化接触所激起的一个大浪花。本章还着重指出当时的西学影响到中国文化的本

身，即经学的范围，使不少儒生对这方面发生了兴趣，深入研究，并有所贡献。但是西洋教士介绍西方天文学时，深受教会的限制。他们所介绍的，是当时天主教会所允许的。有如哥白尼的天文学说则在禁止之列，直到很晚的时候，才流传到中国来。

第二章“西方传入中国之地理学”，即有关新的地理知识。本章着重指出当时从西方传入中国之世界地理知识，扩大了中国的视线，尤其在使用合于科学的用经纬度测绘地图的新方法。在这方面的成就是很大的。

第三章“西方传入中国之物理学与农具、火器之制作”，这一章是论述当时西洋传入中国的火炮等，与农田水利有关的知识和理论。当明末时，天灾甚重，社会凋弊，民生困难，西士就传入一些有关解决农业问题的书籍。也因为当时边患甚为紧急，西士就传入了西方的武器。这些传入的东西，在当时起了一定的作用，有加以叙述的必要。

第四章“西方传入中国之艺术”。这一章叙述西洋传入绘画是自宗教上所用之画像开始的。在中国绘画所受之影响这个问题上，介绍了吴历、曾鲸等在画法上所受西洋的影响。也重点地介绍西士参加画院，绘画了乾隆时平定准噶尔和回疆的一些重要战争的画图。也介绍了焦秉贞在画院参用西法所绘制的《耕织图》。最后叙述了中国在地方的建筑上所受西方的影响，重点地说了说圆明园的建筑。

第五章“西方传入中国之哲学与宗教思想”。在哲学方面，叙述了以西方传入的古希腊的论理学，即今天所说的逻辑学。在宗教思想方面，叙述天主教的宗教思想，并与佛教和道教在论“天道学说”上面的争论和异同。

第六章“西方传入中国之医药学、音乐学及语言学”。在

医药学方面，着重叙述了西士邓玉函等人所写《人身图说》，即解剖学这本书。这是西洋医学传入中国之始，也叙述西洋介绍中国的一般药物，更着重叙述了大黄这一药物，在对外关系上所起的作用。音乐方面，叙述了康熙重视西洋乐理的研究。语言学方面，介绍了西士金尼阁学习中国文学所用的拼音方法及所著《西儒耳目资》这一本书。

第七章是"总结"。总括地叙述了明清之际西方文化传入中国的经过，并指出亦应注意中国学术传入西方及对西方影响的重要性，且以附录的形式吸收徐宗泽所写的《中国文化西渐之介绍》这篇文章。

本编所叙述的内容，就是这些。由于内容包括得很广泛，也很复杂，难免遗漏和有错误的地方，此则有待于将来之研究矣。

第一章　西方传入中国之天文、算术与历法

吾国与欧洲之交通，历时已久，而在学术与文化上之接触，亦为时甚早。降至明之后期，西方天主教士，随欧洲殖民主义势力之东来则更为突出，使吾国旧有之文化，受到极大影响。当十六、十七世纪之际，西欧科学发展较速，而在中国，适值明清交替之时，学人风尚已病心性之学空疏无补，逐渐转入讲求实学，以求经世致用，颇有采纳西方科学之趋势。而国家施政，如日月蚀之失测，历法急待修订，边患方炽，军器改良，亦有赖西学传入，以为补救。当时属于天主教之耶稣会士，挟其制器尚象之学东来吾国，实与当时之需要相符合，可谓适逢其会。约而言之，西学之传入，自意大利传教士利玛窦等开其始。自此而后，直至鸦片战争之前，二百余年间，西文载籍，输入中国者为数正多。增订《徐文定公集》载李之藻刻《天文学初函》题词云："又近岁西来七千卷，方在候旨。"李之藻《译寰有诠序》亦云："时有利公玛窦浮槎开九万里之程，既又有金公尼阁载书逾万部之富。"《远西奇器图说》载王徵《远西奇器图说录最》序，又云："《奇器图说》乃远西诸儒携来彼国之书，此其七千部中之一支。"由此可知当明之末叶，已有西书七千部或万部传入中国矣。清初康、雍间，西士来中国者益众，其所携来之书籍，当亦倍增。惜此等书籍佚亡甚多，

不能尽传，无由详考。西书译刊，自徐光启、李之藻、杨廷筠等倡其首。徐、李等辈，博雅宏通，兼有科学精神，且与西士过从甚密，故译著甚富，开吾国科学翻译之先声。吾国之译刊外学，计有两大时期：魏、晋、隋、唐间，以译佛经著称，明清之际，以介绍西方科学著称。然徐、李之名，不甚为士大夫所称道，其学亦淹没失传，未能发扬光大。西书集刊，始自李之藻之刻《天学初函》，所收凡二十种，多属论述天主教义之书。其后韩霖、张赓合著《圣教信证》一书，内载明清之际东来传教士之姓名及其著述，为西士译著之一重要目录。晚清王韬甚重西学，辑有《西学辑存六种》一书，内有《泰西著述考》一种，亦详列传教士之姓名与其著述，说者谓据《圣教信证》而作，盖或然也。明清之际，西学传入，赖此得窥涯略。其时所传西方之学术，除论教义之书不计外，条其门类，有天文、算术、舆地、物理、医药、音乐、美术、语言、论理等类。天文、算术，为修订历法所必需，故其学为特显。明季修改历法，有西局之设，清初钦天监之职，亦多擢用西士，经学之士，亦或以研究西法著称。故论西学在中国所发生之影响，当以天文历算之学为最著。至于其他诸学，或发生影响甚微，或毫无影响之可言，均不能与天文、历算之学比也。

原吾国天文、历算之学，渊源甚古。殷之季世，已知以甲子纪元，核计岁月之术。其后民智愈开，推步愈详，史志所载，斑斑可考。然天地运行，其理深奥难测，诸所推算，未能悉合天行。元郭守敬精于测度，所造授时历较为精密，然流弊亦不能免。历法为历代封建王朝施政大典，不得稍有所忽，故明清两代，均求所以改革之术，而西法之来，即应此需要。明兴之初，太史院刘基上《大统历》，盖袭郭守敬之旧法。洪武元年，

改太史院为司天监，又置回回司天监，旁采回历计算之法。三年，改司天监为钦天监，设四科，曰天文、曰漏刻、曰大统历、曰回回历。十五年九月，诏翰林李翀、吴伯宗译回回历书。十七年，元统取授时历，去其岁实消长之说，别以洪武十七年甲子为历元，命曰《大统历法通轨》。二十六年，监副李德芳上疏，以元统所论不合，当加修改。自是而后，大统历仍以洪武甲子为历元，而推算则依授时之法。然授时历法仍颇粗疏，当元之世，日月交食，已多失准，其不能尽合天行，自可想见。洪武之世，数欲修改，然其法终不脱郭守敬之白禀，流弊所趋，推测仍多不合。景泰元年，正月辛卯卯正三刻月食，监官误推辰初初刻，致失救护。成化十五年十一月戊戌望月食，监官推验又误。天象所示，前人以为可以代表国家吉凶，未可任其长此失测，于是改历之议起。成化十七年，真定教谕俞正已首倡改历之议，以所见与礼部不合获罪。十九年，天文生张升复倡改历之议，其说亦未得行。正德十三年，漏刻博士朱裕再上言改历，亦为礼部所阻。嘉、隆而后，旧法之弊愈显，测验愈多不合，而改历之议亦愈盛。嘉靖二年，华湘上疏，言："古今善治历者三家，汉太初以钟律、唐大衍以蓍策、元授时以晷景为近，欲正历而不登台测景，皆空言臆见也。望许臣暂罢朝参，督中官正周濂等及冬至前诣观象台，昼夜推测。日记月书，至来年冬至，以验二十四气，分至合朔，日躔月离，黄赤二道，昏旦中星，七政四余之度，视元辛已所测离合何如，差次录闻。"此言改历重在测验，盖欲承郭守敬之旧法，更为较精密之推测耳。万历二十三年，郑世子载堉进《圣寿万年历》、《律历融通》二书，极诋《大统》之误，主另改作。河南佥事邢云露亦于是年上书，倡议改历。是旧法之弊，至是已无可掩

饰，改历之议，乃势所必行。天文、历算之学，本为少数所专习，至此则因时代之需要，激起多人之研究。时礼部尚书范谦言："历为国家大事，士大夫所当讲求，非历士之所得私，律例所禁，乃妄言妖祥者耳。"推其所言，亦含倡导之意，此历算之学，所以盛行于明之中叶之原因也。

天文，历算，本属纯粹科学，测验不精，则推算不合，丝毫之差，可使通盘皆误。欲求测验精确，必当洞明自然之理，尤当具备精良仪器。以前改历，仅于日至前后，记其所差度分，立一加减乘除，匀派各岁之下，于天地运行之理，以及仪器之制作，未尝积极讲求，故所推步终有不合。于时西方天文历理，已较先进步，而传教士，又适于此时挟其所学东来，故改历之议又有采纳西洋历理之说。初利玛窦东来，即欲藉学术以煊惑人心。当其传道肇庆时，曾制天体仪、地球仪、计时晷等器，以赠中国大吏，此已开西方天文学传入中国之始。其后利玛窦入京，与徐光启、李之藻辈相交游，适值改历之议喧嚷一时，遂译西方天文、历算之书多种。其书流传甚广，至今犹可得见。继利玛窦东来者，如庞迪峨、熊三拔、龙华民、邓玉函辈，亦皆通天文、历法之学，时有所讲论。万历三十八年十一月壬寅朔日食，监推分秒及亏圆之候不合，职方郎范守己已疏驳其误。礼官因请博求知历者，与监官推测讲论，于是五官正周子愚言："大西洋归外远臣庞迪峨、熊三拔等，携有彼国历法，多中国典籍所未备者，乞视洪武中译西域历法例，取智历儒臣率同监官，将诸书尽译，以补典籍之缺。"礼部乃疏举邢云露、范守己共理其事，并请徐光启、李之藻与庞迪峨等共译西法，以资参订。未几，云露、之藻皆召至京，参预历事，云露据其所学，之藻则以西法为宗。四十一年，之藻转官南都，

奏上西洋历法，略言：“台监推算日月交食亏分之谬，而力荐庞迪峨、熊三拔及龙华民、阳玛诺等，言其所论天文历数，有中国昔贤所未及者，不徒论其度数，又能明其所以然之理。其所制窥天窥日之器，种种精绝，今迪峨等年龄向衰，乞敕礼部开局，取其历法，译出成书。”时礼科姚永济亦以为言。然庶务因循，未暇开局，是万历中改历之议，虽知西法可取，然尚未见诸实行。

徐光启、李之藻二人为主用西法之有力人物。而改历之议，亦终赖此二人之力得以实现。光启于万历之末，以少詹事兼河南道御史，练兵通州，数上书言兵事。天启中，为阉党所阻，志不得展。五年，又因魏忠贤党智铤之劾，落职闲居。崇祯元年，阉党被戮，光启以特旨起用，擢任礼部左侍郎。光启既得用事，其于改历所持之见解，亦因之实现。崇祯二年，五月乙酉朔日食，回回、大统所推皆不合，而光启以西法推之独验。时五官正戈丰年等言：“大统乃国初所定，实即郭守敬之授时历也。二百六十年，毫未增损，自至元十八年造历，越十八年为大德三年八月，已当食不食，六年六月，又食而失推，是时郭守敬方知院事，亦付之无可奈何，况斤斤守法者哉？今若循旧，向后不能无差。”于是礼部奏开局修改，以徐光启督其事。西方历理之被采用，与天文历象诸书之得为有系统之翻译，自此开其始。

西局以崇祯二年九月开始，徐光启举李之藻及西人龙华民、邓玉函理其事。三年，邓玉函卒。又徵西人汤若望、罗雅谷入局。是年十一月，李之藻卒，六年十月，光启以病辞历务，疏荐金声继理。声辞不就，乃以山东参政李天经代之。逾月，光启卒，天经继掌历局，迄于明亡。西局之设，前后凡历十四

年，合中西人士于一堂，相与推究，其所成就，颇有可观。计当时所成历书：崇祯四年正月，光启进历书二十四卷；夏又进历书二十一卷；六年，又进历书三十卷；七年，天经进历书二十九卷，又进历书三十二卷。共一百三十六卷。后此书总名《崇祯历书》，入清改为《新法算书》，《四库》著录其书，称凡百卷，殆于原作有所损益也。明季改历，西士之力居多。万历间有庞迪峨、熊三拔二人，崇祯中有龙华民、邓玉函、罗雅谷、汤若望四人，是徐光启、李天经虽督领其事，而完成改历之业者，实出于西士之手。西局故址，在今北京宣武门内，此可值得注意之地也。

当徐光启督领西局时，有满城布衣魏文魁者，著《历元》、《历测》二书，令其子象乾进入朝廷。光启著论辨之，由是引起新旧历法之争论。崇祯七年，魏文魁上言，历官所推交食节气皆非，朝命文魁入京测验。先是言历者有回回、大统二家。崇祯二年，又别立西法为西局。至是文魁至，又主为东局，共有四局矣。四局各传所学，互相攻击，然其究竟，则以西法为精。崇祯四年夏四月戊午夜望月食，光启以西法预推分秒时刻方位尽合，冬十月辛丑朔日食，新法所测亦合。此后凡数次测验，诸法皆疏，而新法尽合。日月交食，为天象所示之至显者，所测验否，最足判明历理之精疏，今西法所测既无不合，则其历理之精，为旧法所不及，可以见矣。西法虽精，然終明之世，未得实行。一则为保守派之势力甚大，魏文魁之反对新法，固属显然，而其他各家，亦不欲西法独行，而丧失其已有之地位，故咸出于反对之一途。崇祯十年正月辛丑朔日食，诸家推验，惟新法密合，朝议将废大统历用新法。时管理另局历务代州知州郭正中起而反对，言："中历必不可尽废，西历必不可

专行，四历各有短长，当参合诸家，兼收西法。”故崇祯十一年正月，诏仍行大统历如故。二则当时秉政诸大臣，如周延儒、温体仁等，因循苟安，不欲改作，对于光启之维新政策，极为反对，而中宦又为之羽翼 从中阻挠，亦足使崇祯无坚行之志。其后魏文魁罢去，东局亦废，反对派之势力稍减。西士汤若望等亦因铸炮修历之功，颇为当朝者所嘉纳．故新法诸人，如李天经等，仍得管理历务，而新法亦得与大统、回回并存，互相参证。十六年三月乙丑朔日食，西法所推又独验，崇祯深知西法之密，八月，诏即改为大统历法，通行天下，未几明亡，竟未施行。

顺治元年五月，清兵入北京。翌年，汤若望上所修历书，被采用，名时宪历。八月，颁行天下，十一月，又命若望掌钦天监印信，自是新法得行。自顺治之初，至道光之世，西洋历法，推行无间。钦天监一职，率由西人主持，而中国人之研究历法者，亦多重视西法。故论西洋历算之学之传入中国，当以明之季世，为传入时期，清之初叶，为采用时期。

上述明清之际改历之运动如此，兹再略述在此时期所传入之西洋天文、历算书籍，测量仪器，以及关于此一方面之各种学说，以见此项学问东来时之实际情形。西学东来，以科学书籍之翻译为第一步，而科学书籍之翻译，又是以关于天文、历算之书为最多、最要。明季开翻译之风者，自利玛窦、徐光启、李之藻等人开其始，而其对于科学介绍之功亦最大。兹试先论此三人之译著如下：

一、《几何原本》 《几何原本》原为欧几里得(Euclid)所著。欧几里得约生于公元前三百年前之希腊，曾从柏拉图之弟子学几何学，以此学著称于世。几何之学，其在希腊之历史，

渊源已久。欧几里得之先，治此学者已有数家，至于欧氏，更汇各家之长，集其大成，且加新解，以成一家之言。自欧氏之《几何原本》出，历代学人，均重其书，或作诠解，或作注释，不一其人，而利玛窦之师丁某为其一。丁于《几何原本》一书钻研甚久，深能得其蕴奥。中译《几何原本》载利氏《译几何原本引》一文，云："……乃至中古，吾西庠特出一闻士，名曰欧几里得，修几何之学，迈胜先士。……至今世又复崛起一名士 为窦所从学几何之本师，曰丁先生，开廓此道，益多著述。窦昔游西海，所过名邦，每遘专门名家，辄言后世不可知，若今世以前，则丁先生之于几何无两也。先生于此书，覃精已久，既为之集解，又复推求续补，凡二卷，与原书都为十五卷。又每卷之中，因其义类各造新论，然后此书至详至备，其为后学津梁，殆无遗憾矣。"利玛窦对其师推尊若此，则丁某对于几何学造诣之深约略可知。丁某于一五七四年，译欧氏原本为拉丁文，且加以订正补苴，较原书尤为精赅。利氏东来后，首先介绍此书，其翻译此书之经过，亦见所作《译几何原本引》云："窦自入中国，窃见为几何之学者，其学与书，信自不乏，独未睹有原本之论。既关根基，遂难创造，即有斐然述作者，亦不能推明所以然之故。……当此之时，遽有志翻译此书，质之当世贤人君子，用酬其嘉信旅人之意也。而才既菲薄，且东西文理，又自绝殊，字义相讲，仍多缺略，了然于口，尚可勉图，译笔为文，便成艰涩矣。……岁庚子（万历二十八年），窦因贡献，侨邸燕台，癸卯冬（万历三十一年），则吴下徐太史（徐光启）先生来。太史既自精心，长于文笔，与旅人辈交游颇久，私计得与对译，成书不难，……客秋（指万历三十四年），乃询西庠举业，余以格物实义对。及谈几何家之说，余

为述此书之精，且陈翻译之难，及向来中辍状。先生曰：'吾先人有言，一物不知，儒者之耻，今此一家已失传，其为学者，皆暗中摸索耳。既遇此书，又遇子不骄不吝，欲相指授，岂可畏劳玩日，当吾世而失之。'……先生就功命余口传，自以笔受焉。反复展转，求合本书之意，以中夏之文，重复订正，凡三易稿。先生勤，余不敢承以怠，迄今春首，其最要者前六卷，获卒业矣。但欧几里得本文，已无遗旨，若丁先生之文，惟译其首论耳。太史意方锐，欲竟之，余曰：'止，请先传此，使同志者习之，果以为用也，而后徐计其余。'太史曰：'然'……。"是利玛窦翻译此书之动机，虽远在初入中国之时，而实际工作，则自万历三十四年开其始。利氏弁言，作于万历丁未，即三十五年，则其书必于是年完成矣。利、徐所译，仅为原书之前六卷，咸丰七年（一八五七年），李善兰与西人伟烈亚力，继利、徐之旧译，另据英文译本，续成后九卷，自是《几何原本》一书，始得完全翻译。《几何原本》为西方之巨著，利、徐之译为华文，所选殊为精当。故谈西学之传入中国者，咸以此书为其始。

二、《测量法义》 此书亦为利玛窦、徐光启所共译，仅一卷。初利玛窦译测量诸法，至万历丁未，即三十五年，始系之以义，盖测量法仅言其用，而义则言其理也。自《几何原本》之书出，而后测量之理明，此书乃因《原本》而作也。徐光启序《测量法义》曰："西泰子之译测量诸法也，十年矣，法而系之义也，自岁丁未（万历三十五年）始也。曷待乎？于时《几何原本》之六卷卒业矣，至是而后能传其义也。是法也，与《周髀》《九章》之勾股测望异乎！不异也。不异何贵焉？亦贵其义也。刘徽、沈存中之流，皆尝言测望矣，能说一表，

不能说重表也。言大小勾股能相求者，以小股大勾小勾大股两容积等，不言何以必等能相求也，犹之乎丁未以前之西泰子也。曷故乎？无以为之藉也。无以为之藉，岂惟诸君子不能言之，即隶首、商高亦不得而言之也。《周髀》不言藉乎？非藉也，藉之中又有藉焉，不尽说《几何原本》不止也。……”自徐氏之言，知中国原有测量之术，而所缺者，乃说明此术所以然之理，而所以不能言明其理者，则由于几何学之不明。其所谓“贵其义”“为之藉”者，均是重原理之说明。则此书待《原本》出而后始成，乃所必然。

三、《测量异同》 此书为徐光启所撰，不分卷，盖取中国旧有之测量法，以与西法相参较，以言其异同也。是书光启自序云：“《九章算法·勾股篇》中，故有用表、用矩尺，测量数条，与今译《测量法义》相较，其法略同，其义全缺，学者不能识其所由。既具新论，以考旧文，如视掌矣。今悉存诸法，对题胪列，推求同异，以俟讨论。其旧篇所有，今译所无者，仍补论一则，共为《测量异同》六首如左。”是知此书成于《测量法义》之后，乃用新法推求旧法者也。

四、《勾股义》 此书亦为徐光启所撰，仅一卷。自序云：“自余从西泰子译得《测量法义》，不揣复作《勾股诸义》。”则是书亦成于《测量法义》之后，亦取新旧诸法用相参较者也。勾股之法，古代已有，见于《九章》、《周髀》诸书，后人研讨之者，不一其人。光启乃据前人之说，别参新论，以明其义也。

五、《乾坤体义》 此书二卷，利玛窦、李之藻译，为言天体之书，可谓西方天文学书传入中国之第一部。

六、《圜容较义》 此书为李之藻所撰，亦利玛窦之所授

也。之藻万历甲寅三月序云："……昔从利公研穷天体，因论圆容，拈出一义，次为五界十八题，借平面以推立圆，设角形以徵浑体，探原循委，辨解九连之环，举一该三，光映万川之月，测圆者测此者也，割圆者割此者也，无当于历，历稽度数之容，无当于律，律穷累黍之容，存是论也，庸谓迂乎？译旬日而成编，名曰《圆容较义》。杀青适竟，被命守澶，时戊申十一月也。"是其说亦从利氏出。其作此书之旨，亦见于序文，云："……凡厥有形，惟圆为大，有形所受，惟圆最多。夫浑圆之体难明，而平面之形易晰，试取同周一形，以相参考，等边之形，必巨于不等边形，多边之形，必巨于少边之形。最多边者圆也，最等边者亦圆也，析之则分秒不亿，是知多边联之，则圭角全无。是知等边不多边，等边则必不成圆，惟多边等边，故圆容最巨。若论立圆，浑然一面，则夫至圆，何有周边？周边尚莫能窥，容积奚复可量？所以造物主之化成天地也，令全覆全载，则不得不从其圆，而万物之赋形天地也，其成大成小，亦莫不铸形于圆。即细物可推大物，即物物可推不物之物，天圆地圆，自然必然，何复疑乎？"是以算学上周圆之理，证明天地浑圆之说。盖当时西士所传天文之说，以为天地皆圆，而地在天内，如以大圆包小圆。此书言惟圆为大，盖欲明天地之所以为大也。

七、《**浑盖通宪图说**》 此书二卷，李之藻撰，亦利玛窦所授。其自序云："……昔从京师识利先生，欧罗巴人也，示我平仪，其制约浑为之，刻画重圆，上天下地，周罗星曜，背缩㘓箭，貌则盖天，而其度仍从浑出。取中央为北极，合《素问》中北外南之观，列之规为岁候，邃羲、和候星寅日之旨，得未曾有。耳受手书，颇亦镜其大凡。旋奉使闽之命，往返万

里，测验无爽。不揣为之图说，间亦出其鄙谫，会通一二，以尊中历，而他如分次，度以西法，本自超简，不妨异同，则亦旧贯无改焉。”则是书乃从利玛窦之平仪出也。熊三拔有《简平仪说》，亦传利氏之旨。古有浑天盖天之说，浑天者，谓地包天内，浑然一圆，如西士所传；盖天者，谓天之覆地，如笠之覆首，厚地而下，不复有天，天乃半圆之形。然无论浑天盖天，皆为立圆，而平仪则以立圆之体，绘为平圆，以示诸象。之藻《图说》，乃欲说明平仪制作之理，以明天地之象。

八、《**同文算指**》 此书十卷，李之藻撰，亦出自利玛窦。之藻万历癸丑自序云：“……往游金台，遇西儒利玛窦先生，精言天道，旁及算指，其术不假操觚，第资毛颖，喜其便于日用，退而译之，久而成帙。加减乘除，总亦不殊东土。至于奇零分合，特自玄畅，多昔贤未发之旨。盈缩勾股，开方测圆，旧法最艰，新译弥捷。……仆性无他嗜，自揆寡昧，游心此道，……荟辑所闻，厘为三种：前编举要，则思已过半；通编稍演其例，以通俚俗，间取《九章》补缀，而卒不出原书之范围；别编则测圆诸术，存之以俟同志。”是此书虽大多出自译笔，而实亦参以己意者也。明末东来算术，此书得其大半。徐光启极推此书，其万历甲寅序云：“……振之（李之藻别号）两度居燕，译得其算术如干卷，既脱稿，余始间请而共读之，共讲之，大率与旧术同者，旧所弗及也，与旧术异者，则旧术之所未有也。旋取旧术而共读之，共讲之，大率与西术合者，靡弗与理合也，与西术谬者，靡弗与理谬也。振之因取旧术，斟酌去取，用所译西术，骈附梓之，题曰《同文算指》，斯可谓网罗艺业之美，开廓著作之途，虽失十经，如弃敝屣矣。”

明万历间利玛窦、徐光启、李之藻三人对于天文、算术之

译著大抵如此。利玛窦东来行教，亦传科学知识。徐、李二人，俱以聪颖之资，从利氏学，除直接翻译而外，又能以其所得之新知识，研讨旧日之学问，其所贡献，亦殊有可言。故论明清之际，西学之传入中国，其人其书，均不可不深加注意。万历间，除此三人译著外，别有西士熊三拨著《简平仪说》一卷，《表度说》一卷，阳玛诺著《天问略》一卷，亦论天文历象之书，可与利氏所译并存者也。

西学传入之重要时期，为崇祯间西局开设后之治历工作。此时徐光启督修历法，其特殊之精神，亦在明历理之所以然，非草率从事，徒在法术上讲求者比也。《畴人传·徐光启传》载其崇祯二年九月奏疏云：

> ……然而推步之学，其中事理有须申明奏闻者。授时之法，三百五十年，略无修正。近蒙圣主加意厘正，而诸臣见臣等著述稍繁，似有畏难之意，不知其中有理有义，有法有数，理不明不能立法，义不辨不能著数。明理辨义，推究颇难，法立数著，遵循甚易。所谓明理辨义者，在今日则能者从之，在他日则传之其人，令可据为修改地耳。……此则今之愈繁，乃后之愈简，以臣等之甚难，开诸臣之甚易也。

光启修历，分"义理"与"法数"二类，而视义理较法术为尤要，故曰"理不明不能立法，义不辨不能著数"，此乃科学精神也。然欲明其理，辨其义，则非合诸学以求贯通不可。历法之学，非孤立学问，必须同天文、算术共同研究，倘天文，算术之学不明，非特不足以言其理，亦不足以明其用。故求会通，乃为明义理之第一步。然会通何以求耶？中国固有言天文历算之书，当明季之世，已不足以应当时之要求，除翻译西书而外，

别无他法，故光启又重视翻译。《畴人传》载其崇祯四年奏疏云：

"……迩来诸臣颇有不安旧学志求改正者，故万历四十年有修术译书分曹治事之议。夫使分曹各治，事毕而止，《大统》既不能自异于前，西法又未能必为我用，亦犹二百年来分科推步而已。臣等愚心以为欲求超胜，必须会通，会通之前，必须翻译。盖《大统》书籍绝少，而西法至为详备，且又近今数十年间，所定其青于蓝寒于水者，十倍前人。……翻译既有端绪，然后令甄明《大统》，深知法意者，参详考定，熔彼方之材质，入大统之型模。"

光启修历，非欲尽易中法，改用西术，乃欲"熔彼之材质，入《大统》之型模"，亦即所谓吸收西方之精华，以纳入吾国固有之躯壳。欲吸收其精华，必赖翻译，故曰"欲求超胜，必须会通，会通之前，必须翻译。"因光启重视翻译，故西洋言历诸书，多于此时译出，而吾国人士之参与其业者，亦多袭取其法，别著新论，蔚然成为西学在中国发展之一重要时期。计当时西局所纂诸书，有下列数种：

崇祯四年正月二十八日徐光启所进第一次历书：

《历书总目》一卷。　　《日躔历指》一卷。

《测天约说》二卷。　　《大测》二卷。

《日躔表》二卷。　　《割圆八线表》六卷。

《黄道升度表》七卷。　　《黄赤道距度表》一卷。

《通率表》一卷。

以上共二十四卷。

崇祯四年八月一日徐光启又进第二次历书：

《测量全义》十卷。　　《恒星历指》三卷。

《恒星历表》四卷。　　　　《恒星总图》一摺。

《恒星图象》一卷。　　　　《揆日解订讹》一卷。

《比例规解》一卷。

以上共二十卷一摺。

崇祯五年四月四日徐光启又进第三次历书：

《月离历指》四卷。　　　　《月离历表》六卷。

《交食历指》四卷。　　　　《交食历表》二卷。

《南北高弧表》十二卷。　　《诸方半昼分表》一卷。

《诸方晨昏分表》一卷。

以上共三十卷。

崇祯七年七月十九日李天经继徐光启督修历事，又进第四次历书：

《五纬总论》一卷。　　　　《日躔增》一卷。

《五星图》一卷。　　　　　《日躔表》一卷。

《火木土二百恒年表并周岁时刻表》三卷。

《交食历指》三卷。　　　　《交食诸表用法》二卷。

《交食表》四卷。　　　　　《黄平象限表》七卷。

《木土加减表》二卷。　　　《交食简法表》二卷。

《方根表》二卷。　　　　　《恒星屏障》一架。

以上共二十九卷一架。

崇祯七年十二月李天经又进第五次历书：

《五纬历指》八卷。　　　　《五纬用法》一卷。

《日躔考》二卷。　　　　　《夜中测时》一卷。

《交食蒙求》一卷。　　　　《古今交食考》一卷。

《恒星出没表》二卷。　　　《高弧表》五卷。

《五纬诸表》九卷。　　　　《甲戌乙亥日躔细行》二卷。

以上共三十二卷。

合以上五次所进，共一百三十五卷一摺一架。西局所修历书，至此已大体完成，数年之内，成书百数十卷，其成绩自为可观。自此之后，天经续有所进。崇祯八年四月，进《乙亥丙子七政行度》四册；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进《浑仪书》四卷，《运重图说》一册；十年十二月，进《崇祯戊寅年七政经纬新历》各一册；十一年十二月，进《崇祯己卯年七政经纬新历》一套；十二年十一月，进《黄赤全仪用法》一册；十二月，进《庚辰年七政经纬新历》各一册；十三年十二月，进《辛巳七政经纬新历》各一册；十四年十二月，进《壬午七政经纬新历》各一册；十五年十二月，进《癸未七政经纬新历》各一册；十七年正月，进《甲申七政经纬新历》各一册。凡此数种，亦皆西局纂修之余绪也。今传《新法算书》百卷，大体为厘订西局所纂诸书而成。百卷之目，曰：《缘起》八卷；《大测》二卷；《测天约说》二卷；《测日略》二卷；《历学小辩》一卷；《浑天仪说》五卷；《比例规解》一卷；《筹算》一卷；《远器说》一卷；《日躔历指》一卷；《日躔表》二卷；《高赤正球》一卷；《月离历指》四卷；《月离表》四卷；《五纬历指》九卷，《五纬表说》一卷；《五纬表》十卷；《恒星历指》三卷；《恒星表》二卷；《恒星经纬图说》一卷；《恒星出没表》二卷；《交食历指》七卷；《古今交食考》一卷；《交食》九卷《八线表》二卷；《几何要法》四卷；《测景全义》十卷；《新法历引》一卷；《历法西传》一卷；《新法表异》二卷。然《西传》《表异》二种，为汤若望入清以后所作，而附刻以行者，非西局所纂之旧也。此百卷书，有解、有术、有图、有考、有表、有论，皆钩深索隐，密合天行，足以尽西

洋历学之蕴奥。说者以此书为谈历者之渊薮，其言实非过论。西局所纂，均属官修，此外私人著述，与官修无关者，尚有多种，惜未能一一尽考。然就官修一项而论，已足以达到光启“重义理”、“求会通”之目的，其推阐科学之功，实有不可泯者。

西学传入之第三时期，为清初康熙、乾隆时期对于历象数理之总整理。西书翻译，自《新法算书》纂成之后，已不居重要之地位。顺治、康熙年间，汤若望、南怀仁掌钦天监事甚久，且因吴明烜、杨光先之攻击，互相诘辩，其后所译西书，可言者少。顺治中，薛凤祚从西洋人穆尼阁游，得其算理，著《天学会通》十余种，其一曰《对数比例》，即今之对数表，为与穆尼阁所共译者。西籍翻译之可言者，仅此一种。盖清之初年，承《新法算书》纂辑之余，取其已有之说，已足测量推步之用，勿待多译。清初天文、历算等学之传入，其可得而言者，为康熙帝之重视西学，与西士之供职内廷，侍讲西法。康熙即位之初，适值汤若望与杨光先因历法之争，兴起大狱，朝廷数遣大臣测验，于此已引起康熙对于西学之注视。而西法之终获胜利，杨光先之终归失败，又足引起康熙对于继汤若望之后而起者南怀仁之重视。南怀仁常以历算之理，讲授宫中，其后西士精于历算之学者，亦因南怀仁之介绍，得侍内廷。康熙对于历算之通晓，即原于此。康熙二十四年（公元一六八五年），法皇路易十四应南怀仁之请，特派西士白进、张诚等教士五人来中国。此五人者，均精于舆地、历算之学，其来中国，乃欲应合康熙之意向也。白进、张诚深得康熙之信任，数入宫廷，授《几何原本》、《应用几何》并西方哲学等书，且将《几何原本》译为满文。三十七年，白进奉命返欧，谒法皇路易，归途与巴多

明同来。巴多明亦善科学，亦常以几何学、天文学、解剖学讲授宫中。康熙尊信西士，崇其所学，而西学亦继续传入。举凡《新法算书》未载之理论，多于此时译出。宫廷之地，竟为讨论科学之场所。朝中人士之精通历法者，亦多为康熙所嘉纳，如梅文鼎因大臣李光地之介绍，得受褒崇。其孙珏成，亦因通晓历法受知康熙，诏令肄业蒙养斋，讨论西法，且以所习西洋借根方法，即所谓阿尔热八达（代数学）者，亲授珏成。陈厚耀亦以通晓历法，得侍内廷。康熙不仅自身接受西学，且是推动西学之有力人物。阮元于《畴人传·何国宗传》后论云："方圣祖时，以算法受知，致身通显者不一人，以故习之者众，而明其学者，往往匿不告人，冀以自见其长，盖禄利之路然也。"以言历为进身之阶，则历学之被重视可知。历算之学，经此提倡，而后研讨者众，中西之理渐归融通。欧西之学，亦愈研愈精，愈推愈详，异法奇论，时或出现。于是旧纂之书，不足尽其所用，又起重修历理之议。康熙五十二年，诏令编辑律吕历算等书，以总其成。五十三年，定名所纂之书为《律历渊源》，以律吕、历法、算术分系其内。其后，《律吕正义》、《数理精蕴》、《历象考成》三书均先后告成。雍正元年，合辑为《律历渊源》百卷。当时与其业者，有何国宗、梅珏成、陈厚耀辈，而编辑地点，即珏成等肄业之蒙养斋、规模之盛，可与西局之设，前后媲美。《律历渊源》一书，乃汇集中西诸说而成，非若《新法算书》之专论西法，其讲求融会贯通，汇合中西为一之工作，乃为当时整理历算者特别注意之一点。雍正而后，新学续有增进，乾隆二年，敕编《历象考成后编》十卷，十七年又敕修《仪象考成》三十二卷。《渊源》一书，至是益臻完备。综论明清之际，西方天文、历算等学之传入，万历崇

祯年间，为介绍时期。入清以后，则为融汇时期。故言西法者，当以《新法算书》为宗，而考求中西两法之异同者，又须以《渊源》一书为其汇归也。

上论西法书籍之翻译与整理如此。兹再进而略言西法仪器之制作。盖理论不能空言，必赖仪器以测验之。仪器不精，言理必不能详。故仪器制作乃与西书翻译并要者也。《畴人传·南怀仁传》有此数语，云："……怀仁言历之为学也，其理其法，必有先后之序，渐以及焉。故由易可以及难，由浅可以入深，未有略形器而可骤语夫精微之理者也。"怀仁首重形器，其意于此可见。考吾国测天仪器之制作，《虞书》有璿玑玉衡，说者谓仪象之权舆。惜其制不传，无由详考。汉人所造浑天仪，或谓即玑衡遗制，唐、宋皆仿为之。所谓浑天仪者，乃以实体圆球，绘黄赤经纬度于其上，或缀以星宿，以示天体之形也。降至于元，郭守敬精于推步，制器亦较精美。所作有简仪、仰仪、窥几、景符之属。明兴，设观象台于南京鸡鸣山，所有测验仪器，大抵袭元之旧。正统中，于北京齐化门内，倚城筑观象台，并仿南京诸器重铸，置台测验。自此而后，虽数有改作，然陈陈相因，无多可述。言其所用，壶漏以定时刻，指针以定方位，晷表以测影射；至于推验七政，则有浑天仪、简仪、立运仪等；测度日月食，则有日月食仪。度高有高表，测星有星晷。器虽粗备，而制作未精，不足以供测度之用。先自明万历中，利玛窦等东来，讲论历算之学，不仅重翻译以明其理，亦且尚制作以明其用。所制浑仪、天球、地球、日晷等器，均为时人所称道。其后熊三拔著《简平仪说》，李之藻著《浑盖通宪图说》，则又因其所制之器，绘之为图，附之以说，用以发明制作使用之术。其重仪器之制作，于此可见。西人所制测天

之器，今多不存，无以见其形状。梅文鼎有《日晷备考》三卷，《畴人传》载其说曰“吾郡日晷，依赤道斜安实为唐制，则日晷非始西人也。西制有平晷、立晷、碗晷、十字晷诸式，广之不啻百十余种。余所见自《历书》、《浑天仪说》、《比例规解》外，别有日晷专书三种，互为完缺。”就日晷一项而论，制作已有多种，其他可勿待言。至于制器之精，举其著者言之，一为望远镜之可度远。古无测远之器，测度天象，只凭目力，所推自不能确。当西士东来之先，西欧已发明望远镜之作法，及利玛窦东来中国，此器亦随之传入。崇祯四年，冬十月辛丑朔日食，徐光启用以测验，其效最著。可见此器之精，为中国旧法所未见，事详《明史·历志·历法沿革》。二曰自鸣钟计时之便。前人计时之法，多用壶漏。然壶漏之水，有新旧滑涩，则迟疾异漏；管有时塞时濊，则缓急异正，均不能有精确之计算。晷表可以测日影，定午正，计时刻，然止可用之于白昼，不可用之于夜昏。自鸣钟之为用，既可无间昼夜，又无迟疾缓急之弊，较之壶漏晷表，实便于用。西器之制既精，自为治历所不可缺。崇祯二年，西局开设，徐光启请造象限大仪六，纪限大仪三，平悬浑仪三，交食仪一，列宿经纬天球一，万国经纬地球一，平面日晷三，转盘星晷三，候时钟三，望远镜三，此均依西法制造者也。先是明代宫中，有灵台之设，以内侍掌之，所司不过观星气，测变异而已。崇祯五年，魏文魁进《历元》、《历测》二书，与光启往复辩难，是非莫决，因命历局依西法造日晷、星晷、望远镜之属，备宫中灵台测验。十年，复造星球一座，十二年，又进黄赤经纬全仪。此宫中测天，亦用西法所制之仪器。甲申之年，内廷新器尽毁。顺治帝入关，汤若望另进浑天星球一座，地平日晷及望远镜各一具。

康熙八年，南怀仁擢任钦天监监副，以旧制仪器有差，疏请更造新仪，十二年仪成。所造新仪，计有六种，一曰黄道经纬仪，二曰赤道经纬仪，三曰地平经仪，四曰地平纬仪，五曰纪限仪，六曰天体仪，并为绘图立说，次为一十六卷，名曰《新制灵台仪象志》。自新仪制成之后，所有元、明旧仪，移置台下藏之。康熙五十四年，西洋人纪理安复请制铸象限仪，将台下所遗元、明旧器，熔毁改铸，所存者仅明仿元制之浑仪、简仪、天体三仪而已。前人制作，经此毁灭，其法遂多不可考。乾隆九年，将所存三器，移至紫微殿前，旧法存者，仅此三种。窃意仪器之作，重在测验，天体玄妙，制作之术固不易言，而测验之法亦不易施，非专家之学，不可轻易谈说。清初谈历诸儒，亦重仪器制作，其书存者尚多可备参考，兹姑举其概略而已。

西洋历法书籍之翻译及仪器之制作，既略如上述，兹再特伸西洋论天体即天文学说之传入。吾国对于天体之观念，古有盖天、浑天之说，皆认地为宇宙之中心。然地体之为圆为方，古说不一，列宿距地之远近，及其旋转之方法，亦未尽详。总之，对于天体之形状，尚未有认识。近世天文学说，亦自西土传入。当利玛窦东来之初，即以欧洲天文学说介绍于中国。所著《天主实义》一书，虽以谈说教义为主，然亦旁及天体之形态。其后著《乾坤体义》，对于天体之形态，解说愈详。略谓地与海合为一球，居天球之中，其度与天相应，但天甚大，其度广，地甚小，其度狭，稍不同耳。地球而外，有九重天，第一重为月天，距地四十八万二千五百二十二余里；第二重为水星天，距地九十一万八千七百五十余里；第三重天为金星天，距地二百四十万六百八十一余里；第四重为日轮天，距地一千

六百零五万五千六百九十余里；第五重为火星天，距地二千七百四十一万二千一百余里；第六重为木星天，距地一万二千六百七十六万九千五百八十四余里；第七重为土星天，距地二万五千零七十七万五百六十四余里；第八重为列宿天，距地三万二千二百七十六万九千八百四十五余里；第九重为宗动天，距地六万四千七百三十三万八千六百九十余里。此九重天相包如葱头，皮皆坚硬，而日月星辰钉在其体，如木节在板。第天体明而无色，则能透光，如琉璃水晶之类，无所碍也。此亦以地为宇宙中心，而诸天包在其外。按利氏之说，乃袭取欧洲多禄氏之旧说。多禄氏主天体浑圆，地与海为一球，地球而外，有太阴、水星、金星、太阳、火、木、土及恒星等包围之。此说一出，世人奉为定论，无敢或疑。而当时之宗教界，则一承其说。当利玛窦东来时，哥白尼虽已发明地动之说，然宗教界不敢公然承认，故仍取多禄氏之说。继利玛窦东来之教士，咸持此见解。汤若望著《历法西传》，略述欧西天文各家学说。然于哥白尼之说，曲笔微述，不敢倡言其理。乾隆间，西士蒋友仁来中国，其所增补《坤舆全图》一书，亦主天体浑圆，地居天中之说。宗教势力，埋没真理，此其最显著之一例。明清之际，吾国士人之谈天文者，类皆承认地圆之说，亦主天体浑圆之论，系受西洋教士之影响，诚不为小。

近世天文学说，自哥白尼倡其首。哥白尼倡地动之论，并以太阳为宇宙中心。距太阳最近者，为水星、次金星，次地球、次火星，次木星，次土星，太阴绕地球而行，月一周；土星旁有五卫星绕之，木星旁有四卫星绕之，各自有其行道，绕本星而行，此谓之太阳系。太阳系而外，别有恒星，相距最远，恒静不动。哥白尼之说，乃天文界一大革命。此说出，则天体

浑圆、地包天内，以地球为宇宙中心之说，则不免受一重大打击。中古教会，宿以多禄氏之说为正宗，故对哥白尼之说，极力反对，其书视为禁品，不准流行。然科学日渐昌明，真理终不可没。哥白尼之说，经第谷、刻白尔、加利利阿、奈端等继续阐发，其说终得行于世。西士东来，以受教会约束，不敢倡言哥白尼说，以致百余年间，隐没不显。西士著述，对于哥白尼说之介绍，首见汤若望之《历法西传》，然拘禁甚多，不敢畅言。其后南怀仁辈，虽喜谈天文历理，亦避哥白尼之说而不谈。其为较详之介绍，且敢承认其说者，则自蒋友仁始。《畴人传·蒋友仁传》载其论七曜次序说云：

> "……第四，哥白尼置太阳于宇宙中心。太阳最近者水星，次金星，次地，次火星，次木星，次土星。太阴之本轮绕地球。土星旁有五小星绕之，木星旁有四小星绕之，各本轮绕本星而行。距斯诸轮最远者乃为恒星天，常静不动。按哥白尼叙诸曜之次，盖本于尼色达之论，而哥白尼特阐明之。继之者，有刻白尔、奈端、噶西尼辣、喀尔肋莫尼，皆主其说。今西士精求天文者，并以哥白尼所论次序，推算诸曜之运动。哥白尼论诸曜，以太阳静、地球动为主。人初闻此论，辄惊为异说，盖止恃目睹之故。今以理明之，如人自地视太阳、太阴，谓其两径相等，而大不过五六寸。若以法推，则知太阳之径，百倍大于地球之径，而太阴之径，止为地球径四分之一也。人自地视太阳，似太阳动而地球静，今谈地球动太阳静，于推算既密合，而于理亦属无碍。"

此明白指出哥白尼日静地动之说，不似汤若望之隐约其词，且承认此说较前加密，合于科学。盖此时哥白尼说已成定论，空

言诋毁，徒足表示其愚妄耳。哥白尼说虽成为真理，然在中国当时之天文界，则未发生宏大之影响。清初之谈天文历算者，其先如王锡阐、梅文鼎辈，其后如江永、戴震等，对此一说，均未深加注意。阮元纂《畴人传》一书，特著西洋一章，对于西士所论天文历算诸说，言之甚详。其于哥白尼之说，亦未能明瞭。其书《哥白尼传》后论曰：

蒋友仁言哥白尼论诸曜，谓太阳静、地球动，恒星天常静不动。西士精求天文者，皆主其说，与汤若望《术法西传》所称迥异。据汤若望言，哥白尼有天动以圆解，又求太阳最远点，及太阳躔度。夫既曰天动以圆，而太阳又有远近有躔度，则天与太阳皆动而不静矣。同一西人，何其说之互相违背如此耶？”

阮元驳斥蒋友仁说，而不能加以判断，则知其于哥白尼说，尚未瞭解。又知当时教会对哥白尼说之态度，汤若望所以曲笔言之者，故有此一番言论也。又于《蒋友仁传》后论曰：

古推步家齐七政之运行，于日躔曰盈缩，于月离曰迟疾，于五星曰顺留伏逆，而不言其所以盈缩、迟疾、顺留伏逆之故，良于天道渊微，非人力所能窥测，故但言其所当然，而不复强求其所以然，此古人立言之慎也。自欧逻向化远来，译其步天之术，于是有本轮、均轮、次轮之算，此盖假设形象以明均数之加减而已。而无识之徒，以其能言盈缩、迟疾，顺留伏逆之所以然，遂误认苍苍者天，果有是诸轮者，斯真大惑矣。乃未几而向所谓诸轮者，又易为椭圆面积之术，且以为地球动而太阳静，是西人亦不能坚守其前说也。夫第假象以明算理，则谓为椭圆面积可，谓为地球动而太阳静，亦何所不可。然其为说至于上下易

位，动静倒置，则离经叛道，不可为训，固未有若是之甚焉者也。

读此，则知阮元又公然反对此说，且视为"离经叛道，不可为训"，其排斥之态度，殆与教会若矣。阮元生当清之中叶，其所言论略可代表当时一般言历者之见解。此非国人故步自封，乃西士有所忌讳，不敢畅言，未能为充分之介绍耳。

伴哥白尼日静地动之说而传入中国者，则有地球椭圆之说。先此而言地球之形状者，多认为浑圆之体，其后数经测度，始知地球不为浑圆，乃为椭圆。其说亦见《蒋友仁传》，云：

凡言圆形有二，一为平圆，一为椭圆。设经圈为平圆，则分全圆三百六十度，其容积皆等。自古天文学，但论地为圆形，未察此圆形何类。今西士以新制仪器，屡加推测，则疑地球大圈，未必是平圆形，而其度所容之远近，亦未必相等。以故拂郎济亚国王，特遣精通数术之士，分往各国，按法细测南北各度所容之里数，自近赤道者，自近北极者，自居北极赤道之中者，凡三处。测其高度之容，近赤道则狭，渐离赤道则渐宽。由此推得地球大圈之圆形不等，止赤道为平圆，而经圈实为椭圆。

此明言地球为椭圆也。伴地球椭圆之说而东来者，又有诸曜行道亦椭圆之说。《蒋友仁传》又云：

又言水、金、地、火、木、土六曜之本轮，旋绕乎太阳，太阴之本轮，旋绕乎地球，而土、木二星，又各有小星之本轮绕之。然太阳、地球、土、木，非为各本轮之中心，而微在其一偏，其相距之数，名曰两心差，哥白尼将此诸轮作不同心之图，而刻白尔细察游曜之固然，证此诸

> 轮皆为椭圆。……

伴此而又有诸曜自转公转之说，亦见《蒋友仁传》云：

> 又言水、金、地、太阴、火、木、土，并木、土周围九小星，皆有两运动，一循行其本轮，一旋转于本心。太阳虽无本轮，亦如他游曜旋转于本心。

所谓"循行其本轮"者，即公转之谓，如地之绕日，月之绕地是也。所谓"旋转于本心"者，即自转之谓，如地球之自转是也。总之，近世天文学说，当乾隆之际，大抵皆传入吾国，惜其学不畅，未能继续发扬之耳。除天文学说外，总计此时算学之传入吾国者，有普通术学，有几何，有三角，有代数；而算法有笔算，有筹算。此外若三角函数表，对数及割圆术等，亦皆于此时传入。天文、历算之学，其理至奥，其说至繁，非片言可尽，学者识其体要，则知此学之传入中国，渊源所自，实有未可轻忽者。

上述明清之际，西方天文、历算诸学传入中国之经过，大略如此。然则，此等学科传入中国后所发生之影响为何如耶？换言之，即中国士人对于此学所发生之反响为何如也。大体论之，自西学传入中国之后，有尊信其说而全盘接受者；有折中中西之说而自为论定者。此二者之态度，虽各不相同，然均在西学传入过程中所起之反响则一也。清代无西学，则谈历算之学者，必不若是之活跃，其成绩亦不若是之伟大，斯则可断言者。明季徐、李等辈，倡以西法改历之议，已启尊信西学之风，其说已详于前。当时以信奉西教而研究西洋历算之学者，别有孙元化一人。元化从学光启，与西士过从亦甚密，得传西方之学，所著有《几何用法》一书，亦因《几何原本》而作也。李天经继徐光启督领西局，所传尽属西学。别有王英明者，亦明

季人，曾著《历体略》三卷，对于西法研究亦深。入清以来，薛凤祚为传习西法之最著者，诸所译著，均守西洋人穆尼阁之成法。此外，若游艺，著《天经或问》；若揭暄，著《写天新语》；若杜知耕，著《几何论约》，大体均以西法为宗。康熙、乾隆间，言历者无不称引西法，而对西法极表尊崇之态度者，则以江永为最。永字慎修，婺源人，所著有《翼梅》一书，其自序云：

少好天官，……三十，在金陵，有佴氏者，家有《崇祯历书》，乞假以观。永之历学，是年骤进。……

是江永之学，乃出自西法。其《翼梅》自序又云：

"是书脱稿已久，无从质正，庚申岁（乾隆二年），程慓也太史强拉余入都，性颇畏风尘劳攘，足迹不出户。勿庵先生（梅文鼎）文孙循斋先生（梅珏成）时官光禄，永亦未破例通一刺。是岁除夕，慓也与光禄会于待漏处，道及永之私淑勿庵，不惟日夕钻研其书，且别有会心，堪为羽翼者凡数卷，光禄甚喜。辛酉（乾隆六年）元旦后三日辄枉顾，次日答礼。……是岁八月，永即南旋，光禄以多仪来赆行，意甚殷，且曰：'《翼梅》书再录一本矣。俟稍暇，亲校毕，以原本奉归。'仪物中有扇一柄，录勿庵先生《咏历代天文历志》一首，结句云：'能忘创始劳，万事有权舆。'又亲书一联云：'殚精已入欧逻室，用夏还思亚圣言。'此循斋先生微意，恐永于历家知后来者居上，而忘昔人之劳；又恐永主张西学太过，欲以中夏羲和之道为主也。先生之诲我者深矣，顾尝阅历代史志，深知此事之艰。四千年积智无逾郭若思，至今日而此学昌明，如日中天。重关谁为辟，鸟道谁为开，则远西诸家，其创始之劳，

尤有不可忘者，或亦平心之论也。

当乾隆之初，研究古学之风已盛，而中国历算之学，亦因新法之激荡，更为努力之研究。江永生当此时，独重西法，所谓“殚精已入欧逻室”，所谓“又恐永主张西学太过”，所谓“则远西诸家，其创始之劳，尤有不可忘者”，均足表示其推崇西学之态度。

其取折中之态度者，则以王锡阐为最显。锡阐字寅旭，号晓庵，潜研历法，通中西之学。知西法之长，而不过视西法；明中法之短，而不厚诋中法。会通其说，求归一是。锡阐生当明之末季，光启设局改历，于时聚讼盈庭，莫衷一是，此时已伸其折中之论。所著《晓庵新法》自序，有此数语：

> ……万历季年，西人利氏东归，颇工历、算。崇祯初，命礼臣徐光启译其书，有《历指》为法原，《历表》为法数，书百余卷，数年而成，遂盛行于世。言历者莫不奉为俎豆。吾谓西法善矣，然以为测候精详可也，以为深知法意未可也；循其理而求通可也，安其误而不辨不可也。

此论又见所著《历说》云：

> ……今西法且盛行，向之异议者，亦诎而不复争矣。然以西法为有验于今可也，如谓不易之法，无事求进，不可也。夫历理一也，而历数则有中与西之异，西人能言数中之理，不能言理之所以同；儒者每称理外之数，不能明数之所以异。此两者所以毕世而不相通耳。余究心此事，略已有年，谬以历法至今已密，然不能必后日之不疏，而过宫节气之改，天经地纬之差，苟不能画一以求至当，将见天下后世必有起而议之者，又安在其久而无弊也。…

…

读此知王锡阐对西法之态度，在“循其理而求通”，未可“安其误而不辨”。总之，不以西法为尽是，仍有研求之必要。锡阐言历，在当时甚负盛名，其所著述，悉以此态度出之。

继王锡阐之后，而以其态度研究历法者，为宣城梅文鼎氏。文鼎字定九，号勿庵，积毕生之力，专究历象一艺，既专且久，故所成就，究极精微，而无所不备。钱大昕目为清朝算学第一。梅氏之学，亦出自西法。江永《翼梅》自序，有此数语：

> ……既而闻宣城有梅勿庵先生，历法第一名家。……一日，游书肆，见残纸二幅，或云是梅书，试阅之，皆《授时》、《大统》之说。永始疑先生之学，盖主中而黜西。……又二年，始赚得兼善堂《历算全书》，乃望洋惊怖，追忆前二纸，则《历学骈枝》中语，此先生早年从通轨入手之书，后来研精西法，所诣不大尔也。……

江永对于梅氏最为折服，故最明其学之渊源。自其所言观之，则知梅氏不习西法，其成功必不若是之伟大。然梅氏之学，虽出自西法，而实未为西法所拘，盖仍“循其理而求通”者也。梅氏著述甚丰，不能详举，《畴人传》载其事甚详。就大体言之，其所论著，类皆发明西法，或正其误，或补其缺，既不株守旧闻，斥西法为异学，亦不过视西学，薄古法为不足观。中西历理，经王锡阐、梅文鼎之推求，已别辟一新局而，蔚然成为大观。后此之言历者，鲜有凌驾其上者矣。

梅文鼎之后，亦以言历著称者，为钱大昕氏，大昕字晓徵，号辛楣，又号竹汀，治历亦采梅氏态度。《畴人传》载其致戴东原书云：

> 足下盛称婺源江氏（江永）推步之学，不在宣城下，

仆惟足下之言是信，恨不即得其书读之。顷下榻昧经先下邸，始得尽观所谓《翼梅》者，其论岁实定气，大率祖欧逻巴之说，而引伸之，其意颇不满于宣城，而吾益知宣城之识之高。何也？宣城能用西学,江氏则为西人所用而已。……当今学贯天人者莫如足下，而独推江无异辞，岂少习于江而特为之延誉耶？

钱大昕所谓“习其术而为愚弄”，即不能“循其理而求通”之谓，而其极推梅氏者，以梅氏能会通中西之说，不拘一隅，深有合于一己之见解也。

当中西历研究极盛之际，此种学风之影响，不仅在历理本身，而且旁及经史之整理。自西学传入中国之后，因新法之提倡，激起古法之研究。徐光启、李之藻辈，开导此风于先。王锡阐、梅文鼎等发扬此义于后，故古法重获整理。古代经籍，数言天文历算之事，因其为专家之学，非尽人所能，故谈经者往往不能言其究竟。乾、嘉之际，历理既多推阐，经学研究亦盛。学者或以经义润色历理，或以历理解明经义，积久而使治历之学亦为研治经学之一端。戴东原生当乾隆之际，经学研究之风鼎盛，又少从江慎修游，得西法奥旨。其研究经学之途径，不能不受西学风气之影响。《畴人传·戴震传》后论，有此数语：

九数为六艺之一，古之小学也。自暴秦焚书，六经道淹，后世言数者，或杂以太一三式占候卦气之说，由是儒林之实学，下与方技同科，是可慨已。庶常（东原）以天文、舆地、声音、训诂数大端，为治经之本，故所为步算诸书，类皆以经义润色，缜密简要，准古作者。……

戴东原所为步算诸书，皆以经义润色，则其订正经义，亦

必以步算诸书为据。戴氏推尊江学，亦即重视西法，所为步算诸书，当受西法影响。以此类推，其所用以订正经义者，当有西学之理论存其间。夫治历尚象，前人视为小技，为儒者所不屑道，然至润色经义，发明古法，则此学始尊。钱塘诸可宝续补《畴人传》，于《阮元传》论曰：“是故勿庵兴而算学之术显，东原起而算学之道尊。”所言深得其要。乾、嘉诸儒，无不通习西法，不独东原为然。西法影响中国之深，于此最显。说者或谓清初汉学之风，实具有科学精神，而此种精神之发生，西学实开其先。此论虽近武断，然汉学之发展，亦受助于西学，如上述西法之影响，则乃近于事实。

第二章　西方传入中国之地理学

人们对于地球的认识，即所谓地理学知识，是随着时代的进展，而有不同的理解。最初的理解，十分模糊，极不明确，有时出于傲会和臆想。中国的地理学是如此，世界的地理学也是如此。中国的地理学，比较近于科学的认识，是自十六世纪开始，亦即自西班牙、葡萄牙两国在这时竞相对新航路之发现开始。因为新航路的发现，大大增加了人们对于地理形势的认识和理解，使人们对于地理学的知识大大丰富起来，逐渐符合地球的真实形势。十六、十七世纪，中国与西洋人增强了各方面的接触，其中与耶酥会士在中国的接触，更加频繁，因而西方的各种科学，都传到了中国来，而西方的地理学是其中的一种。自然，这时西方的地理学，也在早期阶段，决不能与现在的地理学相比。但如地球是圆形，而非方形，水陆分布的情形，各民族分布的情形，用经纬度进行测量，绘制地图等方面的知识，已算先进的了。我们中国在原有的基础上，接受了从西方来的这方面的知识，而向前发展了一步。自然，这种发展经过了极为曲折的道路。兹试将其传入之过程，分别叙述于下：

我国传统观念，重在闭关自守，对于域外之地理情形不甚注意，故于世界形势，未甚明了。先秦之世，国人所识，大体言之，南不逾交趾，北不逾阴山，东不逾大海，西不逾昆仑。约而言之，即所谓“九州”之域也。降至秦汉，国势骤盛。西

通西域，知有大秦；北伐匈奴，知有丁零等地。此时世界眼光，西及欧洲东部，北及蒙古人民共和国之北。较之前代，已增大许多。自汉而后，历晋、魏、隋、唐之世，国威所及，虽不出两汉范围，然以交通日繁，对于域外地理之认识，自日渐详确。至于宋元，海上交通渐盛，南洋诸岛已在我所知范围之内。而蒙古西征，远及欧非。版图之大，为以前所未有。举凡非洲北部、埃及之地，欧洲东部，俄罗斯、匈牙利等地，亦为时人地理知识之所及。至于世界大势，美洲尚未发现，非洲仍为神秘区域。大洋洲及南北两极，亦均在不知之列。总计当时地理知识之所及，不及世界之半。其首以世界大势介绍于我国者，则自利玛窦之《万国全图》始。

当十五、十六世纪交替之际，在欧洲为探险工作极盛时期。一四九二年，哥伦布首先发现美洲。继之有葡萄牙人达·伽马（Varco de gama）绕过好望角到达印度。继之，又有麦哲伦绕地球一周。自此而后，西人殖民势力先后延及两美，南洋诸岛，以及非洲沿岸之地。昔日局蹙之世界知识，至此骤然大增，远及于世界之各部。在欧洲人看来，不能不认为是一件前所未有之大事。利玛窦生当此时，耳濡目染，所受时代之影响至深，其对地理知识甚加注意。当其东来中国时，沿途所见奇风异俗，山川形势，以及各地物产，无不笔之于书。且又随地测验，辨经纬度之高低远近，以定某一地域所应在之位置。及其到中国后，个人所得之地理知识既多，又欲表达欧洲特有之发现，以为宣教之一助。故首先将世界大势介绍于中国。

万历十二年，利玛窦宣教肇庆，其年山阴王泮，适以按察司副使驻扎于此。王泮见西士室内，悬有西文世界地图，喜其制作之巧，以碍于文字，不能通晓其义，因令利玛窦译之。利

玛窦据西文地图，重新摹绘，且附以汉文注释，说明地球大势。图成题曰《山海舆地图》。王泮为之刊印，分赠友好，一时流行颇广。（按：王泮能以中国旧法绘制中国图，法国巴黎图书馆存其一，利玛窦绘制世界地图时或见到。）此为利玛窦所制世界地图之初本，且为西洋地理知识传入中国之第一次。利氏绘制此图，固应王泮之命而作，然就其自身之利益而言之，实有重大之意义。西士初至中国，建堂宣教，华人不谙外情，或疑其有窥伺之意。利玛窦于其所绘之地图中，指明欧亚方位，一在极东，一在极西，相距遥远，无侵扰之意。又中国素乏世界知识，彼以所绘地图出示国人，国人喜其所言之异，制作之巧，对于西士自存爱戴之意。积久，对于其所宣传之宗教，亦不过事排斥。则其目的又在谋宣教之便利。利玛窦之所绘世界地图，其目的既以宣教为重，故于地图之制作，亦以迎合华人之心理为要。华人素信中国居世界之中，且惟中国为大，此外均小邦，不足与中华比。及见西人所制世界地图，中国局处一隅，辄为不悦。利玛窦以后便稍更地图绘法，置中国于世界地图之中。利玛窦地图得广为流传，多受士子达宦之赞许，此其一因。当时西士东来，所携地图甚多，利玛窦据其一种，并附个人见闻所及，绘为一图，缺漏虽所不免，然大势已备，亦可增广国人之见闻所不及。惜徒供玩赏，不能宏其用耳。

利玛窦初绘之地图，除王泮为刊印外，应天巡抚赵可怀（字宁宇）亦为刻印于苏州。《苏州府志》称：“《山海舆地图》，中丞赵宁宇刻，在姑苏驿。”即可怀所刻者也。先是，王应麟曾官南雄，与利玛窦相识，得其所绘地图。其后，移官镇江，以其所得，赠予可怀，可怀以其奇异，遂为刻印，然不

知为利玛窦所作。

万历二十六年，利玛窦入都朝觐，以所遇不合，复回南京居住。时歙县吴中明（号左海）适官南京吏部主事，与利玛窦相识，亦好其所制世界地图，因命重加修订，刊于官署。此图较肇庆初本更为精详，且以吴中明推动之功，流传更为普遍。

万历二十八年，利玛窦再度入都，得获朝觐，所贡有《万国图志》一册。说者谓此志原为奥提力阿斯（Ortelius）所制，共有图五十三幅。以意断之，此志当为西人最新地图。惜其下落不得详考，无由窥其内容。自利氏入京后，所制世界地图，刊刻者日众，而流布亦日广。其为第一次刊刻者曰冯应京，其为第二次刊刻者曰李之藻。冯刻多仍旧有，李刻则多创新。李刻有利玛窦序文一篇，云：

> ……窦也跧伏海邦，窃慕中华大统万里声教之盛，浮槎西来。壬午（万历十年），解缆东粤，粤人士请图所过诸国，以垂不朽。彼时窦未熟汉语，虽出所携图册，与其积岁札记，紬绎刻梓，然司宾所译，奚免无谬。庚子（万历二十八年），至白下，蒙左海吴先生之教，再为修订。辛丑（万历二十九年）来京，诸大先生曾见是图者，多不鄙弃羁旅，而辱厚待焉。膳部我存李先生（即李之藻）夙志舆地之学，自为诸生，编辑有书，深赏兹图，以为地度之上应天躔，乃万世不可易之法。又且穷理极数，孜孜尽年不舍。歉前刻之隘狭，未尽西来原图什一，谋更恢广之。余曰：此乃数邦之幸，因先生得有闻诸夏矣，敢不屡意，再加校阅。乃取敝邑原图，通志诸书，重为考定，订其旧译之谬，与其度数之失，兼增国名数百，随其楮幅之空，载厥国俗土产，虽未能大备，比旧亦稍瞻云。但地形本圆

球，今图为平面，其理难于一览而悟，则又仿敝邑之法，再作半球图者二焉。一载赤道以北，一载赤道以南，其二极则居二圈当中，以有地之本形，便于互见，共成大屏六幅，以为书斋卧游之具。嗟嗟，不出户庭，历观万国，此于闻见不无少补。……

观此，知李之藻所刻之图，乃经利玛窦详细订正，较之前刻更加精详。西人所制世界原图，对于中国部分，本不甚明了，故错误多有。如以《马可孛罗游记》所言之契丹（Cathay）置于亚洲北部，而于亚洲之南部，别出中国之名，不知《游记》所言之契丹，即中国也。十六世纪，欧洲之探险者，咸欲寻觅契丹，证实其地，而终不果。万历间，修士鄂本笃（Benecleict Cgoēs）自印度东来肃州，既为肯定之证明，而利玛窦经行中国有年，尤发西人所言之谬，故李刻地图对此一点，定有所改订。至于山脉河流、省府名称、经纬度数，亦据其所知补入，所谓“乃取敝邑原图，通志诸书，重为考定，订其旧译之谬，与其度数之失”者，即指此言。以利氏所得之于西洋者，参以之藻舆地之学，中西贯通，所制自较精密，视前制为详备矣。自李刻之地图出，好奇者多争购之，刻工视为利薮，仿李刻样本，另为翻刻，自行销售，故李刻地图有二种刊本。

其后，又有李应试者，增广李刻，绘为地图八幅，刊刻行世。

万历三十二年，又有贵州巡抚郭子章号青螺者，据南京吴左海刻本，缩印于某一书内。

万历三十六年，神宗命重刊李图于宫中，未果，太监仅摹绘若干份供应。

总计以上所述，利氏图之被刊刻者，约有下列数种：

一、肇庆王泮刻本

二、苏州赵可怀刻本

三、南京吴中明刻本

四、北京冯应京刻本

五、北京李之藻刻本

六、北京刻工刻本

七、贵州郭子章刻本

八、北京李应试刻本

此就刊刻流行者，已如此之多。至于各地教士绘制分赠，以及太监奉命摹制者，尚不在内。利玛窦以万历九年东来，三十八年殁于北京，三十年内，其图已流布各地。时人于利氏制地图之未加轻视，可以想见。惜此等地图亡佚甚多，其能流传于今者，已不易得矣。昔年洪煨莲先生曾撰有《考利玛窦的地图》一文，载于《禹贡》半月刊第五卷第三四合期，征引甚博，论断精当，读者可自参考，兹姑举其要旨而已。

以上略举利玛窦所制世界地图流布之情形，兹再略述其所传之地理说与中国故有者，其不同处，有下列几点：

一、具体说明地球为圆形。地球圆形，中国谈天者，虽曾谈及，然不能证实，为肯定之说明。利玛窦东来，其言天象，言地球，虽未能为科学说明，然亦重此说。其在图内所附注文，及其所撰《天主实义》、《乾坤体义》等书，均详阐此义。其所论述，实为中国前所未闻。郭子章《黔草，山海舆地全图序》云：“利生之《图说》曰：天有南北二极，地亦有之，天分三百六十度，地亦同之，故有天球，有地球，有经线，有纬线，地之东西南北各一周九万里，地之厚二万八千六百余丈（里），上下四旁，皆生齿所居，浑沦一球，原无上下。此则中国千古以来未闻之说者。……”按此所举地周之数，乃据西

士所测而言。西士测得两纬相距二百五十里，以三百六十度计之，共九万里；经度在赤道线之距离亦如之，故云“地之东西南北各一周九万里”。至于地之厚度，乃据算学周三径一理论之确数计之。此虽未合实际之数，然亦大体相同。此诚“中国千古以来未闻之说”，迨利玛窦东来，始乃言之者也。

二、具体说明世界分布之大势。自来我国对于世界分布之大势，均在想象之中，未有确定之认识。先儒所传，不过域内九州之地。至于战国末叶，齐人邹衍始创大九州之说，后人认为荒诞不经。《史记·孟子荀卿列传》记邹衍之说云：“……以为儒者所谓中国者，于天下乃八十一分居其一分耳。中国名曰赤县神州，赤县神州内自有九州，禹之序九州是也；不得为州数。中国外如赤县神州者九，乃所谓九州也；于是有裨海环之，人民禽兽莫能相通者，如一区中者，乃为一州。如此者九，乃有大瀛海环其外，天地之际焉。”此为邹衍想象中之世界大势，其不合实际情形甚明。当战国末年，域外交通已渐发展，世人眼光已渐放大，昔日九州之地，不足以概所见闻，邹衍生当此时，故别创新九州之说。《山海经》有海外四经、大荒四经，亦道及域外形势，然亦出于想象，不能证实其说。其后纬书《河图括地象》出，亦述及世界分布形势，略谓夏禹所治九州四海，内地东西二万八千里，南北二万六千里。其外八极之广，东西二亿三万三千里，南北二亿三万一千五百里，并列举诸州名称，此亦出于虚构。我国民族活动之能力，日渐扩大，而对域外之认识，亦渐增广，然终不能尽世界大势之极限，故多出于臆想。扪烛而谈，终属想象，必有待于实际之发现，以为证明。利玛窦即将十六世纪之新发现，介绍于中国之第一人。其图所附注文云：“……又以地势分舆地为五大洲，曰欧逻巴，

曰利未亚（非洲），曰亚细亚，曰南北亚美利加，曰墨瓦蜡泥加。”并指出五大洲之大体疆界。言世界大势分布情形，大体已合。惟墨瓦蜡泥加洲，仍出于臆断，不合事实。十六世纪探险家之想象，以为地球南极，亦为一大陆分布之区，麦哲伦海峡与爪哇诸岛而南，即为大陆之分界。利玛窦承西人之说，所制地图，延如此绘，此其重大错误之一点，然亦拘于知识之所限耳。中国原有九大州之名，而无五大洲之说，五大洲之名之见于中国史志者自此始。

三、重视天文地理之说明。我国古有分野之说，以天空列宿，为地域之分界。然地球与诸曜之关系，寒暖节气之所生，日月诸食之所成，为谈舆地者所不道。利玛窦于其世界地图，首申九重天之说，说明地球在诸天之位置，又述诸天运行，日月等食发生之理；又述赤黄道之交，四季寒暑以及诸节气发生之原因；又述地球距天轮之远近，寒暖温五带之所划成。凡此诸说，多见其言天诸书，而五带之分，《全图》附注内言之尤晰。云：“……以天势分山海，自北而南为五带：一在昼长夜短二圈之内，其地甚热，带近日轮故也。二在北极圈之内，三在南极圈之内，此二处地居甚冷，带远日轮故也。四在北极昼长二圈之间，五在南极昼短二圈之间，此二地皆谓之正带，不甚冷热，日轮不远不近故也。”此亦中国前所未闻。

四、具体说明世界各国分布之情势及各地地理之状况。我国古籍言及四裔之起源甚早。《史记》有大宛等传，均详域外诸国建立之大势。自此而后，记载愈详，不特正史有传，私人所著之专书亦多。降及明代，载籍愈繁。然诸书记述，鲜出东亚范围之外，虽较前人著述为丰，终不能视为一部较完备之世界地理。利玛窦于其《全图》，备举世界诸国之名，而于每一

地域，又附缀数言，论其大势。此外，若南洋诸岛，西域各地，以及域内行省之名，亦一一绘入图内。利玛窦所制之图，以及所附各说，或因得之传闻，未皆亲历，不免杂有神怪不经之说；又因地在两极，未及发现，不免凭诸猜想，将无作有，如“矮人国”、“女人国”之类，则是附会传闻，荒诞而不可考。然于五大洲各地，大都言及，风土物产，粗举大概，范围之广，记述之备，为前所未有。

五、始用经纬度绘制地图。我国绘制地图，发生已久，而其绘制之方法，大体言之，则用百里见方之说。要之，据道里之远近，凭山川之形势，举其大略，不能详征。至唐贞元间（德宗年号）贾耽绘制地图，始凭道里之远近，制为一定之比例。《旧唐书》本传载其事云：“……兴元（德宗年号）元年，复奉进止，令臣（指贾耽言）修撰国图，旋即充使魏州、汴州，出镇东洛、东都，间以众务，不遂专门，绩用尚亏，忧愧弥切。近乃力竭衰病，思殚所闻见，业于丹青，谨令二人画《海内华夷图》一轴，广三丈，纵三丈三尺，率以一寸折成百里，别章甫左衽，奠高山大川。”是知其所绘《海内华夷图》乃以一寸折百里之比例为之。其后绘制地图者，咸承此法。降至晚清，西法虽已传入，然国人绘制，仍多袭用此法。可见折里之法，沿习已久。惟我国道里之数，既无一定之标准，且无详确之记载。通都大邑，交通繁盛，尚可得其近似。边徼荒陬，舟车罕至，何由定其里程。道里既不能详，折里殆同虚构，方位错乱，乃所必然。十六世纪，欧人绘制地图，已知注重测量，用经纬度线之法。利氏东来中国，亦重实地测量之法。每至一地，往往测定其所在经纬线之度数，其后绘制地图，即据其所已测量诸地。利玛窦附说，于其绘制之法，亦略言及，云：“……原

宜作圆球，以其入图不便，不得不易圆为平，反圈为线耳。欲知其形，必须相合，连东西二海为一片可也。其经纬线本宜每度画之，今且惟每十度为一方，以免杂乱，依是可分置各国于其所。东西纬线数天下之长，自昼夜平线为中而起，上数至北极，下数至南极。南北经线数天下之宽，自福岛起为一十度，至三百六十度，复相接焉。”按以经纬线定各地之位置，集各地之位置绘为一图，其法自为正确。故利玛窦之法，开我国以科学方法绘制地图之先例。惜利玛窦之在中国，足迹所涉未广，测量工作，未能普遍应用，故所制地图，关于东亚之部分，凭于测量者少，凭于猜想者多，各地方位，仍多不确。

以上诸端，均其荦荦大者。晚近中西学者，对于利玛窦地图之研究，颇多著述，或辨其名称，或考其渊源，又或论其制法，未能一一缕述。诚以利玛窦之图，可以订正域地之变迁，可以考核历史之事实，又可以代表时人之地理知识，所关殊重大也。

利玛窦地图与中国旧有地理知识之不同数点有如上述，兹再言其影响。我国素重舆地之学，山脉河流，郡县建置，俱有专书论述。域外诸国，凡驿传所及，商贾踪迹所至，无不载之于书。明之中叶，西人航海东来，诸所接触，多前所未闻。于时，葡萄牙盘踞澳门、数犯海疆，闽广滨海之地，多被骚扰。荷兰侵据澎湖台湾，筑城固守，亦数引兵内犯。漳泉之地，为之不安者数年。西班牙占有吕宋，虽未引兵犯境，然亦数通译使，且屠杀华侨，先后数次，亦足惹起国人注意。西人势力之侵入中国此其始，而华人之被迫而欲明了此辈之情形，亦自此开其始。嘉隆间，忧时之士，常著论言其事，然于其国之所在，势之强弱，均不明了。万历间，闽人张燮著《东西洋考》，所载海外诸国情势，颇称翔实，而于葡萄牙、荷兰、西班牙等

国，亦均列入传内，然仅言其在东方之行动，未尝述及其本国之形势。利玛窦东来，自称远西欧罗巴人，去中国九万里，此又为中国前所未闻。中国人虽向持闭关自守政策，然因此种种关系，对于域外之新情形，不能不求了解。准此而论，利玛窦所制之图，在此际会，不能不发生影响。利玛窦地图，三十年间，凡数次刊刻，流行之广，几遍全国，此已足见其影响之一端。且学者著述，亦多称引其说，地理知识，逐渐推及世界各地。万历三十二年，郭子章既刊刻利氏地图，又撰《山海舆地全图》序文一篇，载入《黔草》。其后，王圻著《三才图会》，亦将吴中明所刊刻利玛窦《全图》、及图中所附注文，一并采入。再后，章潢著《图书编》，又将利氏在南昌所绘《全图》图样，及图中注文采入；且集各文为一，题曰《地球图说》。其书别篇又载有《昊天浑元图》，内外摹刻西文若干字，云："近传之胡洛巴国。"按胡洛巴即欧罗巴，盖得之另一西人，补入其书也。又有程百二者，著《方舆胜略》十八卷，亦万历末年书。其《外夷》一卷，附有《山海舆地全图》；次有冯应京、吴中明《山海舆地全图》两序；又次有《山海舆地全图解》；又次有《答地球比九重天之星远且大几何》；又次有《山海舆地全图各国经纬度分略》；又次有徐光启论《地圆说》；又次有张京元、程百二、徐时进序各一篇。此乃据利玛窦先后所刊各图，分别采入者也。再后，又有潘光祖著《舆图备考》，书成于崇祯间，亦载有利氏所制全图。利氏之图，数被学者采纳，备入舆地之一部。自是言外者，可远及世界各地，其影响固有可得而言者也。

利玛窦之地图，在中国确曾发生一度之影响，如前所述。然其影响之程度究竟如何？所谓发生影响者，乃因其图与书之传

入，使国人周知世界大势，如国之大小，势之强弱，民之多寡，风土物产之所宜，山岭川流之背向，均有一定之明了，易其以前僻陋之思想，别具一宽大之世界眼光。若晚清之求通洋务，求悉外情，斯乃谓之发生影响。至若为好奇心所驱使，徒供卧游之兴，对于其图其书，不知深加讲求，而于对外之知识，亦无大增益，斯其影响乃是最为肤浅者也。明季受利玛窦地图影响之较深者，乃限于少数与耶稣会士交游密切之人，如徐光启、李之藻之发挥地圆之论，如吴中明、冯应京、李应试等之热心刊刻全图，此辈皆信利玛窦之说，然亦未能穷其究竟。至于郭子章、王圻、章潢、程百二、潘光祖辈，虽采用利玛窦之说，亦于世界大势无甚了解。且此辈之书，学者很少注意，故于利玛窦之说，亦漠然视之。万历中，严从简著《殊域周咨录》，述海外诸国事，而不知葡萄牙为何国，云："别有番国佛郎机（指葡萄牙言）者，前代不通中国，或云此喃勃利国之更名也。古有狼徐鬼国，分为二洲，皆能食人。爪哇之先，鬼啖人肉，佛郎机国与之相对。"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海外诸番篇》，亦采其说，而无改正。是均不知佛郎机为葡萄牙，又不知据利玛窦之图，以寻求其地也。其于荷兰一国，亦同此情形。《野获编》云："红毛夷（指荷兰言）自古不通中国，亦不知其国何名，其地何在。"《皇明法传录·续纪》又云："红夷穹居东海，去琉球不啻万里，从来贡赋不通，九译不达。"《东西洋考》又云："……自称荷兰国，与佛郎机邻壤，自古不通中华。"此对荷兰之所在，亦茫然也。西班牙盘踞吕宋，明人即以吕宋呼之，于其国家之情形，亦不明了。晚明之际，欧西诸国与中国发生关系者，以葡萄牙、西班牙、荷兰三国最为重。载笔之士，尚不知其国之所在，则利玛窦地图发生

影响之微，可以见矣。天启、崇祯间，民间反对天主教之风甚盛，因而对于西方诸国之情势，亦渐知注意，然多出于附会，亦可证利玛窦地图发生影响之微。《圣朝破邪集》载黄廷师《驱夷直言》云："……夫天主一说，诞谬不通，朝野诸先生名士，摈之详矣，但未有详其夷种原由者。余今，一一说破可也。按此种出于东北隅，为佛郎机，亦为猫儿眼，其国系干丝蜡，而米索果其镇头也，原距吕宋不远，所谓数万里者伪耳。"又载苏及寓《邪毒实据》云："艾儒略等夷人也，自万历间入我中国，有识者窥其立心诡异，行事变诈，已疏其不轨而驱之矣。……今姑举邪毒异惨，一一亲见闻者，实而据之：一此诈言九万里，夫诈远者，令人信其无异志，而不虞之吞我耳。不知此番机深谋巧，到一国必坏一国，皆即其国以攻其国，历吞已有三十余。远者难稽其踪，最近而吕宋，而米索果，而三宝颜、而鸡笼、淡水，俱皆杀其王，夺其民，只须数人，便压一国，此其实实可据者欤。"又载魏濬《利说荒唐惑世篇》云：近利玛窦以其邪说惑众、士大夫翕然信之。……所著《舆地全图》，洸洋窅渺，直欺其目之所不能见，足之所不能至，无可按听耳。真所谓画工之画鬼魅也。……信之者乃谓其国人好远游。斯非远游者谈也。谈天衍谓中国居天下八分之一，分为九州，而吾中国为赤县神州，此其诞妄又甚于邹衍矣。"举此三例，便可证明明人对于外人之怀疑，一则疑其九万里之说为诈远，二则疑西士宣教实具窥伺之嫌，三则疑利氏图为伪造欺人。明季西人东来，固已带有侵略性质，然明人所疑，实亦由于不明外情，因而发生误会。由是知利玛窦地图，当时虽行甚广，且学者著述，亦多采纳以备舆地之一部，然就一般之情形言之，中国人之地理知识，并未因此而冲出旧有的传统认识。诚因中

国历史悠久，传统文化之影响甚深，对一切新事物，不能一时完全接受，故有赞成之者，亦有反对之者，此固不足有怪，正所谓文化上之交流与融和，非短期间所能达到应有之目的者也。

继利玛窦地图而作者，有艾儒略之《职方外纪》，亦言世界地理之书。其书成于天启三年癸亥，乃据庞迪峨一部分译稿而成。儒略序《外纪》云："……昔神皇盛际，圣化翔洽，无远弗宾，吾友利氏，赍进《万国图志》。已而吾友庞氏（庞迪峨），又奉翻译西刻地图之命，据所闻见，译为国说以献，都人士多乐道之者，但未经刻本以传。逮至今上御极（指熹宗言），而民物重新，骎骎乎王会万方之盛矣。儒略不敏，幸厕观光，慨慕前庥，诚不忍其久而湮没也。偶从蠹简，得睹所遗旧稿，乃更窃取西来所携手辑方域梗概，为增补以成一编，名曰《职方外纪》。"是知儒略所撰《外纪》，乃据庞译旧稿。庞氏所译，《四库提要》以为即利玛窦所进《万国图志》，云："自序谓利氏赍进《万国图志》，庞氏奉命翻译，儒略更增补以成之。"是乃误会自序之意也。按庞氏所译，乃一税珰所献，非利进《图志》。《徐文定公全集》载李之藻刻《职方外纪序》云："万历辛丑（二十九年），利氏来吴，余从僚友数辈访之，其壁间悬有大地全图，画线分度甚悉。利氏曰：此我西来路程也。……居久之，有渼呈御览者，旅（屡）奉宣索，因其版已携而南，中贵人翻刻以应。会闽税珰又驰献地图二幅，皆欧罗巴文字，得之海舶者。而是时利已即世，庞、熊（庞迪峨、熊三拔）二友留京，奉旨翻译。庞附奏言地全形，凡五大洲，今阙其一，不可不补，乃先译原幅以进。别有制屏八扇，载所闻见，附及风土物产，楷书贴说甚细。余以甲寅赴补，幸

复睹焉。此图延久未竟，会放归，赍投通政司费纳，则奉致大明门外，叩头而去，今尚庋中城察院云。而庞、熊旋卒于途，其底本则京绅有传写者，然皆碎玉遗玑，未成条贯。”据此，知庞氏所译，乃税珰所献，且别制图屏八幅，楷书贴玩，载所闻见；惜仅成底本，未成条贯。儒略所据，即此底本也。《外纪》前冠《万国全图》，其后分叙五洲各国，视利氏《全图》为加详，盖一较完备之世界地理书也。康熙二十二年癸亥，陆次云著《八纮译史》，其论外国部分，悉采《外纪》之说，惟其分目，不依五洲。任意颠倒，不成条理，殊失原书之面目。曩读梁启超先生书，其于《职方外纪》推崇备至,谓字字珠玑。梁先生非不知此书距现在地理书应有之标准相去尚远。然三百余年前，已有此一书，评述世界大势，开拓世人眼光，已属难能可贵之事。梁先生盖已深知此书为划时代之一部世界地理著作也。

继艾儒略《职方外纪》而作者，有利类思、安文思、南怀仁等所撰之《西方要纪》。此书成于康熙初年，内分二十条，专记西洋国土、风俗、人物、土产及海程远近。盖仅为片段记载，不若《外纪》赅备，非精心之作。然域外情形，亦可赖以了解，可补利氏《全图》及儒略《外纪》之所缺。

继利类思《西方纪要》而作者，则有南怀仁之《坤舆图说》。怀仁有《坤舆全图》数幅，其制法与利氏《全图》等。《坤舆图说》分上下二卷，上卷自坤舆至人物，分十五条，皆言地之所生；下卷载海外诸国道里山川民风物产，分为五大洲，而终以西洋七奇图说。其书后出，自较前著为详，如与利玛窦《全图》，艾儒略《职方外纪》、利类思《西方要纪》等书对照观之，亦可略见西洋教士介绍欧西地理学之变化情

形。

乾隆间，蒋友仁进《增补坤舆全图》，奉旨翻译《图说》。朝命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何国宗，右春坊右赞善兼翰林院检讨钱大昕为之润色文辞。所谓"增补"者，当即增补怀仁之《全图》也。按友仁所增，多属天文部分，如言地球非浑圆形，乃椭圆形，地球非诸天中心，乃绕太阳旋转等，盖介绍西方之新天文学说，而补入怀仁之《全图》。于世界大势之叙述，非有所增益也。

此外，别有《坤舆外纪》一书，仅一卷，亦南怀仁著。说者谓好事者割裂怀仁《图说》而成，非怀仁别著，殆或然欤。

上列明清间西方地理学传入中国之图书数种，西方地理学传入在中国流布之情形，可以见其大概。兹亦将中国之用经纬进行测度与地图之绘制略述如下：

自西方地理学传入中国后，其能以实勘精神与科学方法，用之于中国地图之绘制者，则自康熙间所成之《皇舆全览图》（或名《内府舆图》）始。康熙素重西学，举凡天象、舆地、历算、音律、绘画等，无不爱好。西士之得见用，即因其有特殊技术，可以供应新职。且此时国家鼎盛，三藩告平，海氛靖息，外蒙喀尔喀各部亦先后隶归版图。武功既盛，疆域亦广，欲求统一之效，非周知天下之形势不可，故有全国疆域实测之举。

远在康熙以前，当利玛窦等耶稣会士东来时，即有许多传教士对吾国地理进行过经纬度之测量，以定各地地望之所在。然时作时辍，未作大规模之进行。康熙二十八年（一六八九年），清王朝统一之势已成，并与帝俄订立尼布楚条约，遂有

采用西洋之法，以经纬度测量全国疆域之思想。尼布楚条约之订结，原赖西洋教士张诚与徐日升通释疏解之力，彼等欲乘机以结好康熙。张诚曾进呈亚洲地图，并言发祥地满洲之当测量，以正以前之误，康熙甚为动心。其后康熙征蒙古，游行满洲、江南等地，均令张诚等随行，测量各地之经纬度，已启康熙用经纬度法绘制中国全图之意。康熙三十七年（一六九八年）法教士巴多明来华传教，细察各省地理凡府县城镇坐落之处，多有不合经纬度者，告知康熙。于是康熙始定用经纬度绘制中国全图。初时，仅命西洋教士测绘北京附近各地，颇能满足其意。至康熙四十七年（一七〇八年），始正式命西洋教士对中国疆域作全面之测绘。此不仅为中国历史上一件大事，即在世界史上，亦是一重要大事。盖此时欧西各国对大地之测量，尚未正式开始，或尚未完成也。

康熙四十七年传谕西洋教士赴各地进行测量一事，见黄伯禄《正教奉褒》，其文云：

> 康熙四十七年，谕传教士分赴蒙古各部，中国各省，遍览山水城郭，用西学量法，绘画地图。是年，派日耳曼人白进（或作白晋）费隐（Onidelli），法兰西人雷孝思（aigiB）、杜德美（Tanioux）等，往蒙古及直隶。四十九年，费隐等往黑龙江。五十年，雷孝思等往山东、费隐等往山西、陕西、甘肃。五十一年，法兰西人冯秉正、阳玛诺等往河南、江南、浙江、福建。五十二年，法兰西人汤尚贤（de Taite）、葡萄牙人麦大成（Candato）等往江西、广东、广西；费隐、潘如（Bonjoan）往四川。五十四年，雷孝思等往云南、贵州、湖南、湖北测图。五十六年，各省地图绘毕，白进等汇成总图一幅，并分图进

呈。圣祖命名《皇域全览图》，即世所称康熙《内府舆图》也。

按《正教奉褒》一书，虽有宣扬天主教之意义，然所载实不虚。康熙间测绘中国地图，为当时一件大事，诸官书如《清实录》等，当必有更为详细之记载，惜未及一一详检。兹据所见诸书，参照《正教奉褒》所言，详述其事如下：

康熙四十七年命白进、雷孝思、杜德美、费隐等对蒙古及今河北各地进行测绘，是年四月十六日正式开始，如《圣教奉褒》所言。白进等人从长城开始，工作二月后，白进病，余人继续进行。至次年一月（康熙四十八年）返北京，绘成一图。凡长城各门各堡，以及附近城寨、河谷、水流均具有之。至于对今河北之测绘，因康熙先以命在北京附近等地进行测量，成图尤速。

康熙四十八年（一七〇九年），再命雷孝思、杜德美、费隐等人开始对满洲进行测量，先从辽东进行，东南至朝鲜图门江，东北至松花江，继续进行测量。至黑龙江为止。《正教奉褒》仅言及费隐至黑龙江事，有佚缺。

康熙五十年（一七一一年），再命教士分为两队进行工作，雷孝思、麦大成为一队，往山东；杜德美、费隐、潘如、奥古斯丁（augustin）为一队，测蒙古、陕西、山西等地。山东之图成在先，蒙古、陕西、山西等地成图在后。《正教奉褒》所述太略。

康熙五十一年（一七一二年），命法兰西人冯秉正、阳玛诺等往河南、江南、浙江、福建等地进行测量，见《正教奉褒》，他书言对此地进行测量者，未有此二人，而有雷孝思、马俠（de mailea）、肯特雷（Ken delei）等人，待考。

康熙五十二年（一七一三年），再命汤尚贤与麦大成合测江西、广东及广西。费隐及潘如则往测四川与云南。潘如死于云南，绘图未竟。

康熙五十四年（一七一五年），再派雷孝思至云南测绘，又与费隐同测贵州与湖广（包括今湖南湖北二省）。至康熙五十六年，测绘毕，返京。

康熙五十六年（一七一七年），杜德美等总合各教士所测绘之图，合制一图，于翌年，即康熙五十七年（一七一八年）进呈，名曰《皇舆全图》。于是关内各省及关外满蒙各地，均已测量成图。康熙五十八年二月甲寅《东华录》载康熙之上谕云：

> 谕内阁大学士蒋廷锡：《皇舆全览图》（即《皇舆全图》）朕费三十余年心力，始得告成。山脉水道，俱与禹贡相合。尔将此全图，并分省之图，与九卿细看。倘有不合之处，九卿有知者，即便指出，看过后面奏。寻九卿奏称：从来舆图地记，往往前后相沿，传闻附会，虽有成书，终难考信，或山川经络不分，或州县方隅易位，自古至今，迄无定论。我皇以生知之圣，殚格致之功，分命使臣，测量极度，极高差一度，为地距二百里，昼夜之长短，节气之先后，日食之分秒时刻，都邑之远近方位，皆于是乎定。天道地道兼而有之，从来舆图所未有也。

由此知康熙对于绘制此图之注意，先之以诸教士之测绘，后之分命九卿审察，先后经三十余年，而后始成，其用力可谓勤矣。时人论述，谓康熙对于科学之发展，贡献甚大，仅就其测绘地图一事言之，可谓不虚。康熙在西洋教士进行测量时，曾以个人所理解天文与地理关系之理，注意到在测量地面之经纬度

时，应结合观察天上度数。此二者虽各有分界，但亦有其相关之理应当注意，亦可见康熙对测绘地图一事之注意。康熙五十年五月《东华录》载其事，云：

> 谕大学士等：天上度数，俱与地之宽大吻合。以周时之尺算之，天上一度，即有地下二百五十里。以今时之尺算之，天上一度，即有地下二百里。自古以来绘舆图者，俱不依照天上之度数，以推算地理之远近，故差误者多。朕前特差能算善画之人，将东北一带山川地理，俱照天下度数推算，详加绘图视之。

盖此时天文历法正在讲求之列，康熙亦与西教士共讨论之。中国传统观念，往往将天文地理联系在一起，故康熙特为此言，其用心可谓细致矣。总之，康熙时中国地图之绘成 出于西洋教士之手居多，而其间自有中国自己之力量，可谓中西文化结合之结果，研究历史者当注意及之。（王庸著有《中国地图史纲》，可参考。）

上述康熙晚年命西洋教士测绘中国地图一事，从西方地理学传入中国之过程看，可谓达于高峰。自此而后，直到鸦片战争前一段时间，颇有下降回潮趋势。换言之，即西方之影响，虽未完全停止，却进行得十分慢，而在地图测绘上又逐渐使用旧有惯用画方的方法。总的认识方面，并未突破旧有的观念。可见，中西文化交流之进展，并非顺利进行。

康熙间对于中原、满、蒙各地，已称测量完毕，所余惟有西藏、新疆二地，盖因当时尚未完全统一。康熙间对西藏曾进行过尝试的测量：一为康熙派兵西藏时，已派人注意绘图。此等恐非西洋教士，而是中国人已经接受过西士测绘技术之人。此等人在西藏进行工作两年，携图回京，康熙将此图交西洋教

士雷孝思审查。雷孝思认为所测度数不合，未见用。康熙又命钦天监学习数学测量之喇嘛僧人，到西宁、拉萨等地进行测量。因西藏发生战乱，亦未获成功。由此可见，康熙间虽对西藏进行过测量，但远不若对中原各地测量之认真，仅作尝试的测量，获得一定的地理上的材料而已。

康熙时，对新疆各地，曾作少许测量，至哈蜜为止。乾隆时数次用兵准噶尔与回疆。每次用兵，都派专员随同军队至新疆进行测量。但所派用之人，亦多是中国人，西洋教士为数甚少。乾隆二十一年（一七五六年），曾命刘统勋、何宗国等人，随军至伊犁等地进行测量。何宗国负实测工作，刘统勋负采访工作。乾隆二十六年（一七六一年）二人合成《西域图志》，交存军机处。乾隆命人审查编订此书，但审查编订者，多为惯用旧法之人，详于文字考证方面，而于实际测量工作，无补于用。经二十年之久，至乾隆四十七年，始成《皇域西域图志》一书。是知乾隆间对新疆之测量亦费力不少，据称此时参加测绘之人，有何宗国测量天山以北各地，明安图（蒙古人）测绘天山以南各地，而西洋教士参加工作者，只有亚洛沙（Azzocha）、爱司丙哈（Espinha）等人而已。《清史稿·天文志》载康熙、乾隆间所测各地高度（纬度）、编度（经度）之数甚详，可以参照。从上所述，可见西藏、新疆之测绘工作，远次于康熙间测绘中原、满、蒙各地之图，足以证明康熙、乾隆间中西文化交流之曲折转变情形。民初点收故宫遗物，发现有地图铜版一百零四方，说者谓乾隆时之遗物。大抵康熙、乾隆所测绘，后人汇编为一，并分别用铜版制成，或谓此铜版之制成，实出乾隆时葡萄牙蒋友仁之手，此或然也。

康熙以后，中国与西人之接触以及中西文化交流方面，虽

已进入低沉阶段，然中国积年所受西方之影响，不仅未曾中绝，且在低沉的情形下有所发展。大抵两种文化接触，必须以各种情形而发生变化，此乃事理之常，不足为怪。此由当时学人刘献廷之言论，可以推知。刘献廷号继庄，大兴人，早年而亡，遗著仅《广阳杂记》五卷。《杂记》中有言地理之一段（所见为《清代笔记丛刊》本），云：

> ……方舆之书，所记者惟疆域建置沿革，山川古迹，城池形势，风俗职官，名宦人物诸条耳。此皆人事，于人地之故，概乎未之有闻也。余意于疆域之前，别添数条，先以诸方之北极出地者为主，定简平仪之度，制为正切线表，而节气之后先，日食之分秒，五星之凌犯占验，皆可推求。以简平仪，正切线表为一，则诸方之七十二候各各不同。如岭南之梅，十月已开，湖南桃李，十二月已烂漫，无论梅矣。若吴下，梅则开于惊蛰，桃李放于清明，相去若此之殊也。……今于南北诸方，细考其气候，取其确者，一候中不妨多存几句，传之后世，则天地相应之变迁，可以求其微矣。余在衡久。见北风起，地即潮湿，变而为雨，百不失一。询之土人，云自来如此，始悟风水相逆而成雨。燕京、吴下，水皆东南流，故必东南风而后雨。衡、湘水北流，故须北风也。然则，诸方山川之背向，水之分合，支流何向，川流何向，皆当案志而求，汇为一则，则风土之背正刚柔，暨阴阳燥湿之征，又可次第而求矣。诸土产此方所有他方所无者，别为一则，……

读此，知刘献廷地理学之新见解，在求“人地之故”，换言之，即生人与地理之关系。故定极度，察气节温暖之先后；辨山川之背向，观风向之所自，而定阴阳燥湿；此均自然地理之重要

现象也。自然现象既明，则各地物产之同异，情物风俗之区别，亦可由此推知，此之谓"人地之故"。吾国研究地理者，重已往而忽现在，重建置而忽自然。清初考据之学，讲述舆地，亦重在订正古籍，研究以往，继庄之说，可谓新辟途径，奠定近世地理学之基础。继庄志在经世，经世则求通今，故言"今之学者，率知古而不知今，纵使博极群书，亦只算半个学者。"（说亦见《杂记》）其论地理之书，重求"人地之故"，亦是经世之意。余意继庄此种思想之发生，揆之当时情形，虽在中西文化接触处于低沉阶段，亦不免受其影响。（全祖望撰刘献廷传云："尝作新韵谱，其悟自华严字母入，而参之以……泰西蜡顶话。"看来刘献廷似接触过西洋人，并了解西洋文化。）

如上所述，康熙以后，历经雍正、乾隆、嘉庆三朝，为中西交通、中西文化之接触与交流退缩低沉阶段。然则，何以有此情形，亦是应当注意之问题。余意与康熙晚期教仪之争甚有关系。关于康熙晚期教仪之争，前已论及。所谓教仪之争，即罗马梵蒂冈天主教皇与康熙论天主教教仪之争。按天主教戒律，有不准拜偶象一条，中国传统习俗，有尊孔祭孔之礼，有尊祖祭祖之俗，在天主教徒视之，即在拜偶象之列，自应严加禁止。然此为中国积年最崇奉之典礼与习俗。二者之间，必然发生冲突。利玛窦初入中国传教，深知欲从一般教徒之说，必然痛遭排斥，达不到传教之目的，故巧为弥缝之计，言中国之尊孔祭孔，乃纪念孔子之意；尊祖祭祖，乃纪念其祖先之意，不在天主教所禁拜偶象之列。利玛窦以此邀得中国人之欢心，其会众耶稣会士等亦起而效尤。以是明清之际耶稣会士在中国之活动甚力，此其原因之一。然其他教派之传教士，则深怀异心，极

为不满，互相攻击。积而久之，不能解决，发生尖锐矛盾。其时，西班牙actual米尼坎派教士摩拉尔来中国传教，深以为耶稣会士传教之方法不合。其后法国外方传教会在中国之传教士，如梅古罗特亦对耶稣会之传教方法进行攻击，两派共向罗马教廷告发。而罗马教皇依违其间，久不能决，而各派间之斗争亦愈烈。此时天主教在中国传教之事业，内部既发生分裂，不能合作，而在欧洲之教士，对此问题亦大起争辩，书函往来，极一时之纷扰。康熙四十三年（一七〇四年），罗马教廷遂遣派使臣铎罗携带教廷禁令来华，以耶稣会士之所为，不合教戒，严令禁止。康熙拒绝教廷禁令，至云"尔等（指传教士言）所行之教，与中国毫无损益，即尔等去留亦无关系"。铎罗不得要领，返回教廷。康熙五十八年（一七一九年），教廷又派嘉乐来华，亦不得要领而罢。自此而后，西洋教士有被逐出境者，亦有潜匿中国境内未去者。然其活跃之情形，大非往昔比也。此后历经雍正、乾隆、嘉庆三朝，禁教情形，虽宽严不尽相同，然中西间之往来，与文化之交流，终受极大之影响。此余所谓康熙而后，因教仪之争，中西关系进入退缩低沉之阶段也。

本章写到此处为止。兹以总结的方式，写出我个人之意见。明清之际，即鸦片战争之前，西洋之地理学，确曾以新的面貌传入中国，激起了中国思想上之变化，开拓了中国人之眼界，了解了世界之大势，清除了若干在这方面不科学的看法，这是可以肯定的。另一方面，西洋人对中国有了比较清楚之了解，逐渐发生侵略思想，造成了鸦片战争以后的局面。对地理知识自身而论，亦有相当多的一部分人，认为西洋所传之地理知

识，荒渺难信，仍持中国旧有观念，未因西方地理学之传入而发生重大之变化。这是当时中西文化交流之实际情形。

就此时西洋地理学传入中国之过程言，余意当以康熙一世为界线。康熙以前，为西洋地理学传入中国之活跃时期，也就是说在中国发生较大影响的时期。如利玛窦之绘制《坤舆全图》，艾儒略之《职方外纪》，康熙间之测绘中国地图，均其彼较大者。康熙而后，因教仪之争，中西间之接触与文化之交流，则进入退缩低沉之阶段。直至鸦片战争而后，因受西方列强坚甲利兵之侵略，迫使中国重新认识世界，则于地理知识，以及其他方面亦发生重大之变化矣。

第三章　西方传入中国之物理学与农具、火器之制作

西方物理之学，亦于明末传入中国。天启六年，汤若望供职西局，著《远镜图说》一书，论望远镜之制法及其原理。如凸镜凹镜之配合，光线曲折反射之理，已开光学传入中国之始。天启七年，西士邓玉函与王徵共译《远西奇器图说》三卷，王徵自撰《诸器图说》一卷，虽论制作，亦重言理，故言西方物理学之传入中国，以此书为最重。王徵，关中泾阳人，天启壬戌（二年）进士，与西士交游甚密，传受其学，信奉其教，曾与西士金尼阁著《西儒耳目资》一书，开以西法整理中国语文音韵之端。徵虽儒生，实有巧思，间尝制造奇器，以利民用，盖亦具有科学头脑之一人。徵序《奇器图说》，有此数语：

……余不敏，窃尝仰窥制器尚象之旨，而深有味乎璇玑玉衡之作。一器也，规天条地，七政咸在，万祀不磨，奇哉蔑以尚已。考工指南而后，代不乏宗工哲匠，然自化人奇肱之外，巧绝弗传，而木牛流马，遂擅千古绝响。余甚慕之爱之。间尝不揣固陋，妄制虹吸，鹤饮，轮壶，代耕及自转磨，自行车诸器，见之者亦颇称奇，然于余心殊未甚快也。偶读《职方外纪》，所载奇人奇事，未易更仆数，其中一二奇器，绝非此中见闻所及。如云多勒多城，在山巅取山下之水，以供山上，运之甚艰。近百年内，有

巧者制一水器，能盘水直至山城，绝不赖人力，其器自能昼夜转运也。又云亚而几墨得者，天文师也，承国王命，造一航海极大之舶，舶成，将下之海，计虽倾一国之力，用牛马骆驼千万，莫能运也。几墨得营作巧法，第令王一举手引之，舶如山岳转动，须臾下海矣。……余盖爽然自失，而私窃向往，曰：嗟乎！此等奇器，何缘得当吾世，而一睹之哉。

吾国众多学人，多视制器之术，为奇技淫巧，非经世大法，不喜谈说。王徵破除一般儒生之观念，习制虹吸、鹤饮等器，又注重西洋制造之术，亦一特殊人物也。徵译此书，重在原理之说明，大旨谓天地生物，有数、有度、有重，数为算法，度为测量，重即力艺之学，皆相资而成。算法测量，已有译书，故此书特论重之本体。如言重心比重之理、杠杆之理、滑车轮轴之理、斜面之理，均不出今日物理学所论力学之范围。因此术能以小力运大力，故名曰重学。又以此术能施诸实用，故又名之曰力艺学，实即今日之力学，或实用物理学也。原理既明，又因理制器，故此书有起重十一图，引重十四图，转重二图，取水九图，转磨十五图，解木四图，解石、转碓、书架、水日晷、代耕各一图，水铳四图；每图又皆有说明，详其制作之法，及运用之术。徵又仿《奇器图说》，自撰《诸器图说》一卷，共有十一图，亦各为之说。明末言制器之理与制器之术者，要以此书为最备焉。

徵译此书，在求致用，其序《奇器图说》，又云：

……客有爱余者，顾而言曰：“吾子向刻西儒耳目资，犹可谓文人学士所不废也。今兹所录，特工匠技艺流耳。君子不器，子何蔽之于斯？矧西儒寓我中华，我辈深

交，固有知其贤矣，第其人越在遐荒万里之外，不过西鄙一儒焉耳，奚为偏嗜笃好之若此？”余应之曰：“学原不问精粗，总期有济于世人，亦不问中西，总期不违于天。兹所录者，虽属技艺末务，而实有益于民生日用，国家兴作甚急也。……”

大抵明之末季，国家多故，民生凋弊，忧时之士，多重实用之学。徐光启著《勾股诸义》，其自序云：“……自余从泰西子译得《测量法义》，不揣复作《勾股诸义》，即此法底里洞然，于以通变施用，如伐材于林，挹水于泽，若思而在，当为之抚掌一快已。方今历象之学，或可岁月可缓，纷纶众务，或非世道所急，至如西北治河，东南治水利，皆目前救时至计。然而欲寻禹绩，恐此法终不可废也。”光启之作《勾股诸义》，在求治河，兴水利，此与王徵之译《奇器图说》，乃以“国家兴作甚急”，而求“有益于民生日用”，其目的正相同。晚明之际，从西士游者，往往皈依其教。世之学人，以其背儒从邪，多所诋毁。实则此辈之抱负，不可轻视。亭林等倡经世之旨，欲在中国固有之学问中，寻出经世大法，此辈亦倡致用之道，欲在西学中寻出利世之术，途径虽别，旨趣则一。然亭林之道显，继起有人。此辈之道晦，竟成绝响。致数百年来，无讲制作之学者。

先《奇器图说》而纯以利民之术传入中国者，为西士熊三拔所撰《泰西水法》。此书成于万历四十年壬子，皆记取水蓄水之法。一卷曰龙尾车，用挈江河之水。二卷曰玉衡车，附以专筒车；曰恒升车，附以双升车；用挈井泉之水。三卷曰水库，记用蓄雨雪之水。四卷曰水法附余，皆寻泉作井之法，而附以疗病之水。五卷曰水法或问，备言水性。六卷为诸器之图式。

西学言制作之术者，此书为第一部。王徵之译《奇器图说》，虽未必受此书之影响，然其注意农事之改良则一。至于独重理论之阐发，则尤可补《水法》之未备也。

承《泰西水法》与《奇器图说》之旨，而注意于农事之兴作者，有徐光启之《农政全书》六十卷。此书总括农家诸书，萃为一卷，熊三拔之《泰西水法》六卷，亦被采入。推其用意，亦欲采用中西之术，讲求农政之改良，而于民事之兴作有所革新也。

光启而后，有宋长庚者，著《天工开物》十八卷，为言农业工艺之书。长庚字应星，江西奉新人，卒于清初顺、康间，其书成于崇祯十二年。此书所论范围较广，诸凡民生器用，均分类详述；且于每类之后，附有图谱若干，以明器之形式。所论各类，重在结合当时之叙述，不重以往之考究，是乃得之于目验者。其中杂引西洋器物制作数条，如各类火炮之制作，亦系得之目验，非采自他书。

入清而后，言农艺之书者，亦有数种。倘对比读之，可发现中国农艺所受西法之影响。《戴东原文集》有论赢族车一条，说者谓因西人龙尾车而作；又有自转车一条，说者谓因西人引重法而作，是东原亦注意西法之一人也。

西洋物理制作之术，施于农业水利者如此。中国社会素重保守，尤以农民为甚，故西法虽巧，而其影响则不甚大。西法中，中国人之最重视者，厥为制炮之术。西洋炮术之传入中国，始于葡萄牙人之东来，以其术与边防关系甚大，故流传甚为普遍。嘉靖、万历间，论兵器之制作者，无不称引其术。天启间，东患方炽，所赖西器者尤重，故数召西士至京制作，此为西术传入中国最盛之期。前于第一编第一章论《中国与葡萄牙

之交通》，中编第三章《利玛窦死后天主教传布之状况》中，对于此点已言其概略，不再详述。晚明谈兵之士，多晓西炮制作之术，而精于此法者，仍多为与西士交游之教中人。《明史·徐光启传》称：“从西洋人利玛窦学天文、历算、火器尽其术，遂遍习兵机、屯田、盐荚、水利诸书。”是光启为精于西铳制作之一人。李之藻亦通晓西法，天启间，购铳澳门，及募西士制作，此二人主张之力居多。嘉定孙元化，字初阳，亦精西铳制作之术。《明史·徐从治传》称：“元化者，故所号善西洋大炮者也。”又云：“（元化）所善西洋炮法，盖得之徐光启云。”元化为光启门生，与西士交游亦密，故得传其术。元化以通晓西术，前后受知于孙承宗、袁崇焕，所言筑台制炮之术，均得实现。崇祯三年，皮岛副将刘兴治为乱，登、莱紧急，朝廷议复设登、莱巡抚，遂擢元化右佥都御史任之。元化抚登，所铸西炮甚多，毛霦《平叛记》载崇祯五年正月三日孔有德攻破登州事，云：“是时尚有……红夷大炮二十余位，西洋炮三百位”，此皆元化所造也。元化军下，有标将张焘一人，为李之藻门生，曾奉命往澳门购铳，盖亦留意西铳制造之人。此次助元化抚登，对于铸造西铳之事，必有所参助。此外又有监军道王徵者，不知为关中泾阳之王徵否？如果其人，亦一精于制造者。当时来华西士，不仅铸造铳炮，亦且躬于战守。元化抚登之际，有耶稣会教士陆若汉及葡人公沙的西劳等若干人随军工作。登、莱陷后，公沙的西劳等阵亡，陆若汉受伤，得优奖。其后孔有德渡海降清，所有元化铸造之炮，均携之而去。自是清军中，亦多用西洋火攻之器矣。

承光启之学者，别有韩霖一人，亦精城守制造之学。霖著《守圉全论》一书，已不传于世。别有《慎守要录》一书，曾

刻入《海山仙馆丛书》。此书有云："韩霖曰：尉缭子云："战所以守城也。"又云："务战者城不围。然非实选实练，安能战胜守固哉？《选练条格》受之先师徐文定公，而僭为删定。此外尚有操行营诸条，采取近年俞、戚两家为多。两家书俱在，俞详守略战，不能一一尽载，止辑戚氏书数十条为兵训，而于火器，尤三致意焉，盖今日之时务也。"知此书乃杂辑兵家之语而成，而着重于城守之法，然于西洋火攻之制作，亦甚注意。韩霖山西绛州人，亦信奉西教，曾著《圣教信证》一书，已见前文。此书称徐光启为徐文定公，光启卒于崇祯六年冬，则其成书必在崇祯七年后也。又言"而于火器，尤三致意焉，盖今日之时务也"，似指崇祯间时势言，亦可证其书著作之时代。

明季言西洋火攻之最详者，莫如焦勖之《火攻挈要》。此书成于崇祯十六年癸未，分上、中、下三卷，诸凡熔铸之术，火药配制，各种火攻之形式，言之颇为详备。其《自序》云：

> 中国之火攻备矣，其书亦綦详矣，似无容后人可赘一词。然而时异势殊，有难以今昔例论，深心者更不可不审机观变，对症求药之为愈也。……至若火攻专书，称《神威秘旨》，《大德新书》，《安壤秘着》，其中法制虽备，然多纷杂滥溢，无论是非可否，一概刊录，种类虽多，而实效则少也。……惟赵氏藏书，《海外火攻神器图说》、《祝融佐理》，其中法则规制，悉皆西洋正传，然以事关军机，多有慎密不详载不明言者，以致不获兹技之大观，甚为折冲者之所歉也。勖性质愚陋，不谙韬钤，但以虏寇肆虐，民遭惨祸，因目击艰危，感愤积弱，日究心于将略，博访于奇人，就教于西师，更潜度彼己之情形，事机之利

弊，时势之变更，朝夕讲究，再四研求，只为痴愤所激然耳。

是知勖成此书，虽旁采他说，实以西法为宗。书首载泰西汤若望授，则知序文所言，“就教于西师”者，盖指若望言也。冯承钧译费赖之《入华耶稣会士列传·汤若望传》，称汤若望于一六三六年（崇祯九年）奉命铸炮，遂在皇宫旁设铸炮厂一所，铸成战炮二十门，口径之大，有足容重四十磅炮弹者，已而又铸长炮，每一门可使士卒二人或骆驼一头负之以行。共计铸炮所需之时，前后凡二年。黄伯禄《正教奉褒》又称崇祯“十三年，兵部传旨，著汤若望指样监造战炮，若望先铸钢炮二十位，帝派大臣验放，验得精坚利用，奏闻，诏再铸五百位。”崇祯十七年正月，李建泰督师边防，亦曾命若望随军修理西洋火器，盖若望亦精于西洋炮术之一人。焦勖为何如人，及其与汤若望之关系，均不得详，然汤若望制炮之术，赖此人而得传，则无可疑。

焦勖虽传西洋之术，然不以已有之成法为满足，而亟谋所以改良之道，则其成书必当有独自之见地。其书《概论火攻总原》条云：

……近来购来西洋大铳，其精工坚利，命中致远，猛烈无敌，更胜诸器百千万倍，若可持为天下后世镇国之奇技矣。孰意我之奇技，悉为彼有，然则谈火攻者，岂宜拘执往见，概恃为胜着哉。深心兹道者，必更翻然易虑，详察利弊，灼知近来所以不胜之故，默计将来所以致胜之方，如是讲究革改鼎新，条分缕析，以求万全，则庶几乎可以语火攻之微意矣。

由是知焦勖忧国之切，谋求革新之急，不仅以法术胜也。科学

进步，在能随时变易，以求实用，勖之存心是矣。

入清以来，以西法造炮称者，为南怀仁氏。《正教奉褒》称："康熙十九年十一月初日，南怀仁奉旨铸造战炮三百二十位。二十年八月十一日，炮位造成，上释御服貂裘，赐南怀仁，并奖慰曰：尔向年制造各炮，陕西、湖广、江西等省，已有功效，今之新炮，较为更好。"又云："南怀仁自康熙十三年迄十五年，共制大小炮一百二十位。至二十一年四月，吏部题称工部，疏称钦天监治理历法，加通政使司通政使南怀仁先铸炮一百三十二位，又神威炮二百四十位，指样制造精坚，应交吏部议叙等语。查南怀仁指样制造炮位精坚，应加工部右侍郎职衔。"按怀仁铸炮，始于康熙十三年，其时吴三桂叛，海内骚动。清廷命将征讨，所需西洋火器甚急，因命南怀仁铸造使用。《清通考》称："康熙十三年，谕兵部：大军进剿，须用火器，著治理历法南怀仁铸造大炮。"即指此言也。清平三藩，南怀仁所造之炮，其效甚著。北京阜城门外有南怀仁墓，其墓碑亦载铸造西炮及受朝廷褒崇事，昔年曾一往观，并录其全文，惜未加保存，不知散佚何地矣。怀仁有《神威图说》一书，传其铸造之术，此可与焦勖之《火攻挈要》并观也。

按古无火攻之术，而有石炮之说。《说文》旝字解云："旝，建大木置石其上，发以机，以䭾敌也。"以机发石，其用与火攻同，故或称之为石炮。此制，汉末犹沿用之。《后汉书·袁绍传》云："绍为高橹起土山射，营中皆蒙楯而行，操乃发石车击绍，楼皆破，军中呼曰霹雳车。"所谓霹雳车，即石炮之类也。其以火炮代石炮者，当始于南宋金、元之际。史称虞允文采石之战，用霹雳炮败敌，其制以纸为之，则此时尚不知用铁。又称金人守汴城中，有火炮名震天雷者，用铁罐盛

药，以火点之，炮起火发，其声如雷。火炮用铁当自此始。至元世祖时，得回回亦思马因所献新炮法，攻破襄阳，世谓之襄阳炮，其制殊精。明成祖平交趾，得神机枪炮法，特置神机营习之。是时，火器之术虽传，而其使用尚未普遍，军旅之中，仍以弓矢为射远之主要兵器。正德而后，西人东来，火攻之用，始渐通行。其流传于中国者，种类繁多，不可悉数。举其要者言之，其大者有红夷炮，利于攻城。《明史·兵志》云："其后大西洋船至，复得巨炮，曰红夷，长二丈余，重者至三千斤，能洞裂石城，震数十里。"此所言之红夷炮，乃得之荷兰。《明史·和兰传》，云："其所恃为巨舟大炮。舟长三十丈，广六丈，厚二尺余。树五桅，后为三层楼，旁设小窗，置铜炮。桅下置二丈巨铁炮，发之可洞裂石城，震数十里，世所称红夷炮，即其制也。"按明末对于西洋各国，独称荷兰为"红夷"，则炮之以红夷称者，必来自荷兰可知。自此炮传入中国，所制甚为普遍，守城多赖其用。入清而后，仍多仿造，然以避讳之故，改称曰红衣炮。其较"红夷"炮为小。而亦通行于军中者，为佛郎机铳，此系得之葡萄牙，已详前文。其最小者，则为鸟枪，以其可以击雀，故以鸟枪名之。此器之用，当明之末，最为普遍，盖体小便于携带，犹今之步枪，可以用之军旅，以代弓矢也。考明初亦有小枪，《明史·兵志》，云："至明成祖平交阯，得神机枪炮法，特置神机营肄习。制用生熟赤铜相间。其用铁者，建铁柔为最，西铁次之。大小不等，大者发用车，次及小者，用架，用桩，用托。大利于守，小利于战，随宜而用，为行军要器。"所谓"用桩，用托"，殆即鸟枪之类，然未见有鸟枪之名。嘉靖间，倭寇犯中国，所用鸟枪甚多，而中国亦以此器御之，是此器之流行。乃在嘉靖之世。《天下郡

国利病书》引《月山丛谈》，云："佛郎机（指葡萄牙言）国在爪哇国之南，二国用铳形相似同。但佛郎机铳大，爪哇国铳小，国人用之甚精。小者可以击雀，中国人用之稍不戒，则击去数指，或断一掌一臂。"从此说，似鸟枪乃得之爪哇，传自南洋。然明人对于域外诸国，不能分辨，所谓爪哇国铳，未始非葡萄牙之制。疑此器亦自正德末年，与佛郎机铳同自葡萄牙传入中国也。自西器传入中国后，制作日繁，种类日多，《明史·兵志》称："明置兵仗军器二局，分造火器，号将军者，自大至五；又有夺门将军大小二样，神机炮、襄阳炮、盏口炮、椀口炮、旋风炮、流星炮、虎尾炮、石榴炮、龙虎炮、毒火飞炮、连珠佛郎机炮，信炮、神炮、炮里炮，十眼铜炮，三出连珠炮，百出先锋炮，铁棒雷飞炮，火兽布地雷炮、椀口铜铁铳、手把铜铁铳，神铳、斩马铳、一窝蜂神机箭铳，大中小佛郎机铜铳，佛郎机铁铳，木厢铜铳，筋缴桦皮铁铳、无敌手铳、鸟嘴铳、七眼铜铳、千里铳，四眼铁枪，各号双头铁枪、夹把铁手枪、快枪，以及火车、火伞、九龙筒之属，凡数十种，正德、嘉靖间造最多，又各边自造。"就此所述，种类之杂，已可以见。其后制作愈繁，名目愈多，不可殚述。凡此所作，未必悉依西法，间亦因袭中国固有之术，又或混合中西之法，而并用之，似非拘于一定之法式也。晚明之际，火器之用日著，弓矢之用日微，此在中国战术上，乃一重大变迁，故谈西洋制作影响之深者，自以火器为始。

西器制作之精，以佛郎机铳较为复杂，其用亦较为便利。戚继光之《练兵纪实》及《纪效新书》既详其法，而焦勖之《火攻挈要》言之尤备。兹再录之于下，以补前说之未备。《挈要》又《制造狼机鸟枪说略》条云：

佛狼机系西洋国名，鸟枪即狼机之极小者，是以兹器格理甚精，设法甚密。其义盖恐铳短，不能达远命的，故铳身必取其长，又恐体长转身不使，难以装放，故又多设子铳，更番提换，一以便装，一以免热。其铳之身长，小者自五十径起，以至七十径，大者自七十径起，以至百径。铳身之后，外为半径，以托子铳，其长必过子铳身径，后凿拴眼，以受压拴。子铳身大者十径，小五径，底各一径。底后伸出一径，以便拴压。口上套𨪗，深长一径。铳之口径小者自五分起以至一寸，大者自一寸起以至二寸。铳之轻重，鸟枪自四斤至六斤，鸟机亦同。狼机自五十斤以至百斤。城守者或用二百斤亦可。铅弹自三钱起以至一两，铁弹自四两起以至二斤。

又云：

是器之妙，全在子母铳筒大小合一，其两口相接之际，必为鸳鸯长䉶，浑凑紧密，不得丝毫大小。后拴镇压稳固，故弹出平正直速，自能远中而且有力。今人不谙此义，以铳身后截，即为半径托铳，盖托铳即窄，则子铳必小而薄，合之母铳，竟小数分。且弹不圆，不入子铳腹内，致药发寸数而后及弹，则药力缓矣。弹才脱口，而母铳宽大晃荡，药力散漫，若此者，是犹无母铳矣，又何取于筒长欲远中而力猛也。

是知佛郎机铳制作之精巧，实为中国以前所未曾有，焦勖之详述其制，亦以其所关于军旅之事者重且大也。此外若红衣炮之制作，比较简单，其法易于谙悉。当时西器铸制，不仅式样如法，火药配合如法，弹之大小形式如法；而在使用上，亦颇合于科学。《挈要·惊远说略》条又云：

凡敌兵远来，我欲令彼惊溃，则先以远镜看明敌营所在，次则测量地步远近如何？再以铳规算合所到度数，出其不意，以飞龙大铳照准营头，连发数弹，如雷从天降，即虽强敌，亦未有不惊散而奔溃者也。

据此，知火器发放时，有三种步骤：一用望远镜确定目的物所在之地点；二用测量法算定去目的物之距离；三用抛物线原理算定射程之远近；此盖深合于科学矣。《徐文定公集》载崇祯三年正月二日光启奏疏，亦云："大铳一发数里，又能命中，然利害甚大，不宜浪发，一切装放，皆有秘传。如视远则有远镜，量度则有度板，未可易学。"所谓度板，当即测量射程之器，亦即《挈要》所言之铳规，盖先焦勖而言之矣。然望远之器，非尽人所能制；测量之术，非尽人所能为。明乎此，则知天启、崇祯间，所以数次召用西士也。西士传其术，而国人不能穷其理，此又火攻之术在中国之所以无进展也。

晚明之世，东患方炽，明人制敌之术，本有西洋奇器，可以长恃无恐，而竟不免于亡，其故何哉？《挈要·火攻要略附余》条，曾慨乎言之，云：

世之论兵法者，咸称火攻，论火攻者，咸慕西洋，此言固为定论。然而西铳之传入中国，不止数十余处，其得利者，止见于京城之固守，涿鹿之阻截，宁远之力战，与夫崇祯四年某中丞令西洋十三人救援皮岛，殄敌万余，是其猛烈无敌，著奇捷之效者此也。及辽阳、广陵，济南等处，俱有西铳，不能自守，反以资敌。登州西铳甚多，徒付之人，而反以攻我；咋救松、锦之师，西铳不下数十门，亦尽为敌有矣。

读此，知晚明士气颓丧，至有利器不能自用，反以资敌，卒至

沦亡，身为囚虏！致胜图存之道，在于全国人民知所振奋，明室之亡，可以为鉴，国人当深长思之。

自西洋人东来中国之后，各种器物，均先后传入中国。如测天诸仪之制作，水利农具之介绍，火攻军器之铸造，已分别略详前文。至于服饰器用，诸种玩好，亦杂见各书。如屈大均之《广东新语》，张汝霖、印光任之《澳门纪略》，均有记载，然以无关大体，可以略而不论。西洋器物之传入中国，其有助于科学之进步者，为数本不多，而其术又流传于中国者，为数尤少。兹试举其要者，论之于后：

一曰自鸣钟之制作：自鸣钟之传入中国，当自利玛窦始。利玛窦初入中国，即携有此器，当其开教肇庆时，所赠官府之物，即有自鸣钟一种。万历二十九年，入京朝觐，所贡亦有大小自鸣钟二具。其后，西局设立，以西法治历，以自鸣钟可以测时，当时制作甚广。清初，宫廷中视为珍奇，颇欲仿制，然不得其术。康熙《庭训格言》有此一条：

> 训曰：明朝末年，西洋人始至中国，作验时之日晷，初制一二，时明朝皇帝目以为宝，而珍重之。顺治十年间，世祖皇帝得一小自鸣钟，以验时刻，不离左右。其后，又得自鸣钟稍大者，遂效彼为之，虽仿佛其规模而成在内之轮环，然而上劲之法条，未得其法，故不得其准也。至朕时自西洋人得作法条之法，虽作几千百，而一一可必其准，今与尔等视之。尔等托赖朕福，如斯少年，皆得自鸣钟十数，以为玩器，岂可轻视之，其宜永念祖父所积之福可也。

读此，知清初宫廷中曾一度制造。至于民间流传，则仍甚微，而其为用，仍不甚普遍。窃意中国所制，终不若西制之精，积

久亦渐废止，其术不得流传。乾隆间，外国所贡，仍以自鸣钟为珍品，则此术之中绝可知。

二曰望远镜，望远镜何时传入中国，不得详考。正德、嘉靖间，西人东来，海上测望，常用此器，当其与华人往还之际，或不免将此物传入中国；然诸书所载，未详于此，未便妄断。此器之流传中国，似仍与治历有关，《明史·历志》载李之藻万历四十一年奏疏，称："其（指西洋教士）所论天文历数，有中国昔贤所不及者，不徒论其度数，又能明其所以然之理，其所制窥天窥日之器，种种精绝。"所谓窥天之器，当指望远镜言也。又载崇祯四年冬十月徐光启测验日食事云："至期，光启率监臣预点日晷，调壶漏，用测高仪器，测食甚日晷高度。又于密室中斜开一隙，置窥筒远镜，以测亏圆，画日体分数图板，以定食分。……"所谓窥筒远镜，则直是望远镜矣。崇祯四年，光启测天，已知用望远镜，则此器必先此而传入中国甚明。推其年代，似在万历之末也。因此器为测天所必需，故汤若望著《远镜图说》一书，以阐其理，以明其用。若望除著书外，又自造远镜若干具，故当明末治历之际，此器之用甚为通行。屈大均《广东新语》记澳门情形，亦言及望远镜之事，云："有千里镜，见三十里外塔尖，铃索宛然，字画横斜，一一不爽。月中如一盂水。"似此器当清之初叶，在澳门为普通物品，其得流行于民间，盖有可能。

三曰显微镜，显微镜亦为科学仪器重要之一种，何时始传入中国，亦不得详。《广东新语》载其事，云："有显微镜，见花须之蛆，背负其子，子有三四。见虮虱毛黑色，长至寸许，若可数。"所谓花须之蛆，当是指一种微生物而言，显微镜能察其数，其制造之精可知。王士祯《池北偶谈》亦载其事，

云："西洋所制玻璃等器，多奇巧，曾见其所画人物，视之不辨头目手足，以镜照之，即眉目宛然姣好。镜锐而长，如卓笔之形。"此所言之镜，亦显微镜，至于此器流传之情形，亦不得其详。意此时科学尚未进步，医学尚未发展，其为用不甚显著，故流传不广耳。

按望远镜与显微镜二器，均可说明光学之原理。西人东来，所携诸器，其与光学有关者，别有玻璃千人镜，见《新语》，云："有玻璃千人镜，悬之，物物在镜中。"又有多宝镜者，亦见《新语》，云：有多宝镜，远照一人作千百人。见寺中金仙，若真千百亿化身然者。"此皆依光学原理制作之器。清初康、乾间，虽有类此之器流传，然无人推阐其理。道光初年，有歙县郑复光字浣香者，著《镜说铨痴》一书，专论诸镜制作之法及其原理，自称此书"逾十稔然后成稿"，盖富于科学知识而邃于光学之理者也。此书分为四部，第一部曰《明原》，原色、原光、原影、原线、原目、原镜。自注云："镜以镜物，不明物理，不可以得镜理，物之理，镜之原也，作《明原》。"此盖专在理论上发明者也。第二部曰类镜，论镜资、镜质、镜色、镜形。自注云："镜之制各有其材，镜之能各呈其用，以类别也，不详厥类，不能究其归。"此言镜之类别也。第三部曰释圆，论圆理、圆凸、圆凹，圆叠、圆率。自注云："镜多变者，惟凹与凸，察其形则凹在圆外，凸在圆内，天之大以圆成化，镜之理以圆而神。"此言凸凹之理也。第四部曰述作，论作照景镜、眼镜、显微镜、取火镜、地镫镜、诸葛镫镜、取影镜、放字镜、柱镜、万物筒镜、透光镜、视日镜、测日食镜、测量高远仪镜、远镜。此盖以所言之理，施之实际制作者也。浣香之为是作，盖据汤若望之《远镜图说》与

论测天仪器诸书，而别有所发明，其在物理学上之贡献，当不为小。倘以近代物理学之眼光而推研此书，亦可以发见中国科学进步之情形，奈何世人多未之注意也。

自西学传入中国之后，以天文历法论，有测天诸仪之制作，以农艺水利论，有引水诸器之制作，以火攻论，有西洋各式铳炮之制作，以物理学论，有引重、起重诸器及各类镜之制作，可谓洋洋大观。此外，奇巧小物，流传于中国者甚多，诸书所载，不能备举。以科学论，当时自西方传入者，无论言理，无论制器，均已粗备基础，倘继此而推进，或可早日入于科学昌明之域。无如言艺之学，不为士林所重，未及发展，即消沉无闻。士习为害，有若是之甚者。

第四章　西方传入中国之艺术

明清之际，西方艺术之传入中国者，以绘画为最要，而传入中国之时代，则自耶稣会士之东来始。犹之佛教东来，其雕造绘制佛像艺术，亦随之俱来也。当万历间罗明坚初至澳门宣教之时，即携有天主耶稣及圣母玛利亚之像，此当为西洋艺术品传入中国之最早者。其后，利玛窦开教肇庆、南雄、韶州、南昌等地，无论教堂构造之形式，或堂内装饰点缀之物品，均有西洋宗教艺术风度；然未尝为中国艺林所注意。万历二十七年，利玛窦以入京朝贡被阻，居住南京，建堂洪武岗，聚众宣教。其时所携来之西洋艺术品，渐为中朝人士所注意。张庚《国朝画徵录》叙焦秉贞事云：

> 白苧村桑者（张庚自号）曰：明时有利玛窦者，西洋欧罗巴国人，通中国语，来南都，居正阳门西营中，画其教主作妇人抱一小儿，为天主像。神气圆满，彩色鲜丽可爱。尝曰：中国只能画阳面，故无凹凸，吾国兼画阴阳，故四面皆圆满也。凡人正面则明，而侧处即暗，染其暗处稍黑，斯正面明者，显而凸矣。

按张庚此语，乃出自顾起元《客座赘语》，其述利玛窦条云：

> 利玛窦西洋欧罗巴国人也。面晰虬须，深目而睛黄如猫。通中国语。来南京，居正阳门西营中，自言其国以崇奉天主为道；天主者，制匠天地万物也。所画天主，乃一

小儿，一妇人抱之，曰天母。画以铜板为帧，而涂五采于上，其貌如生。身与臂手，俨然隐起帧上，脸之凹凸处，正视与生人不殊。人问画何以致此？答曰："中国画但画阳不画阴，故看之人面躯正平，无凹凸相。吾国画兼阴与阳写之，故面有高下，而手臂皆轮圆耳。凡人之面正迎阳，则皆明而白；若侧立则向明一边者白，其不向明一边者眼耳口凹处，皆有暗相。吾国之写像者解此法用之，故能使画像与生人亡异也。"携其国所印书册甚多，皆以白纸一面反复印之，字皆旁行。纸如云南绵纸，厚而坚韧，板墨精甚。间有图画，人物屋宇，细若丝发。其书装钉如中国宋摺式，外以漆革周护之，而其际相函用金银或铜为屈戌钩络之。书上下涂以泥金，开之则叶叶如新，合之俨然一金涂版耳。所制器有自鸣钟，以铁为之，丝绳交络，悬于簴，轮转上下，戛戛不停，应时自击钟有声，器亦工，他具多此类。

起元，江宁人，字太初，万历间进士，其所言利玛窦开教南京情形，盖得之目睹也。当时利玛窦所携至南京者，据《赘语》之文，有画、有书，有自鸣钟，在中国人之眼目中，均为珍奇之品；而于画幅，尤为注意。西洋画重阴阳之分，为中国以前所未有，故利玛窦特申其理。南都开教甚久，而教会事业亦颇盛一时，所传来之西洋艺术品，必流行甚多。《赘语》又云：

后其徒罗儒望者来南都，其人慧黠，不似利玛窦，而所挟器画之类相埒。

由是知罗儒望宣教南都时，亦携有西洋艺术品。万历间，宣教南都者，除罗儒望外，有王丰肃、谢务禄，则所携来之西洋艺术品，又不止如《赘语》所载已也。

万历二十八年，利玛窦入都朝觐，所赍贡物，有天主及圣母图像，亦艺术品。《正教奉褒》载其《奏疏》云：

> ……谨以原携本国土物，所有天主图像一幅，天主母图像二幅，天主经一本，珍珠镶嵌十字架一座，报时自鸣钟二架，《万国图志》一册，西琴一张等物，敬献御前。

利氏所献天主像及圣母像，其在艺术上之价值若何？及曾否发生影响？尚待详考。然自利玛窦入都而后，教会日渐发展，西洋艺术品之传来者，亦必日渐增多。一九一〇年（清宣统二年），劳弗尔（Berthold Laufer）著《中国耶稣教艺术》（Christian art in China）一文，录入程大约（别号幼博）《墨苑》所载西洋宗教画四幅：一曰信而步海疑而即沉，绘《新约》耶稣召彼得海上行走故事；二曰二徒闻实即舍空虚，绘《新约》耶稣受难后，现身与革流巴等二门徒同行故事；三曰淫色秽气自速天火，绘《旧约》所得玛城因罪被焚故事；四为圣母玛利亚怀抱圣婴耶稣之像。每像之上，俱有西字拼音标题，下端附有西洋绘画及雕刻家若干人。一、二、三，三图俱有汉文解说，每字之旁，亦附西字拼音。汉字楷书甚工整，不知是否为利玛窦所写，西字拼音，必是利玛窦所附。第一图之说明，后题"欧逻巴利玛窦撰"。第二、三两图之说明，后俱题"万历三十三年岁次乙巳腊月朔遇宝像三座耶稣会利玛窦题"。此外，又有利玛窦赠程幼博文一篇，题曰"述文赠幼博程子"。略言文字之功用及与幼博交识之经过。其后亦题"万历三十三年岁次乙巳腊月朔欧逻巴利玛窦撰并羽笔"。程幼博好风雅，精于制墨，利玛窦以宗教画四幅赠之者，盖欲以其图样印之墨上，使宗教意义赖以流传，其对宣教之用心，由此可见。幼博好奇，既喜利玛窦之题词，又喜西洋图画，故一并采

入其所著之《墨苑》。利玛窦所携来之宗教艺术，多湮没无存，其流传于今者，仅此四幅宗教图耳。

民国十六年陈垣先生亦曾注意此问题。陈氏从通县得王氏鸣晦卢藏本《墨苑》，见所附图说皆全，因影印行世，题曰"明季之欧化美术及罗马字注音"。其跋文有此数语：

> 明季有西洋画不足奇，西洋画而见采于中国美术界，施之于文房用品，刊之于中国载籍，则实为仅见。其说明用罗马字注音，亦前此所无。金尼阁著《西儒耳目资》，即师其法，当时以此为西洋人认识汉字之捷诀。

盖陈先生对于此图亦甚重视。晚近西洋学者，对于此图之来源，多所辩证。一九二二年（民国十一年），法人伯希和著论文一篇，称此图来自日本，殆或然欤。文见《通报》，不备举。

利玛窦之后，其以宗教图画进呈于皇帝者，有汤若望氏。《正教奉褒》载其事，云：

> 崇祯十三年十一月，先是有葩槐国君玛西理饰工用细致羊韖装成册页一帙，彩绘天主降凡一生事迹各图，又用蜡质装成三王来朝天主圣像一座，外施彩色，俱邮寄中华，托汤若望转赠明帝。若望将图中圣迹释以华文，工楷誊缮。至是，若望恭赍趋朝进呈。

冯承钧译费赖之《入华耶稣会士列传·汤若望传》亦载其事，云：

> 先是Baviere国诸公爵，曾将天主事迹图一册赠金尼阁神甫携来中国，至是若望用汉文附以说明进呈皇帝，又附腊质慕阁王（Rois Mages）朝觐像一座，外施彩色甚丽。崇祯皇帝爱之甚，置设御几，许后妃临视。中宫若瑟

乘机为诸后妃解说，有数人感动，因欲入教，若望许若瑟代为授洗。

汤若望所进呈之图像，后曾刊刻流行。康熙间，杨光先著《不得已》一书，中有《临汤若望进呈图像说》一篇，可以为证。其言云：

上许先生书后，追悔著《辟邪论》时，未将汤若望刻印国人拥载耶稣及国法钉死耶稣之图像刊附论首，俾天下人尽见耶稣之死于典刑。不但士大夫不肯为其作序，即小人亦不屑归其教矣。若望之进呈书像，共书六十四张，为图四十有八，一图系一说于左方。兹弗克具载，止摹拥戴耶稣及钉架立架三图三说，与天下共见耶稣乃谋反正法之贼首，非安分守法之良民也。图说附于左方。

《不得已》一书，其主旨在攻击天主教，耶稣被钉死事，在不知教义者视之，必不目之为救世主，而目之为囚犯，故将耶稣受难时三图像采之书内。光先以外廷小吏，得见若望所呈《图像》，知此《图像》必曾刊刻流行。《图像》亡佚已久，幸《不得已》录其三幅，尚可见其大概。《不得已》一书，流传亦少，前南京国学图书馆得一抄本，为之影印流行，三图像俱在其中。

明清间自西洋传入之艺术品，其留存于今且可得而考者，略如上述。然时人所见，尚不止此，《帝京景物略》云：

天主堂：堂在宣武门内东城隅。大西洋奉耶稣教者利玛窦自欧逻巴国航海九万里入中国。神宗命给廪赐第此邸，邸左建天主堂。堂制狭长，上如覆幔，傍绮疏，藻绘诡异，其国藻也。供耶稣像其上，画像也，望之如塑，貌三十许

人，左手把浑天图，右叉指，若方论说次指所说者。须眉竖者如怒，扬者如喜，耳隆其轮，鼻隆其准，目容如瞩，口容有声，中国绘画事所不及。

宣武门内之天主堂，世称之曰南堂，盖京都中天主堂建筑之最早者。《景物略》所述，即南堂内之天主像，为利玛窦主南堂时所有者。其称此像“目容如瞩，口容有声”，则此画之精妙可知。又姜绍闻《无声诗史》云：

利玛窦携来西域天主像，乃女人抱一婴儿，眉目衣纹，如明镜涵影，踽踽欲活，端庄娟秀。中国画工，无由措手。

姜氏所见，乃圣母玛利亚抱天主耶稣之像。自其所言“如明镜涵影，踽踽欲活”一语观之，盖亦对西画颇钦佩者。利玛窦初入中国宣教，事事表扬其本国之所长，藉以博得中国人之崇敬，绘画即其一也。

西洋画与中国画不同之点，一为西洋风度，即衣饰器物，体态仪容，与中国不同，此为最宜辨者。二为画法之不同，即阴阳背向，远近长短，均有一定法度。西洋画法，前引《画徵录》、《客座赘语》二文，已略详其意，清袁栋著《书隐丛说》亦详其说：

画家布置屋宇桌椅等，例用侧笔以取势，西洋画用正笔。用侧笔者，其形平而偏，故有二面而四面具。用正笔者，其形直而尖，故有一面而四面具。在阴阳向背处，以细笔皴出黑影，令人闭一目观之，层层透彻，悠然深远。而向外楹柱，宛承日光，瓶盎等物，又俱圆湛可喜也。其法视古为独出征裁矣。《画鉴》云：“尉迟乙僧外国人，作佛像，用色沉着，堆起绢素。”今所传者，乃欧逻巴人

利玛窦所遗。画像有坳突，室屋有明暗也。甚矣西洋之巧也，然岂独一画事哉。

又王渔洋《池北隅谈》亦有此一段：

……（西洋）又画楼台宫室，张图壁之，从十步外视之，重门洞开，层级可数，潭潭如王宫第宅。迫视之，但纵横数十百画如棋局而已。

余不谙画理，对于上引两文所述各点，未能作详细之分析。此时所传西洋画法，一重阴阳明暗配合之理，一重远近高低配合之理。上文所述画中情景，盖兼此二者而有之。

当西洋艺术品传入中国之时，中国绘画亦极发展。董其昌、米万锺等号召南北，俱为一时人俊。说者谓董其昌之绘画，曾受西洋之影响，染有西洋风度。劳弗尔《中国耶教艺术》称自西安得一画册，内有画六幅，绘于丝绸之上，末题玄宰（董其昌字）之名，并有董其昌印鉴，因定董其昌之作。画俱附劳作之后，每幅所画人物服饰，劳谓均染西洋风度。如其言果确，则中国艺术界受西洋影响者，董其昌当为最早之一人。其昌华亭人，举万历十七年进士，卒于崇祯九年，其间虽迁除无定，然在京之时居多。以时代论，其昌或有与利玛窦等接触之可能。然艾儒略作《大西利先生行迹》，当时名公巨卿，凡与利玛窦稍有接触者，无不一一列入，以为教会光荣，而独无其昌之名。其昌以书画擅名一时，倘与教会稍有关系，当不为儒略所遗漏。利玛窦而后，诸书所载，亦不详其昌与西士有交游之事，似其昌绘画无受西洋影响之可能。且其昌绘事，自具特殊风格，劳作所附六图，亦与不类。其昌作多伪品，安知非好事者假其名而为之。故其昌绘画，曾否受西洋影响一问题，阙疑可也，未可以劳氏所得画册为据。

中国绘画所受西洋艺术之影响，说者谓自写真术始，而开其风者，又自曾鲸始。陈彬龢译日本大村西崖《中国美术史》云：

传神写照之名人，自曾鲸（原注：字波溪（？），莆田人，顺治六年卒，年八十三）出，而轰动一时。万历十年，意大利耶稣教士来明，画亦优，能写耶稣圣母像，曾波臣乃折中其法，而作肖像，所谓江南派之写照也。此虽不入当时雅赏之列，而欧西画风之传入中国，实自玛窦始也。

按西崖称利玛窦善绘，不知所据，至谓波臣折中西法而作肖像，开江南派之始，实多可疑。张庚《画徵续录·莽鹄立传》有此数语：

写真之法，闽中曾鲸氏墨骨为正，江左传之，第授受既久，流落俗工，莫有能心悟以致其功者，故徒法虽存，而得其神者寡，反逊西洋一派矣。

从"反逊西洋一派"一语，似曾鲸之法与西洋法乃对立，不成一派。所谓西洋法者，张庚于《莽鹄立传》言之甚晰，即"不先墨骨，纯以渲染皴擦而成"，而曾鲸之法，则特重墨骨。考写真有二派，一重墨骨，曾鲸之法；一重渲染，江南之法。《画徵录·顾铭等传》言之甚详，云：

写真有二派，一重墨骨，墨骨既成，然后傅彩，以取气色之老少，其精神早传于墨骨中矣；此闽中曾波臣之学也。一略用淡墨，勾出五官部位之大意，全用粉彩渲染，此江南画家之传法，而曾氏善矣。余曾见波臣所写项子京水墨小照，神气与设色者同，以是知墨骨之足重也。

从此文观之，曾鲸重墨骨不重渲染，似与西洋无关，而江南派

重渲染而不重勾勒，反似脱胎西法。二派之分别甚明，西崖列曾鲸于江南一派，实所未详。

西崖列曾鲸于江南派，固属可疑，然所谓曾鲸曾折中于西洋法者，不独西崖一说为然，陈衡恪《中国绘画史》亦曾言之，云：

> 传神一派，至波臣乃出一新机轴。其法重墨骨而后傅彩，加晕染，其受西画之影响可知。

推《画史》之意，波臣所受西洋影响之特点，在傅彩晕染，西崖所称折衷西法，当亦指此。考波臣写真之技术，以姜绍闻《无声诗史》言之较详，其言云：

> 曾鲸字波臣，莆田人，流寓金陵。……写照如镜取影，妙得神情。其傅色淹润，点睛生动，虽在楮素，盼睐嚬笑，咄咄逼真，虽周昉之貌赵郎，不是过也。若轩冕之英，岩壑之俊，闺房之秀，方外之踪，一经传写，妍媸惟肖。然对面时，精心体会，人我都忘。每图一像，烘染数十层，必匠心而后止。其独步艺林，倾动遐迩，非偶然也，年八十三终。

《画史》所言波臣受西法影响，除墨骨不计外，重在傅彩晕染，盖即据此。按写真之有傅彩晕染，始自何时，未能深考。而曾鲸所用傅彩晕染之术，又如何与西法相类，亦未得知。然可得而言者，即前人记载，未尝言及其受西法之影响也。姜绍闻《无声诗史》记利玛窦所携画品，谓"中国画工无由措手"，而未言及曾鲸事；其述曾鲸写真，又无一语言及西法。如曾鲸实受西法影响，何以无痕迹可寻？张庚《画徵录》对于西洋画理，非不留意之人，然其记曾鲸及其弟子事，前后凡数出，而未有一语论及西法。曾鲸生于万历、天启、崇祯间，以写真之

术驰名一时，如实传受西法，西士记载，必大书特书，奈何当时在华西士，亦未尝论及？凡此数点，均可令人生疑。故特举之，以为异日探讨之资。

写真术确受西法之影响者，据《画徵录》所载，共有三人：一曰莽鹄立；一曰丁瑜父女二人。《莽鹄立传》云：

> 莽鹄立字卓然，满洲人，官长芦盐院，工写真。其法本于西洋，不先墨骨，纯以渲染皴擦而成，神情酷肖，见者无不指曰：是所识某也。

此盖纯以西法写真者。又《丁瑜传》云：

> 丁瑜字怀瑾，钱塘人，父允泰，工写真，一遵西洋烘染法。怀瑾守其家学，专精人物，俯仰转侧之极工。

此言丁瑜父女均通西法也，惜允泰事迹不著，而丁瑜事迹亦仅此数语，无由考其流变情形。莽、丁辈在艺林中均非著名之士，然已知重视西法而传受其术，似西洋写真术清初已甚流行。

明清间，除写真术受西洋影响外，而一般绘画亦略受西洋之影响者，为吴历渔山氏。吴历事迹亦见《画徵录》，惜不甚详。《清史稿·艺术篇》亦有吴历之传，盖据《徵录》之说而别参他说以为之。其言曰：

> 吴历又名子历，字渔山，号墨井道人，亦常熟人。学画于王时敏，心思独健，气韵厚重沈郁，迥不犹人。晚年弃家从天主教，曾再游欧罗巴，作画每用西洋法，云气绵渺凌虚，迥异平时。康熙五十七年卒，岁八十七。当时或言浮海不归，后于上海南郭得其墓碣，题曰"天学修士"云。翚初友善，后绝交。王原祁论画右历而左翚，曰："迩时画手惟吴渔山而已。"世以时敏、鉴、翚、历及恽

格，并称为六大家。

按吴历与王翚绝交事，见《画徵录》，其再度赴欧事，见叶廷琯《鸥陂渔话》，云："道人（指吴历言）入彼教久，尝再至欧罗巴，故晚年作画，好用洋法。"实则与王翚绝交事为误传，再至欧罗巴，为至澳门之讹传。吴历曾于康熙二十年，与柏应理同赴澳门，寓三巴寺，所著《三巴集》，即在三巴寺所作。后人不明，遂误传为至欧罗巴。陈垣先生著有《吴渔山年谱》一书，对于吴历一生之事迹，考订甚详，读者可自参考，勿待详论。吴历奉天主教有年，且入耶稣会，则其与西洋教士之关系可知。此时西洋艺术先已传入中国，吴历以精于绘事之人，对于西洋艺术品，自无不注意之理。《渔画》称："故晚年作画，好用西法。"实非妄言。然吴历非深好西法者，所著《墨井集》，对于西洋画理有所评论，其《墨井题跋》一条云：

……我之画不取形似，不落窠臼，谓之神逸，彼全以阴阳向背形似窠臼上用功夫。

是吴历对于西洋画法，并无过甚推许之意。历对西洋画法非不能作，惟因不甚爱好，故不喜作。今传历画尚多，其风度迥不类西洋，可知也。然吴历既通西洋画理，又能作西洋画法，则谈中国艺术家之受西洋影响者，此人自不可缺。

清康乾间，中西绘图，彼此间发生交流之影响者，以画院一派为最显著。清制仿明代画院，设如意馆于启祥宫南，凡绘工文史及雕琢玉器装潢帖轴皆在焉。初类工匠，无官秩，后渐用士流，由大臣引荐或献画称旨召入，与词臣供奉体制不同。康乾间，以绘事供奉内廷者，除中国人，尚有西洋教士。故中西画法，易于互相发生影响。嘉庆中，编修胡敬撰《国朝院画

录》，凡载八十余人。其画之精美可存者，则编入《石渠宝笈》、《秘殿珠林》二书，清初各派画风，以及中西艺术彼此间所受之影响，赖此可以窥其大概。

康熙间，以绘事供职内廷，而又受西洋影响之最深者，为焦秉贞氏。秉贞传亦见《画徵录》，云：

焦秉贞济宁人，钦天监五官正，工人物，其位置之自近而远，由大及小，不爽毫毛，盖西洋法也。康熙中祗候内廷。

胡敬《院画录》亦言及之，云：

焦秉贞工人物山水楼观，参用海西法。伏读圣祖御临董其昌《池上篇》，识云："康熙己巳春（三十八年），偶临董其昌《池上篇》，命钦天监五官焦秉贞，取其诗中画意。古人尝赞画者，曰落笔成蝇，曰寸人豆马，曰画家四圣，曰虎头二绝，往往不已。焦秉贞素按七政之躔度，五形之远近，所以危峰叠嶂，中分咫尺之万里，岂止于手握双笔，故书而记之。"臣敬谨按海西法善于绘影、剖析分刌，以量度阴阳向背斜正长短，就其影之所著而设色，分浓淡明暗焉。故远视则人畜花木屋宇皆植立而形圆，以至照有天光，蒸为云气，穷深极远，均粲布于寸缣尺楮之中，秉贞职守灵台，深明测算，会悟有得，取西法而变通之。圣祖之奖其丹青，正以奖其数理也。

从康熙所言，知焦秉贞之通解西洋画法，在得之算理。晚明之际，西洋画法，已流布各地，见重艺林，西士毕方济又作《画答》一书，论述西洋画理（其书与《睡答》合刻，题曰《睡画》二答，有李之藻序），西洋画法，愈为昌明。西洋画法，亦以科学方法为基础，不似中国之纯重意想。焦秉贞供职钦天

监，日与西士相习，通其算理，解其绘法，其所绘作，自不能不受西洋之影响也。

焦秉贞著名之作品，为《耕织图》四十六幅。事亦见《画徵录·秉贞传》，云：

> 圣祖御制《耕织图》四十六幅，秉贞奉诏所作。村落风景，田家作苦，曲尽其致，深契圣衷，锡赉甚厚，旋镂板印赐臣工。

按康熙之绘制《耕织图》，实含重本励农之意。所谓四十六幅者，有耕图二十三，说明艺稻之各种程序，始自浸种直于入仓；又有织图二十三，说明育蚕之各种程序，始自浴蚕至于剪帛成衣。先宋楼琦有《耕织图》四十五幅传于世，焦作盖据此为底本也。晚近学人，对于楼、焦二图，多所研究，以其与本篇所述关系甚少，故不备举。焦图最可注意者，即其所绘不纯以中法出之，亦杂有西法，为画院中中国艺术受西洋影响最显著之一例。

焦秉贞以西法作画，不独为宫廷所好，而艺林之士，亦多承袭其法。《画徵录·焦秉贞传》云："弟子冷枚，字吉臣，胶州人，尤工士女。康熙五十年，与画《万寿圣典图》。"又《崔鏸传》云："崔鏸字象州，三韩人，工人物士女，学焦秉贞法，传染净丽、风情婉约，虽未能方驾古人，而翩翩足隽一时矣。"是秉贞之法，亦流传一时，蔚为时尚也。

画院派中，以西法而受中国之影响者，以郎世宁(gosefo Cortinglione)等为最著。郎世宁以康熙五十四年来京，卒于乾隆三十一年，供职内廷甚久。所作画品甚多，《石渠》著录五十有六，此外尚有散见于他处者。姚元之《竹叶亭杂记》曾记述其线画法，云：

都中天主堂有四：一曰西堂，久毁于火；其在蚕池口者曰北堂；在东堂子胡同者曰东堂；在宣武门内东城根者曰南堂。内有郎士宁线画法二张，张于厅事东西壁，高大一如其壁。立西壁下，闭一目以觑东壁，则曲房洞敞，珠帘尽卷，南窗半启，日光在地，牙签玉轴森然满架。有多宝阁焉，古玩纷陈，陆离上下。北偏设高几，几上有瓶，插孔雀羽于中，灿然羽扇。日光所及，扇影、瓶影、几影，不爽毫发。壁上所张字幅篆联，一一陈列。穿房而东，有大院落，北首长廊连属，列柱如排石砌，一律光润。又东则隐然有屋焉，屏门犹未启也。低首视曲房外二犬，方戏于地矣。再立东壁下以觑西壁，又见外堂三间。堂之南窗日掩映，三鼎列置三几，金色迷离。堂柱上悬大镜三。其堂北墙，树以槅扇。东西两案，案铺红锦，一置自鸣钟，一置仪器。案之间，设两椅。柱上有灯盘四，银烛矗其上。仰视承尘雕木，作花中凸如蕊，下垂若倒置状。俯视其地，光明如镜，方砖一一可数，砖之中路，白色一条，则甃以白石。由堂而内，寝室两重，门户帘栊，窅然深静。室内几案遥而望之，饰如也，可以入矣，即之则犹然壁也。线法古无之，而其精乃如此。惜古人未之见也，特记之。

南堂壁画，乃元之所亲见，士宁工巧，赖元之之笔，描述尽致，读其文如观其画，可谓画文并美。所谓线法，不知是何意义，然就大体观之，其所用画法，仍不出阴阳向背斜正长短之理。

郎世宁供奉内廷甚久，亦以善绘著称一时。《清史稿·艺术篇·唐岱传》称世宁"康熙中入直，高宗尤赏异，凡名马、珍禽、奇花、异草，辄命图之，无不奕奕如生，设色奇丽，非秉贞等所及"，盖为皇帝宠眷之一人。其所

绘各图，《石渠》所录，大都花卉翎毛之属，然亦精于绘马。《熙朝名画续集》称："准噶尔进大宛马，上赐名如意骢，即命世宁图之，得邀睿鉴赐题。"《清史稿·唐岱传》亦言及此事，云："会爱乌罕进四骏，郎世宁绘之，复命廷标（金姓）别作，仿李公麟法，增写执靮人，古趣出彼上。"又别有《百骏图》，亦为艺林所称赏。此外，郎世宁又以绘武功图著称。乾隆一朝，以平定准噶尔及回部为最盛。世宁既绘《阿玉锡持矛荡寇图》一卷，《玛瑺斫阵图》一卷；又与其他教士共绘平定准噶尔及回部图十六幅。图成后，于乾隆三十年送法国雕版。按平定准、回二部，为乾隆一朝之盛事，而绘图雕版，亦为当时之盛典。乃吾国载籍，记述甚疏，无得详考。法人伯希和撰《乾隆武功图考》（Les Conguèle de L'3npereur de la Chine）登于一九二〇至一九二二年之《通报》，征引甚广，考订甚详，可资参考。据其所言，当时绘武功图者，除郎世宁外，别有王致诚、安德义、艾启蒙三人。启蒙、致诚之名，俱见《院画录》，所作亦著录《石渠》，并散见他籍。《清史稿·唐岱传》述艾启蒙事，称："其艺亚于郎世宁"。盖康、乾间西士供职画院者，以郎世宁为最久，而称誉亦以郎世宁为最著也。王致诚之名，虽见《画录》，然未详其为西洋人，往往与华人相乱。至于安德义其人者，华文史籍无考。十六图之名，为：《平定伊犁受降图》、《格登鄂拉斫营图》、《鄂垒札拉图之战图》、《和落霍澌之捷图》、《库陇癸之战图》、《乌什酋长献城降图》、《黑水解围图》、《呼尔满大捷图》、《通古斯鲁克之战图》、《霍斯库鲁克之战图》、《阿尔楚尔之战图》、《伊西洱库尔淖尔之战图》、《拔达山汗纳款图》、《平定回部献俘图》、《效劳回部成功诸将图》、

《凯宴成功诸将图》，凡此诸图，均为平定准、回两部之著名战争。余于此图未获一睹，其所用西洋之画法为何如？而西洋画法所加杂之中国画法又如何？未能加以判断。然所绘既为东方史事，诸凡营阵中事，必出以东方风度无疑。且西士供职中国，必有迎合中国人之心理，斯作亦必杂有中国之画理可知。

乾隆中，西士以绘事供职内廷者，除上述四人外，尚有潘廷璋一人，亦有绘品传于世，事详伯希和考；至其所受中法之影响，则未能详。

清之初年，西士中精于绘事者，未必尽供职画院，而供职画院者，又未必仅此数人。此辈人以西法介绍于中国，使中国艺术发生一度之变化；而其自身亦受中法之熏染，逐渐改变其固有之作风。然就大体言之，中法所受西法之影响，不旋踵即消灭无踪，而未大放异彩，而西法所受中法之影响，亦只限于教士数人，其在欧洲是否发生重大影响，其中原因，乃读史者所当研究者也。

上论西洋艺术，对于绘画一门在中国之影响。然当时西洋教士在中国者甚多，或长期停留在中国从事宣教事业，或供奉中国之钦天监、画院等地。人数既多，其在中国文化各方面之影响，不仅绘画已也。余如建筑、器物制作等方面，都有大小不等之影响，兹再略而述之。

自明中叶葡人入据澳门以来，澳门逐渐成为葡萄牙之殖民地。居处建设，均带有西洋风度，犹之旧中国时各外国在中国之租借地，一望而知其影响特殊。即在建筑艺术方面，别具一种所谓洋气。张汝霖等之《澳门纪略》有此一段文字：

多楼居，楼三层，依山高下。方者，圆者，三角者，

六角、八角者，肖诸花果状者，其覆俱为螺旋形，以工丽相尚。

此虽寥寥数语，其以西洋建筑形式，建立居处，道路行走，确然可见。据明人记载，明嘉靖间，西人在澳门居住者近万家。则澳门之景象，可以想见。其后西士传教内地，所至之地，建筑教堂，屋宇形式，亦必多仿西制。西洋教士，信仰宗教，以宣传为职，所至之处，最重教堂形式之建立，其遗迹至今犹有存者。说者谓欧西建筑之形式有二：一曰罗马式，一曰哥特式。前者圆顶穹隆，如中国卷棚式，后者则为塔尖形式，耸立天空。济南东郊，有地曰洪家楼，存有清时所建之教堂。入门处，分建两尖塔，深远处可以望见。余意即西方所称哥特式之建筑也。此虽清时建筑，然其地明天启间，已有西洋教士传教其地。清时之建筑，必依原有形式而建筑者也。利玛窦在北京久，建立教堂多处，其规模今日尚可窥见。厥后广州为洋商聚居之地，其地有所谓十三行者，迄于明季，以至于清前期，其建筑形式，亦多依西方之所为。其景象略同澳门，大抵皆受西方建筑艺术之影响者也。积而久之，中国民居，亦有模仿西洋形式者。乾隆时多次至扬州巡游，扬州一带居民多营建园林，以邀乾隆欣赏，其中多有依照西人之所为者。《扬州画舫录》记其一地之形式，云：

……左靠山仿效西洋人制法，前设栏楯，构深屋，望之如数十百千层，一旋一折，目炫足惧，惟闻钟声，令人依声而转。盖室之中设自鸣钟，屋一折则钟一鸣，关捩与折相应。外画山河海屿海洋道路，对面设影灯，用玻璃镜取屋内所画影，上开天窗盈尺，令天光云影相摩荡，兼以日月之光射之，晶耀绝伦，更点宣石，如东箱侧立。

不仅帝王巡游之地如此，民间亦有仿西式而为之者。《扬州画舫录》又云：

徐履安，赞侯兄弟之子孙也。作水法，以锡为筒一百四十有二，伏地下，上置木桶，高三尺，以罗罩之。水由锡筒中行至口、口七孔，孔中细丝盘转千余层。其户轴织具桔槔辘轳关捩弩牙诸法，由机而生，使水出高与檐齐，如趵突泉。即今之水竹居也。

按此所叙述，即今日所谓之喷水池也。此亦仿西人所制而为者。

尤当说明者，为清时所建立之圆明园，规模宏丽，有“世界四大建筑之一”之称。虽于咸丰十年为英法联军所毁，而遗址犹有存者。据西人所记，当圆明园建筑时，西洋教士郎世宁等，曾参与其役。因之，园内宫殿多用西方模式，即受西方建筑艺术之影响。其中有“水木明瑟”一区，尤足见其所受西方之影响。乾隆曾作《耿风清》一词，咏其景象，其序云：

用泰西水法引入室中，以转风扇，泠泠瑟瑟，非丝非竹，天籁遥闻。

前文所述徐履安所建之水竹居，与此处所述大略相同，均可谓同是受西方之影响。

圆明园而外，供帝王游览之处，亦多有依西式建造者，且从略，不备录。

器物制作，亦有受西方影响之处，其间以瓷器颇为显著。自来中国产品为世界所重视者，唯丝制品与瓷器之制作耳。瓷器之制作，盛行于宋而后。外商与中国通商者，瓷器之贩运，居其首位。元时自北京出口之瓷器，为数甚多，此见于马可孛罗之游记。西方人之重视瓷器，大抵不自元代始。然至元、明、

清三代，则是甚盛时期，可勿讳言。明清之际，西人东来，亦甚重视瓷器，作为家庭用具与玩赏之资。瓷器制作之原料，因出自中国，不可假借。然瓷器之花纹，则可依各人之所好而绘制之。西人多依其各人之喜爱，于瓷器之胎坯，绘以西洋花彩，而烧造之，斯则瓷器之制作亦受西方之影响矣。明万历间，西方传教士来华者日众，其中多有以宗教绘画制作者。当时商人亦投外人所好，大量制作。此种作风，康熙时代为大盛，其中有所谓"广窑"者，即此种制作之形式。大抵西商之来中国者，先至澳门，后则趋集广州。降及清代中叶，海舶云集，商务繁盛，西人好我国瓷器，商人投其所好，乃于景德镇烧造白器，运至广东，另雇工匠仿照西洋画法，加以彩绘，开炉烘染，制成彩陶售之西人。乾隆时有名唐英者，曾一度在景德镇监督窑务，亦曾依法制作瓷器，其所著《陶冶图说》有云：

> ……圆琢白器，白彩绘画仿西洋曰洋彩，选画作高手，调合各种颜色，先画白器片烧试，以验色性火候，然后由粗入细，熟中取巧，以眼明心细手准为佳。

此唐英在景德镇直接制造西洋彩色之器也。总之，明清之际，瓷器之制作，亦先后受西洋不同之影响也。先年向达先生曾著有《明清之际中国美术受西洋之影响》一文，可以参考。

第五章　西方传入中国之哲学与宗教思想

西方哲学之传入中国，始于明之末季天启、崇祯间。冯承钧译赖费之《入华耶稣会士列传·高一志传》，称一志著有《斐录汇答》二卷，书藏巴黎国民图书馆中国书籍新藏三二〇八号。“斐录”者，西语哲学之音译也。又有《空际格致》一书，《四库提要》曾为著录，云：“明西洋人高一志撰。西法以火、气、水、土为四大元行，而以中国五行兼用金木为非。一志因作此书，以畅其说。”按以火、气、水、土，为宇宙间四大原素，乃希腊原有之哲学思想，一志特申其说。高一志原名王丰肃，万历间宣教南京，一六一六年（万历四十四年），南京反教之案发生，因罪押解广州，后改名高一志，潜赴山西绛州、蒲州等地宣教。生平著述甚富，颇精于哲学。当其未东来之先，曾在米兰（Milan）教授哲学三年。来华之后，故将西方哲学思想介绍于中国。承一志之后，而介绍西方哲学者，为傅汎际氏。傅汎际与李之藻共译《名理探》一书，为西方逻辑学传入中国之始。此书流传甚少，世人罕所闻知，今有商务印书馆印本，编入《万有文库》，尚可得窥全豹。其所以名《名理探》者，本书言之甚详，兹试录其一段：

名理之论，凡属两可者，西云第亚勒第加，凡属明确未得不然者，西云络日伽，穷理者兼用此名，以称推理之

总艺云。依此释，络日伽为名理探，即循所已明，推而通诸未明之辨也。名理探之向，有远近二界焉：设明辨之规，是近向界，循已设之规，而推演诸论，是远向界。所以必分此二端者，凡艺之属，其内理与外用有别，初设一艺，未布作用，先立规模，是其内理；规模既定，受成而致功焉，是其作用也。譬如作画者，用其明悟，豫想外功之何似，立为内象，然后循此规则，以伸线而着色，而功乃始成焉。寻明悟之知者亦然。欲创某论，豫想立论之内理，先具规模，乃可推演成章也。由所设之规，习而熟之，是设规之习熟；由作功之用，习而熟之，是用规之习熟。

按络日伽即Logie之译音，今译逻辑学，或论理学。《名理探》即希腊之逻辑学或论理学也。论理学重在穷理，而穷理又有两大方法：一曰归纳法；一曰演绎法。《名理探》所言"设明辨之规是近向界"，即归纳法；"循已设之规，而推演诸论，是远向界"，即今之演绎法。是书反复所论，不外此理。逻辑学原为希腊亚里士多德所创，中古欧洲各大学，多有此科目。之藻所译，即当时欧西大学之教本也。希腊哲学之传入中国，此为第一时期。

希腊哲学传入中国后，在中国人之思想中，并未发生若何之影响。李译一书，中国学人，亦未尝予以深切之注意。然西士之介绍希腊哲学，实有矫正当时理学冥想之弊之意。李天经序《名理探》有此数语：

世乃侈谈虚无，诧为神奇，是致知不必格物，法象都捐，识解尽扫，希顿悟为宗旨，而流于荒唐幽谬，其去真实之大道，不亦远乎？西儒傅先生（傅汎际）既诠《寰有》，复衍《名理探》十余卷，大抵欲人明此真实之理，

而于明悟为用，推论为梯，读之其旨似奥，而味之其理皆真，诚为格物穷理之大原本也。

希腊之求知方法，乃为研究科学应有之步骤。而理学所谈，重自觉，重顿悟，颇具宗教家之风味。两者本相去甚远，不易调和。理学家之学说，自有其渊源，虽亦重穷理致知，然自有一套理论，非外来方法所能渗入。李之藻、李天经辈，乃以提倡西方科学自命者，或有利用希腊哲学以矫时弊之意。然积习已深，何能遽变。此希腊哲学所以随即消灭无闻，而未发生影响者也。

西方思想传入中国后，曾在中国发生一度争辩，使中国沉寂之思想界，稍生波澜者，厥为基督教之宗教哲学思想。自利玛窦宣教中国后，皈依者固有之，而反对者尤多。考当时反对天主教者，或出于爱国观念，如疑西士之在中国，有觊觎窥伺之嫌。或以西洋之宗教仪式，与中国传统之习尚不合，如祀天、祭祖、拜孔等节。或出于卫道观念，以为天主教兴，则孔孟之道必趋式微，因起而反抗。此等辩论，大抵出于感情之冲动、以及习惯之不同，未能牵及思想之内部。晚明之际，代表中国思想界者，惟理家一派，其所论心性之学，均自成一种思想体系。此派思想，与基督教之宗教哲学，绝不相同。基督教承认宇宙间有一位有意志之上帝，创造及管理天地万物，并纠察人类之意念行为。上帝视人类为万物之灵，故对飞潜动植各物，仅予以求生存及感觉或知觉之能力，而对人类，则独赋予一种灵明之体。此种灵明之体，能体察宇宙间何谓善？何谓恶？何谓真理？何谓虚妄？何谓正义？何谓邪僻？总之，具有一种明悟与裁判之力量。基督教又承认人类罪孽之必有说，如各种欲念，声色货利等事，俱为先天已具之罪根。人类之灵明，在能体察上帝之意旨，克

服各种欲念罪过，以达于至善之境界。然基督教不承认人类自身有此克服罪过之力量，故又有救世主降世代人赎罪之说。此外，又承认人类之灵魂，不随肉体消失，且得善恶之报，即所谓天堂地狱之说。凡此诸说，均与晚明理学家所倡之学说不同。考当时理学家之言论，其说不一。总其要归，则以阳明一派为最盛。其所论要点，大抵认为人类先天赋有一个虚灵不昧之心，心之本体，即纯善与真理之所在。心亦或称之曰良知，人类欲求达到至善之境界，须使一切意念行为合于心之本体，亦即充分表现心之本体之功能，此即所谓“致良知”。理或称之曰“诚”，或称之曰“道”。人心中所具之“天理”，与天地万物合为一体。换言之，即人心中所具之天理，与草木瓦石所具之天理同。此理为宇宙本体，能生天生地，成鬼成神，生成万物。总之，理学家之思想与基督教之思想显然有别者：一、不承认宇宙间有一位超出一切主宰万物之上帝，而承认万物之生成乃原于理，此理颇似近世所言之“自然律”。二、承认人类有一个虚灵不昧之心，近似基督教所言之灵明，然此心非人类所独有，乃与万物合为一体；且非上帝所赐予。三、承认人类有此力量，能使心志行为合于心之本体，以达于至善境界，基督教则认为人类自身无此脱离罪恶，进入至善境界之力量，须赖耶稣降生代人赎罪。四、理学家认为人类之求达至善，乃出于自由意志，并非有所企图，基督教则有赏罚报应之观念，以诱掖世人。理学家与基督教之思想虽殊，然其求认识宇宙本体，辨明真理与至善，并使人类如何修行，方可达于至善，其目的则一。故二者学说虽殊，却同具有一种宗教意味之理想。自利玛窦辈宣教中国，即注意到当时理学家所倡之学说，虽未敢公开辩论，其诘驳之语，亦尝散见其所著各书。利玛窦有《辩学遗

辩》一书，说者谓后人所集，非尽出利氏之手，然当时对于教理辩论之情形，藉此可以知其大概。其后，又有艾儒略著《三山论学记》一书，亦对教理有所辩论。此外，又有毕方济著《灵言蠡勺》，艾儒略著《性学粗述》，利类思著《超性要学》、《灵魂》等书，均对灵性之学，有所阐发。此等著述，讨论之范围，所涉至广，对于理学家所持诸点，亦或有所辩论。当时理学大师，对于天主教本不甚注意，对其立教各说，亦不甚理会。然教会流传既广，教书刊刻既多，终不能不引起彼辈之注意，起而与之诘辩。西士所著各书，目前不得阅读，无由考见其对于中国思想之见解。而国人辩论之辞，虽散见各书，然真能涉及其思想之本身者，亦不多见。晚明之世，有《破邪集》、《辟邪集》二书，为时人反对天主教之论著。操笔之士，多属草野山林之缁流儒生，鲜独到精辟之宏论。然中国本色思想，亦可代表一般。是书流行不广，早年，从北平陈垣先生处假阅一过，信笔摘录数段。兹试据手头所存资料，稍加论次，以见当时中西思想冲突之情形。

考当时理学家反对基督教之第一点，即否认上帝超越宇宙而存在。《破邪集》载黄贞《请颜壮其（茂猷）辟天主教书》一文，云：

> ……盖彼教独标生天生地生人生物者曰天主，谓其体无所不在，无所不知，无所不能。谓天主赋界灵魂于人曰性，不可谓性即天，不可谓天即吾心。又谓天地如宫殿，日月似灯笼，更不可谓天地即天主。天地也，天主也，人也，分为三物，不许合体，以吾中国万物一体之说为不是，以王阳明先生良知生天生地生万物，皆非也。此其坏乱天下万世学脉者也。

从人之直觉观感中，体会出在宇宙万物之外，确有一位上帝；对此上帝之存在，性格，能力，又确有一种明确的认识，使人有信赖皈依之念，此为宗教之特色。中国在古代亦承认有上帝，亦承认上帝有意志，有其特殊性格，然总是一团模糊印象，说不出一位具体而又显明之上帝。其后道家之学说起，佛家之思想来，并此古代已有之模糊上帝观，亦渐变其性质。再后理学家起，便抬出"道"、"诚"、"心"、"性"等字，用以解释宇宙本体，不再谈上帝。从此而后，"上帝"、"天"等字，只是一般人之口头禅，在人之思想中，不居重要地位。此一点是中西思想最大之不同处。西方人从模糊的上帝观，画出一个具体的上帝观。中国人从模糊的上帝观，而进入一个消失不加理会的上帝观。由此可知西方人具有浓厚之宗教思想，中国人则仅具有浓厚之哲学思想，而缺乏宗教感觉。上引一般文字，殊足代表中国人固有之思想。

理学家既否认上帝为超越宇宙万物而存在，则不得不拿出自己的万物一体之说，以为驳证。《破邪集》又载黄贞《尊儒亟镜》一文，其论《道贯天地人物非夷所知说》一条，云：

是故当知此诚真体无所在而无所不在也。在圣人则为圣人之道，故曰："大哉圣人之道，洋洋乎发育万物，峻极于天。"在君子则为君子之道，故曰："君子之道费而隐。"……坚无上兮，横无外兮，虚空逼塞满兮，语大莫载也。野马尿溺兮，窗前草兮，物物一太极兮，语小莫破也。在鸢鱼则为鸢鱼之道，飞戾天兮忘其天，跃于渊兮忘其渊，鸢鱼各足也。生民之食息起居，何非此道之妙用？两间之水流花开，总属此理之流行。造端乎夫妇，察乎天地矣。君子也，圣人也，夫妇也，天地也，飞潜动植也，共

在一道中矣。故曰：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王侯得一以为天下贞。”此吾道一贯之宗，性与天道之旨也。……总之，妖夷不能知此一贯之道，故妄立天主与灵魂，而卑太极与道理也。

理学家所言之道，其理论原脱胎于道家思想。道家对于宇宙来源之解释，极否认上帝创成说，而认为是自然演变而成。在无可奈何之中，便用一“道”字统御一切。道生成万物，而寓于万物之中，故万物为一体。此种理论，在科学未昌明之先，本已达到最高境界。吾国人能在宗教思想的圈套之外，而独辟一伟大之思想，解释宇宙，在哲学史中，实堪注意。从外表观之，理学家是反对老、庄，而在神髓中，却窃取其学说，另构成一派思想。然此种理论，固与基督教之上帝观，绝对相反者也。

理学家既否认上帝之存在，而主张万物一体之说，故对基督教所言上帝为一位有意志之主宰，自亦在排斥之列。《破邪集》载钟始声《天学再徵》一文，云：

……故凡天地鬼人，苟能于一事一物之中，克见太极易理之全者，在天则为上帝，在鬼神而为灵明，在人则为圣人，而统治化导之权归焉。倘天地未分之先，先有一最灵最圣者为天主，则便可有治而无乱，有善而无恶，又何俟后之神灵圣哲为之裁成辅相？……

推钟始声之意，以为宇宙间果有一位超然的上帝，而此位上帝又具灵明至善之意志，则不当使此世界发生善恶治乱等矛盾现象。然世界实有残杀仇恨纷争等罪过，而使人类感受无限痛苦，上帝何为造此一世界，而使之如此耶？此一番驳证，看来虽似肤浅，实亦令人生疑之一端。

根据以上数点辩证，理学家对于基督教显著反诘之处，尚

有两个怀疑的问题：一为否认灵明为人类所独有。《天学再徵》云：

其（指西洋教士言）言曰："人心性命，原为天主所赋也。"徵曰："'天命之谓性'，紫阳之解甚谬，吾已释大意于前矣。夫可赋者，必其有形者也，心性有何形象而可赋乎？若无形象，而仍可赋，则天主灵明，亦必有赋之者矣。又可赋则可夺，云何有始而无终乎？

第二点为否认宇宙间有赏罚之说。《再徵》又云：

……故曰："自诚明谓之性，诚者天之道也。"此真天地万物本源、而实无喜怒，无造作，无赏罚，无声臭。

其（亦指西洋教士言）言云："生前为善为恶，其魂各以死后赴天主审判。"徵曰："若天主无形势处所，则死者将何所赴？若可赴听审判，殆如世间士师，亦如释氏所称阎罗。然设如士师，则士师亦父母所生，不免老死者也。设如阎罗，亦众生数目，不免轮回者也，犹可称无始无终造物之真宰也。"

以上二点，在基督教视为极端重要，在中国人视之，则认为极端平常。此亦中西人士，对于宗教所持之态度，不同之端也。儒家重现世，基督教重来世。儒家之明德见性，在自身受用，基督教之事天爱人，在邀求福报，二者绝不相同。基督教既承认宇宙间有一上帝，而上帝又有主宰万物赏罚世人之权，则不得不有所戒惧，务求投合上帝之所好，以获将来福报。理学家既承认万物为一体，则不得不明心见性，以与万物无间，而达到个人受用之目的。此其宗教观与人生观，乃并行不背者也。当时双方辩论，自今日之眼光视之，自觉浅陋无甚高论，然中西思想根本之不同，亦可由此窥其大概。

中国本位思想，追其本源，多推始于儒家学说。理学家之理论，其构成之系统，自是受多方面之影响，然其所自命者，则为承袭或阐发孔孟之道统。儒家思想，总不外在“人”上追求，教人如何为人。一番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大道理，即是求现世人的正当关系。基督教与此相反，其视线注定在未来世界，人生在世之各种修行非为现世，乃为来世。此二者根本之差别，相去甚远。基督教传入中国甚久，而未尝发生宏大之影响，使中国文化发生转变者，即在根本上之态度不相同也。

明清间，基督教传入中国后，其所发生之影响，除理学家外，尚有佛教教徒。当时争辩之情形，亦足观察中西思想差异之点。万历间，利玛窦宣教中国，其所采取之态度，为迎儒排释，由是引起佛教徒虞淳熙及云栖和尚之反诘，此已见前文。考晚明之际，佛教徒中之反对天主教者，以杭州为大本营，如上述虞淳熙、云栖和尚等均是杭州法坛中之著名人物。杭州所以成为反教之中心地者，似与教会之发展有关。当时中国人中之信奉天主教者，以徐光启、李之藻、杨廷筠三人为最著，所谓教中三柱石也。光启上海人，之藻仁和人，廷筠钱塘人，均是东南一带代表一时者。以士大夫阶级之特殊人物，竟肯背弃儒业皈信天主，自为时人所极端注意。佛教徒之能注意到天主教，而肯加以批评攻击者，不仅由于利玛窦之诋毁，亦实由于徐、李辈皈依天主所招致也。万历四十三年，云栖和尚著《竹窗三笔》一书，末附《天说》四则，对于天主教义，多所诋毁；而虞淳熙亦著《天主实义杀生辨》等文，往复论难，佛教与天主教剧烈之争辩，已入尖锐化之时期。今传《辩学遗牍》一书，内有利玛窦《复虞铨部书》，盖辩杀生之论者；又有《复

莲池大和尚书》，盖辩《竹窗·天说四则》者，然均是教中人所假托。利玛窦以万历三十八年殁于北京，《竹窗三笔》篇首有万历四十三年作者自序，则利玛窦之卒，在《三笔》成书之先，无得见《天说四则》而为反驳之可能。《破邪集》有云栖弟子张广湉《证妄》一文，对此辨之甚晰。《辩学遗牍》一书，是否为教中人所假托，姑置不论，然由此而得知者，即在利玛窦死后未久，佛教徒与天主教徒已形成对垒之形势，著书立说，各以打倒对方为目的。其后，杨廷筠著《代疑篇》，对于佛教教理，亦辩论甚切。以中国士子，而代天主教说话，自益惹起彼辈之痛恨。天启、崇祯间，又有西士艾儒略，傅汎际辈，先后开教闽、浙二省，一时从游者众，颇使佛教僧众感受威胁，亦为激起彼辈热烈争辩之一端。崇祯八年，天童密云和尚，著《辨天》一说，其后，续著《辨天二说》、《三说》，盖欲伸云栖和尚之旨，而与天主教辩难者。此外，僧徒论著，尚有多篇，不能一一备举。考当时双方辩论之情形，未尝不具探求真理之精神。李之藻序《代疑篇》云："……道之近人者，非其至也，及其至，圣人有不知不能焉。一翻新解，必一翻讨论，一翻异同，必一翻疑辨，然后真义理从此出矣。"真理固须辩论而后始明，然辩论既久，则不免感情用事，而至相轻相诋。密云和尚辨天三说出，特遣僧众遍榜武林，求索辩论。又遣僧士亲诣教堂与西士面诘，意气之盛，可想而知。

考当时佛教徒与天主教徒之辩论，仍在宇宙本体之问题。佛教对于天地万物之起源一问题，颇与道家之思想相同。老子以为天地万物生于有，有生于无。佛家论宇宙之起源，亦言"道始生一，一为无为；一生二，二生妄心"。此二派均以"无"为宇宙本体，万物之所从出。无何以能生有？何以能生万物？

乃是不能具体说出之一段道理，只有用一"道"字，以代替此种极玄妙的生生之理。道佛两派，与天主教不同处，即在始终不曾体会出一位创造宇宙万物之上帝。基督教承认天主教为灵体，无形无象，无所不在，本已近似道佛两派所言之"无"。而所异者，基督教言天主之创造万物，含有意志作用。道佛两派言无之生有，乃出于无为。有意志是一种宗教观念，无为是一种自然主义。两派所认识之宇宙本体，既不相同，故利玛窦辈初至中国时，倡言天主为万物之主宰说，佛教徒便极力反对。

基督教言天主创造万物，则造物之体与受造之各类，必不同其德性，因有三魂之说。利玛窦《天主实义》云：

> 世界之魂有三品：下品名曰生魂，即草木之魂是也；此魂扶草木以生长，草木枯萎，魂亦消灭。中品曰觉魂，则禽兽之魂也；此能附禽兽长育，而又使之以耳目视听，以口鼻啖嗅，以肢体觉物情，但不能推论道理，至死魂亦灭焉。上品名曰灵魂，即人魂也，此兼生魂觉魂，能扶人长养，及使人知觉物情，而又使之能推论事物，明辨理义。人身虽死，而魂非死，盖永存不灭者焉。

此以受造之物，依其知觉灵明之高低，分为三类。实则生魂与觉魂，均是形消魂灭，可归为一类。人之灵魂，不因形消而即散灭，当可别成一类。至于天主之德性，无死无生，不消不长，又可自成一类。因此，天主教又创天主为无始无终，人类为有始无终，其他受造之物，为有始有终之说。总之，天主与人不为一体，人类与其他万物，又不为一体。此一点与佛教思想极相冲突。佛教以为"种种诸法"，都从无中生出，既是都从无中生出，自同具一种德性。不论草木金石，不论禽兽人类，均归一体。佛家此种主张，与道家所倡之齐物论，理学家所言之

万物一体说，完全相同。晚明之世谈禅者必涉及老、庄及理学家之思想。言理学者，亦必援引佛家之学说，愈成三教归一之形势，即于此点，有同一之主张。万物一体说，在中国人之思想中，既是久已形成，故天主教所倡上帝与人，而人与万物，各不同其德性之说，不仅遭受理学家之反对，亦遭受佛教徒之反对。《辟邪集》载释寂基《昭奸》一文云：

彼夷不悟万物一体，故揣摩有天主以生万物，遂以天主之性不同人性，人性不同禽兽性。谓禽兽之性，本冥顽不灵，然饥知求食，渴知求饮，畏矰缴而薄青冥，惊罟网而潜深泽，或反哺跪乳，俱以保身孳子，防害就利，与夫灵者无异。此必有尊主者默教之才能如此也。此荒唐之说，谅有目者莫之或欺。试观大地禽兽，何其蓁多，饥餐渴饮，防害就利，何其蓁蓁。若一一必经嘿教，吾恐为尊主者，纵有全能全知，亦未免万方照顾，终岁遑勤，又何其数数不惮烦耶？此不能尽自性以尽人物之性，故不知人物同灵，原为一体，至错谬乃尔。……

此番议论，看来虽浅，实即标出佛家"有从无出"，"万物一体"之说，以攻击天主教之教义。佛教徒为要攻破天主教之说，积极提出自己之主张。《破邪集》载释通容之《原道辟邪说》，云：

……夫大本也者，而天地万物本于无始，而万物亦本于无终也。……既无始而亦无终，则即此无始无终，是天地万物之大本也。悉其名则曰本心，曰本性，曰至理，曰大义，曰一气。名目虽多，而旨固无外；此无始无终之大本。融其大本，则曰亘古今，通物我，包万有，齐群象，无所不该，而无所不贯。故此大本与万有群象，古今物我

为一体。盖名相殊，而所禀之道体一也。然则物物头头，道体不昧，则名无其名，而相无其相。名不相立，而全体觌露，超乎识心妄想，出乎思议之表矣。

所谓“大本与万有群象，古今物我为一体”，即是具体说出自己“万物一体”之主张。基督教提高人类身份，侪人类于万物之上，天主之下。佛家视人类与万物齐等，各具其应有之德性，无上下尊卑之分。一视人类为高贵，一视人类为等闲，此亦是两派之主要不同点。

基督教以上帝为宇宙本体，佛与道以无为宇宙本体。基督视天主，人类，与万物，各具不同之德性，而佛道两家则视万物为一体。然佛家与道家异者，即道家主张宇宙间一切现象，自无生成之后，各在大自然之波涛中听其自然演变，自然生息。一切现象，均是大自然演进中应有之事，故善者不得为其善，恶者不得为其恶，大者不得为其大，小者不得为其小，往古来今，浑然一体。因此，便否定宇宙间有善恶是非之分。既不承认宇宙间有善恶是非之分，便无赏罚观念，亦无来世思想。佛家则不然。佛家承认万有从无生成之后，各具其外形与内心。外形名之曰色，内心乃称之曰心。既有心便有心之作用，故曰“心生万虑”。既有色则色生变化，故曰“色起万端”。因为心色各有其作用与变化，故生出种种业来；既有种种之业，便又有善恶之念；既有善恶之念，便又有赏罚与来世之思想。佛教轮回之说，即由此种观念而来。基督教与佛教同具赏罚与来世之思想，但只承认人类之思想行为，可受赏罚之报应，而其他万物不在其例。天主教士至中国后，极反对轮回之说，佛教徒亦起而与之辩论。《破邪集》载释如纯《天学初辟》云：

性真常中，求于去来生死，迷悟圣凡，了不可得。但

清净心中，不达外境，唯心倏然而动，名之曰妄。以妄为妄，作种种事业。业有善恶轻重之殊，故感报亦有苦乐生沉之别。盖果非业不足以召，业非惑无从而兴。惑业苦三，更相由藉，如汲井轮，自成轮转。若揭日月与中天，诚无得而疑者。苟果不由业，则均天主之所生，无论禽兽之卑，蜎蠕之眇，即人类中富贵贫贱，寿夭穷通，不齿天渊倍蓰，而天主之至公安在哉？其轮回之理安在哉？……

轮回即转变之意，所谓“心起万虑”，即心无时不在转变之过程中，从忧生乐，复从乐生忧，从悟生迷，复从迷生悟，刻刻转动。由心的转动，进而想到众生的转动，由此身转到彼身，复由彼身转到此身，由此形转到彼形，复由彼形转到此形。轮回是善恶之报应，是众生感受苦恼之事。理想的境界，是常住不转，常静不动，此即涅槃之说。涅槃之境界，颇与基督教之天堂相仿佛。

佛教思想之大前题既不与基督教相同，由此而生枝节问题，亦自不能一致。佛家承认万物一体与轮回之说，自然便有杀生茹荤之戒禁；基督教承认人与万物非一体，一切万物，均为人所用，自然反对杀生茹荤之戒律。至于天堂地狱之说，虽为两家所共有，然其内容之解释，亦未能一致。明清间，佛耶两家，对此枝节问题，辩论亦详，因其无甚高论，故略而不述。

上述理佛与天主教徒争辩之情形既竟，不禁发生一问题，即此番争辩究竟发生影响与否？间尝详察此段史实，深知此番争辩在偃旗息鼓之后，即沉寂无闻，各行其是，未尝互相发生影响。此种情形，颇与中国以往之历史不合。儒道两家，在春秋战国之际，已形成两派最大势力，彼此攻击诋毁，较之明清间理佛耶之争，实有过之而无不及。佛教东来之后，亦曾激起

一大波澜，凡是儒生，无不辟佛自重。这几笔笔墨官司，载在史册，班班可考，不能一一阐述。然积久之后，道窃佛之说，佛亦窃道之说，儒窃佛之说，佛亦窃儒之说，竟成相得益彰兼容并包之形势。再而后，便又唱出三教合一之说来。基督教传入中国，亦曾经过此段程序。何以彼此间未生影响，实为可以讨论之问题。尝谓中国人之根性，重视理论之探讨，不重宗教形式之成立。试观二千年来，未曾成立一有规模之宗教支派，如耶回等教之形式，可以证明。因其不重视宗教形式，故无确定之教条。既无确定之宗教信条，自无深固门户之见。既无深固门户之见，固凡理相通说相合者，均可兼容并收。儒道佛三家，其在中国能互生影响者，此其最大原因。基督教传入中国时，宗教之形式已成立，教条已确定，不易容纳外来意见，固不易受其他理论之影响。因其为超然的教派，固始终走不到中国社会里层去。中国固有之文化，在此方面亦始终不能受其影响。

第六章　西方传入中国之医药学、音乐学及语言学

（一）医　药　学

西方医药之学，亦于明之末年传入中国，而首先传入者，则为西方之解剖学。俞正燮《癸巳类稿》卷十四《书人身图说后》，称："西洋罗雅谷、龙华民、邓玉函所译其国《人身图说》二卷。"此所言之《人身图说》，即今日之解剖学也。王韬《西学辑存六种·泰西著述考》，载邓玉函著有《人身说概》二卷，与《人身图书》之名不合。冯承钧以为《人身图说》为罗雅谷著，《人身说概》为邓玉函著。因二书并行，俞正燮遂混而一之，说见所译《入华耶稣会士列传·邓玉函传》。按罗雅谷所著《人身图说》一书，不见《泰西著述考》，书成于何年，无由得详。邓玉函《人身说概》，流传亦不甚广。冯称见有旧抄本，题作《泰西人身说概》，首有东莱毕拱辰序，言书译于武林李之藻家。又称初无刊本，崇祯八年，拱辰识汤若望于京得见此书。以玉函译时，乃一纰陋侍史从旁记述，恨其笔俚而不能挈作者之华，语滞而不能达作者之意。因为之通其隔碍，理其棼乱，文其鄙陋，凡十分之五，而本来面目，宛然具在，遂付诸梓。是知此书初成于武林，崇祯八年又经毕拱辰删改者也。玉函字涵璞，以精通医学、哲学、数学著称于世。一六二

一年（天启元年）抵澳门，初派至嘉定研究华语，继至杭州执行教务，推其译书之年，当在天启末年也。罗雅谷字味韶，一六二四年（天启四年）至中国，传教山西绛州，后寓居开封。崇祯四年，应徐光启之召入京，自此即与邓玉函供职历局，窃意罗雅谷果有《人身图说》一书，与玉函《人身说概》并行，则其成书似受玉函之影响。所本不一，固另有译本出现也。然俞正燮称《人身图说》为罗雅谷、龙华民、邓玉函三人所共译，似所见必有确据，非臆想之比；且混罗、邓二书为一犹可说，何以亦将龙华民一并入之？则此二书之源流，尚待考也。（或言此二书即为一书，仅有邓作而无罗作，与冯语显相抵触，姑志于此。）

欧西之解剖学，以韦尔撒鲁斯（Andreas Versalius）开其首，其人生于一五一四年，卒于一五六四年。玉函、雅谷具出其后，其所传受之解剖学，亦或绍述此人之学说也。西洋之解剖学，虽由玉函、雅谷之介绍，得于明之末年传入中国，然在中国之医学上则未尚发生影响。盖此时中国之医学，自成一派系，自不能接受此种学理也。俞正燮生当乾、嘉之世，博览群籍，对于西洋教士所著之书，亦甚留意，然读《类稿·书人身图说后》一条，知其对于西洋解剖学，实未尝了解。其所论有此数语：

> ……又论人知觉在脑，其人南怀仁，于康熙时上《穷理学》书，云："一切知识记忆不在于心，而在头脑之内"，亦不出此书之旨。惜藏府经络事非众晓，藏府不同，故立教不同。其人好传教，欲中土人学之。不知中国人自有藏府经络，其能信天主教者，必中国藏府不全之人，得此等千百，于西洋教何益？西洋人倘知此，亦当毁

然自惜，掉首发舌，决然舍去欤！

正燮所言之主旨，在误认西洋人身体之构造，与中土人不同。因其身体构造不同，故所信仰之宗教亦异其趣。此则荒唐之甚者矣。中国初与西洋接触，事事多出误解，此为最显著之一例。

康熙间，西洋医术，继续传入中国。康熙尊信西士，西洋科学多被采用，医学亦其中之一。西籍称康熙爱好西洋医学与解剖学，当为事实。此可与康熙宫廷中任用西洋御医一事以明之。民国三十年三月十九日桂林出版之《扫荡报·文史地周刊》第八期《嘉乐来朝补志》一文，载阎宗临辑存华谛冈图书馆所存康熙六十年正月初五日文书，有此一段：

> 标下千总陈东志抚标千总袁良栋同谨禀大老爷台前。禀者：二十九日旨意，叫嘉乐进朝内见，皇上问嘉乐许多话，赏衣食。皇上望西洋内科乌尔达说玩话："你治死了多少人，想是尔治死的人，比我杀的人还多了。"皇上大笑甚欢。……

据此，知当嘉乐来朝之时，康熙已用西洋乌尔达为内科医生。又《周刊》第四期，阎氏《从西方典籍所见康熙与耶稣会之关系》一文，有此数语：

> 允礽废立后，康熙沉入"深痛中，心脏弱，跳得很快，卧病几死"。罗德先进药痊愈，遂荣任内廷御医。

是知西洋人中充任内廷御医者，又有罗德先（Rhodes）其人者。康熙既信用西洋医生，则其对于西洋医学之提倡，亦可想见。

康熙时内廷供职者既有西洋医生在其间，则西洋药物亦必于此时传入中国。《周刊》第五期阎氏《从西方典籍所见康熙

与耶稣会之关系附录》，有此一《文书》：

（康熙）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五日奉上谕：西洋人自从南怀仁、安文思、利类思、徐日升等在内廷效力，俱勉力公事，未尝有错。……前者朕体违和，尔等跪奏，西洋上好葡萄酒，乃高年人大补之物，即如童子饮乳之力，[illegible]泣奏，求皇上进葡萄酒，或者有益。朕即准其所奏，每日进葡萄酒几次，甚觉有益，饮膳亦好。今每日竟进数次，朕体已经大安。念尔为朕之诚心，不可不晓谕，今将众西洋人传在养心殿，都叫知道。钦此。

按此所言之葡萄酒，虽是平常用品，然因病而用，则等于一种药剂。说者又谓康熙曾患疟疾，服西洋金鸡纳霜而愈，此言亦自可信。西士传教，往往利用医术，故西洋药物之传入中国者，在当时必不为少。惜中西载籍，记载甚疏，不能详考，此亦言西洋医术者之一缺憾也。

又据图理琛《异域录》，称康熙曾令俄罗斯商人科密萨尔转达俄罗斯政府，请其送派外科良医来华。至图理琛出使土尔扈特，路经托波尔时，又以此告其地之噶噶林（官名），而噶噶林曰："此处无甚良者，已差往莫斯科洼城调取，尚未来到。"后俄罗斯以瑞典医生一人名兰给（De Lange）者荐于中国。兰给以康熙五十四年来京，留三载，于五十七年返回俄都。五十八年，兰给复以参赞之资格，随俄使伊斯迈罗夫（Ismailoff）东来，留数载，后以事被逐。兰给之医术是否流行于中国，不得其详，然知康熙之时，除由西洋教士所介绍之西洋医生外，尚有俄罗斯遣来之医生也。康熙对于西洋医学之注意，于此可见。

然考康熙之世，不仅西洋医术传入中国，而中国医术亦传

入西洋。中国《本草》一书，为言医理者所不可少，说者谓由邓玉函译为西文，传入西欧。果如其说，则中国医术之流入西欧者，当以此书为始。又《癸巳存稿》称："康熙时，俄罗斯遣人至中国学痘医，由撒纳特衙门移会理藩院衙门，在京城肄业。"又称："俄罗斯有学蒙古接骨大夫者，仅康熙年一至。"按蒙古接骨之术，不详其说，然既为俄罗斯人所重视，则必有超人之处。至于痘医之术，当时已甚留意。清初有查痘章京，理旗人痘疹及内城民人痘疹迁移之政令，此盖于痘疹之传染，已知隔绝防御。康熙中，又得种痘之术，推行于北边各地。《庭训格言》载此一段，云：

> 训曰：国初人多畏出痘，至朕得种痘方，诸子女及尔等子女，皆以种痘得无恙。今边外四十九旗，及喀尔喀诸藩，俱命种痘，凡所种皆得善愈。尝记初种时，年老人尚以为怪，朕坚意为之，遂全此千万人之生命者，岂偶然也。

按此种痘之术，乃中国所固有，而种之于鼻上者，非西洋种痘之法。西洋种痘之法，乃于一八〇三年，即清嘉庆八年间，由西班牙人传入中国，上距康熙所采用种痘之术，为时尚远。清人既注意痘医，而又得汉人种痘之术，行之边外，由是俄罗斯知有此异术，故特遣人来中国学习也。中国医术之流入西方，此其可得而言者二也。

中国药物传入西欧，亦有可得而言者，即大黄(rhubarb)是也。大黄在中国之药材中最为普通者，其传入西欧，不知自何年始？但在康熙年间，俄罗斯对中国贸易，大黄为专利品之一种。自俄罗斯东来贸易之初，至乾隆之末，大黄之流入俄罗斯者，为数甚巨，而俄罗斯商人亦赖此获利甚厚。俄罗斯何以需要如许大黄，何秋涛《朔方备乘·俄罗斯互市始末篇》

有此数语：

……盖俄罗斯新都在彼得罗堡，滨海多鱼，旧都在莫斯科洼，五谷较少，惟鱼是食，须大黄以解鱼毒。其东偏锡伯利诸部，本糍而粗旧壤，风俗多同蒙古，不食五谷，惟嗜牛羊酥乳，脏腑火盛，亦必须大黄以荡涤之。至俄罗斯南境毗连安集延、回疆等处，食大黄者虽少，而多用于染色，故俄罗斯特派头人，专司收买大黄，散给属下，官卖济众，此彼国不可一日无大黄之实在情形也。

时人揣测，虽未必尽合，然大黄在游牧及渔业民族中，其需要较为重要，则似近于事实。其与俄罗斯毗连之各民族，多属此类，故需要大黄甚多也。大黄既为输入俄罗斯之主要货物，故当乾隆五十年，中国再停恰克图市易时，即以严禁大黄出口，为威胁俄罗斯之唯一手段。当时禁令，不仅限于恰克图一地，即库伦、新疆等地，亦一体禁行。又恐俄罗斯接壤欧西各国，洋商转贩，亦或达于彼境，遂谕令盛京、直隶、山东、江南、浙、闽、粤东各督抚等，饬属沿海口岸，严行稽查，毋许奸商偷贩大黄出洋、转售于俄，希图厚利。以一种平常药材，竟成为对付外国之必要政策，亦可哂矣。

（二）音乐学

西洋音乐之传入中国，始自葡萄牙人之定居澳门。屈大均《广东新语》记澳门事，称有西洋乐器一种，云：

男女日夕赴寺礼拜，听僧演说。寺有风乐藏革柜中，不可见。内排牙管百余，外按以囊，嘘吸微风，入之，有声呜呜自柜出。音繁节促，若八音然，宜以合经呗，甚可听。

按此所言之风乐，近似今日通常所用之风琴，盖礼拜堂中歌诗颂神，须赖此琴以和之也。屈记此条，虽属晚出，然此种乐器之传入中国，必为时甚早。西商聚处，往往有教士处其间，建堂事天，为必要事，澳门当亦如此。当明嘉靖末年，葡人既已定居澳门，其建堂事天，必非甚晚事也。风乐为礼拜堂中通常乐器，故言西乐之传入中国，当自葡人定居澳门始。

自此而后，西洋教士宣教中土，西洋音乐亦因之传入中国内部。艾儒略《大西利先生行迹》称利玛窦于万历二十九年入京朝觐时所献，有铁铉琴一张，神宗爱之，命内臣学习，并问西来曲意，利士始译八章以进。冯译赖费之《入华耶稣会士列传·利玛窦传》称，“《畸人十篇》后附有《西琴八曲》一卷，玛窦所献品中有小瑟（è,pinette），庞迪峨神甫善音乐，以授中官，此乃其曲意八章也。”由是知利玛窦所献之铁铉琴，即西洋之epinette，而教授中官者，又为庞迪峨神甫也。按今传《畸人十篇》后所附《西琴八曲》，止有曲词而无曲调，不足以窥西洋音乐之意，然既传授宫廷，则必有可得言者，故一并述之。

降至康熙之世，西洋乐理，研究尤切。陈垣先生辑《康熙与罗马使节关系文书影印本》第六件《德理格马国贤启》有此数语：

> ……至于律吕一学，大皇帝犹彻其根源，命臣德理格在皇三子、皇十五子、皇十六子殿下前，每日讲究其精微，修造新书，此书不日告成。此律吕新书内，凡中国外国钟磬丝竹之乐器，分别其比例，查算其根源，改正其错讹，无一不备美。

由此数语，知有二件事可注意，一为西洋乐理，讲授宫廷；一

为律吕新书之编订。按德理格教授皇子乐理事，民国三十年四月二十三日桂林《扫荡报·文史地周刊》第十三期《康熙与德理格》一文，所录罗马传信部东方档案亦言其事，兹录其一则于下：

> 六月二十二日（指康熙五十三年即公元一七一四年事言）首领张起麟传旨：西洋人德理格教的徒弟，不是为他们光学弹琴，为的是要教律吕根源，若是要会弹琴的人，朕什么样会弹的人没有呢？如今这几个孩子，连乌、勒、明、法、朔、拉六七个字的音都不清楚，教的是什么？你们可以明明白白说与德理格，着他用心好生教，必然教他们懂得音律要紧的根原。再亦着六十一管教道他们。

此档案所言，与《文书》第六件所载，甚相符合。德理格以康熙五十年奉召入都，供职宫廷五年，对于西洋乐理之传授，贡献甚大。档案所载，为康熙五十三年六月间事，《文书》第六件，据陈垣先生所考，为康熙五十四年事，以时间论之，德理格供职宫廷，其教授乐理之时间，当不为短。所谓“乌、勒、明、法、朔、拉”六字者，乃当时所用之六音。此时半音只用“法”，而无“t”音，故仅言六音。今乐中七音，为“d、r、m、f、s、l、t”即沿此六音而来。

自西洋乐理行于中朝，中国人士，亦思对旧乐加以整理。故康熙五十二年，有诏令纂辑律吕等书之事。《文书》第六件称修造律吕新书，当即指此言也。乐书久没，其制未可详考，西洋人德理格等得与纂修之列，以西洋乐理推比讲求，其所贡献，当必甚多。由是知德理格之讲授宫廷，推究律吕根源，即为纂修新书之初步工作也。今《律吕正义续编》卷一全论西洋乐理，着重于五线谱之编制及用法之说明，其说即采徐日升、德理格二人之说而成者。见编首《续编总说》，云：

……我朝定鼎以来，四海尽入版图，远人慕化而来者渐多。有西洋波尔都哈儿国人徐日升者，精于音乐，其法专以絃音清浊二均递转和声为本。其书之大要有二：一则论管律絃度生声之由，声字相合不相合之故；一则定审音合度之规，用刚柔二记以辨阴阳二调之异，用长短迟速等号，以节声字之分。从此法入门，实为简径。后相继又有壹大里呀国人德礼格者，亦精律学，与徐日升所传源流无二。以其所讲声律节奏，核之经史所载律吕宫调，实相表里。故取其条例形号，分配于阴阳二均高低字谱，编集成图，使谈理者有实据，而入用者亦有所持循云。

读此，知当时所论者，一为乐音谐和之理；一为曲调编排之用，亦即所谓五线谱之制造也。西洋乐理。简易易明，今日之稍习音乐者，即能按谱歌唱弹奏，非有奥理存其间也。然在当时，则觉新奇可异，故令西士讲授宫廷。明清间，西洋学术传入中国者，音乐一项，实亦居重要之地位。

三、语 言 学

吾国之字，为表意字体，每一字，具有一个读音。以其非采用字母拼音制，故自字体结构之形式言之，不足以明其读音。读书者，自幼学习，每遇一字，明其意，诵其声，积久熟习，始能运用自若。此盖纯赖记诵，而未有捷便方法。故一旦遇奇僻之字，如传授不得其人，则无法读之矣。魏、晋而后，因受梵文拼音方法之影响，而采用反切法，稍称便利。反切方法者，即将每一字所含之音素，用其他两字代表之，上字表明其双声之关系，下字表明其迭韵之关系，声母与韵母相配合，即得其字之音值。此种方法之第一要着，必须确定反切二字一定

之读音.读音不确,则无从辨明声母韵母之异同，不能辨明声母韵母之异同,则无从切起矣。然中国读音,往往随时随地而异、以是各家所用反切之字，往往彼此不能划一。标准既不确定，学者自不知所从，虽有其法，而在运用上仍不免感受困难。

中国采用注音符号，晚近始得流行，然推本溯源，则自明清之际耶稣会士东来，采用罗马字母注音方法始。西士东来中国，诵习中国语言文字，其所感受最大之困难，即在各字读音之难于记忆。于是采用罗马字母拼音方法，在每中国字之旁，别注罗马拼音，见其字即能诵其音，法诚便利。今传程氏《墨苑》内有利玛窦所作罗马字注音四篇，为赠于程大约者，其注音方法，赖此以见。前《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三分载罗常培《耶稣会士在音韵学上的贡献》一文，对于利氏所注罗马拼音各字，作一分析，发现有二十六声母，四十三韵母，四“次音”，五字调符号。中国每字，既具有声韵两个元素，又有清平、浊平、上、去、入五声之分，故须有符号以明之，此五音调符号者，即用以辨五声也。按利玛窦有《西字奇迹》一卷,一六〇五年（万历三十三年）刻于北京,乃以汉字译写之拉丁字母。张世禄《中国音韵学史》第九章《近代中国音韵学所受西洋文化的影响》，称利氏所赠程大约者，即其《西字奇迹》，盖非是也。自利玛窦译写拉丁字母，已开始注重注音，至作注音四篇，其用益显，盖对于学汉话读汉字者甚觉便利也。

初利玛窦造罗马拼音，仅是使之便于读说，未有分析中国文字声韵之意，故于中国之音韵学，尚未有显著之贡献。及至西氏金尼阁（NicoLas Trigault）著《西儒耳目资》一书，采用利氏之遗法，而于中国文字之音读更作进一步之分析，条

分部类，以西洋拼音方法，解明中国音韵之理，此则具体入于中国音韵学之范围矣。金氏书梓于天启六年，书首有张问达天启六年序、王徵天启丙寅年（亦六年）序、韩云天启五年序、张缜芳序，对于此书，均甚推崇。王徵、韩云（当即韩霖之兄弟）均教中人，其推崇是书，或有所偏。问达、缜芳于教会似无关系，亦为之捐资刊刻(见序)，则此书之被人重视可知也。此书流传甚少，《四库》虽曾著录，然已感其残缺不全，故在当时谈声韵者，尚少称引其说。晚近谈声韵者，往往喜言西法，而国语统一运动，又复勃然而起。注音方法，数经研讨，罗马字母注音方法，亦在讨论之列。由是，对于金著之《西儒耳目资》渐加注意。前人著述，往往隐没于当时，而见重于后世者，金著即此类也。

是书分诸音为二十九音素，又将二十九音素分为"自鸣"、"同鸣"、"不鸣"三类，而每一音素，用罗马字母为符号以代表之。兹试将其三类分别列之于后：

自鸣	丫	额	衣	阿	午															
	a	e	i	o	u															
同鸣	则	测	者	扯	格	克	百	魄	德	忒	日	物	弗	额	勒	麦	搦	色	石	黑
	c	ʻc	ch	ʻch	k	ʻk	p	ʻp	t	ʻt	j	v	f	g	l	m	n	s	x	h
不鸣	b	d	r	z																

所谓"自鸣"者，即英文字之vowel，因其不假他音、可以自呼，故谓之自鸣，金称之曰"自鸣母"，中国名之曰韵母。所谓"同鸣"者，即英文字之consonant，因其必假自鸣母方可以呼，故谓之"同鸣"，金呼之曰"同鸣父"，中国名曰声母。

所谓“不鸣”者，金书释为“他国用，中华不用”。推其意即言中华无此音也（按r音中国亦用，不知金氏何以谓中华不用而去之）。“同鸣”之音止此二十数，而自鸣之五元音，或自相配合，又或与同鸣音之m、n、l三音相配合，遂产生“自鸣二字子母”二十二个，“自鸣三字孙母”二十二个，“自鸣四字曾孙母”一个，合原有五元音，共成五十个“自鸣母”。亦为之列表于下：

五元音	丫 a	额 e	衣 i	阿 o	午 u						
自鸣二字子母	爱 ei	澳 ao	盎 am	安 an	欧 eu	硬 em	恩 en	鸦 ia	叶 ie	药 io	鱼 iu
	应 im	音 in	(答阿) oa	(德阿) oe	瓦 ua	石五 ue	尾 ui	屋 uo	而 ul	翁 um	切无 ur
自鸣三字孙母	切无 eao	切无 eam	隘 iai	尧 iao	阳 iam	有 ieu	烟 ien	月 iue	用 ium	云 iun	(盖阿) oai
	切无 oei	(罔阿) oam	(干阿) oan	根阿 oen	歪 uai	威 uei	王 uam	弯 uan	庚五 uem	温 uen	碗 uon
自鸣四字曾孙母	远 iuen										

上表系自金书《译引首谱·音韵经纬总局》一表录出，此五十“自鸣母”，易言之，即五十韵脚也。自鸣母与同鸣父互相配合，即得每字之音值。如同鸣父之德（t）与自鸣母之尧(iao)相配合，即得掉字之音值（Tiao）。又如同鸣父之忒（'t）与自鸣母之尧相配合，即得条字之音值（'Tiao）是也。然中国字每字又有五声，徒为拼音不足以明之，又于每一“自鸣母”加以符号以别之，如清平用一，浊平用∧，上声用╲，去声用╱，入声用︶。如是则每读一字，不徒明其音值，兼知其为五声中之某一声矣。又金氏以为自鸣母之五元音，读时有粗细之分，因别之“甚”“中”“次”三等。其对此之解释曰：“中者甚于次，次于甚之谓也。假如数甚也，事次也，其中有音不甚不次，如胥、诸、书是也。盖数su午u在末者粗也，事sǔ午ǔ在末者细也，书xū午u在末者，比于甚略细，比于次略粗，故曰中耳。”（见《译引首谱·问答篇》）五元音之中，以额（e）阿（o）午（u）三音之分，“甚”“中”“次”为最显，余丫（a）衣（i）二音之分，不甚显著，“甚”为正读，无须符号以别之，“中”于音号下加一·，“次”于音号上亦加一ˋ，如上例所示，以为区别。是金尼阁之区别音类，除分“自鸣”、“同鸣”、“不鸣”三类外，又于自鸣母各注五声之号，自鸣元音注以“中”“次”之号矣。

金氏之著《西儒耳目资》，其主要目的，不在声韵之分类，而在应用之便利；换言之，即西儒视其书不为音韵学书，而视之为工具书也。张缅芳序云：“书分三谱：首《译引》，次《音韵》，次《边正》。盖未睹字之面貌，而先聆厥声音者，一稽《音韵谱》，则形象立现，是为“耳资”。既睹字之面貌，而弗辨其谁何者，一稽《边正谱》，则名姓昭然，是为“目资”。

概其所言，即因声可以求字形，因形可以求读音也。至于《音韵》、《边正》二谱排列之方法，亦殊精赅，便于翻检。晚近辞典索引诸书、多用此法，考知数百年前，已有西士采用之矣。

总之，金书之贡献，举其大者言之有三：一区分音类，使中国音韵分类之理愈显，可以互相发明；二拼音方法简单，便于应用，可以免除反切之困难；三依声分类，依形分类，便于检查，开近世工具书之先河。西士来我中华，感于吾国文字之不易学习，故喜讲求简易之术。利玛窦开其端，金尼阁继其成，其他西士，亦多致意于此，或考文法，或究声理，或纂辞典，著述甚富。西士为此，无意中开欧西研究汉学之风，而中国文字本身，亦赖此得以阐发，固不仅限于本身之利益也。

第七章 总 结

上论明清之际，自西方传入中国之学术思想，及其在中国所发生之影响，大略如此。尝谓科学发展，乃近世文化所有之特征，亦国家富强必备之条件。明清间，吾国所受西洋之科学知识，粗具大体，倘国人明其重要，潜心研究，未尝不可早日登入近代文化之境域。奈徐光启、李之藻、康熙等辈，虽奋发倡导于前，而终未能畅达其学，以致乾隆而后，渐至衰没无闻；犹之涓涓之泉，不出百里，而涸竭中途，良可慨也。说者谓中国西学之不发展，由于雍正间禁教甚严，西洋教士不能立足中土，其所传来之西学，遂渐隐没失传。然仅此不足为真正之理由也，自来中国一般人之思想，多偏重于“人”的方面，而不注意于“物”的方面；换言之，即专在社会科学上用功夫，而不在自然科学上用功夫也。晚明之际，学人喜谈心性；乾嘉之际，学人喜谈经术。学问正宗，自中国人视之，大抵不外乎此。至若天文、历算、物理之学，均属末技，不为学人所重视也。在此种空气中，自西方传入之所谓西学，其不能发扬广大，乃为自然之趋势。西方学术，原对科学颇为重视，在其传入中国之后，尚不足见重当时，则与科学俱来之其他学问，自又不在中国人眼目中矣。凡一国民，俱有其传统之思想习惯，合于此种思想习惯之学术，易于滋育生长，不合于此种思想习惯之学术，必至中途夭折。西来之学乃中国所不欲讲说者

也。鸦片战争而后，西人以巨舰利炮打进中国之边疆，而侵及内部，国家生命，危如垒卵，国人始知空言经术，不足以救国，而注意于西方各国所以致富致强之原因，于是有维新之运动。自清末同、光以迄于今，忧国之士，未尝一日不念及此，然终未能仿照西方步趋，而致国家在物质建设上，终未能达到完备之地步。由是知徐、李等辈之提倡西学，乃具有超时代之目光，而国人之不知理会，实乃有所蔽也。晚近谈明清之学术思想者，往往略此而不讲徐、李之功，无所表白，国家病原，无所探察，是予草此历史之际，所以不禁深致慨叹者也。

当西学传入中国之际，中国之学术思想，亦赖西洋教士传入欧西，形成交流之作用。中国学术思想传入欧洲后，曾发生两种影响：一为开欧人研究汉学之风气；一为中国思想传入欧洲后所发生之影响。欧人之知有中国，或在先秦之时，然其印象极为模糊。两汉之际，中欧交通，较前增繁，惟所给予欧人之中国地理知识，亦极微渺。唐宋间，中国与阿拉伯之交通，颇为繁盛。阿拉伯地理学家之著述中，数言及中国事。欧西人士，赖此稍知中国之情势。降及元代，蒙古势力侵及欧西，教廷数遣教士东来和林、大都等地。而意大利之商人，亦或继之东来，居留内地。此辈人回国后，多有纪行出世。此于欧人对于中国之了解，助力甚大。至于中国学术思想之传入西欧，元代而先，尚属鲜闻，而开其端者，则仍自明末之耶稣会士始。耶稣会士之东来，因必须通达中国语言文字，故对于中国文字研究甚力。又因仪礼之争辩，须对儒家思想有所通晓，遂以各种文字翻译经典。又因供职清廷，时与满、蒙大臣接纳往还，遂又通习满、蒙文字。由是，逐渐注意于中国之历史、地理，

以及百家之说。凡此诸端，均有著述或翻译，流传西欧。当十七、十八世纪之际，西洋教士所著关于中国之书籍，其可考见者甚多，流行各地，传诵一时，殊足引起欧人对于中国之注意。当十八世纪末叶，即中国乾嘉之时，欧人研究汉学之风，已自西洋教士之手，而及于一般学人。如各大学内，每有东洋语言讲座，各种学会之组织，亦每以研究东洋学术为对象。而以汉学研究著称于世者，在德、法诸国中，亦先后继起。晚近汉学（Sinology）研究，在世界各种学术中，蔚然独树一帜。追其本原，则知开此风气者，实与西。教士不无关系。

本编所论，目的在说明西方学术传入中国之经过，及其在中国发生之影响。然通观全体，中国学术之传入西欧，以及在西欧所发生之影响，实未可轻忽。现代学人，对于西学之传入中国，渐知注意，而于中国学术传入西欧之历史，每因文字上之困难，以及史料搜集之不易，咸觉入手不易。日人石井干之助著有《欧人之汉学研究》一书，叙事尚称翔实。朱氏滋萃译之登入《中法大学月刊》。又有田中萃一郎者，著《西人研究中国学术之沿革》一文，王氏古鲁译之登入《金陵学报》，此均可供参考。西文著述中，考尔狄（Cordier）之《汉学目录》一书（Bibliotheca Sinica），记载亦详。此外，又有上海徐氏宗泽著《中国文化西渐之介绍者》一文，登入《圣教杂志》，叙述虽嫌简略，然亦可供阅览。至于欧人思想所受中国学术之影响，其中可述者多，尚待学人之努力。他日有暇，当萃集诸说，别成一书。兹姑以中国为限，述其梗概，当亦为学人所乐闻也。

附　录

中国文化西渐之介绍者

（圣教杂志二十七卷第七期）

徐宗泽

中国者，欧人视为神秘之国也。中国之一切文物制度，风化习尚，皆能引起欧人之好奇心者也。当今且然，三百年前为更甚。盖吾国自古以来，与世界上各国鲜有交通，而吾国又为亚洲最大最古之国。环吾国居者，皆蕞尔小国，或隶属于吾国，或进贡于吾国，从未敢分庭抗礼者也。因而中国傲然自大，蔑视邻邦，不屑与外国通，而外国亦无由得窥中国国内之一切神秘。然揭破此神秘者，为明末清初之耶稣会士。耶稣会士又以其所知，将中国之文化介绍于西洋，使西人认识而羡慕之。今试分别言之。

试先言言语学：传教士一入中国，欲与中国人士有所接触，自然不能不学言语，不习文字，而吾国之文字语言。与欧洲之文字语言，完全不同。教士因亲自研究经验之所得，比较其不同之点，编著字典，汉字之旁，注以西文解说，附以拼音西字。而此种中西字典，虽在当时十分简略，而传入欧洲即发生影响，给与欧人中文之认识。金尼阁所著之《西儒耳目资》为沟通中西文字之一部杰作。吾国学者，始见是书之刊印，

非常惊异，以为一外国人能有如此工作，必能增进吾国文学学上之知识，然在欧洲之赞誉更为隆盛。郎脱来斯(Landresse)谓此书之奇特，不但在其排印方面 尤其在统御汉字，循以西字之序次，真异想天开矣。Pfistèr: Notices P117

柏应理司铎，人称为西来孔子。彼回欧时，曾指导普鲁士医师曼时尔（Christian Mentzel）学习中国语，结果著《拉丁汉文小辞汇》（Sylloge Minutiarum Lexici Latino Sinico Characteristici）及中国年表（Kurtze Chinesiche Chronologia Oderzeit Register Aller Chinescher Rayer），又编纂《汉语初步》（Clavis Sinica）及中国辞汇（Lexicon Sinicum）。最后二书未刊印，现在保存在柏林国立图书馆。是吾国之文字，在欧洲讲授而编著成书者也。

马若瑟公之《汉语札记》（Notitia Linguae Sinicae）在欧洲尤为人所称颂。此书内容，将中国语之性质，及其构造，必忠必信传授于欧人，而为文字学一最早之专书，其中有一万二千条汉文例。马公编著后，将此稿寄送本国的学者弗尔蒙（Etienne Fourmont）审阅校刊；不料弗氏见此巨著，顿生妒忌之心，阻止刊印，反窃取此书中之资料，而自著《中国文典》，马公之书竟束之高阁。嗣后兰米刹（Abel Rèmusat）在其《汉文启蒙》序文中介绍是书，始有人知马公之杰作也。一八三一年，英国伦敦传道教会多方设法，由马拉加底英华书院（Anglo Chinese College）付印流传焉。一八四七年，由该会传教师勃利筒曼译为英文，再在广东刊行。是马公所著之书，奉为至宝，秘不发刊，而受人尊敬也。

康熙朝之白进司铎，为康熙帝所信任，深通中国之风化习尚者也。著有中法辞典及关于中文研究之法，惜终未付梓，刻

藏于尔孟(Le mans)图书馆中。Cordier, Bibl Sin P1036

乾隆时之钱德明司铎，擅长华语及满洲语，著有《满法辞典》(Dictionaire lartare manchow Francais)及《满洲语文典》(Grammaire lartare Manchow)。

他若吴多禄有《中国小辞典》编著，惟未付刊。孙璋有《汉蒙法对照辞典》(Dictionarium Sinics—Mongolico Gallicum)。汤执中有《汉法辞典》，其稿本今藏巴黎国立图书馆。

西士著字典辞典也，固为自己学习中国语言文字之用，然其影响之所至，不独限于在中国传教士之本身，且远及至欧洲。凡欲探索中国文字之奥秘者，莫不欲求之，则吾国之文字，由教士传入至欧洲，岂非文化之一宣布，其功有不可没者矣。

经籍：西士到中国后，其始学习语言文字。迨有进步，即研究中国之经书矣。利玛窦者，最深究中国古书之一人，不特学有根原，且能纠正经书注疏之错误，而予原文以正确之诠解；其启示清代考证学家之新途径，其功有足多者。利氏不但自己读书，且以中国四书，译以西文寄回本国。国人读之，知中国古书能识真原，不迷于主奴者，皆利氏之力也。《利先生行迹》Pfister P41

殷铎泽司铎亦善长中文，于中国经书之翻译，亦极注意者也。以拉丁文译有《大学》，题名为Sapientia Sinica。一六六二年，在建昌出版，书系木刻，与郭纳爵司铎同译之也。又有《中庸》之翻译，题名为Sinarum Scientia Psliticomoralis。一六六七年，一部分在广州刊印，其余工作在卧亚完成。又译有《论语》。以上诸书，均是拉丁译的。《论语》末附有

《孔子传》。Pfister: Notice P327，马若瑟和白进，傅圣泽共同研究《易》、《春秋》、《老子》、《淮南子》等，在此种古籍研究之中，著有《在书经以前时代之中国神话》(Recherches Sur Lestemks Antèrieurs À Ceux dont Parle Le Chow—Kieng et sur la Mythologie Chinoise)。此书当时未出版，直至一七七〇年，由告尼(F·de Guignes)刊行宋君荣的《书经》时，附载于卷首出版。

提到宋君荣之《书经》，是宋公殁后十二年在巴黎出版，此书系法文译之也。《诗经》译自白进，《书经》、《礼记》译自刘应，《易经》译自雷孝思。五经似由宋君荣译成，惟此等译本，另外利玛窦之四书译本，现在无从知其究竟，且有一书译自多人，而均具译者之名者。

柏应理司铎曾回欧洲，一六八七年在巴黎出版《中国哲人孔子》一书(Confucius Sinarum Philosophus)，亦可言是《大学》、《中庸》、《论语》之译本，惟书内附《孔子传略》。此书不完全出自柏氏，盖有殷铎泽、鲁日满、恩理格等协助以成之也。

今夫经籍是吾国文化之结晶物也，一切文物制度风化习尚，无不函蕴其中，欲知中国之真相，不能不读中国经书。今西教士读之不已，而又译之，吾中国文化得能藉译本而流传欧洲，欧洲人因而能认识真中国，兴起敬爱之心，此其关系，岂浅鲜哉。

舆地：舆地之学，西教士在中国，有其极大之贡献。其最初传入欧洲之中国地图，是卫匡国之《中国新地图》(Novus Atlas Sinensis)，一六五五年在亚摩斯德丹(Amsterdam)出版，共计十七图，一百七十一张地图说明，其中一图是中国

全国地图，十五图是明代十五省图，另附日本地图。是图之经线，是照北京的。书之首有序文，描写当时远东之状况。各省均标明省界，每省之人口，物产，风化，习尚，生活状况，均略述之焉。是图之底本，系用明陆应阳之《广舆记》。是图出版后，各国均争先译印，盖是图有永久之价值，为考究中国地图最好之书也。Pfister：P.P. 260—261

康熙时白进、雷孝思等所制测之《皇舆全览图》，在法国亦发生极大之影响；一七三〇——一三四年，法国地理学家唐维尔(d'anville)出版之《中国新地图》(Nouvelatlas de la Chine)，完全以此图为底本而仿制。厥后有蒋友人司铎在北京制成《坤舆全图》，于一七六一年，进呈乾隆皇帝。一七六九年蒋氏又制成《皇舆全图》寄至法国，雇艺术家刻于精铜，共成一百幅。此舆图在法国有盛大之荣誉。Pfister：P533

上言之各地图，在十八世纪初叶，始克告成，而欧洲在此时期，牛顿地形椭圆之理论，正在盛谈之际，而在中国之西士，实地测量，得以证明牛氏之说之信而有徵，则在欧洲发生之惊异可知矣。且在十七、八世纪时，欧洲各国全地之测量尚未经始，而中国之全图已经制成，欧洲人见之能不兴叹乎？

中国史：中国为文明古国，有其灿烂之光荣历史。欧洲各国研究古代之文化史者，莫不欲认识之。惜苦无其书，故未能得其完备之知识，惟借以认识一二者，仅恃明末清初之西士耳。

卫匡国司铎有重要之著述刊布，一六五八年，如在德意志明庆(Muchen)所刊行之《中国史初编》十卷(Sinicae Historicae decas prima)，一六九二年，又译成法文；西洋人欲知中国之史事者，当时惟有此书，直至冯秉正之《中国历史》刊印，乃得更详之历史本；其为史家所宝重可知矣。又著

《鞑靼战争记》(De Bello Jartarico Historia)，原本以拉丁语编述，一六五四年，在盎凡尔斯(Anve rs)印行。此书对于中国史所记明亡、清入关及统一中国后之各种史事，颇能补充中国史料之缺限。盖满清入主中原，自为史事，无徵信之价值。卫公之书，直笔无隐，不愧为信史，所以在当时博得称誉，一年内，由同一发行所再版，在考尔恩出第三版，维也纳刊行第四版，在米兰有意大利译本付印，阿母斯特丹有德译本刊出，马尔克、脱夫尔脱和安都厄比尔各有荷译一种刊行，巴黎和罗马又各有一种法兰西译本，伦敦有英译本付印。可见此书之盛行，及宣传中国近况于欧人，有极大之力量也。参阅Cordier: Bibl Sin P.623及 Pfister: Notices P.261

卫匡国又著《中国耶稣会教士纪略》(Brevis Relatio de Numero et qualitate Christianorum Apud Sinas)，一六五四年在罗马刊行。与金尼阁所著之《传教史》，先后媲美也。鲁德昭著有葡文《中华帝国志》(Imperio de la China)一书，一六四二年在西班牙马德利出版，大得社会欢迎。译本有：意大利译：罗马，一六四三年，一六五三年，罗马和婆罗尼亚，一六七八年；英吉利译：伦敦，一六五五年，一六六五年，一六七〇年；此书即在欧洲各国争先恐后翻译，其价值可知，而欧洲藉此书，亦可以认识中国也。其后来之史学家，有冯秉正，其主要之工作，乃在研究中国历代兴亡史。彼在北京时，偶受康熙之命，计划译《朱子通鉴纲目》为满洲语，因此彼参考满洲译之各种汉文，志在将原本译成法文；后则翻译明商辂等之《通鉴纲目》，以补宋末、元、明之史实；更以东西诸书和自己所见闻的，补记明末清初之事迹。一七三七年脱稿，原稿赠与法兰西之金石文艺院(Acadimic

des Inscriptions et Belles letters),时人不注意及之。一七七三年，耶稣会解散后，无意中在里昂大学院（Grand Collège de Lyon）图书馆发现是稿，卒于一七七七年至一七八三年在巴黎出版，名《中国通史》（Histoire Gènèral de la Chine, An annales de Cet Empire, Traduites du Tongkien Kang Mov）十二卷。第十三卷内附录格洛雪哀氏（Abbê Grasier）所编的《中国志》（Description Genèrale de la Chine, Ou Tableam de l'Etat Actual de Cet Empire, Paris 1785）。全书共十三册。此书一出，欧洲凡不知中国者，治中国史时受益非浅焉。参阅Pfister: Notices P.601及Cordier; Bibl, P.585

此书从一七七七年到一七八三年，在意大利西哀孥（Sie-nne）刊行，意大利译，分三十六册。

冯公所译之史，不少史家评论之，然西译之中国史，除此书外，至今无有第二，欧人欲详知中史者，仍不能无此书焉。

金尼阁者，中国传教史上有名传教士也。著有《传教士长征中国记》（De Christiana expeditione Spud Sinas)。此书之主要资料，系取利玛窦所著之《回想记》(Commentarius Libre），述明末天主教在中国之传教史，为欧洲人极端欢迎之一书，有英、法、德各国之译本。利子之《回想记》，关于该时代传教之情形，与夫中国该时之民风国情，有唯一之综合的参考史料，为学者所以重视也。

金公又著有《中国历史编年》四大册（Annales Requi Sinensis）第一册已经刊印，其他三册存亡莫考，深可痛惜。

柏应理为中国文物研究家及介绍者，在西洋汉学史上留有不少成绩。

柏公于一六八一年奉命回欧，当逗留欧洲时，曾将一已之研究中国语言、历史、文学所得，从事撰述。一六八七年，在巴黎出版《中国哲人孔子》（Confucius Sinarum Philosophus, Sive Scientia Sinica Latine exposita）一书，上已述及外，于此书之末，附有中国年表。又著《中国传教之耶稣会教士人名簿》（Catalogus Patrum Societatis Jesu），《许太夫人传》（Historia Nobilis Feminae, Candidae Hiu），《中国史年表》（Tabula Chronolgica Monarchiae Sinicae）。

按《教士人名簿》本系华人韩霖、张赓所编之《圣教信徵》又名《道学家传》，由柏公译成西文，一六八〇年在巴黎刊印。《许太夫人传》，系拉丁文写成，最初刊行之书，是法译本，一六八八年在巴黎出版；一六九一年有西班牙译本；一六九四年有波兰译本；一七〇〇年有意大利译本出版；中文译本有许靖邦译《许太夫人传》，一八八二年刊印，最近由徐允希司铎重译题名《许母徐太夫人甘第大传略》，又名《一位奉教太太》。太夫人于一六八〇年逝世，年七十三。甘第大是徐文定公孙女，对于中国传教有大功劳。

《中国史年表》，封面上有一六八六年印行，卷末有成于一六八七年字样，当系是年脱稿。此书一六七三年在维也纳出版，又一六九六年有柏林德译本。

柏氏又著有《传教士在广东放逐后传教情形》（Relatio de statu et qualitate Missionis Sinicae, post Reditum patrum Cantonensi exilio Sulanno 1671），此

书无单行本，惟刊在Acta Sanctorum之后，第十三编中出版。

宋君荣法人，为后到中国之西士中最熟习华语华文，又精通中国之文献者也。法国汉学者吉尼(Joseph de Guignes)赞誉宋君曰：在中国之耶稣会士中，以宋公最敏慧、最博学。宋氏到中国后，倾全力学华语、满洲语，其著作中最杰出者，除一七七〇年在巴黎出版之《书经》法译本外，有《蒙古史》，或称为《成吉思汗和蒙古全朝史》(Histoire de Gentchiscandt de toute La dynastie des Mongols, Ses Successeurs.Conquèrants de la Chine Paris 1738)《大唐史纲》(Abrégé de L'histoire Chinoise de la Grande pynaotic Tang)，及附录其中之《中国纪年论》(Traitè de la Chronologie Chinoise Paris 1814)。《蒙古史》根据明邵袁平之《元史类编》、《续宏简录》而编述的。宋公尚有不少的书未曾付梓，其中重要者，一为《蒙古史关系论考》，二为《历史地理考论》，三为《书简三册》。参考Pfister, Notices, P.P.679—682，又《中法大学月刊》第四卷第五期《欧人之汉学研究》七八。

巴多明司铎甚得康熙帝优遇，备政治外交顾问外，奉命研习华语和满洲语。遗著有从伏羲至尧之上古史的翻译，即司马光之《资治通鉴纲目前编》之一部分，译成法文，于一七三〇年在北京出版。

张诚于一六八七年到中国，翌年，即来北京，娴于满洲语，颇熟练，甚得康熙之知遇，参与外交枢要，与徐日升同列席于尼布楚中、俄会议(一六八九年)。张诚旅行蒙古前后八次，第一次参与缔结《尼布楚条约》，第五次从康熙帝亲征噶尔丹，第八次为钦差大臣随员，到喀尔喀。噶尔丹败死后，处

理新入清朝版图领土，统治各种事务。因其旅行所见闻，著有一部《鞑靼纪行》（Voyage dans la Tartarie ）为给予后世史家不少重要史料也。见Pfister：P.443

白进与张诚同为康熙之导师，白公朝夕与康熙周旋，深知帝之品性，及帝之公私生活，彼所书之《康熙帝传》(Portrait historique de L'empereur de la Chine , Paris 1697) 将康熙之为人，描写如绘如画，无不毕示其真相，颇得人之称赞也。白公又著《中国现状论》(Etat Prisent de la Chine, Paris 1697) ,附有帝王文武官之插图,加增史事之活动资料,能引起不少人之兴昧。

刘应对于中国史事，亦颇热心研究，著有《鞑靼史》(Histoire de la Tartarie)一书,其资料都依据马端临《文献通考》中之《四裔考》，而译成匈奴、突厥、契丹、蒙古文；又搜集史家之考证，著初稿四册，寄至欧洲，为历史之好参考书也。

钱德明法人，一七五一年奉乾隆命入北京，熟习华语及满洲语，博学多闻，著作等身。关于中国之古今历史,文物制度,风化习尚，发表许多论文，且以新颖之思想，展开研究历史之更广大局面。钱公所著甚多，今录一二如下：

一、法译乾隆《御制盛京赋》(Elage de la Villede de moukden)

二、《中国兵法考》(Ars Militaire des Chinois,Paris 1770) 附刊在巴黎耶稣会教士的《中国杂纂》第六卷。(Mèmoires Concernant l'hiotoire)

三、《中国古今音乐记》(De la Musique des Chinois tant Anciens que Modernes) 附刊在《中国杂纂》第六。

四、《孔子传》(Vie de Koung Tsie)附刊在《中国杂纂》卷十二。

李明(Le Comtes)法人，到北京后，派往陕西传教。一六九二年，为报告中国传教状况，往罗马，后回本国著《中国现状新志》(Nouveaux Mèmoircs Sur l'ètat prèsent de la Chine)，一六九六年至九八年间，在巴黎出版。此书内容，乃述当时中国情形；即李公之书翰关于论中国之各种事情，分致于欧洲之各有名望人者也。又有关于典礼问题一书，为耶稣会辩护。此书一出，引起人之注意不少也。

除上言之各种事情介绍于欧洲外，其他学术尚多，例如卜弥格(Michcl Boym)于一六五五年在维也纳刊行之《中国植物志》(Flora Sinensis)，将中国出产之珍奇植物动物，在欧洲宣传。欧洲学者见此书之出版，惊异不置。

卜公在书中附载《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碑上之篆文图等，约一一记述，引起欧洲学者奇异之注意。德人耶稣会士扣尔开尔(Anathassis Kircher)于一六三六年在罗马刊行《考泊脱和埃及语时代前后论》(Prodronus Coptus Sive Agyptiacus)一书中，关于此碑虽已有略述，迨卜弥格之书出版，扣氏又编入《中国图说》中出版；此书用铜版揭载碑名全文，并附录卜公译文。景教碑，鲁德昭曾在西安亲见，时此碑出土后之三年或五年也。金尼阁派往西安，一六二七年在该处居住，亦亲见是碑，一六二五年，有是碑之拉丁译文，恐是金公所译。鲁公将此碑文，开始在欧洲介绍于先；卜弥格更将碑文碑图刊印，扣尔开尔又在欧洲学者之间宣扬之，得到绝大之声誉也。

嗣后又有刘应新译景教碑文出版，此书译文较鲁德昭卜弥格更为正确，亦名盛一时也。至文艺方面，马若瑟将《元曲

百选》中的《赵氏孤儿》译为法文。此书载于哈尔特（Du Halde）《中华帝国全志》内，为华尔德（Voltaire）底戏曲《中国孤儿》（L'Orphelin de la chine）的蓝本；在法国文学上亦兴起不少影响。

其他许多关于中国事，由西士写成西书寄至欧洲，使西洋人得识中国者不胜枚举；并有许多稿本未得讨梓，并有散藏各国图书馆或私人处，且有遗失者甚可惜也。

所幸者现在有三种杂集，收录明末清初许多西人之书牍，著述，而在此三种书中，所论之问题颇为众多，且不一其类，供给后人甚多珍贵之史料，为任何中国史书上所不能得到者。此三种书名，一为哈特尔所编之《中华帝国全志》，其完全之书名，称为《中华帝国及其领地鞑靼之地理历史纪年政治的记述》。法文名 Description Geographique, Historique, Chrono logique, Politique, et Physique de L'Empire de la Chine, et, de la Tartarie Chinoise etc-Par le P. Jean Bapt du Holde. S. J. 共四大册，于一七三五年在巴黎出版。哈尔特神父是主任编辑海外耶稣会士书简集续编之刊行者。Letters èdifiantes

二为北京西士所著之中国论丛，记中国之历史、学术、美术、风俗、习惯及其他，法文名为Mèmoires Concernant L'Histoire, les Sciences, les arts, les Meanes, les lloages etc des Ohènoise, Par Les missionaires de Pèkin 此书共十六大册，在巴黎出版，自一七七六年出第一册，至一八一四年十六册付印为止，约四十年。编辑者系耶稣会士白莱梯（Gabriel Bretier S.）。

三为《耶稣会士书简集》（Letters èdifiantes）其完全之书名是《耶稣会士在海外传教中所写的奇异及慰藉书信》（Letters

èdifiantes et Curienses ècrites des Missions èlrangères par quelques Missionaires,de la Compagnre le Jeans) 法文所谓èdifiantes即谓书信中所言之事可以慰藉者效法也；所谓Curienses 即谓关于传教地之民风习俗史地等之描写。参考aux Portes de la Chine etc,Par le P.A Bernard。

此书简集由耶稣会士高倍恩(Le Gobrir S.j)主持编辑于先，继由哈尔特(P.Jean Bapt du Halde)继续出版丁后，收集当时之同会士在印度及中国传教之报告书牍；一七〇二年在巴黎出版第一卷，次年出版第二卷，至一七七六年出版至三十四卷停刊，一七八〇年，又增补改编，以各传教地方分类重新出版也。参考Cordier：Biblisth Sinica及《中法大学月刊》第四卷第五期《欧人之汉学研究》八七页。

但此书简集中，不尽述中国事，日本、印度、美洲等，亦分论之也。惟《中华帝国全志》、《中国论丛》二书，所论皆关中国事。该二书所论之问题，不特博且广，且颇有兴昧，颇有价值，足以补中国史地学之不足，供给许多新知识也。是书也，又不特为欧洲人称道之，颂扬之，且为吾中国人亦是一部有用的百科全书也，岂不珍贵哉？

综而论之，明清之际，耶稣会士在吾国学术史上放出一种新现象，即一方面输进西方之科学，使吾国学术界上增加许多经世致用之知识；另一方面，又从吾国灿烂光辉之文化，介绍于西方，使西方人认识吾国古代文明之真相，而引起尊敬之心也，此其沟通中国之功，诚有足以记述之者。

当今吾国学者，亦深明此中之关系，故精心研究，有尽力以表扬，而同情于天主教者。吾深愿同道同志诸人，盍不于此注重之哉！